

[文章编号] 1009-3729(2014)04-0003-05

儒家道德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构建

——基于道德与政治之关系的视角

陈鹏, 辛文玉

(河北金融学院 社科部, 河北 保定 071051)

[摘要]道德起源于政治需要。儒家认为,“德”的主要含义应是“善”,道德是实现太平治世的重要条件,是构建理想社会不可或缺的重要因素。儒家提倡“以德治国”,混淆了道德与政治的不同功能。道德一旦越位扩张而致政治领域形成“德治主义”,即出现泛道德主义,则不可避免地会对政治生活产生消极影响。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需要引入现代社会的最重要的治理手段——民主与法制,并将其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紧密结合。儒家道德是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的重要思想源泉,在当前我国全力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关键时期,认真践行社会主义民主要求,需要合理发挥儒家道德的理性指导作用,以老“内圣”开新“外王”。在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中,既不能完全否定儒家道德的价值,又不能过分夸大儒家道德的作用。以自律的儒家道德辅佐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构建,从儒家的“内圣”开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的“外王”,正是儒家道德对构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意义所在。

[关键词]儒家道德;内圣外王;以德治国;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中图分类号]B82 **[文献标志码]**A **[DOI]**10.3969/j.issn.1009-3729.2014.04.001

儒家道德对中国传统社会模式影响至深,以致今天国人生活的方方面面都受到其影响。在社会主义建设新时期,我们大力提倡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将社会主义民主作为国家层面的价值目标。进行社会主义民主建设,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仅要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发展要求相契合,还需要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人类文明优秀成果相承接,所以对作为中国传统文化之一的儒家道德文化进行深入研究很有必要。在该问题的研究上,现代的学者多是对儒家道德进行整体性分析,未将被后儒篡改过的儒家道德与原始儒家的道德理论区别开来,进而把具有浓烈专制色彩的汉儒、宋儒所谓的“道德”作为儒家道德的主体,这显然有失偏颇。另外,儒家道德本身所包含的消极因素是其初创时期就存在的,今人在汲取儒家道德积极因素的同时也不能忽视对其消极作用的批判。本文拟从儒家道德的源头出

发,探讨儒家道德本真之义,结合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要求,将其积极因素融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有助于实现儒家“内圣外王”理念的重生,促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

一、儒家道德的本真之义

从先秦子学、两汉经学、魏晋玄学、宋明理学,到明清实学、现代新儒学,儒学发展的阶段性特征十分明显。因此,要探讨儒家道德的本真之义,需从儒学的开端——先秦子学入手。

第一,道德起源于政治需要。儒家道德观念并非由孔子提出,其政治渊源可谓由来已久。道德作为一种政治思想与政治谋略,具有深刻的社会影响力。在远古时代,“德”作为一种观念意识,大约起源于商周之际。学者韦政通认为,卜辞里没有“德”这个文字,道德观念起源于周初。^{[1](P65)}学者侯外庐

[收稿日期] 2014-03-20

[基金项目] 河北省讲师团系统科研课题(201438)

[作者简介] 陈鹏(1980—),男,河北省沧州人,河北金融学院讲师,博士,主要研究方向:中国古代哲学。

也认为,从周初文献中可以寻找到道德起源的痕迹。^{[1](P67)}但是,商朝占卜卦辞中虽没有“德”这个文字,并非意味着商代就没有道德意识。因为一般刻在卜辞中的文字多是占卜解卦之辞,而“德”这个字似乎与解卦并无太大关联。虽然“德”这个字具体起源于何时尚待考证,但是道德观念确因政治需要而产生,这一点是非常肯定的。在商周两朝,商汤与周文王无不以德立国并取得成功。对于周而言,“德”的政治功能尤其突出。《诗经·皇矣》云:王季“貊其德音”,文王“其德靡悔”,由于“予怀明德”,因此为“万邦之方,下民之王”^{[2](P86)}。周朝立国之所以提出了“德”的概念,主要是基于政权合法化的需要。先秦时期,孔子对以往历史经验进行总结和推广,将德治从一种政治手段扩大为一种社会伦理思想,如此一来必然会使“德”从政治经验转化为人格因素。于是,在先秦时代,“德”作为与“仁”“孝”“诚”等等等重要的人格因素,也就逐渐取得了绝对道德意义,即:道德作为一种至善,与“仓廩”实与不实并无太大关系,它不仅应该在吃饱饭之后讲,在吃饱饭之前也应该讲。

第二,德即善。由于中国古代道德起源于政治需要,因此“德”自产生之始便具有政治色彩。中国古代之“德”侧重于“善”而非“知”。最典型的莫过于文王之德:问鰥寡,敬老幼。这些作为一旦成为一种普遍被人所认知和效仿的行为习惯,也就逐渐发展成为一种人与人之间的普通伦理观念。与古希腊苏格拉底或柏拉图的“德”所内涵的“知”的主要含义相比,中国古代之“德”的主要含义是“善”。中国古代道德不是来源于人文主义者的创造,也不是自发形成于人与人之间的行为规则,而是远古时期一些富有智慧的政治家对政权来源与存亡的反省亦或对王权得失之后的反思。这种政治余存从古至今成为实现太平治世的重要条件,成为构建理想社会不可或缺的重要因素,进而在后世诸多力量的推动下,普遍化为一种社会中人与人之间的至善理想。作为历史上成功的政治经验,德治也成为儒家思想的社会政治理想,从而使儒家道德与社会政治产生了密切关系。

第三,以内圣开外王。“以德治国”一直是儒家提倡的治国正道。儒家道德讲究自律,内炼为个人自觉理性,促进个人修养心性,塑造君子人格;外化为社会伦理规范,利于敦化风俗,促进社会和谐。这一切仅限于自律的道德领域,一旦道德越位扩张导致政治领域形成“德治主义”,即出现泛道德主义,

则不可避免地会对政治生活产生消极影响。在传统儒学的思维理念中,个人道德理想与社会政治理想从未有过明确区分,反而是企图通过政治伦理化与伦理政治化来实现儒家道德政治理想。而实现这一理想的途径正是以内圣开外王,即通过个人道德修养的不断提升最终达到先圣而后王。然而审视中国几千年的政治现实不难发现,儒家内圣外王的理想从未真正得以实现。仔细思考儒家的内圣外王思想,会发现这个命题缺乏其本应具有的内逻辑周密性。内圣即提升自己的道德修养,以期成贤成圣,但是儒家并没有讲清楚也没有办法确定圣贤的具体标准是什么;与此同理,也没有一个明确的尺度来衡量做到什么程度才算是外王。在此,儒家的内圣外王问题涉及到一个理想与现实的关系问题,即就其理想层面而言,它是一件可望不可及的事情;就其现实层面而言,以内圣开外王也成为一种知其不可为而为之的具有悲情色彩的行为。

第四,儒家的“以德治国”,混淆了道德与政治的不同职能。儒家企图将道德泛化到政治领域,用道德手段来解决政治问题,希望依靠道德自律型政治来实现治国平天下的理想。但是,儒家“以德治国”的主张混淆了道德与政治的界限,使道德与政治都没有在各自的领域找到解决自己问题的合理出路。不可否认,在一定程度上,道德与政治之间存在某些内在关联,在政治领域不可以不讲道德,有德之人才可以更好地执掌政权。“学问无良即是灵魂的毁灭,政治无道德即是社会的毁灭。”^{[3](P320)}但是,政治与道德毕竟属于两个完全不同的领域,二者分别以不同的作用方式来体现属于各自的内涵和职能,原则上不应混同。政治的核心是权力的合理运转和统治集团之间利益的相互制衡,是在现实世界的公共领域中所进行的事实处理和实然判断,它是一种需要通过强制性的法律、制度来调节人与人和社会之间关系的他律性的刚性规范;而道德所面对的核心问题是伦理关系的处理,是在私人领域中主要通过自律性地自我修为,以及引导性地教育感化所进行的对善恶价值的应然判断。儒家将传统社会中的政治、修身、治国、教化融于一体,将政道与士道相等同,不仅混淆了两者的不同内涵和职能,而且仅凭道德手段来支撑和维系政治运转,把道德视为奴役和统治民众的工具,政治反而被非道德的力量所扭曲而成为不道德的政治;同时又利用强制性的政治力量来把持和控制道德建设,把一切道德问题都当做政治事件来处理,统治者依靠手中的政治强权

肆意干涉个体的道德决定,从而形成极权道德。历史经验表明,儒家将内圣的修养与外化视为外王的根本途径,其结果是事倍而功半,乃至劳而无功。混淆道德与政治在各自领域的不同定位,既干扰了道德建设,又无益于政治进步。

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对现代民主政治的要求

脱离民主与法制的单纯“以德治国”不但可能产生泛道德主义,同时对于一个现代国家来说,还可能会造成很多负面的问题。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需要引入现代社会最重要的治理手段——民主与法制,并将其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紧密结合。

第一,现代民主之由来。我国社会主义民主建设根源于现代政治学说,与西方社会的政治民主在本质上具有一致性。在国家层面提出民主政治建设这一价值目标,不仅反映了我国社会主义的本质属性和当前我国致力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时代要求,而且也与人类文明的优秀成果相承接。民主与法制既是西方社会的文明成果,但同时也是具有现代性的人类价值共识,凝结着全人类的文明与智慧。从这种意义上讲,社会主义民主与西方社会的民主要求具有内在的一致性。在西方国家建设政治文明过程中,其成功的经验之一是:将政治与道德相区别、将政治与宗教相分离,使政治与道德分别在各自的轨道上有条不紊地行进,在整体上产生相得益彰的影响。在处理政治与道德(或者说政治与宗教)的关系方面,西方人有着不同于我们的更为深刻的经验与教训。由于西方社会的宗教传统错综复杂,历史上也曾出现过政治与宗教盘根错节、纠缠不清的局面。因此,经过一系列宗教与政治事件的影响,西方人对政治与道德(宗教)的关系产生了明确的认知。他们果断地得出结论,“凯撒之物当归给凯撒,上帝之物当归给上帝”^[4]。政治的真正属性是他律性、强制性,于是产生在政治领域中的种种问题是自律性的伦理道德所不能解决或不能完全解决的。西方人深谙此理,他们将政治与道德明确划界,于是随着政治领域中的强制性、他律性的需求,民主与法制便应运而生。

第二,现代民主政治的他律性。民主的法律化即法制,法制的核心是民主,同时它又是民主的保障,两者相辅相成,以民主为本质的法制与法制保障下的民主相结合,实际上就是具有制度化和法律化的他律性政治。对于政治生活领域强制性的法律和

制度保障的必要性,当代著名政治理论家卡尔·波普尔说道:“我们需要的与其说是好的人,还不如说是好的制度。设计使甚至坏的统治者也不会造成太大损害的制度是十分重要的。”^[5]至于道德力量对政治生活的作用,西方学者纷纷给予了否定。法国19世纪政论家路易斯·博洛尔早就说过:“对那些大权在握的君主来说,道德规范对他们是不起作用的。”^{[3](P49)}政治文明的核心是制度文明,所谓制度文明,主要是指民主与法制在制度中居于核心和支配地位。对中国而言,几千年的历史传统表明中国长于自律性道德,这是我们的优势和长处;同时中国也欠缺约束权力的他律性法制,这是我们的缺陷和不足。历史上中国一直奉行儒家所提倡的仁者德治的治世模式,与西方政治的他律性特征相比,在这种主要依靠道德治国的政治框架中,统治者自身的道德素养就成为一国兴衰的关键因素,这就很容易导致对掌权者的个人品德和道德教化力量的过分依赖,从而疏于政治制度与权力监督机制的构建。当然,具有他律性的外在制度与掌权者自律性的道德修为并不冲突,但历史经验表明,缺乏相应的强制性的监督和有效的制度约束,无论是虔心修为的个人自律,抑或是育德教化的群体自律,其效果都是微不足道的。

第三,现代民主政治的独立性。我们要建设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不能完全照搬西方模式,不能丢掉自己的传统道德文化。从近代西方民主政治发展的经验来看,政治与道德伦理相互分离、彼此独立,并且逐渐产生出近代政治工具理性。对中国民主政治建设而言,这是一个至关重要的理论前提,也是中国开展民主政治建设中一个无法规避的问题。对此,当代著名汉学家余英时先生很早就有告诫:“伦理与政治在现代生活中都有各自相对独立的领域,彼此相关而不相掩。中国人要建立民主制度,首先必须把政治从人伦秩序中划分出来。这是一种离则双美,合则双伤的局面。”^[6]与西方文化截然不同的是,中国文化以内在超越为基本属性,义务观念在人的思想中居于首要位置。在此前提下,人的权利观念备受压制,因而以维护个人权利为核心的现代民主政治在中国难以产生也就不足为怪了。所以,充分借鉴西方民主政治发展的有益经验,合理吸收西方民主政治发展的文化精髓,是非常必要的。目前我国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虽然还不够成熟,很多地方尚待完善,但是,我们也应该看到,中国的民主政治有自己的特色和长处,我们在进行社会主

义民主政治建设过程中不能完全弃自己优势于不顾。我们在进行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同时,还需要保持我们自己道德传统中的精华。

三、儒家道德融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路径

儒家道德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的重要思想源泉。内圣外王的理想尽管在古代君主专制社会中无法真正实现,但是在社会主义中国,却有着促其实现的康庄大道。儒家提倡内圣“修身齐家”,而后外王“治国平天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全国人民的共同价值追求。也就是说,儒家的内圣外王与社会主义的核心价值取向是一致的,这正是二者的契合点。

第一,民主政治建设需依托传统道德,以老“内圣”开新“外王”。在当前我国全力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关键时期,认真践行社会主义民主要求,需要合理发挥儒家道德的理性指导作用,完全不讲道德的政治,势必会出现泛政治主义。对于这个问题,新儒家学者牟宗三先生早有警惕。他曾反复强调,缺乏西方政治民主是我们的不足,因此中国需要开展民主政治建设工作^{[7](P56)},但同时我们更需要注意,进行民主政治建设不应该更不能放弃儒家的道德理性指导,以此保证民主政治建设始终有道德力量的提升,也就是牟宗三所说的“外王不能背乎内圣”^{[7](P166)}。时异则事异,适应时代变化的要求,中国需要开出民主政治这一新“外王”,但讲“外王”又不能完全抛弃“内圣”。“内圣”是“外王”的价值本源,离开了道德的价值本源,“外王”也就失去了根本,没有道德的价值指引,也就很可能发生方向性的偏离。因此,一方面我们需要克服过去传统政治的弊病,紧随世界形势的变化要求,致力于民主政治建设;另一方面必须强调这种民主政治建设工作一定要建立在充分尊重儒家传统道德的基础之上,不能抛弃儒家道德的理性指导作用。

第二,道德与政治并行。追求合理欲望是人生存的基本动力,知识是人认识自身和社会的理性工具;没有道德的欲求会使人走向物化,缺乏道德指引的知识很可能使人走向不法之途。对于治国而言也是同样的道理。治理国家当然离不开欲望和知识,只有经济发展了,社会才能得以存续,进而制定更完善的制度法规。但是,治理国家又不能完全依赖知识理性,否则这种治理很难确保其方向的正确性。曾经,很多人看到西方近代政治采取将政治与道德

相互分离的模式而成绩卓著,因此就认为中国的民主政治建设只要按照西方的民主道路走下去就行了,没有必要再守着儒家传统道德。这种想法显然过于冲动和简单,即使忽略这里存在一个接受外来经验的同时如何保持自己传统的现实问题,还有一个知识理性完全脱离道德是否能行得通的理论问题。牟宗三提出的“坎陷论”特别强调“坎陷”必须“摄智归仁”,就是要告诫我们,中国建设民主是必要的,但是中国所建设的民主一定是一种在儒家道德指引下的民主,而不是西方近代以来那种与道德完全无关的民主。这不仅可以克服中国政治传统的不足,又能避免西方近代政治中凸显的弊端。如果一个人只有道德没有知识,或者只有知识没有道德,那么这个人一定是一个不全面的人。同理,如果一种政治模式在道德或知识两者中只居其一,同样也是不全面的。可见,完善的政治形式应当是道德与知识相互为需、缺一不可的。当然,如何处理好政治与道德的关系,既不要让道德过多干涉政治,吸取儒家之前将政治的基础完全置于道德之上的教训,又不能让工具理性在政治领域一者独大,沦为泛政治主义的局面,这是践行社会主义民主政治需要特别注意的。

第三,给儒家道德以合理定位,既不夸大也不忽视。实现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务必需要给儒家道德以合理定位。政治领域中如果完全依靠道德,势必会造成道德泛化。对于个人或社会来说,如果道德不居于最高层面,知识层面就很难保证有一个正确的方向,很容易任意妄为,甚至危害人类的自身发展。道德的理性引导作用对于个人或社会发展的重要性是不言而喻的。凡事都需要把握一个合适的度,过分与不足都是不可取的。如何处理好道德与政治之间的关系,西方政治发展和中国传统政治模式各自的经验教训,都需要我们认真反思。西方将政治完全寄托于工具理性,全然不顾道德层面的作用,不免失于片面。近代以来,西方政治的发展特别强调将政治与道德分开,其弊端已经逐渐显现,这应该引起我们足够的警觉。但是反过来,政治也不能完全建立在道德理性之上,否则也会弊病丛生。在中国历史上,儒家将道德作为政治的基础和前提,强调以德治国,结果造成了一系列的政治问题。因此当前我国进行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既不能完全否定儒家道德的价值又不能过分夸大儒家道德的作用,这就需要我们给儒家道德以合理定位,使其恰如其分地发挥道德的应有功能。

四、结语

纵观中国政治发展历史,对于手握绝对权力的统治者而言,儒家一向所主张的正心修身、道德自律在强权政治面前的作用往往是苍白无力的。“在缺乏对权力制衡的条件下,将道德作为对权力的约束,用唤起腐败者良知的办法来消除腐败,它在政治领域的功能发挥会遭到软化并最终归于无效。”^{[1](P166)}诚然,道德对于执政者来说并非不重要,但它绝对没有重要到能够从根本上决定政治好坏的程度。政治的核心是权力的合理运用,而保证权力有效运转的关键在于政府遵从公民的意志,形成良性的政治机制,而这一切都需要对权力实施强制性的有效监督。然而儒家却一厢情愿地把执政者的道德品性作为影响政治优劣的决定因素,过分看重内圣的外化作用,缺乏对权力的有效监督机制,从而导致儒家的圣王理想与政治中王圣现实之间的悖谬。在人治社会里,掌权者为了维护自己的统治利益,常常是不讲道德的。因此,道德在强权政治面前的微不足道迫切需要他律性的制度发挥强制性作用。对于任何一位政治人物,其本身是不是圣人并不重要,重要的是他能接受制度的有效监督,合理运用手中的权力去行圣人之事。实践证明,与统治者自身的道德素养相

比,合理健全的制度规范对于统治者的约束监督显然要有效得多。因此,建立合理有效的监督体制,是民主政治顺利运行的根本保证。实现传统的道德自律型政治向现代民主的他律型政治的成功转型,是当前我国进行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必然要求。总而言之,吸取儒家道德的合理因素以构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从儒家的“内圣”开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外王”,正是儒家道德对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意义之所在。

[参 考 文 献]

- [1] 肖滨. 现代政治与传统资源[M]. 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4.
- [2] 程俊英. 诗经译注[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
- [3] [法]路易斯·博格尔. 政治的罪恶[M]. 蒋庆,译. 北京:改革出版社,1999.
- [4] 赵敦华. 西方哲学史[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1:135.
- [5] [英]卡尔·波普尔. 猜想与反驳[M]. 傅季重,纪树立,周昌忠,等,译.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86:491.
- [6] 余英时. 内在超越之路——余英时新儒学论著辑要[M]. 北京: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1992:40.
- [7] 牟宗三. 心体与性体[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

[文章编号]1009-3729(2014)04-0008-04

论儒家道德文化与当前国民教育的融合

马兰兰¹, 崔翔²

(1. 河北大学 政法学院, 河北 保定 071002;

2. 河北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 河北 保定 071002)

[摘要]儒家道德文化中包含很多文化精华,其中很多道德规范和伦理原则对于当前的国民教育仍然具有积极意义。关于“道”,儒家主张士志于道,人应该秉持建功立业的信念对社会有所担当;关于“德”,儒家认为事举而中、中庸至德,中庸之道是通往极高明境界的适当方法;关于“仁”,儒家倡导仁者爱人、克己复礼。但是,儒家道德文化并非尽善尽美,其消极因素必须摒弃,比如,道德至上,助长独裁与专制;对统治者和被统治者实行双重道德标准,此点常被统治者所利用;过分依赖自律,难以自然实现国家安定和谐;等等。要实现儒家道德文化与当前国民教育的融合,首先要大力宣传普及优秀的儒家道德文化;其次要注意循序渐进,不能急功近利。

[关键词]儒家道德文化;中庸;修身;治世;国民教育

[中图分类号]B82 **[文献标志码]**A **[DOI]**10.3969/j.issn.1009-3729.2014.04.002

儒家道德文化中包含很多文化精华,其中很多道德规范和伦理原则对于当前的国民教育仍然具有积极意义。近年来,很多学者致力于对儒家道德文化与国民教育融合的研究,但由于有些关键问题没有搞清楚,采取的方式又不甚合适,以至于在国民教育中对儒家道德文化的宣传普及成效甚微。基于此,本文拟从儒家道德文化中的核心范畴谈起,指出其积极意义和消极作用,以期实现儒家优秀道德文化与当前国民教育的有利融合。

一、儒家道德文化中的核心范畴及其积极意义

儒家站在人生之内俯察宇宙万物,体证生命本源,因此,从哲学本体意义上说,儒家文化是一种道德文化。儒家学者心怀悲天悯人的情怀,身负兼济苍生的宏愿,并据此追寻人生的意义,审视人生命运,以及人对天地万物的伦理义务和道德责任。儒家思想中关于道德方面的阐述有很多,下面结合儒家典籍对儒家文化中“道”“德”“仁”3个核心范畴

进行阐述。

1. “道”

关于“道”,以孔子为代表的儒家有着自己相对完整的阐释,提出“士志于道”。儒家一直主张人一生中应该秉持建功立业的信念,对社会有所担当,因此,齐家、治国、平天下就成为很多传统中国人的理想人生。一个人要想立足于社会,成就一番功名事业,首先要做的就是修养自己的心性,磨练自己的人格,让自己成为一个符合道德标准的人,而后才有可能实现齐家、治国、平天下的抱负。也就是说,儒家认为想要立功,先要立德,只有先提升自己的人格修养,然后才能推德于社会,即先内圣而后外王。

在孔子看来,“道”是人们日用常行的规范,是人实现最高成就的道路,也是人实现最高精神追求——“成仁”——的方法和途径。子曰:“道不远人。人之为道而远人,不可以为道。”^{[1](P26)}落实到具体内容,孔子将其解释为“仁”。关于“仁”的具体含义,《论语》中有记载:“樊迟问仁。子曰:‘爱人。’”^{[2](P138)}曾子曰:“夫子之道,忠恕而已。”^{[3](P40)}

[收稿日期]2014-04-05

[基金项目]河北省讲师团系统科研课题(201438)

[作者简介]马兰兰(1989—),女,河北省廊坊市人,河北大学硕士研究生,主要研究方向:儒家伦理。

也就是说,“忠是尽心竭力,尽己之心以爱人;恕是推己及人,将心比心以爱人,仁是忠与恕的合体”^{[3](P8)}。孔子对待“道”的态度和追求志向是非常坚定的。在他看来,“道”就是一种至大无外、至小无内的至高道德,是天地人伦之道。只有知“道”才能明“德”,才能达到儒家理想中的圣人境界。所以,孔子对于“道”始终坚持笃定的态度,子曰:“朝闻道,夕死可矣。”^{[2](P38)}另外,关于如何做一个真正的人,孔子认为首先是要坚持内心的道德,而后还要掌握可以操作的技巧。孔子说:“志于道,据于德,依于仁,游于艺。”^{[2](P71)}他又说:“吾十有五而志于学,三十而立,四十而不惑,五十而知天命,六十而耳顺,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2](P12)}可见,孔子将人生划分成6个非常重要的阶段,并以此来描述人生轨迹,而每一阶段都是以“道”为核心而展开的,这是一个由浅入深、一步步接近于“道”的过程,也是一个人的思想境界由低向高的提升过程。儒家道德对个人的影响在于每个阶段都有明确的目标,这些阶段性目标都秉持着道德的总体原则。千百年来,受这种思想的影响,中国的儒生一直坚持“格君心之非”的习惯,尽管这种习惯可能会遭到灭顶之灾,但是儒生们在天道和个人生命之间往往会选择前者。这种忠于道而非忠于君的态度恰恰是国民教育中不可或缺的。

2. “德”

在儒家思想体系中,“道”要通过一些具体的伦理原则和行为规范来实现,而具体规范原则的规定和实施也使“道”的内涵更加丰富和饱满。子张向孔子问仁,孔子说:“能行五者于天下,为仁矣”,具体则为:“恭、宽、信、敏、惠。恭则不辱,宽则得众,信则人任焉,敏则有功,惠则足以使人。”^{[2](P194)}孔子认为贯穿其中的道德本质是中庸至德。子曰:“中庸之为德也,其至已乎,民鲜能久矣。”^{[2](P68)}在这里,孔子把中庸看成一种崇高的德性或实践理性原则。孔子认为事情要“事举而中”^{[3](P15)},即凡事做到无过无不及,体现了孔子教人成德达仁的重要方法论原则。“仁”是中庸的价值旨归,中庸是践行“仁”的方法论原则。孔子注重中庸的根本目的是为了实“仁”的理想。中庸作为一种高明的处世之道,倡导为人处事要讲求一个最合适的“度”。孔子在将中庸作为重要的实践理性原则的同时,明确地将中庸与折中主义、调和论做了本质区分。他认为,只有内心真正坚持“仁”的人,才能真正践行中庸之道。朱熹也鲜明地指出中庸不是折中,中庸之道讲的是人与人、人与社会、人与自然和谐相处之

道,是通往孔子“从心所欲不逾矩”的至善之途。^{[3](P14)}因此,只有把作为本体论的“仁”和践行其方法论原则的中庸之道结合起来,儒家的仁学思想才能更好地彰显于世。

此外,后儒根据孔子言行及其在《论语》中关于中庸的表述,不仅对中庸予以明确详实的阐释,将其解释为用中之道,而且赋予其本体论层面更深的内涵。《中庸》开宗明义提出:“天命之谓性,率性之谓道,修道之谓教。”^{[1](P78)}后儒把中庸思想进一步提升到万物本体的高度,并明确提出了一系列在修身与治国过程中践行中庸之道的方法和途径。理学大师朱熹认为,儒家的中庸是将天道与人道合而为一,将其推而极之,做到“可以赞天地之化育,则可以天地参矣”^{[1](P77)}。道不远人,中庸至德本亦如此。如此高明的哲学完全可以融入当前的国民教育之中,从而对国人处理人际关系产生积极的影响。如果国人都认可中庸之学,那么社会矛盾将会大大减少,不安定因素也将大大降低。中庸之道的的方法论意义对国家、社会和个人都会起到十分积极的作用。

3. “仁”

孔子把“仁”界定为人之为人的类本质,从而奠定了儒家入学的基本路向。儒之道即为“仁”,一个人将“道”化为自己内在品德,可谓“志于道”;人之为人的内在本质实现的过程依于“仁”,此为“仁道”。从理想主义出发,孔子认为,处于自然状态中生理意义上的人要成为道德意义上理想的人,需要经过后天不懈努力才能实现,即“成人”,而“成人”的最高精神追求就是“成仁”。

孔子的仁学理念主要体现为“仁者爱人”。“仁”是对自己同类相爱的感情,是发自内心的一种德性。孔子认为,一个人要成就其理想人格,首先就要有一种大爱天下而亲万物的感情,而这种爱的感情具体体现在人与人之间的社会交往原则和道德规范中。比如,“孝悌”为本的情感基础,“忠恕之道”的道德责任,“克己复礼”的社会原则等。如果说“仁”是儒家道德思想本质性的精神追求,那么“礼”就是其外在性的具体行动。孔子主张人的日常行为都要符合“礼”的规定,要在礼制要求下进行。于是,他提出“礼”的观念并希望用“礼”来规定每个社会成员在社会生活中的权利义务。一个人做任何事情都要符合礼制的要求,唯如此方能在社会上立足,最终实现“天下归仁”。《论语·颜渊》中记载孔子将“仁”表述为“克己复礼”。“克己”,就是克制自己的生理本能、个体的感性欲望;“复礼”,就是依照国家的典章制度和社会普遍的伦理原则行事,做到

在视、听、言、动诸方面皆合于“礼”。如果说“克己”是达到“复礼”的手段,“复礼”是经过“克己”所表现出的现实状态,那么“归仁”就是通过“克己复礼”的途径所要实现的最终目的。“礼”是“仁”的外在表现,“仁”是“礼”的内在根据,“仁”与“礼”互为表里。“克己复礼为仁”完美地将“克己”“复礼”“达仁”三者有机统一为一个整体。“克己”为“复礼”和“达仁”找到了人性的内在根据,“复礼”为“克己”和“达仁”提供了确切的实践途径,而“达仁”则为“克己”和“复礼”指明了最终的价值归向。儒家将“克己—复礼—达仁”设定为个人成长的最优路径,这对解决当今社会中存在的信仰缺失、价值观混乱问题有借鉴意义。诚然,国民教育的模式未必只有一种,但是如果推广儒家的这套先“内圣”而后“外王”,最终“成仁”的教育思想,定会探索出更加适应我国国情的国民教育模式。

二、儒家道德文化中的消极影响

从1980年代至今的几十年间,我国社会的整体状态是奋力向前、积极进取的。科学技术的发展给国人带来了物质财富的增长,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巨大发展。但是我们也必须看到在取得这些进步的同时也产生了很多危机。具体表现为:当前经济社会不断向前发展而社会道德进步却非常缓慢;人们为事业前程辛劳奔走,却任由自己的心灵荒芜;诸多社会问题层出不穷,道德缺失,信仰危机,许多人为了利益丧失了道德原则甚至自己的人格底线。这些情况不得不引起我们的足够重视,于是有学者就主张将儒家道德文化融于国民教育以解决社会道德危机问题。这种主张本应该得到鼓励和支持,但是我们在将儒家道德文化与国民教育进行融合的过程中,必须清楚儒家道德文化并非尽善尽美,其中的消极因素必须摒弃。下面从3个方面谈儒家道德文化中的消极影响。

1. 道德至上,助长独裁与专制

儒家道德文化的价值如果仅从纯粹的理论角度来分析是可行的,但是道德是私人性的,很难用外在的统一标准来衡量。这就给专制时代的当权者很大的利用空间,他们几乎无一例外地把自己标榜成道德模范,要求百姓无条件地服从其个人统治。儒家的道德主张已经把道德的作用提到了其他任何方法都无法企及的高度,国家生活中的道德功能比政治制度对国家的作用重要得多,因此政治制度的建设在儒家思想理论中所占的份额是很少的。儒家忽视具有强制性的制度建设,这无疑助长了皇权时代君

主的独裁和专制。

2. 对统治者和被统治者,实行双重道德标准,此点常被统治者所利用

对被统治者,儒家道德文化的要求,侧重的是“修身”,即对个人的行为要自觉根据“礼”的要求做出限制;对于统治者,儒家道德文化的要求,侧重的是“治世”,即对其下的百姓根据“礼”的规定做出限制。基于此,几乎所有的专制统治者无一例外地把儒家道德文化中所包含的“修身”与“治世”2个方面截然分开,他们利用手中掌握的国家机器,借助主流舆论宣扬被统治者只要修养自身德行就行,即只需要考虑“修身”层面的问题,至于“治世”层面的问题与被统治者无关;统治者代天统治人间,本身就是道德楷模,不需要考虑“修身”问题,只要考虑如何统治被统治者即可,即只需要考虑“治世”问题。这样,统治者就巧妙地利用了儒家道德文化有选择地把“修身”对其个人可能产生的限制规避开来,毫无顾虑地对民众进行独裁统治。显而易见,不论是“修身”还是“治世”,儒家道德文化最终限制的都是被统治者。其提倡修身、内省的“修身”方式被统治者大肆宣扬,特别强调个体德性人格的塑造和内化,在实现途径上主张“自觉”和“自愿”。但仅依靠“慎独”“自省”等手段的自我塑造与完善,很容易限制国人的眼界,束缚国人的思想,使得国人的追求局限于内心世界的考察,产生内向封闭的心理,形成保守型人格。而拥有这种人格的被统治者基本上不会对专制统治者的统治产生怀疑和抵触,即使有也极少会有人公开站出来进行反抗。

3. 过分依赖自律,难以自然实现国家的安定和谐

儒家道德文化强调的“修身”方法是个人道德修养,认为个人只要虔心修养就会成为君子。所有社会成员都达到君子标准,国家自然就安定和谐了。可是道德修养只会告诉个人应该怎样做,不能强制每个人必须去做。道德约束强调的是个人自觉,依靠的是个人良知。人的理性力量不可能彻底战胜感性欲望,道德在面对诱惑的时候往往是苍白无力的。在权力面前,这种自觉向内的非强迫性约束就更显得脆弱。人本身就是不完美的,所谓的完美人格只存在于关于古圣先贤的传说之中。儒家道德文化对自律的德治有着过高的期望,对他律的法治则有着潜在的不信任。在儒家看来,法律等强制手段只能暂时地克制欲望,而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只有用道德外部教化和道德内在修养的手段才能使人们真正从内心自觉自愿去约束和控制自己的行为。这种

一厢情愿的理论在面对手中掌握权力的专制统治者时无疑是天真和脆弱的。法律是一种强制性权力的体现,没有法律的威慑力作为后盾,道德力量就无法发挥其功效。

三、将儒家传统道德文化融入当前国民教育中应注意的问题

儒家对个人的人格期许是成贤成圣,这种理想人格的追求致使儒家将个人道德修养与社会道德教化一直看得很重。儒家培育的是德才兼备的治世贤良之士和国家栋梁之才,对人才的道德要求一向极为重视。曾参曾说:“士不可以不弘毅,任重而道远。”^{[2](P85)}这就是“士志于道”的人生追求和刚健有为的人生态度。孔子提出“学而优则仕”^{[2](P215)},积极入世,一直是历代儒家所倡导的人生价值取向。儒家非常重视道德教育过程的真正落实,实际上就是强调理论指导与实际践行相统一。

儒家文化一直是中国传统文化的主流,从儒家文化产生的那一刻起,就对国人生活的各个方面尤其是思想道德方面产生着深远影响,其沉淀延至今天。例如,在家要孝敬父母,在外与朋友交往要言而有信,工作上要志存高远、努力奋斗和敢于担当等。可见,儒家道德文化对国人潜移默化的影响是广泛深远的。因此,将儒家道德文化与当前国民教育体系相融合,充分利用儒家道德文化中的优秀成分来提高国人的文化道德素养,是十分必要的。但是,在进行国民教育的具体实践过程中,尤其是在将传统的儒家文化与当前国民教育相融合的时候,由于现在很多人对儒家道德文化的真正内涵缺乏正确而深入的了解,时常会出现将后人曲解的所谓儒家道德视为道德圭臬的尴尬局面。比如,一提到儒家道德,很多人马上想到的是“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是“饿死事小,失节事大”,是“君叫臣死臣不得不死”等。浑然不知,这些都是随着历史的发展、朝代的更替,由于外部环境的影响,以及后儒迫于当时政治和社会舆论的压力等原因对儒家道德思想内涵的曲意解读,而非儒家道德文化的真正内涵。因此,要实现儒家道德文化与国民教育的有利融合,我们应做到以下两点。

1. 宣传普及优秀的儒家道德文化

首先要把属于真正儒家道德文化的思想与后来被曲解过的道德内容明确区分开来,然后将优秀的儒家道德文化进行宣传普及,吸收其精华,对于那些

被后人歪曲的有消极影响的所谓儒家道德文化予以摒弃。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国民教育体系包括社会教育、学校教育和家庭教育,它以提高国民素质为根本宗旨,以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新人为总体目标。国民教育体系应以提高国民素质与培养人才为核心,通过正确的方式将优秀的儒家道德文化同国民教育体系中的思想道德教育的内容有机结合起来并做到融会贯通。为此,在将儒家道德文化与国民教育相融合的过程中,对儒家道德文化“取其精华,去其糟粕”的工作就显得尤为重要。一旦误把一些糟粕的东西当成儒家道德文化去宣传并提倡国人学习效仿,就会与儒家道德文化融入国民教育的初衷相悖,对我国社会主义国民教育的发展造成恶劣影响。

2. 注意循序渐近,不能急功近利

在确定了要进行宣传普及儒家优秀道德文化的内容之后,接下来所面临的问题是选择采用何种宣传方式。目前越来越来的专家学者在对国民教育的研究方面对于儒家道德文化给予了很多的理论关照,社会民众对于儒家优秀的道德传统也表现出充分的认可和接受。无论是学校还是社会在宣传儒家优秀道德文化方面确实做了很多工作,尤其是近些年来,社会上出现了各种形式的国学热,与中国传统儒家文化相关的很多读书讲坛、书籍著作、历史考察等文化活动越来越受到广大民众的热切关注,儒家的经典著作和篇章也陆续出现在从小学到中学的推荐必读书目中。但是对民众进行儒家道德文化的普及,重点是对其儒家道德思想内涵的宣传和普及,而思想的教育绝不是简单的让人诵读,也不是一朝一夕就能完成的。真正意义上的儒家优秀道德文化的教育应渗透于国民的日常生活中,更多是长时间的耳濡目染,是家长、教师对孩子的言传身教,是为人处事的道德认知和自觉约束。因此,只有让儒家优秀道德文化真正融入国人生活,并使之成为国人日常生活中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才能真正实现儒家道德文化与国民教育的有效融合。

[参 考 文 献]

- [1] [宋]朱熹.四书章句集注[M].曾军,校.长沙:岳麓书社,1985.
- [2] 杨伯峻.论语译注[M].北京:中华书局,1980.
- [3] 李振纲.中国古代哲学史论[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4.

[文章编号]1009-3729(2014)04-0012-06

倡导联盟理论的核心概念、 解释逻辑与应用限度

柏必成

(中共河南省委党校 公共管理教研部, 河南 郑州 451000)

[摘要]倡导联盟理论作为当前西方政策变迁的主流理论之一,其核心概念有政策子系统、倡导联盟、核心政策观念与次级政策观念、外部事件、政策学习、重大政策变迁与小幅政策变迁等。该理论建立了这些概念之间的内在联系,对重大政策变迁与小幅政策变迁均作出了具有逻辑性的解释,具有适度的综合性和内在逻辑性,有着多元主义视角,揭示了政策变迁的时机,因而具有了较强的解释力。不过,这一理论也存在着应用限度——其适用受制于特定的政策领域和政治体制。我们在学习借鉴的同时,更应努力构建和发展扎根本土的政策变迁理论。

[关键词]倡导联盟理论;政策变迁;政策领域;政治体制

[中图分类号]D035 **[文献标志码]**A **[DOI]**10.3969/j.issn.1009-3729.2014.04.003

1988年,Sabatier发表了《政策变迁的倡导联盟理论与政策学习的作用》一文,此后倡导联盟理论开始进入人们的视野。之后,在众多学者的努力下,倡导联盟理论逐步发展和完善。至今,该理论已被欧美学者广泛应用于能源政策、环保政策、社会政策等的研究^[1],成为当前政策变迁的主流理论之一(此外,还有多源流理论和间断均衡理论等)。美国学者莱斯特和斯图尔特^{[2](P30-31)}指出,政策理论的发展遵循的是从界定概念到构建、检验、综合与修正模型的路径。我国学者马骏^[3]也指出,任何理论都要借助于一定的概念来构建,因为理论模型的雏形是概念框架,而概念框架描述的又是关键性概念之间的关系。由此可见,理论是由一系列概念构建而成的,揭示的是这些概念间的因果联系与逻辑关系。在这些概念中,有的是作为因变量而存在的,有的则是作为自变量而存在的,因变量是被解释的对象,自变量则是用于解释因变量的一系列因素,自变量与因变量有机组合在一起,便形成了可以用来解释现象的理论逻辑体系。如林毅夫^{[4](P12)}所讲,任何

理论都是几个特定变量之间的因果关系的逻辑体系。遵循以上学者提出的理论建构思路,本文拟对倡导联盟理论进行解析,首先明确这一理论的核心概念;然后明确这些概念间的逻辑关系,即倡导联盟理论的解释逻辑;最后对这种理论的解释能力和应用限度作出评判。

一、倡导联盟理论的核心概念

1. 作为自变量的核心概念

(1) 政策子系统与倡导联盟

倡导联盟理论是着眼于政策子系统来研究政策变迁问题的^{[2](P149)},而不主张分别探讨政治家、压力集团和行政管理者的作用^[5]。政策子系统由那些对特定政策问题或事项保持积极关注的人所组成。具体而言,政策子系统具有以下特点:一是组成政策子系统的各成员对某一特定的政策领域具有共同的兴趣。各成员围绕特定的政策领域,在政策问题的界定,政策方案的提出、传播、评估及政策的执行中,发挥着各自的作用。二是构成政策子系统的成员并

[收稿日期]2014-04-20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11AZZ004)

[作者简介]柏必成(1982—),男,河南省漯河市人,中共河南省委党校讲师,博士,主要研究方向:公共政策与公共管理。

不一定来自于某一个组织,也不一定来自于公共部门,而是来自于各种不同的组织(包括公共组织与私人组织)。三是政策子系统内的各成员进行着常规性的互动,并且这种互动关系保持在10年以至更长的时间。^[6]

组成政策子系统的各成员并非呈原子化的离散状态,他们可以组合成不同的倡导联盟,Sabatier预期大多数政策领域内的倡导联盟数量都很少(比如存在2~4个^[1]),其中有一个处于主导性的地位,其他的则处于相对弱势或次要地位。倡导联盟的特点主要有:一是政策子系统是由来自于不同组织的人所组成,因而倡导联盟也是由来自于不同组织的人员所组成,这些人员包括选任官员、常任官员、利益集团领袖和研究者等^[1]。二是将一个政策子系统联结起来的是人们对同一政策问题或政策事项的兴趣与关注,而将一个倡导联盟凝聚起来的则是共同的核心政策观念。不同的倡导联盟具有不同的核心政策观念,由于一个政策子系统内通常存在着不同的倡导联盟,因而一个政策子系统内通常也存在着不同的核心政策观念。三是倡导联盟具有较强的稳定性,这种稳定一般会保持在10年以上,在倡导联盟保持稳定的情况下,组成倡导联盟的各成员在很大程度上会协调一致地行动。^[1]

不论是政策子系统还是倡导联盟,应该说都属于政策网络的概念范畴,只不过针对倡导联盟理论而言,倡导联盟这一政策网络是被包含在政策子系统这一政策网络之内的。从本质上来讲,政策网络引入了多元主义的视角,打破了传统上以国家为中心的、科层制、等级式的政策分析范式,强调不同行为主体在政策过程中的作用。政策网络中各成员之间的关系并没有一个统一的模式,针对不同的网络,成员之间也具有不同的关系,对于有些类型的政策网络(比如铁三角),成员之间利益一致,观念趋同,会表现出很强的相互依赖关系;而对于另外一些类型的政策网络(比如议题网络),其成员在利益和观念上的一致性程度要低得多,各成员之间也没有体现出很强的相互依存关系(可能还存在着竞争关系)。但是,不论政策网络内各成员之间具有什么样的相互关系,有一点是共同的,即网络内的各成员都对特定的政策问题保持着兴趣与关注,都在特定的政策领域内对政策的制定、执行、评估等发挥着各自的影响作用,并且也都以不同的方式进行着相互之间的影响。将以上分析用来观照倡导联盟和政策子系统,我们可以发现,倡导联盟内各成员之间具有

较高度的一致性相互依赖性,而政策子系统内各成员之间的一致性与相互依存性就低得多了,但不论是政策子系统还是倡导联盟,其成员都在共同的政策领域内发挥着作用,也都在进行着这样或那样的互动。

(2) 核心政策观念与次级政策观念

倡导联盟是依靠共同的核心政策观念而凝聚起来的,在核心政策观念之下的是次级政策观念,核心政策观念与次级政策观念共同构成了政策观念的体系。

在倡导联盟理论看来,政策观念与公共政策之间是可以互相转化的,某种政策观念可以转化为特定的公共政策,而一项公共政策也总是对应着某种特定的政策观念,因此,公共政策可以通过一定的观念得以反映和体现^[2](P149)],借助于政策观念这一概念工具,人们可以实现对公共政策的分析。政策观念可以被理解为一系列与政策问题密切相关的价值观念,以及一套潜藏在问题背后的因果关系假定^[7],核心政策观念是具有根本性的价值观与因果关系假定,比如更加倾向于国家干预主义还是更加倾向于经济自由主义;次级政策观念是相对不重要的价值观与因果关系假定,比如为了实现特定的政策目标而倾向于采用什么样的政策工具。在一个倡导联盟内部,核心政策观念是高度一致的;而次级政策观念则可能存在一定的分歧,但这种分歧并不影响倡导联盟的稳定性。

倡导联盟理论并没有借助于“利益”这一概念来展开分析,其原因一是因为利益不具有可测量性,二是因为利益与核心政策观念具有内在的关联性^[8](P28)]。倡导联盟理论是基于政策观念来对倡导联盟的行为进行分析的,这一点使它明显区别于公共选择理论。

(3) 外部事件

外部事件是政策子系统以外所发生的事件,主要有4种类型:经济社会条件的变化;民意与公共舆论的转变;执政者的更迭,比如新政府的当选和上台;来自其他政策子系统的决策与影响。总体来看,外部事件具有以下特征:一是外部事件独立于政策子系统之外,其发生具有较强的随机性、偶然性与不可预测性^[9],难以为政策子系统所控制;二是外部事件对政策子系统具有明显的冲击力,这种冲击力在很多情况下足以打破政策子系统的现状,因而外部事件又被称为外部冲击;三是外部事件是一种非认知性因素,这使之区别于政策子系统内各倡导联

盟所持有的政策观念。

与外部事件密切相关的一个概念是 Birkland^{[10](P22)}提出的潜在焦点事件。潜在焦点事件具有突发性、例外性、危害性,已经导致了重大损失或预示着未来可能发生更大的危害;集中性,危害集中在特定的地理区域或特定的利益共同体;显著性,为决策者和公众同时感知,难以被掩盖和遮蔽。据此,潜在焦点事件会对政策子系统形成足够强烈的冲击力。同时,通过潜在焦点事件的特点我们还可以看出,潜在焦点事件属于典型的危机事件,具有明显的负面效应,绝非人们所期望的。而倡导联盟理论所定义的外部事件从严格意义上讲并非都是负面的和消极的,但这些事件对于政策子系统都构成了冲击。可以说,外部事件比潜在焦点事件涵盖的范围更加广泛:潜在焦点事件属于外部事件的范畴,而外部事件并不仅仅限于潜在焦点事件。之所以有很多学者去关注潜在焦点事件,主要是因为潜在焦点事件在外部事件中所具有的代表性与典型性。

(4) 政策学习

政策学习是一个不断探究与调适的过程。就学习的主体而言,Hecklo认为政策学习的主体是位于高层的政治家和公务员,Etheredge认为政策学习的主体是大部分公务员,Hall认为政策学习的关键主体是得到官方认可的专家^[11],而倡导联盟理论所指的政策学习主体则涉及政策子系统内的各种行动者,包括各个倡导联盟。就学习的内容和对象而言,倡导联盟理论将政策学习的内容和对象主要限定在政策工具的学习上,认为政策学习的过程是一种获取关于问题解决方案的更为丰富而合理的知识的过程。倡导联盟理论认为,政策学习的方式与途径主要有2种:一是通过互动、交流与辩论进行学习^[11],也就是说不同的倡导联盟通过互动、交流与辩论进行着相互影响,深化着关于行为与效果之间因果联系的认识^[12];二是从经验中学习,即倡导联盟从既有的政策产出与政策影响中获取经验教训^[11]。就学习的效果而言,在倡导联盟理论看来,政策学习引起的是政策工具的变化^[11],而不是政策内核的变化。这种认识与倡导联盟理论对政策学习的内容和对象的界定是一致的。不过,政策学习并不直接引起政策工具的变化,而是首先引起政策观念的变化,再由政策观念的变化进而引起政策工具的变化。当然,这里所指的政策观念是次级政策观念,而不是核心政策观念,核心政策观念的变化所引起的已不再仅仅是政策工具的变化了,而是更为深刻的变化。

2. 作为因变量的核心概念

(1) 重大政策变迁

倡导联盟理论认为,政策变迁可以分为重大政策变迁和小幅政策变迁^[13],其中重大政策变迁是政策内核的变化,政策内核背后潜藏着的是核心政策观念,政策内核的变化会引起核心政策观念的变化。判断一个政策领域内的政策内核是否发生了变化,往往要考察该政策领域内的核心政策观念是否发生了变化,如果核心政策观念发生了变化,那么政策内核也就会发生相应变化。因此,重大政策变迁意味着核心政策观念的变化,而核心政策观念又决定着倡导联盟希望政策向着什么方向变迁^[11],相应地,核心政策观念的变化是一种方向性的变化,重大政策变迁也意味着政策变迁方向的变化,如从保守主义的政策转变为自由主义的政策,从以政府为导向的政策转变为以市场为导向的政策。

在倡导联盟理论看来,重大政策变迁是不常发生也是不易发生的,因为倡导联盟所持有的核心政策观念是稳定的,一个倡导联盟并不会通过改变自身所持有的核心政策观念来引发重大的政策变迁。要使重大的政策变迁得以发生,往往是以政策子系统内各倡导联盟之间力量对比的变化为前提的,重大政策变迁的发生往往意味着政策子系统内处于主导地位的倡导联盟发生了更替。

(2) 小幅政策变迁

小幅政策变迁主要表现为政策工具的变化,与重大政策变迁相比,小幅政策变迁要常见得多,也容易发生得多。因为小幅政策变迁对应着次级政策观念的变化,而次级政策观念的变化并不需要以处于主导地位的倡导联盟的更替为前提条件。也就是说,在政策子系统内各倡导联盟之间的实力对比不发生变化、在核心政策观念保持稳定的情况下,次级政策观念与小幅政策变迁也可能发生。小幅政策变迁会使政策发生一定程度与形式上的改变,但这种改变并不是方向上的变化,而只是沿着同一方向所发生的工具性变化。

二、倡导联盟理论的解释逻辑

倡导联盟理论在一系列核心概念之间构建起了内在的逻辑联系,分别对重大政策变迁和小幅政策变迁作出了解释。

1. 倡导联盟理论对重大政策变迁的解释逻辑

倡导联盟理论认为,重大政策变迁是政策内核的变化,而政策内核的观念形态又是核心政策观念,

政策内核的变化是以核心政策观念的变化为前提的。

核心政策观念怎样才能发生变化呢?前文已经提到,各个倡导联盟是不会自动改变其所持有的核心政策观念的。首先,倡导联盟是依靠核心政策观念而凝聚起来的,一个倡导联盟之所以区别于其他的倡导联盟,原因就在于该倡导联盟持有不同于其他倡导联盟的核心政策观念。当一个倡导联盟的核心政策观念发生变化时,该倡导联盟区别于其他倡导联盟的特征也就不存在了。因此,倡导联盟的稳定是以核心政策观念的稳定为基础的,倡导联盟要保持稳定,就必须保证核心政策观念的稳定。其次,倡导联盟具有强烈抵制自身核心政策观念发生变化的倾向,即便是在有大量证据显示这种核心政策观念存在着问题时^[7],倡导联盟也会自动滤除那些与自身的核心政策观念不相一致的信息^[6]。再次,倡导联盟之间存在的竞争关系也会促使各个倡导联盟加强内部的团结并巩固各自所持有的核心政策观念^[14]。因此,倡导联盟很难动摇自身所持有的核心政策观念。那么,要改变政策子系统内处于主导地位的核心政策观念,只有去改变政策子系统内各倡导联盟之间的力量对比,从而使居于主导地位的倡导联盟发生更替。这种更替表现为原先处于弱势和次要地位的倡导联盟对原先居于主导地位的倡导联盟的替代。当提出一项政策的倡导联盟在政策子系统内仍旧居于主导地位时,该项政策的内核是不会发生变化的。

倡导联盟之间的实力对比一般情况下是保持稳定的,而这种稳定的打破则是由于外部事件的冲击。因此外部事件的冲击就成为了使得居于主导地位的倡导联盟发生更替的必要条件^{[8](P34)}。当外部事件发生时,各倡导联盟所支配的资源和所受到的约束都可能发生变化,这种变化又可能最终带来权力分配在倡导联盟之间的变化^[13],由此使居于主导地位的倡导联盟发生更替。比如,1980年里根的当选带来了美国环保署官员的重新任命,这就为原来的少数派创造了机会,使之可能在环保署内掌握权力^[11]。不过,并不是所有的外部事件都会导致重大政策变迁^[15],外部事件的发生也只是引起重大政策变迁的一个必要条件而非充分条件^[6]。至于外部事件是否会引起重大政策变迁,还取决于其他一些因素,比如倡导联盟如何理解和利用外部事件所提供的机会^{[8](P222)}。

由以上分析,我们可以梳理出倡导联盟理论对

重大政策变迁的解释逻辑:

外部事件的发生(必要条件)→居于主导地位的倡导联盟的更替→核心政策观念的变化→重大政策变迁的发生

2. 倡导联盟理论对小幅政策变迁的解释逻辑

小幅政策变迁同样是以政策观念的变化为前提的,只不过所要求的政策观念变化是次级政策观念变化。各个倡导联盟均会固守自身的核心政策观念,但并不拒绝对次级政策观念进行调整,当然这种调整并不会达到足以危害核心政策观念的程度,也不会引起重大政策变迁。

倡导联盟在何种条件下才会改变自身原来所持有的次级政策观念呢?这一条件就是政策学习的发生,倡导联盟是通过政策学习来对次级政策观念进行调整的。前文已经提到,政策学习的途径有2种:一是倡导联盟之间的对话与互动,二是政策产出与政策影响的反馈。这2种途径实质上也是政策学习得以发生的2个条件。就第1个条件来讲,不同的倡导联盟通过互动,借鉴和吸取来自对方的合理意见,由此改变着自身关于政策工具及其选择的认知。因此,倡导联盟之间的互动对于政策学习的发生是重要的,倡导联盟需要从不同观点的持有者那里得到启发。就第2个条件而言,既有的政策效果能够改变倡导联盟的认识,使之对自身原来所偏好的政策工具重新作出评价,并进而对相应的次级政策观念予以调整。以政策效果反馈为基础的政策学习其实就是从过去的经验中进行学习,倡导联盟通过这种学习来不断使自己的认识得以合理化,也不断使政策工具的选择得以合理化。倡导联盟之所以要从过去的经验中进行学习,是因为人的理性是有限的,人们对事物的认识是难以一步到位的。“有限理性”也是倡导联盟理论所坚持的一个理论预设。

通过以上分析,我们可以梳理出倡导联盟理论对小幅政策变迁的解释逻辑:

倡导联盟之间的互动或政策效果的反馈→政策学习的发生→次级政策观念的变化→小幅政策变迁的发生

三、倡导联盟理论的解释能力与应用限度

理论的一大功用在于为人们认识现实和解释现象提供可以凭借的工具,理论的价值很大程度上就表现为对现象的解释能力,理论也是在对现象进行解释过程中不断得到检验和完善的。因此,对一种

理论进行分析,离不开对其解释能力和应用限度的评判。

1. 解释能力

倡导联盟理论之所以具有较强的解释能力,其原因就在于其具备以下几个方面特点。

其一,倡导联盟理论具有适度的综合性。理论来源于实践,理论是对现实的抽象。一种有效的理论能够客观地反映现实,同时能够有力地解释现实。而要达到这样的标准,任何一种理论都要处理好简洁性与综合性的关系^{[16] (P28)},过于简洁可能遗漏掉关键的变量,过于综合与复杂则又容易阐释不清各种变量之间的关系。倡导联盟理论包括作为因变量的重大政策变迁和小幅政策变迁,以及作为自变量的政策子系统、倡导联盟、核心政策观念、次级政策观念、外部事件、政策学习等核心概念。这些概念在整个理论框架中均具有关键性作用,有着较为广泛的涵盖范围,且不显庞杂,从而使这一理论具有了适度的综合性。

其二,倡导联盟理论具有内在的逻辑性。一种理论是否具有内在逻辑性,取决于它能否解释清楚理论框架内各种变量之间的关系,以及能否揭示出或建立起各种变量之间的内在联系。一种没有内在逻辑性的理论必定是支离破碎的,也必定是没有解释能力的,或者说根本就难以称得上是一种真正的理论。倡导联盟理论建立起了各种变量间的因果联系,使各种因素与变量通过内在的联系,共同构成一个有机的整体。正因为倡导联盟理论具有内在的逻辑性,不论是在这一理论对重大政策变迁的解释上,还是在这一理论对小幅政策变迁的解释上,我们都可以找出其清晰的逻辑线索。

其三,倡导联盟理论区分了不同的政策变迁类型。对现象进行分类在理论的构建中具有重要意义,不进行分类,各种现象看起来就是混乱无序且难以理解的^[3]。倡导联盟理论将政策变迁分为重大政策变迁和小幅政策变迁2类,这种分类大体上具有2个方面的意义:一是有助于人们更清晰、更全面地认识政策变迁这一现象。2类政策变迁具有各自的特征与内涵,将这2类具有不同特征和内涵的政策变迁区别开来,能使人们打破对政策变迁的笼统认识,从而能够对现实中的政策变迁现象进行更准确的界定。二是有助于人们更好地理解政策变迁的发生机理。重大政策变迁和小幅政策变迁有着不同的产生原因和发生机理,将2种不同类型的政策变迁作出区分,可以使人们对现实中的政策变迁给予

更加有针对性的解释。

其四,倡导联盟理论具有多元主义视角。传统的公共政策理论坚持的是“自上而下”的研究途径和政府中心主义的分析范式,强调政府在政策变迁过程中的作用;倡导联盟理论则采取网络主义的分析范式,不论是倡导联盟还是政策子系统,均属于政策网络的范畴,而政策网络是一种区别于官僚等级制的新的结构形式^[17],其中涵盖了来自不同组织和不同层级的行为主体,相应地,网络主义的政策分析范式也具有多元主义的视角,强调不同行为主体在政策过程中的作用,而不是仅仅关注某一类组织或某一个行为主体。

其五,倡导联盟理论揭示了政策变迁的时机。明确政策变迁的时机,一是有利于人们对政策变迁进行预测;二是有利于相关行为主体抓住政策变迁的机会,适时促进政策变迁的实现。倡导联盟理论认为外部事件的冲击可以引起各倡导联盟实力对比的显著变化,进而促使重大政策变迁的发生。这说明外部事件可以为重大政策变迁的发生提供时机,外部事件的出现很可能预示着重大政策变迁的即将到来。对于小幅政策变迁的时机,倡导联盟理论事实上也予以了揭示。小幅政策变迁的发生是以次级政策观念的改变为前提的,而一个倡导联盟次级政策观念的改变或者是由于既有政策效果的反馈,或者是由于其他倡导联盟不同观点的影响。正面的政策效果一般只会强化人们原本所持有的政策观念,能够对人们的次级政策观念形成冲击的是那些负面的和消极的政策效果。因此,负面政策效果的出现也就很可能成为小幅政策变迁发生的时机。另外,当有利于倡导联盟之间相互对话与相互影响的条件出现时,政策学习和次级政策观念的变化便会比较容易发生,于是这种条件的出现也可能成为小幅政策变迁发生的时机。

2. 应用限度

任何理论都难以做到尽善尽美,因为理论构建者的理性是有限的,他们要受到种种客观条件与主观条件的限制;与此同时,现实又是千变万化的,没有一种理论能够穷尽现实。因此,任何理论都存在着应用限度,倡导联盟理论也不例外。倡导联盟理论的适用性既受制于特定的政策领域,又受制于特定的政治体制。

(1) 倡导联盟理论的适用性受制于特定的政策领域。倡导联盟理论所适用的政策领域具有这样的特征:在这个政策领域内存在着明显分歧甚至是截

然对立的观点,也就是说,在这个政策领域内,不同的群体持有不同的核心政策观念。然而,并不是在所有的政策领域内都存在着核心政策观念的对立,而当一个政策领域内不存在这种冲突与对立时,倡导联盟理论的解释逻辑就显得不适用了。

(2)倡导联盟理论的适用性受制于特定的政治体制。倡导联盟理论是在美国的政治体制背景下产生的,最初也主要被应用于解释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成员国的政策变迁问题。倡导联盟理论认为围绕一个政策领域会存在着不同倡导联盟之间的冲突,当时机出现时,处于弱勢的倡导联盟可能会占据主导地位,由此引起重大政策变迁的发生。不同倡导联盟之间的冲突在美国等 OECD 国家是较为常见的,而在其他国家的政治体制背景下则不尽然,如果一个政治体制下不存在倡导联盟之间的对立与竞争,那么就很难按照倡导联盟理论所提供的逻辑去解释这个政治体制下的政策变迁问题。事实上,包括 Sabatier 在内的一些学者也提出了倡导联盟理论在不同政治体制背景下的适用性问题^[18]。

倡导联盟理论的应用限度说明该理论的解释能力要受到特定情景的制约,未必适合直接用来解释中国的实际。作为理论工作者,我们在学习借鉴国外理论的同时,更应当结合我国改革开放的实践,加强对于本土问题的学术关怀,创建并发展合乎中国实际的政策变迁理论,进而推动政策科学研究的中国化。

[参 考 文 献]

- [1] Sabatier P A. An advocacy coalition framework of policy change and the role of policy-oriented learning therein [J]. *Policy Sciences*, 1988, 21(2-3): 129.
- [2] [美]詹姆斯·P·莱斯特, [美]小约瑟夫·斯图尔特. 公共政策导论(英文版)[M]. 2版.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4.
- [3] 马骏. 中国公共行政学研究的反思:面对问题的勇气[J]. *中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6(3): 73.
- [4] 林毅夫. 论经济学方法[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5.
- [5] 陈庆云, 鄞益奋. 西方公共政策研究的新进展[J]. *国家行政学院学报*, 2005(2): 79.
- [6] Sabatier P A, Jenkins-Smith H C. The advocacy coalition framework: an assessment [C]// SABATIER P A. *Theories of the Policy Process*. Boulder: Westview Press, 1999: 117-168.
- [7] Jenkins-Smith H C. Analytical debates and policy learning: analysis and change in the federal bureaucracy [J]. *Policy Sciences*, 1988(21): 169.
- [8] Sabatier P A, Jenkins-Smith H C. *Policy Change and Learning: an Advocacy Coalition Approach* [M]. Boulder, CO: Westview Press, 1993.
- [9] Lowry W. Potential focusing projects and policy change [J]. *The Policy Studies Journal*, 2006, 34(3): 313.
- [10] Birkland T A. *After Disaster: Agenda Setting, Public Policy, and Focusing Events* [M]. Washington, D C: Georgetown University Press, 1997.
- [11] Bennett C J, Howlett M. The lessons of learning: reconciling theories of policy learning and policy change [J]. *Policy Sciences*, 1992(25): 275.
- [12] Fiol C M, Lyles M A. Organizational learning [J]. *Academic Management Review*, 1985(10): 803.
- [13] Kübler D. Understanding policy change with the advocacy coalition framework: an application to swiss drug policy [J]. *Journal of European Public Policy*, 2001, 8(4): 623.
- [14] Zafonte M, Sabatier P A. Shared beliefs and imposed interdependencies as determinants of ally networks in overlapping subsystems [J]. *Journal of Theoretical Politics*, 1998, 10(4): 473.
- [15] Mintrom M, Vergari S. Advocacy coalition, policy entrepreneurs, and policy change [J]. *Policy Studies Journal*, 1996, 24(3): 420.
- [16] [美]托马斯·R·戴伊. 理解公共政策(影印版)[M]. 11版.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6.
- [17] Powell W W. Neither market nor hierarchy: Network forms of organization [C]// Staw B, Cummings L L. *Research in Organizational Behavior*. JAI Press, 1990: 295-336.
- [18] Sabatier P A. From policy implementation to policy change: a personal odyssey [C]// Gornitzka A, et al. *Reform and Change in Higher Education*. Printed in the Netherlands, 2005: 17-34.

[文章编号] 1009-3729(2014)04-0018-05

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及其对 我国创新社会治理的启示

马东景^{1,2}

- (1. 安徽大学 马克思主义研究院, 安徽 合肥 200039;
2. 安徽新华学院 大学生素质教育研究中心, 安徽 合肥 230088)

[摘要] 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的形成是一个批判与建构相统一的过程, 这种批判与建构既有哲学批判与建构, 又有政治经济学批判与建构。通过对黑格尔市民社会理论的哲学批判和政治经济学批判, 马克思确立了自己的“市民社会决定国家和法”的哲学原则, 并在此基础上经过进一步深入研究, 揭示了市民社会与政治国家相分离的实质以及克服该分离的途径, 实现了对黑格尔市民社会理论的扬弃。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对于我国转型期的社会治理创新具有重要方法论意义。政府应大胆放权于社会组织, 帮其提高治理社会事务的能力, 激发其参与社会治理的积极性, 从而形成社会组织与政府治理良性互动的共治机制。

[关键词] 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 社会组织; 社会治理创新

[中图分类号] B0-0; C916 **[文献标志码]** A **[DOI]** 10.3969/j.issn.1009-3729.2014.04.004

改革开放以来, 我国经济发展和社会建设取得了巨大成就, 同时转型期的中国社会也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巨大变革, 各类社会问题丛生, 这对社会治理提出了更大的挑战, 迫切需要对社会治理思想及方式方法进行创新。中共十六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中明确指出要“健全社会组织, 增强服务社会的功能”^[1]。中共十八大报告强调“加强和创新社会管理。……引导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 充分发挥群众参与社会管理的基础作用”^[2]。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又提出了“创新社会治理”的思想。之后, 理论界开始从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视角来探讨我国社会治理创新问题, 但仍存在着理论基础薄弱的问题。鉴于此, 本文拟结合对马克思经典文本的解读, 认真梳理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的历史演进过程, 真正做到忠实于客观史实与马克思市民社会概念的本

真涵义, 以期有助于改变目前我国市民社会理论哲学基础薄弱的现状, 为我国社会治理创新提供理论支持和实践指导。

一、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的建构

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的形成是一个系统的批判与建构过程, 这种批判与建构既有哲学批判与建构, 又有政治经济学批判与建构。

1. 马克思对黑格尔市民社会理论的哲学批判与建构

马克思对市民社会的理论研究始于其为《莱茵报》工作的后期, 这一时期马克思发表了《关于林木盗窃法的辩论》和《摩塞尔记者的辩护》等政论性文章, 觉察到物质利益与国家法的尖锐对立和冲突, 也就是所谓遇到的“要对物质利益发表意见的难题”, 而黑格尔唯心主义理性原则又无力对这一问

[收稿日期] 2014-06-05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06bzx004)

[作者简介] 马东景(1969—), 男, 安徽省宿州市人, 安徽大学副教授, 安徽新华学院研究员, 博士, 主要研究方向: 马克思主义理论。

题做出回应,这使得马克思对其原来所信仰的黑格尔的抽象理性主义国家观和法哲学产生了怀疑,对黑格尔产生了“信仰危机”,决定对黑格尔哲学进行清算,而这首先就要对集德国国家哲学和法哲学之大成的黑格尔法哲学进行批判。黑格尔法哲学的核心是市民社会问题,其重点是市民社会与国家的关系问题,因此,马克思要想对黑格尔法哲学进行批判,首先就要对黑格尔的市民社会理论进行批判。由此,马克思开始了其市民社会问题的理论探索过程。

为了解决所遇到的对物质利益发表意见的难题,马克思写了他的第一部著作——《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在该书中,马克思肯定了黑格尔对国家与市民社会相分离关系的正确论断,但对黑格尔论证国家与市民社会关系时所采取的“主谓颠倒”的逻辑,以及由此造成的国家神秘主义进行了批判。需要一提的是费尔巴哈于1839年所写的《黑格尔哲学批判》和1841年6月发表的《基督教的本质》。在前文中,费尔巴哈站在唯物主义立场上公开宣布自己与黑格尔抽象理性主义哲学彻底决裂;在后一部著作中,费尔巴哈对宗教的本质进行了深刻的揭露,指出“上帝的概念不过是人的本质力量的对象化和异化”^[3]。费尔巴哈在上述文章和著作中所体现出的精神实质在于强调要理解现实的人和世界,应从现实的存在出发,不应从抽象的思维出发。马克思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以唯物主义为武器,对被黑格尔所颠倒了的国家与市民社会的关系问题进行了重新论证。黑格尔在其《法哲学原理》第261节中有这样一段表述:“对私人 and 私人福利,即对家庭和市民社会这两个领域来说,一方面,国家是外在必然性和它们(家庭和市民社会)的最高权力,它们的法律和利益都从属并依存于这种权力的本性;但是,另一方面,国家又是它们的内在目的。”^{[4](P263)}黑格尔这里所要表达的是,由于家庭和市民社会相对于国家来说缺少独立性,国家是家庭和市民社会的外在必然性,而家庭和市民社会是把国家作为自己追求的目的。黑格尔于是得出结论:国家决定市民社会。针对黑格尔的这一观点,马克思论证说,“政治国家没有家庭的自然基础和市民社会的人为基础就不可能存在。它们对国家来说是必要条件”^{[5](P252)}。针对黑格尔在其《法哲学原理》第262节的一段表述,“现实的理念,即精神,把自己分成自己概念的两个理想型的领域,分成家庭和市民社会,即分成自为自己的有限性的两个领域,目

的是要超出这两个领域的理想性而成为自为的无限的现实精神”^{[4](P263)},马克思指出这是黑格尔在国家问题上的逻辑泛神秘主义,黑格尔把“理念变成了独立的主体,而家庭和市民社会对国家的现实关系变成了理念所具有的想象的内部活动”^{[5](P250)},而真实的情况应该是家庭和市民社会是国家的基础和前提,家庭和市民社会是真正有活力的存在,而这一切在黑格尔的思辨理性思维中却被倒置了。这样,马克思就以唯物主义为理论武器,对黑格尔的国家与市民社会之关系的学说进行了颠覆,构建了自己的在国家和市民社会关系问题上“市民社会决定国家”的原则。

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一书中,马克思对黑格尔把市民社会与国家间的分离看做一对矛盾的观点加以肯定,但同时黑格尔如何解决这一对矛盾的做法提出质疑和批判,指出黑格尔只“满足于这种解决办法的表面现象”^{[5](P338)},因为他把国家与市民社会的分离想象为理念的必然环节,并把市民社会的特殊利益与国家的普遍利益对立起来,且黑格尔解决该冲突的方式是国家把市民社会置于自己的统治之下,也就是用国家来泯灭市民社会。马克思以历史发展的视角来探究解决市民社会与国家分离的问题,即“使政治国家返回实在世界”^{[5](P283)},对市民社会本身进行改造从而使市民社会在各个领域的特殊本质得以消灭,并把克服政治国家的使命交由市民社会来完成。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提出了“异化”这一概念,这一概念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也初露端倪。马克思指出,“我们的时代即文明时代,却犯了一个相反的错误。它使对象性的本质作为某种仅仅是外在、物质的东西同人分离,它不认为人的内容是人的真正现实”^{[5](P345)},通过对市民社会的批判,马克思得出了人的本质与人自身相异化的思想。

2. 马克思对黑格尔市民社会理论的政治经济学批判与建构

马克思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对黑格尔市民社会理论的批判与建构,从整体来说还只是一种抽象的哲学性质的批判与建构,对市民社会的深层矛盾还缺少研究和揭示。为了解决市民社会与政治国家之间的矛盾,马克思继续研究和揭示这一矛盾的本质,在1859年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导言》中,对《黑格尔法哲学批判》总结道:“法的关系正像国家的形式一样,既不能从它们本身来理解,也不能从所谓人类精神的一般发展来理解,相反,它们根源于

物质的生活关系,这种物质的生活关系的总和,黑格尔按照18世纪的英国人和法国人的先例,称之为‘市民社会’,而对市民社会的解剖应该到政治经济学中去寻找”^[6],由此,马克思开始了市民社会理论的政治经济学批判与建构。

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的政治经济学批判与建构体现在其《德法年鉴》时期之后的一系列著作中。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马克思从“异化劳动”概念出发,揭示了国民经济学二律背反的虚伪本质、异化劳动是工人异化的深层秘密以及私有财产是市民社会的前提等异化劳动理论的核心内容,并对私有制扬弃的道路——实现共产主义进行了初步探索。在随后的一系列著作中,马克思为搞清市民社会的运行规律做出了卓绝贡献,其代表作包括《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资本论》等。在这些著作中,马克思已经不再用原来的抽象哲学等来批判市民社会了,他以唯物主义为武器,站在唯物史观的立场上对市民社会予以无情的揭露与批判,同时建构自己的市民社会理论。

《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是马克思为写作巨著《资本论》而准备的手稿,被称为是《资本论》的前奏,贯穿于前者的由抽象上升到具体的研究方法为后者的完成作了方法论的铺垫。在《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中,马克思通过对市民社会“物化”关系的分析,论证了所谓的“物化”是指人们在货币、资本、生产等领域,以物为中介所形成的相互关系,并指出了“物化”在给社会进步带来积极作用的同时所产生的弊端,即“物化”过程虽给社会带来了巨大的财富,也使人们的自由、平等等思想观念发生了根本改变,但它所造成的商品拜物教和货币拜物教等,使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变得冷酷无情,使社会发生异化,从而滋生了腐化、堕落等丑恶的东西。

《资本论》是马克思用了40年时间才完成的对市民社会进行政治经济学批判的鸿篇巨著,其价值非此前任何一部经济学著作所能比拟。《资本论》在《1857—1858年经济学手稿》的基础上,彻底揭露和批判了市民社会“物化”关系的根源。首先,马克思论证了资本是市民社会的生产关系,第一次对资本的本质进行了界定,指出资本本质上不是物,它体现了资本家对工人阶级的剥削关系,从而揭示了掩盖在物的外壳下的社会关系,指出了两大对立的阶级及其矛盾存在,通过对资本运行规律的揭示,论证了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的趋势。其次,马克思在《资本论》中揭示出市民社会生产的目的是追求剩余价

值。资本家购买工人的劳动力,并不会只让工人的工作时间局限在工人工资的限度内,而实际情况是工人在资本家的监督下从事远远超过他工资水平的劳动时间的劳动,这样剩余价值就被生产出来了;工资的实质不过是劳动力价值的货币表现,资本家付给工人工资就像给机器不断加油一样,是为了连续榨取工人的剩余价值;资本家榨取剩余价值的方式有绝对剩余价值生产和相对剩余价值生产2种。第三,马克思在《资本论》中论证了市民社会的资本积累过程就是资本家财富的积累和无产阶级贫困积累的同步过程,这一过程也同时造就了资本家的掘墓人——无产阶级。马克思在《资本论》中对上述问题的论证是一个严密的逻辑过程,这是其科学性的充分体现,也是构建其“两个必然”结论的合规律性的基础。

二、马克思市民社会概念之涵义及其市民社会理论之要点

为避免发生歧义,我们必须依据马克思经典著作,对其市民社会概念的涵义进行解读,以便准确把握。马克思市民社会范畴的含义随着马克思对市民社会问题研究的不断深入而逐渐明朗,这一过程体现于马克思一系列著作中,历经了从《黑格尔法哲学批判》《论犹太人问题》到《〈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再到《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以及《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德意志意识形态》《哲学的贫困》的整个思想发展过程,总之,对马克思的市民社会概念不能断然以一个含义概括。

从《黑格尔法哲学批判》起,马克思开始使用“市民社会”这一概念。马克思说:“如果在考察家庭、市民社会、国家等等时把人的存在的这些社会形式看作人的本质的实现,看作人的本质的客体化,那么家庭等等就是主体内部所固有的质”^[7],可以看出,这里的“市民社会”指的是人的社会存在的形式。在《论犹太人问题》一文中,马克思指出,“人在其最直接的现实中,在市民社会中,人是尘世存在物”^{[5](P428)},“实际需要,利己主义就是市民社会的规则”^{[5](P448)},马克思这里要论述的是“人类解放”与“政治解放”的关系问题,从全文的论证逻辑我们可以得出,这里的“市民社会”是特指资产阶级社会。在《〈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中,马克思说,“部分的纯政治革命的基础是什么呢?就是市民社会的一部分解放自己,取得普遍统治,就是一定的阶级从自己的特殊地位出发,从事整个社会的解

放”^{[5](P12)},马克思指出政治革命的实质就是资产阶级革命,其结果只是个别阶级的解放,该阶级既有钱又有教育,其只可能是资产阶级。所以说此时的“市民社会”指的就是资产阶级社会。在《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中,市民社会也是在资产阶级社会这一涵义上使用的,马克思对资产阶级国民经济学进行了深刻批判,用异化理论揭露出资产阶级国民经济学自相矛盾的本质。在随后的《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马克思对市民社会涵义的表达虽不是很明确,但从“旧唯物主义的立足点是市民社会,新唯物主义的立足点是人类社会或社会化的人类”^{[8](P19)},联系马克思思想发展的轨迹可以看出,这里的“市民社会”指的还是资产阶级社会。《德意志意识形态》是标志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成熟的一篇论著,在该书中,马克思在继续使用资产阶级社会来指称市民社会的同时,还赋予了市民社会其他更新的涵义。马克思说,“在过去的一切历史阶段受生产力制约、同时也制约生产力的交往形式,就是市民社会,它包括各个个人在生产力发展一定阶段上的一切物质交往”,是“全部历史的真正发源地和舞台”^{[5](P40)}。这里的“市民社会”等同于交往形式,这里可以看出马克思关于生产关系的概念雏形开始形成。接下来市民社会概念完全跳出了“资产阶级社会”这一特定涵义,马克思指出,“真正的资产阶级社会只是随同资产阶级发展起来的;但是这一名称始终标志着直接从生产和交往中发展起来的社会组织,这种社会组织在一切时代都构成国家的基础以及任何其他的观念上层建筑的基础”^{[5](P40)}。可以看出,此时的“市民社会”概念被社会组织所替代,且这种社会组织是在生产和交往中形成、并与生产力构成辩证运动的交往形式,是上层建筑的基础。市民社会概念由生产关系来定义的任务是由《哲学的贫困》来完成的,马克思在这部著作中,不再使用“交往形式”等模糊表达,明确把市民社会定义为生产关系,这为马克思唯物史观的形成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马克思的市民社会理论内涵丰富,其中的核心观点有:

第一,市民社会决定国家和法。马克思通过对黑格尔市民社会学说的扬弃,形成了自己全新的“市民社会决定国家和法”的哲学原则。马克思认为,国家形成后,整个社会就分裂为政治国家和市民社会两部分,且它们之间是辩证的关系,既相互联系又互相区别,绝不是黑格尔所说的政治国家是市民

社会的外在必然、国家决定市民社会,而是市民社会决定国家,市民社会构成了国家及其他上层建筑的基础。恩格斯也指出,是市民社会决定和制约国家,而不是国家制约和决定市民社会。该原则的确立为马克思唯物史观奠定了坚实的基础,马克思也正是以此为出发点,逐步创立了自己的唯物史观。

第二,市民社会是物质交往关系。马克思认为市民社会是发达商品经济的产物,也就是资本主义社会的产物,代表的是资产阶级社会,包括整个工业和商业生活。这里的物质交往的总和其实也就是马克思后来所阐述的生产关系,这当然包括生产过程中所形成的其他诸种关系,如友爱等。

第三,市民社会的基本构成要素是社会组织。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说:“市民社会是指直接从生产和交往中发展起来的社会组织,它构成国家的基础以及任何其他观念的上层建筑的基础。”^{[8](P40)}各市民的生活条件被马克思定义为市民阶级中的“阶级”,这些条件具有共同的利益、共同的规则、共同的对立面等,社会组织就是上述三者的有机结合。社会组织是由市民社会的内部分工而创造出来的,是保护市民社会、对抗统治阶级的有效手段,从一定的意义上来说,政府的行政权力因有市民社会及其生活而终结。

三、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对我国创新社会治理的启示

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对我国当前创新社会治理有重要启示。市民社会的基础是市场经济,1978年后,中国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中国社会发生了巨大变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实践为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在当代的发展提供了现实平台。世界历史的发展具有同一性的特征,中国市场经济的发展为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的运用提供了客观基础。对于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我们应面对中国现实,发挥其作为方法论的指导作用。马克思市民社会理论在我国社会治理创新实践活动中,无论对加强社会管理法律法规建设,还是对加强社会治理体制建设,以及对加强社会治理能力建设方面都具有重要启示。限于篇幅,本文仅从加强社会治理创新即如何发挥社会组织作用方面做一简要论述。

马克思在其市民社会理论中对社会组织问题做过精辟的论述。他认为,社会组织是由低级向高级发展的,社会组织在资本主义社会里被打上了阶级的烙印,反映了人与人之间的剥削与被剥削、统治与

被统治的关系。在未来的社会主义社会里马克思把社会组织设计为“在生产者自由平等的联合体的基础上按新方式来组织的形式”,在共产主义社会里则是“代之而起的应该是这样的生产组织:在这个组织中,一方面,任何人都不能把自己在生产劳动这个人类生存的自然条件中所应参加的部分推到别人的身上;另一方面,生产劳动给每一个人提供全面发展和表现自己全部的即体力的和脑力的能力的机会”。不仅生产组织,社会主义社会其他组织都将成为每个成员存在和自由发展的团体形式。目前的中国社会组织得以发展并获得相对独立性已是一个不争的事实,我国的社会主义性质决定了我们能够尽可能最大限度地发挥市民社会的积极作用,限制和约束其负面影响,为实现人的自由全面发展创造条件。

社会组织在创新社会治理中的作用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社会组织在社会治理中可以起到“轴承”和“润滑剂”的作用。社会组织就是群众组织,群众自己管理自己的事务,这也是现代管理理论中“权力平衡”理论的体现。社会组织既可以把群众的诉求及时反映给政府,也能把政府的思想宣传解释给群众,有了社会组织的沟通协调,社会管理会变得更加顺畅。

第二,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能有效强化社会服务。当前,社会事务由政府包揽显然已不现实,社会组织作用的发挥恰好可以弥补这方面的不足;同时,也可以增强社会组织自身的责任意识及存在感。

第三,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有助于政府职能的转变,提高行政效率。政府将一大部分事务交由社会组织处理,就可以集中精力履行其宏观调控、监管等职能,把该办的事情办好,这将极大地提高办事效率。另外,社会组织参与治理社会事务,有利于推进政府机构改革、消除腐败现象等。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使我国社会组织迅速发展,但目前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还存在诸多问题:一是公众对其认知度低,解决实际问题能力不强。公众对社会组织的功能、地位等认知不够,对其处理社会问题的能力不够信任,缺乏认同感,导致对社会组织的支持和帮助不够,社会组织治理社会事务的能力大打折扣。二是社会组织的独立性差,对政府的依赖性大。我国一些社会组织无论在组织机构,还是在人员安排方面,都有政府的影子,

所以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的自主性较差,或者根本就无权对社会事务做出独立的管理。三是社会组织内部机制不健全,缺少长效稳定的机制。这些问题导致社会组织内部管理松散,对外形象不佳。四是我国社会组织本身治理的法律法规滞后,造成了社会组织运行不畅。

诸多专家和学者尝试着对在创新社会治理中如何发挥我国社会组织的作用提出有价值的设想,笔者认为,为使社会组织能够更好地参与社会治理,我们应加强以下工作:一是优化管理体制,按照马克思“小政府、大社会”的理念,政府应大胆放权于社会组织,同时优化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的外部环境,解决社会组织在社会管理方面遇到的问题。二是社会组织应加强自身建设,健全内部管理规章制度,提高社会组织治理社会事务的能力。三是激发社会组织积极参与社会治理,提高社会认同度。对于那些可以由社会组织处理的事项,就应授予社会组织自主处理,且对其所作出的贡献要加以肯定与支持,这样,公众对社会组织的信任度就会自然提高,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的规模就会逐步扩大,从而形成社会组织与政府治理良性互动的共治机制。

[参 考 文 献]

- [1] 胡锦涛. 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EB/OL]. (2006-10-12)[2014-05-20] <http://www.southcn.com/nflr/lzhuanti/lzqh/toutiao/200610240193.htm>.
- [2] 胡锦涛. 坚定不移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进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奋斗[EB/OL]. (2012-11-18)[2014-05-20]. <http://phycjy.pinghu.gov.cn/readnews.asp?id=3121>.
- [3] [德]费尔巴哈. 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上册)[C]. 荣震华,王大庆,刘磊,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4.
- [4] [德]黑格尔. 法哲学原理[M]. 范扬,张企泰,译. 北京:商务印书馆,1982.
- [5]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C].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2.
- [6]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3卷)[C].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32.
- [7]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C]. 北京:人民出版社,1956:268.
- [8] 马克思,恩格斯.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C].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文章编号]1009-3729(2014)04-0023-05

公职人员腐败的利益冲突诱因 及其演变过程探析

王天笑

(郑州轻工业学院 社会发展研究中心, 河南 郑州 450001)

[摘要]公职人员的公共职责与其私人利益之间的冲突是腐败的重要诱因,腐败是这种利益冲突演变的负面结果。利益冲突情境会触发腐败的心理冲动,催生腐败的手段和工具,为腐败提供适宜的环境。为了有效规避利益冲突、防止腐败,很多国家针对利益冲突问题进行了立法。我们应当吸取国际社会的成功经验,加快出台《公职人员伦理法》,完善财产申报的制度性规定并强化其执行力度,建立健全利益冲突规避制度和利益冲突资产处理制度,通过多种途径构建与完善防止公职人员因利益冲突而腐败的制度体系,加强从源头上反对腐败,形成惩处与预防并重的反腐体制。

[关键词]利益冲突;腐败;公职人员;利益相关者

[中图分类号]D6 **[文献标志码]**A **[DOI]**10.3969/j.issn.1009-3729.2014.04.005

近些年,“利益冲突”这个术语在世界各国反腐败工作中受到了广泛的关注。对于这一特定的廉政概念,世界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指出,利益冲突是公共官员的公共职责与其私人利益之间的冲突,在冲突中,公共官员的私人利益可能对其承担的公共职责产生不正当的影响。^[1]利益冲突问题是公私不分的结果,是公职人员的个人利益对其所代表的公共利益的干扰和侵害。规避公职人员利益冲突以预防腐败的理念在多个国家和地区得到了实践和应用。美国把利益冲突看成是腐败的主要根源,为了防止腐败,一定要首先规避利益冲突,在防止腐败方面有一个基本预设:反腐败不仅要依靠事后惩罚,而且更重要的是要依靠事前阻止,即不造成利益冲突的可能性。^[2]利益冲突问题受到了 OECD、透明国际、联合国等国际组织,及诸多国家的政府和学者的关注,普遍认为利益冲突是腐败之源,是腐败的触发性根源,缺少规范治理的利益冲突往往会导致严重的腐败行为。如 OECD 认为,利益冲突是影响政府

廉洁的重要原因,管理不善的利益冲突,会削弱官员、决策机构和政府的基本廉洁。^[3]当前,利益冲突是腐败的重要根源已在学界达成共识,通过规避利益冲突以预防腐败也成为学者研究的重点和国际社会廉政建设的基本理念。但是,对利益冲突是如何演变为腐败的,即利益冲突向腐败演变的过程研究相对欠缺,而对利益冲突向腐败演变过程的清晰认知是防止利益冲突以预防腐败的关键要素。本文拟在分析利益冲突与腐败之关系的基础上,探讨利益冲突向腐败的递进与演变过程,以期为有效地规避利益冲突、防止腐败提供理论支持。

一、利益冲突与腐败的关系

利益冲突与腐败之间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利益冲突与腐败之间关系的研究,历来都是关注的焦点。因为认清二者的区别和联系,客观评价利益冲突,才能避免利益冲突泛化为腐败。关于利益冲突与腐败的关系,综合学界各家之言,大体可以归纳为

[收稿日期]2014-03-10

[基金项目]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2013CZZ010、2013BDJ009);河南省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132400410829);河南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基金项目(2013-QN-042);郑州轻工业学院2012年度博士科研基金资助项目

[作者简介]王天笑(1981—),男,河南省郸城县人,郑州轻工业学院讲师,博士,主要研究方向:中国政府与政治。

以下几种。

第一种观点认为,利益冲突就是腐败。利益冲突是腐败的一种表现、一种类型,是内含于腐败范畴的、还没有达到刑事犯罪程度的腐败。腐败与利益冲突之间是包含与被包含的关系,利益冲突是一种边缘性的腐败、隐性的腐败、灰色的腐败。戴文华在《惩治“边缘腐败”》、李秋生在《向边缘腐败宣战》、叶国平在《论边缘性腐败行为——重温江泽民同志以德治国的论述》中均持此观点。^[4-6]

第二种观点认为,利益冲突与腐败之间是一种交叉关系。利益冲突与腐败之间有相同的地方,但又不完全相同,并不是所有的利益冲突都是腐败,也不是所有的腐败都包含利益冲突,两者之间存在着部分交集。这种观点认为腐败不是目的,而是获得特定结果的非法手段,当发生利益冲突时,腐败行为可以视为解决这种伦理困境的特殊方式,也就是用非法的手段获取私人利益。

第三种观点认为,利益冲突与腐败之间有着密切的关系,但各自又是不同的概念。利益冲突是腐败的重要诱因,是腐败的前奏。当对利益冲突的情境管理不善时,利益冲突往往会演变为腐败行为。可以说,利益冲突是腐败的根源,腐败是利益冲突演变的结果。正如 Janos Bertok^[7] 所言,利益冲突本身并不是腐败,但是人们不断地认识到,对于公职人员的个人利益与其公共职责之间的冲突,如果不能得到妥善处理的话,就会导致腐败。

笔者较为赞同第三种观点,利益冲突不可能与腐败没有关联,一些严重的利益冲突可以划入腐败的范畴。但是利益冲突与腐败又是 2 个不同的概念,各自具有独特的内涵。利益冲突与腐败之间有诸多的相似之处,比如都涉及到公共权力的滥用、个人利益对公共利益的干扰和侵害、利益冲突和腐败的主体主要是公务员等掌握公共权力者。但是,利益冲突与腐败又分属于不同的领域、不同的规范对象。利益冲突属于伦理学的范畴,其本质上是一种伦理选择的困境,属于公职人员伦理法与公职人员行为限制制度的规范对象,在对利益冲突认识不够充分的情况下,人们对利益冲突的态度并不像对腐败现象那样尖锐。利益冲突对公共利益带来的损害和对社会的负面影响也不及腐败那样严重,有的利益冲突(如部分表面的利益冲突、潜在的利益冲突)并不会带来公共利益的实际损害,更不会构成犯罪。治理利益冲突和惩罚腐败的理念也是完全不同的,利益冲突的管理理念贵在提前预防,并非消除,任何

社会、任何时期都不可能消除利益冲突,而是要防止利益冲突演变为腐败。而腐败则不同,根据我国刑法的规定,腐败包括贪污、受贿、巨额财产来源不明、滥用职权、挪用公款、私分国有财产等形式。腐败现象一旦出现就会对公共利益和社会发展造成极大的破坏,是一种犯罪行为,是刑法规制的对象。

二、利益冲突向腐败的递进与演变

利益冲突和腐败都发生在公私交界的边缘,公私不分是二者的共同特征。利益冲突是腐败的触发因素。公职人员置身于利益冲突情境中,当对利益冲突缺少治理或治理不善时,利益冲突的情境会演变为以权谋私的腐败行为。腐败行为的产生需要腐败主体具备某种腐败心理和腐败的冲动,当具有腐败心理和冲动的腐败主体居于一定的环境、具有腐败的机会、掌握一定的腐败工具、具备一定的腐败手段时,腐败行为就很可能发生。缺少治理或治理不善的利益冲突情境会触发腐败的心理冲动,催生腐败的手段和工具,为腐败提供适宜的环境。

1. 利益冲突情境会触发腐败的心理冲动

腐败主体的腐败过程伴随着一系列的心理变化,这些心理变化会进一步推动或延缓腐败行为的发生。通过对一系列腐败现象的分析发现,腐败主体的腐败过程往往不是一次性完成的,腐败的程度是逐渐加深、腐败的力度是不断加大的,这些都伴随着一系列的心理活动。腐败主体刚开始或许具有廉洁清正的愿望和决心,其向腐败方向的迈进在心理上经历了一个长期的矛盾和斗争过程。腐败发生的心理机制可以简化为图 1。

从图 1 可以看出,腐败意图的产生是腐败行为的先导,腐败主体在腐败意图的引导下,会产生腐败动机,当腐败动机达到大于对腐败行为受惩处的恐惧后,在面临腐败的机会时,腐败行为就会发生。可见,腐败心理的产生是腐败行为的必备条件,腐败行为的产生首先是腐败主体在心理上具有腐败的意图和倾向。

但是腐败主体的腐败意图并不是一下子就产生的,很多腐败分子在刚刚进入公共部门时大都具有强烈的廉洁从政愿望和意念。这种意念和愿望不是



图 1 腐败发生的心理机制

一下子改变、直接地演变为腐败的意图和冲动,而是在利益冲突的推动下,逐渐向腐败的心理发展的(见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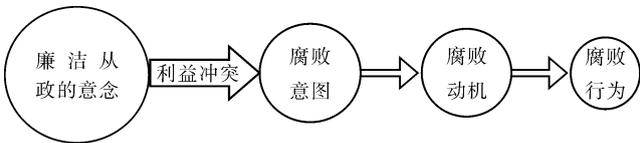


图2 利益冲突导致腐败的发生过程

腐败意图是一种用公共权力谋取私利的明确愿望。这种以权谋私的愿望有一个从无到有、由模糊到清晰、由弱到强的发展过程。很多公职人员在刚刚进入公共部门时是满腔热情、正气凛然的,内心具有廉洁从政的愿望,之后因不断受到外在利益的引诱和侵蚀,在利益冲突的作用下一步步走向腐败的深渊。如河北第一贪李真在接受新华社的采访时说,在他当秘书的第二个星期就有人请吃饭,吃完饭有人要送给他一条烟,他当时的态度很坚决,一再地拒绝,可是拗不过送烟人,就要了一盒,那盒烟让他内心整整矛盾了一个星期。^[9]一盒烟就能带来整整一周的内心矛盾,可见,李真在刚开始并没有腐败的意图,正处于利益冲突的情境中,从接受小礼品、小礼物时的内心矛盾发展到收受巨额贿赂时的心安理得。事实上,很多腐败分子都是从利益冲突的情境中接受一些小利而自得的心态逐渐地向腐败的意图演变的。利益冲突产生作用始于腐败主体腐败心理的潜伏期和萌芽期,腐败心理经历了一个由量变到质变、由小错到大过的过程,而利益冲突则是这种腐败心理由量变到质变的重要推动力。

2. 利益冲突情境会催生腐败的手段和工具

公职人员的利益冲突是公职人员的个人利益对其职位所代表的公共利益的违背和侵害。在自我交易、滥用影响力、裙带关系、旋转门、信息兜售、组织外就业、收受礼品与馈赠等利益冲突的具体表现形式中,充斥着权力互换、权力转移、利益输送、广结人情网、期权牟利、信息兜售、任人唯亲、滥用自由裁量权、公共物品私有化等行为,这些行为是利益冲突的重要表现和利益冲突行为的重要途径,在对利益冲突管理不善的情况下,这些利益冲突的形态就会演变为腐败行为的手段。

权力互换、利益共谋,是指掌握某种权力的公职人员,不是利用自己的权力直接谋利,而是和其他公职人员达成某种默契,相互派遣亲戚、朋友、亲信到对方处任职或工作,以相互关照彼此人员的方式进行权力交换,达成利益共谋的机制。这种方式可以

很好地规避法律的制裁和公民的视线。权力的互换在初期通常是以利益冲突的形式出现的,比如为了解决亲朋好友的工作问题,利用同事、同僚之间的情谊互相为对方解决难题。此阶段利益共谋的机制还不成熟,随着双方联系机制的成熟稳定、对信息的充分了解,权力互换、利益共谋的机制逐渐形成,从而成为腐败的重要途径。而且,权力互换、利益共谋带来的腐败通常是以窝案、串案、家庭腐败的形式出现,有着极强的腐蚀性。

权力转移加剧了旋转型利益冲突。权力转移是指具有某种权力的公职人员,特别是具有领导职务的公职人员,在离开特定的岗位之前,依照法律规定,按照组织程序任命其亲属、好友、亲信担任某种职务,这些职务一般都可以动用大量资源、掌控着诸多利益的分配权,离职公职人员在离职后对其先前任命的人员进行“遥控指挥”,以间接的方式继续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利益。

官商合谋、利益输送是指掌握公共权力的公职人员以亲朋好友的名义设立公司、企业,或者是让亲朋好友到国有企业任职,利用职务之便为其创造牟利的机会,自己再从亲友那里获得利益。这种情况通常出现在政府采购、工程招标、基建等领域。

广结人情网是指公职人员明知某种行为是政策不允许的,却通过向关系人送礼物、利益输送等方式,以搞好工作为借口,为自己获取非正当利益创造条件、奠定基础。广结人情网在其初期一般表现为送礼、送物等,后期会逐渐演变为巨额贿赂,并且容易形成窝案、串案。

期权牟利,就是公职人员为了获取好处和利益,对特定的企业、公司给予特定的优惠政策为其谋取巨额利益,采取延时交易的方式,在其离开公共部门后,企业再以分红、聘请其到企业任职而给予高薪等形式兑现对公职人员的利益承诺。

信息兜售是指公职人员利用内部信息谋取利益。由于公职人员居于一定的职位、掌握一定的权力,很容易掌握一些重要的、而又没有对外界公布的信息,比如市政规划、房屋拆迁等信息。公职人员通过把所掌握的内部信息先于政府而透漏给亲朋好友、公司、企业,为其谋取巨额利益,自己则从中获取好处。

任人唯亲是指掌握权力的公职人员在选拔干部时,采取有选择地听取意见、划定范围、预设标准等方法,排除他人竞争的可能,使预定的人员在看似平等的形式下,通过正常的程序和合法的形式得以任

命,以实现抱成团、互相靠、为小团体谋利益的目的。[8]

在利益冲突与腐败之间很难划出一条清晰的界限,而区分哪些手段属于利益冲突、哪些手段属于腐败更是难上加难,一些手段既可能在利益冲突的情境中展现,也可能在腐败行为中运用,两者只是运用程度的差别。但是这并不影响我们对利益冲突与腐败之间关系的理解。利益冲突的情境无疑为腐败行为提供了诸多的便利条件和机会,而一些利益冲突行为所运用的手段和方式会在对利益冲突管理不善的情况下演变为腐败行为。

3. 利益冲突情境会为腐败提供适宜的土壤

某一现象的发生必定与其所处的环境有着密切的关系,腐败现象也不例外。政府及其公职人员的清廉程度与其所处的社会环境关系密切,如果一个社会中的民众具有强烈的权利意识、民主意识,社会法制健全、伦理道德高尚,人人都对腐败现象同仇敌忾、以“零容忍”的态度同腐败现象作斗争,那么腐败现象就会因无容身之所、腐败成本太大而不断减少;反之,如果一个社会法制不健全又执行不力、道德沦丧、伦理失衡,民众只为蝇头小利而全然不顾社会大局、公民意识薄弱、权利意识淡薄,对腐败现象艳羨多于痛恨,整个社会对腐败的容忍度很高,那么腐败行为就会高发。

在我国,不少人对腐败的态度是矛盾的、奇怪的:一方面对腐败现象痛恨有加、严厉指责,另一方面却对导致腐败的权力艳羨不已;一方面因腐败而对权力行使者的信任下降,另一方面又对公务员这一职业趋之若鹜,对权力行使者的灰色收入羡慕和向往。一些人在与政府部门打交道时,首先想到的不是规章制度、不是办事的法定程序、不是事务的主管部门,而是有没有熟人、有没有关系、能不能走后门;没有关系,就送钱、送物以拉感情造关系,没有直接熟人就千方百计找间接熟人。权力行使者也随着关系远近、感情亲疏而采取不同的办事方式,本是自己职责范围内的事,偏要故意刁难,从而就形成了一种“有关系,就没关系;没关系,就有关系”的社会氛围。

利益冲突横行不但会影响民众对政府的信任和支持,同时还会形成一种对公职人员收受礼品、接受宴请、任人唯亲、裙带关系、家属经商、兼职、演讲收费、利益输送、离职后高薪就业、利用内部信息获利等利益冲突的情境和行为有较高容忍度的社会环境。处于利益冲突情境中的公职人员因为公众的态

度而常常表现出安然的状态,认为收受礼品、接受宴请和招待、由第三者高额资助国外旅游、由第三方支付车船费等是正常的礼尚往来,把对家人与亲朋好友的偏袒说成是对亲人的负责、对朋友的义气,在公职人员与利益相关者之间形成一个利益循环的怪圈,而整个社会对这个怪圈不但表现出极大的包容性,而且对进入利益圈充满向往。“想进班子,先进圈子;不进圈子,难进班子”是对这种现象的生动写照。

一个社会对利益冲突的情境和行为的容忍度越高,腐败现象也就越普遍,因为利益冲突是腐败的先导、是腐败行为的触发器,腐败行为往往是由没有受到治理或治理不善的利益冲突触发或演化而来的。对利益冲突的高强度容忍,会在社会中形成官民之间、官员之间复杂的关系模式(见图3),在这种关系模式的作用和示范下,整个社会都会对关系模式形成一种默认、理解、支持,形成一种对腐败的冷漠态度,这样腐败的社会成本、道德成本、法律成本会大大降低,腐败的机会会大大增加,腐败现象也会呈增多的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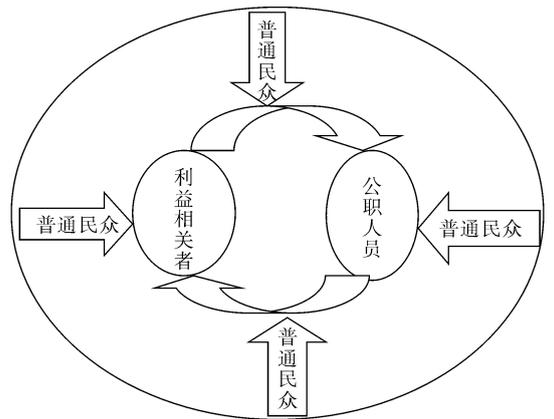


图3 利益冲突高强度容忍下的社会关系模式

三、借鉴国际经验,规避利益冲突,防止腐败发生

为了有效地规避利益冲突、防止腐败,很多国家针对利益冲突问题进行了立法。如加拿大为了有效地规避公职人员的利益冲突,制定了《公职人员利益冲突与离职后行为办法》,明确指出该规则的目标是将雇员私人利益与其公职职责之间发生利益冲突的可能性最小化,并在发生冲突时为了公众利益解决该冲突;指明了公职人员的伦理标准,详细规定了公职人员可接受礼品、宴请、好处、优惠待遇的标准,明确指出使用内部信息、政府财产所应当遵循的

原则。美国《1978年政府伦理法》《行政部门职员道德行为标准》、韩国《公职人员伦理法》、日本《公务员伦理章程》、我国台湾地区《公职人员利益冲突回避法》等法律规范,也对利益冲突问题做出了详明的规定。

在我国,公职人员收受礼品、接受款待和好处、经商、兼职、任人唯亲、利用内部信息谋取个人利益、离职后违规就业等利益冲突行为普遍存在,影响广、危害大。近年来查处的一系列腐败大案要案都与利益冲突密切相关。很多腐败分子都是在利益冲突的情境中一步步走向腐败深渊的。针对公职人员利益冲突问题,党和政府早在改革开放之初就有关关注,针对公职人员经商、办企业、兼职等利益冲突行为出台过不少政策性文件,并对财产申报制度进行了长期的探索。2009年9月,中共十七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党的建设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提出建立健全防止利益冲突制度。2010年2月23日,中共中央颁布的《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和中共十八大报告等,也多次提出了建立、健全规避利益冲突制度的问题。但是,与其他国家和地区相比,我国规避公职人员利益冲突制度还很落后,系统性不强、前瞻性不够、执行不力、缺少综合性的法律规范等问题较为突出。严格来说,我国还没有完善的规避公职人员利益冲突制度。

因此,我们应当吸取国际社会的成功经验,加快

出台《公职人员伦理法》,完善财产申报的制度性规定并强化其执行力度,优化利益冲突回避制度,着手建立利益冲突资产处理制度,通过多种途径建构与完善规避公职人员利益冲突的制度体系,加强从源头上反对腐败,形成惩处与预防并重的反腐体制。

[参 考 文 献]

- [1] OECD. Managing Conflict of Interest in the Public Service; OECD Guidelines and Country Experiences [M]. Paris: OECD Press, 2005: 13.
- [2] 周琪. 美国的政治腐败与反腐败——对美国反腐败机制的研究 [M].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9: 63.
- [3] OECD. Managing Conflict of Interest in the Public Sector: A toolkit [M]. Paris: OECD Press, 2005: 7.
- [4] 戴文华. 惩治“边缘腐败” [J]. 领导科学, 2009 (25): 50.
- [5] 李秋生. 向边缘腐败宣战 [J]. 党政论坛, 2004 (1): 48.
- [6] 叶国平. 论边缘腐败行为——重温江泽民同志以德治国的论述 [J]. 犯罪研究, 2013 (6): 56.
- [7] Janos Bertok. Post-public Employment; Good Practices for Preventing Conflict of Interest [M]. Paris: OECD Press, 2010: 21.
- [8] 叶国平. 边缘腐败的十大表现 [J]. 瞭望新闻周刊, 2003 (38): 31.
- [9] 李鸿谷, 金焱. 李真: 秘书的权力 [J]. 三联生活周刊, 2002 (20): 2.

[文章编号] 1009-3729(2014)04-0028-08

我国地市级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运行状态实证研究

——以云南省为例

蔡诗言

(四川大学 法学院, 四川 成都 610225)

[摘要]根据对云南省各地市级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的组织配套、制度配套、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监督与救济5个方面的实施状况的检测和调研分析,发现云南省各地市级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的构建已初显成效,制度运行的真实性、有效性应予承认,但研究数据也显示存在着各项具体制度衔接不明确、社会化公开程度低、重要事项主动公开率低、依申请公开渠道不畅通、同意公开率低、公众参与不足等问题。对此,应加强基层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制度的可操作性和实效性建设,推进重要事项的主动公开力度和范围,完善网络问政平台的建设与维护,树立和强化行政公务人员“透明政府”下的为民服务理念,推动社会公众积极参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关键词]政府信息公开;网络问政;公众参与

[中图分类号]DF3;D63-39

[文献标志码]A

[DOI]10.3969/j.issn.1009-3729.2014.04.006

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实行阳光行政和法治行政是新时期我国顺应信息公开法制化世界潮流,深化政治体制改革和行政体制改革的重点、难点与切入口,也是建设法治国家、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的必由之路。《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1](以下简称《公开条例》)作为保障公民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增加行政管理透明度和公信力的里程碑式的龙头法律文件已实施7年有余。中共十八大报告对信息公开作了非常及时、精辟的论述,“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保障人民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是权力正确运行的重要保证;推进权力运行公开化、规范化,完善党务公开、政务公开、司法公开和各领域办事公开制度,让人民监督权力,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2],将政府信息公开提到一个崭新的高度。2013年7月1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关于印发当前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3],要求大力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包括行政

审批信息公开、财政预算决算和“三公”经费公开、保障性住房信息公开等,并要求努力提高公开实效,体现了新一届政府对于政府信息公开持续的高关注度与继续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及其有效实施的良好态势。实践中,地方各级政府深入贯彻落实《公开条例》与相关政策法规以构建“阳光政府”,积极开展各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本文拟选取云南省16个地市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作为研究对象(云南省16个地市级政府为:昆明市政府、曲靖市政府、玉溪市政府、保山市政府、昭通市政府、丽江市政府、普洱市政府、临沧市政府、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政府、怒江傈僳族自治州政府、迪庆藏族自治州政府、大理白族自治州政府、楚雄彝族自治州政府、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政府、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政府、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政府;其下属部门包括民政局、财政局、公安局、红十字会等),通过网络检索、电话、邮件、传真、邮寄等

[收稿日期]2014-05-04

[作者简介]蔡诗言(1989—),女,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人,四川大学硕士研究生,主要研究方向:宪法与行政法学。

形式的检测性案例申请,统计和解读相关数据,客观地对云南省地市级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运行状态进行研究分析,从中管窥我国地市级政府在信息公开中普遍存在的问题,并分析问题产生的原因,进而提出相关对策建议,以期对我国地市级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的建设有所裨益。

一、实证研究概述

1. 指标体系

本文所采用的实证研究指标体系是北京大学公众参与研究与支持中心和耶鲁大学法学院中国法律研究中心合作开发的《中国政府信息公开评测指标体系(地方政府版2012)》(以下简称《指标体系》)。《指标体系》采用百分制,从“组织配套”(3分)、“制度配套”(8分)、“主动公开”(43分)、“依申请公开”(16分)、“监督与救济”(30分)5个方面对政府信息公开制度运行状态进行评测和考察。指标体系主要侧重于对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与“监督与救济”的考察,二者所占指标体系分数之比例之和达到73%,而“主动公开”又是重中之重。

2. 法律依据与具体内容

“组织配套”根据《公开条例》第3、4条,主要考察政府信息公开配套的主管部门、工作机构和人员队伍建设情况。“制度配套”根据《公开条例》第3、14和16条,考察政府信息公开配套综合规范和具体制度情况,包括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信息公开与档案管理制度的衔接关系等。“主动公开”根据《公开条例》第5、7、9~12、15、16、18、19条,考察主动公开的广泛性、及时性、准确性、便利性,内容涉及《公开条例》第10条规定的县级以上政府机关应当主动公开的11项重点内容的公开情况、主动公开时限的规定、主动公开场所的建设、政府公报的发布、政府网站的建设、政府新闻发布制度的建设、《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的发布情况等。“依申请公开”根据《公开条例》第8、13、14、21、22和24条,考察依申请公开的渠道是否便民高效和依申请公开的答复情况,包括拒绝公开的理由是否合法、说理是否充分等。“监督与救济”根据《公开条例》第29、31~33条考察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监督、社会监督和个案救济情况,包括工作考核制度、社会评议制度、责任追究制度、年度报告制度、个案救济制度等。

3. 研究方法

本文采用实证研究方法,通过深入系统的检测

和调研,展示云南省各地市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整体状况,目的是提供客观、真实、有效的数据和结果,重点在于发现存在的问题并且提出有的放矢的对策建议,而非褒贬某个地方政府或机关,更无意作个案的是非判断与价值评判。根据《指标体系》的具体要求,本文主要采取网络检索的方法,包括网络检索各地市级政府贯彻落实《公开条例》的暂行办法和实施办法等规范性文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门户网站等权威信息来源,必要时再辅以电话询问。另在“依申请公开”部分采取实测方法,通过网上留言、电子邮件、电话、传真4种方式发起检测性案例申请,并与政府部门进行邮件、电话交流。

二、实证研究结果分析

1. 总体情况

根据《指标体系》所设定的考察方法和评分细则,本文对云南省16个地市级政府的政府信息公开情况进行了测评,各地市级政府得分和排名情况如表1所示。

表1 云南省16个地市级政府信息公开得分和排名情况统计

排名	地市级政府名称	得分	排名	地市级政府名称	得分
1	昭通市政府	58.0	9	德宏州政府	46.0
2	楚雄州政府	57.5	9	迪庆州政府	46.0
3	昆明市政府	54.5	9	曲靖市政府	46.0
4	大理州政府	54.0	12	临沧市政府	45.5
4	西双版纳州政府	54.0	12	普洱市政府	45.5
6	怒江州政府	52.0	14	丽江市政府	45.0
7	玉溪市政府	51.5	15	保山市政府	42.0
8	文山州政府	51.0	15	红河州政府	42.0

由表1可知,云南省各地市级政府的得分集中于40~60分之间,平均分约为49.4分;得分最低的保山市政府、红河州政府与得分最高的昭通市政府只差16分;得分处于45~55分之间的地市级政府有12个,占整体的75%;多个地市级政府有得分相同的情况,例如大理州政府和西双版纳州政府均为54分,德宏州政府、迪庆州政府、曲靖市政府均为46.0分,临沧市政府和普洱市政府均为45.5分,保山市政府和红河州政府均为42.0分;多个地市级政府只差0.5分,例如昭通市政府与楚雄州政府相差0.5分,昆明市政府与大理州政府、西双版纳州政府相差0.5分,怒江州政府、玉溪市政府、文山州政府

依次相差0.5分,并列排名第9的德宏州政府、迪庆州政府、曲靖市政府与后位的临沧市政府、普洱市政府与排名第14的丽江市政府依次相差0.5分。由此可见,云南省16个地市级政府信息公开情况总体差异不大,各地市级政府信息公开运行状态较为平衡,但均未达到及格线60分,与《指标体系》的要求还有较大差距,政府信息公开情况仍不理想,尚待改进。

2. 组织配套情况

健全的组织体系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得以顺利开展的基础,专职化和资源集中是行政改革的大势所趋和便民高效原则的具体体现,更表明了当地政府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在政府信息公开组织配套的测评中,云南省16个地市级政府的平均得分为78.1(本文中出现的各种均值是根据相关样本单项数据综合计算后得出的。由于篇幅所限,本文仅列出有关计算结果,相关样本的原始数据与统计表格暂略去),基本能够达到《指标体系》的要求,且根据《公开条例》普遍设立了专门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机构并配备专职人员,有7个地市级政府在此项测评中获得满分,分别是玉溪市政府、昭通市政府、临沧州政府、红河州政府、楚雄州政府、迪庆州政府和大理州政府,其组织配套较为健全。具体来看,在云南省16个地市级政府中,有11个政府专门设立了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机构,而怒江州政府、保山市政府、昆明市政府、文山州政府、丽江市政府都只是指定了信息公开机构而非专门设立;除西双版纳州以外均拥有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专职人员;除昆明市政府、普洱市政府以外均单独设立“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或“政府信息公开办公室”作为政府信息公开议事协调机构,其中,除怒江州政府未公布议事协调机构的领导级别,德宏州政府未检索到信息公开主管部门的信息,曲靖市政府、文山州政府无法判断其政府信息公开议事协调机构的领导级别以外,其余10个地市级政府的信息公开议事协调机构的领导级别均高于相应主管部门的级别(根据调研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主管部门一般为“政府办公室”或者“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等)。

实践中,《公开条例》赋予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各项具体职责的工作负担重、所需人员多,设立专门机构并配备专职人员有利于按照《公开条例》的要求履行职责;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的履职情况往往与主持的领导级别关系密切:领导级别越高,机构可调动的行政资源越充分,发挥议事协调作用

的可能性越大,各部门的配合、参与、联动机制就越完善。

3. 制度配套情况

实践中,《公开条例》作为中央政府颁布的行政法规,虽然对公民知情权的保障起了积极作用,但具体指导各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时的可操作性不强,需要各级政府制定相应地方制度与实施细则。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配套的测评中,云南省16个地市级政府的平均得分为51.6,曲靖市政府在此项测评中获得满分。其中,曲靖市政府、保山市政府、丽江市政府、红河州政府、楚雄州政府、西双版纳州政府、迪庆州政府、大理州政府、怒江州政府9个地市级政府制定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综合规范。统一的“信息公开工作办法”的出台,往往标志着该地信息公开制度体系基本成熟、工作机制基本完善,因为较之具体规范,综合规范的立法层级较高,司法上的可适用性和参照性较强。除迪庆州政府、大理州政府外,其余14个地市级政府都以专门规范形式建立了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明确了审查的程序和责任。政府信息公开与保密审查2个制度的衔接,是落实《公开条例》的重要前提,需要以专门规范划清公开与保密的界限,确定划界程序,并以责任追究制度加以保障。但是在对信息公开与档案管理制度的衔接关系的考察中,只有曲靖市政府出台了《曲靖市档案局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以专门规范形式予以了规定。信息公开工作与档案管理的链接关系不明确,往往会导致一些行政机关以将档案提前移交档案馆的方式,规避信息公开义务。

4. 主动公开情况

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涉及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无论是在公开数量还是在公开内容方面都已经成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首要机制,可以说它是整个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启动点和助推器。实践中,各级政府对《公开条例》的贯彻落实目前大多也是围绕主动公开而开展的。在政府信息公开的测评中,主动公开部分所占分数比例最高,细化指标最多,其得分高低往往决定了整体的分数排名情况。云南省16个地市级政府在该部分的平均得分为60.24,各地市级政府及其各部门集中公布了相当数量的政府信息,基本达到了《指标体系》的要求。其中,昭通市政府、普洱市政府、德宏州政府的得分都在70分以上,除得分最低的迪庆州政府为41.9分以外,其他地市级政府的得分都在50~70分之间,普遍相差不大,而且呈现部分指标得分基本相同的情况,可见

云南省各地市在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方面工作的步调基本一致。

其一,主动公开的广泛性情况。本次测评中,《指标体系》首先对主动公开的广泛性进行了考察,细化指标为“行政事业性收费信息”“财政预算、决算报告”和“政府集中采购信息”的主动公开情况。

根据《公开条例》的规定,“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依据、标准”应当重点公开,因其与民生关系紧密,矛盾积累多、关注程度高、监管情况有高度依赖性,在现实中一向薄弱。在云南省16个地市级政府中,除临沧市政府、迪庆州政府外均主动公开行政事业性收费的相关内容,普遍制作了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公开了收费依据和收费标准,但均未按照《指标体系》的要求按年度更新目录,缺乏时效性。值得注意的是,临沧市政府在此项测评中未得分的原因为其政府门户网站《行政事业收费项目》专栏中发布的“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公开及临沧市管理执行情况摘要”文件附件错误,无法测评。此种现象在本次测评各指标的网络检索中经常出现,更多表现为“链接无法打开或打开无任何信息”“网页发生错误”“无文件上传”等。政府门户网站或政府信息公开专门网站的建设看似健全,但因技术层面或者管理人员的疏忽等原因而成为了华而不实的“面子工程”,与公众实际需求和服务型政府建设要求相比还有差距。

而政府财政预算、决算报告这一公民实施监督权最重要途径的测评结果更加不理想,平均得分只有18.1分,云南省16个地市级政府中,有7个得0分,得分最高的玉溪市政府也只有50分,均未完整公开上一财政年度的政府预算、决算报告,公开的报告也未精确到部门一级。

相对而言,作为民众关注度极高、极易滋生腐败的政府集中采购信息的主动公开情况较为良好。云南省16个地市级政府中除红河州政府外,均不同程度地公开了政府集中采购项目的目录、标准与实施情况,包括采购流程、建立具体采购项目公告平台、发布政府年度集中采购工作报告等。

其二,主动公开的便利性情况。在主动公开的便利性方面,《指标体系》着重对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和服务、政府公报、政府网站、政府新闻发布会、《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进行考察。根据测评情况,云南省16个地市级政府除丽江市政府以外,其余均在图书馆、档案馆设立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和提供信息公开服务,为公众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较好

地体现了服务宗旨和便民原则。

在作为信息公开的基本形式之一的“政府公报”的考察方面,只有昆明市政府、玉溪市政府、普洱市政府、文山州政府的政府公报在测评年度内连续出版并进行适当地分类,为查阅者提供必要的指引,最大程度地发挥了政府公报作为信息公开平台的功能。

对于“政府网站”的考评则采用发起检测性案例的方式,模拟群众需要在政府网站上搜寻关于提取住房公积金的相关信息,包括资格条件、办理流程、所需材料、办理机构、办理费用等,考察政府不同网站间的协调度和网站内部栏目设置的科学性。在云南省16个地市级政府中,只有曲靖市政府、保山市政府、西双版纳州政府、迪庆州政府4个地市级政府因无法在其网站上获得相关完整信息而无法得分,其余12个地市级政府网站均能提供所需相关信息,但是否能“一站式”获取信息与是否需要其他搜索引擎的辅助的程度不同。昭通市政府、普洱市政府、红河州政府、大理州政府、德宏州政府、怒江州政府在此项上获得满分,即可在同一政府网站内获得全部信息,政府网站的集成度较高,功能较完备和有效。

政府新闻发布会是《公开条例》第15条确立的政府信息发布的基本形式之一,在云南省16个地市级政府中,只有玉溪市政府、文山州政府、怒江州政府通过规范确定了新闻发布会的启动机制和举办部门。由此可见,当下云南省各地市级政府新闻发布会的规范程度还有待提高,其启动和举办都容易流于随意,尚未完全纳入制度化轨道,未充分发挥其在政务公开中的作用。

《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包含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的基本信息和政府信息的分类和编排体系,这些信息是公民获得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服务的最基本条件,是信息公开的搜索者初步定位信息、进行主动搜索或提起公开申请的重要线索和根据。云南省16个地市级政府的《信息公开指南》均包含《指标体系》要求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的名称、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电话、传真号码、电子邮箱6项基本内容;在政府信息的分类和编排体系方面,除玉溪市政府、曲靖市政府、文山州政府未将政府信息分类编排外,其余地市级政府在《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中均对政府信息做了分类和层级划分,其中,《大理州信息公开指南》记载的政府信息情况分类细致、明确,具有体系性,值得其他地市级政府借鉴。

5. 依申请公开情况

我国政府信息公开一直存在政府信息公开的封闭性、政府信息资源拥有的垄断性等特点,而公众参与作为掌握信息资源的行政机关与渴求获得最佳信息的公众之间互动的纽带和桥梁,是政府信息公开法制化建设的内在要求和本源性动力,也直接关系到《公开条例》的实施效果。根据《指标体系》的要求,此次测评向云南省16个地市级政府与相关部门各发起12宗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总数为192宗,分别为:向各市(州)民政部门以科研名义网上申请公开本级政府民政部门主要职责;向各市(州)民政部门以科研名义通过电子邮件方式申请公开本级政府民政部门内设机构;向各市(州)民政部门以科研名义通过电话咨询申请公开本级政府民政部门人员编制;向各市(州)民政部门以科研名义通过发送传真申请公开本级政府民政部门在编人员数;向各市(州)财政部门以快递方式申请公开本级政府201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项下因公出国(境)费数额;向各市(州)财政部门以快递方式申请公开本级政府201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项下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数额;向各市(州)财政部门以快递方式申请公开本级政府201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项下公务接待费数额;向各市(州)教育部门以快递方式申请公开201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教育总支出预算数;向各市(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以快递方式申请公开2011年1~8月本级政府保障性安居工程已开工保障性用房套数;向各市(州)人事部门以快递方式申请公开截至2011年12月31日本级政府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在编人员数量;向各市(州)红十字会以快递方式申请公开2011年度本级红十字基金会的接受捐赠现金收入总额;向各市(州)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申请公开截至2011年12月31日因酒驾被处以吊销驾照处罚的人员数量。

首先,在依申请公开方面,申请渠道是否可用、是否便民是此次测评考察的内容之一,也直接关系到各项申请的回复情况。云南省各地市级政府政府部门依申请公开的渠道是否可用情况如表2所示。可用率最高的是电子邮件的申请方式,为68.8%,而后依次是发送传真为50%,电话咨询为37.5%,网上申请仅为18.8%。曲靖市民政局是唯一4种申请渠道全部畅通的行政机关,而红河州、丽江市、文山州的民政部门则4种申请渠道全部不可用。另外,除向楚雄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发出的信息

公开申请快递因《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上公布的电话号码为空号无法投递被退回外,其余地市级政府及其相关部门的快递申请方式均为可用。可见,传统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方式可用率相对较高,但也大量存在人为使其不可用的情况,而在网络日益发达并被广泛使用的当下,基层政府部门须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电子平台的建设与维护,使其具有更规范的流程设计和更强的功能覆盖,以便更好地贯彻政府工作应“便民高效”的原则。

表2 云南省地市级政府依申请公开渠道是否可用情况统计

政府名称	网上申请	电子邮件	电话咨询	发送传真
昆明市政府	×	√	√	√
曲靖市政府	√	√	√	√
玉溪市政府	×	√	×	√
保山市政府	×	√	×	√
昭通市政府	×	√	×	×
丽江市政府	×	×	×	×
普洱市政府	×	√	×	×
临沧市政府	×	√	×	√
德宏州政府	×	√	×	√
怒江州政府	√	×	√	×
迪庆州政府	×	×	√	√
大理州政府	√	√	√	×
楚雄州政府	×	√	×	√
红河州政府	×	×	×	×
文山州政府	×	×	×	×
西双版纳州政府	×	√	√	×

注:申请渠道可用包括完成网上申请程序(网络留言成功、申请表提交成功)、电子邮件成功发送、电话有人应答、传真成功接收等,用“√”表示;申请渠道不可用包括行政机关未开通网上申请渠道、未公布电子邮箱、《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中明确表示不接受电话申请、电话无人接听、传真为空号等,用“×”表示。

其次,在公开内容方面,云南省各地市级政府及其相关部门对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回复情况如表3所示。在总计192宗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行政机关同意公开的有43宗,占22.4%;拒绝公开的有18宗,占9.4%;未予答复的有131宗(未予答复包括申请渠道不可用的情况),占68.2%。在拒绝公开的申请中,根据《公开条例》,拒绝理由合法的有10宗,占55.6%,其余8宗拒绝公开的理由均不合法或者拒绝说明理由,例如昆明市财政局和住建局要求申请人提供学校证明,否则拒绝公开;昆明市人事局的工作人员称,按照《昆明市政府信息公开办法》《昆明市人事局管理办法》,申请公开的信息属于市

编委的公开范围,市编委回函告知这部分信息属于政府信息公开受限的范围,不向一般民众公开;昆明市公安局拒绝公开申请信息且未说明理由;怒江州人事局工作人员称政府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在编人员数量是否公开需请示领导;怒江州住建局收到快递申请但拒绝告知申请信息。拒绝理由合法的10宗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行政机关均未充分说明拒绝理由*。由此可见,行政机关有以“形式合法”和“不予回复”来逃避公开义务的嫌疑。“以公开为原则,以不公开为例外”是政府信息公开的立法原则,而从云南省各地市级政府的实践来看,作为检验政府信息公开机制实效的“同意公开率”较低,依申请公开的真实性和有效性不甚理想。

表3 云南省地市级政府对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回复情况统计

政府名称	同意公开	拒绝公开	未予答复
昆明市政府	3	8	1
曲靖市政府	7	0	5
玉溪市政府	2	0	10
保山市政府	3	1	8
昭通市政府	0	2	10
丽江市政府	1	0	11
普洱市政府	3	1	8
临沧市政府	2	1	9
德宏州政府	1	0	11
怒江州政府	0	2	10
迪庆州政府	4	1	7
大理州政府	4	1	7
楚雄州政府	2	0	10
红河州政府	3	0	9
文山州政府	2	0	10
西双版纳州政府	6	1	5

再次,在依申请公开的程序方面,此次测评将政府是否过度收集个人信息作为考察内容。向政府部门提起信息公开申请,是《公开条例》赋予公民的一项权利,除非有明确的法律依据,政府不能对该项权利做出任何限制。依据《公开条例》第13条的规定,“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根据自身生产、生活、科研等特殊需要”提出申请,所以个人申请者只要证明自己是我国公民,并说明特殊需要的类型,

即可满足申请条件,政府要求申请人提供任何其他个人信息均于法无据。在此次测评中,云南省16个地市级政府及相关部门中,只有昆明市财政局和住建局要求申请人提供姓名、身份证号码、需求类别之外的其他信息,如学校证明,这不仅缺乏法律依据,给公民带来了额外负担,而且还实质上抬高了公民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门槛。

6. 监督与救济情况

(1) 监督情况

行政权力的运作需要制衡的力量,监督机制因此成为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的关键环节。为了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对行政相对人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保障,《公开条例》第4章专章规定了监督和保障,从行政监督和社会监督2个角度考察,主要包括“工作考核制度”“社会评议制度”“责任追究制度”“年度报告制度”4个方面。

在“工作考核制度”建设的考察中,云南省16个地市级政府除保山市政府、普洱市政府外均建立了细化的工作考核制度,基本明确了考核的原则、内容、标准、程序和方式,建立率为87.5%。其中,昭通市政府、丽江市政府、楚雄州政府、西双版纳州政府、迪庆州政府、大理州政府制定了详细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项目表,对相对抽象的考核规范进行了细化、量化、指标化,制定率为37.5%。值得注意的是,丽江市政府在“工作考核制度”中,对考核对象自评的赋分未超过总分的70%,对发挥外部评价的作用、保障考核的客观性有所裨益。但令人遗憾的是,云南省16个地市级政府中,只有大理州政府将公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结果作为考评程序在《大理州人民政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评议考核办法》中予以规定,但评测员对大理州信息公开网和大理州政府门户网站进行检索后未发现相关考核结果信息,所以云南省各地市信息公开工作考核结果的公布率为0。不公布考核结果将导致考核完全内部化、程序不透明、效果不显著,不仅降低了政府自我监督的实效,也损害了信息公开工作考核的公信力。另外,除昆明市政府、保山市政府、普洱市政府、临沧州政府、红河州政府、德宏州政府外,其余10个

* 根据《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相关规定,接获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部门只能以下述理由之一拒绝提供信息:(1)所申请信息不属于《公开条例》规定的政府信息范围;(2)公开信息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3)申请公开的信息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4)申请内容依法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4)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不存在;(5)申请内容不明确;(6)申请人所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与其“自身生产、生活、科研等特殊需要”无关。

地市级政府均以规范形式将工作考核与责任追究制度衔接起来,衔接率为62.5%。因《公开条例》第29条同时规定了工作考核制度与责任追究制度,反映了立法者对二者联系的关切。实践中,工作考核的结果如果不能与行政内部归责体系衔接起来,特别是不能对不负责官员的政治和行政责任产生影响,就难以起到督促怠惰、震慑贪渎的作用。

在“社会评议制度”建设方面,云南省16个地市级政府中,只有昆明市政府、文山州政府通过专门规范建立了细化的社会评议制度,建立率为12.5%。评测员根据《指标体系》的要求,未检索到各地实际进行社会评议的情况和社会评议的结果,由此看来其相对于工作考核制度的建设较为滞后,并且在实践中往往停留于纸面规定,即便实际操作也易流于形式,存在评议程序过简、评议范围过窄、评议内容不翔实和评议结果不公开等问题,导致公众参与政府信息公开评估的渠道较为有限、缺乏实效性。

作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各项制度落实的重要手段,“责任追究制度”的建设则相对乐观,云南省16个地市级政府中,除曲靖市政府、保山市政府、普洱市政府、丽江市政府、红河州政府、德宏州政府外,其余10个地市级政府均通过专门规范、在综合规范中辟专章建立了细化的责任追究制度,建立率为62.5%。

《公开条例》第31条规定各级行政机关应当在每年3月31日前公布本行政机关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云南省16个地市级政府除丽江市政府、大理州政府外均按时发布了年度报告,按时发布率为87.5%。作为监督行政机关切实履行政府信息公开义务的重要制度安排,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制度有利于社会公众了解政府信息公开情况,从而进行有效的社会监督,客观上有助于政府信息公开、行政透明和法治政府建设的深入推进;同时有利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行为,便于行政机关及时总结工作情况,从中发现问题并予以改进。

(2) 救济情况

《公开条例》第33条规定了举报、复议、诉讼3种政府信息公开个案救济手段,对公民的知情权进行保护。然而实践中,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相关规则制度复杂、专业性强,公民出于诉讼成本的考虑往往参与性不强,而在缺乏指引的情况下,更是不易独立发起举报、复议和诉讼。

从评测结果看,云南省16个地市级政府均不同

程度地通过《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等制度化形式为公民发起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的举报、复议和诉讼提供指引。其中,德宏州政府的相关指引最为具体和详细,说明了举报受理机构、复议受理机构,以及向公民说明可以向法院提起诉讼;保山市政府、临沧市政府、丽江市政府、楚雄州政府、西双版纳州政府、大理州政府、怒江州政府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对举报进行了具体的指引,并提示公民可以通过诉讼和复议寻求个案救济,但没有说明具体的复议机关;昆明市政府、玉溪市政府、曲靖市政府、昭通市政府、普洱市政府、红河州政府、迪庆州政府、文山州政府为公民举报提供了指引,但没有对复议和诉讼提供指引,没有说明具体的受理机构。

在政府是否启用了个案救济制度,实际受理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参加政府信息公开诉讼的考察中,只有昆明市政府实际受理了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并参加了政府信息公开诉讼;昭通市政府、西双版纳州政府分别在2009年、2011年实际受理了1起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评测员通过网络检索各项政府信息公开规范性文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等权威信息来源,并未发现云南省其他地市级政府实际受理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参加政府信息公开诉讼。从评测结果看,云南省仅有18.8%的地市级政府实际受理了复议和参加诉讼,云南省各地对《公开条例》中救济制度的实施情况实在令人堪忧,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和诉讼在云南省仍处在初级阶段,案件数量少、受理比例小、公众参与度低。可见,目前在云南省还普遍存在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不了解、不使用、不愿用、不敢用的现象。另外,从评测员在评测过程中与被测评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人员的沟通交流来看,一些地方的行政公务人员和法官对于政府信息公开争议纳入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范围的立法规定缺乏正确认知也是导致有关的复议和诉讼案件立案难、法律救济制度运行很不平衡的原因。制度的价值在于实施,应提高认识,畅通救济机制,敞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大门,不能以种种不符合《公开条例》立法精神为理由,将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和诉讼阻隔在行政救济制度之外。

三、结论

根据以上测评所反映的情况,《公开条例》实施7年来,云南省各地市级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的建构已初显成效,主要体现在以下6个方面:一是普遍设

立了专门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机构并配备专职人员;二是制定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综合规范与保密审查制度、工作考核制度、责任追究制度,定期发布年度报告;三是主动公开行政事业性收费信息和政府集中采购信息;四是建立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并提供服务;五是政府网站的建设集成度较高,功能较完备和有效;六是电子邮件、邮寄等传统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方式可用率相对较高。这些举措客观上推动了透明政府的建设,促进了政府职能的转变,有效地保障了公民的知情权、监督权和表达权。

地市级政府信息公开是我国建设“透明政府”的主力,起着承上启下的作用,对上是对省部级政府改革精神的传达和落实,对下则对县区级政府起到好的表率和指导,因此地市级政府信息公开的水平直接决定了我国政府行政透明的程度。此次测评研究数据也反映出,云南省各地市级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存在的一些问题,主要有:财政预决算主动公开率低;依申请公开方面,申请渠道不畅通,电子平台建设与维护不到位,同意公开率低;各项工作制度衔接不明确,社会化公开程度低,缺乏实效性;救济制度中公民参与不足等。这些问题均是政府信息公开领域中的重点、难点,或群众关注度高,或在工作中处理起来复杂疑难,应当作为我国地市级政府信息公开建设中关注的重点和完善优化的主要方向。

抛开我国政府信息公开的社会文化传统缺失的历史原因,通过调研数据的反映和评测中与政府部门及其工作人员的沟通交流,现阶段我国地市级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存在问题的原因主要在于:《公开条例》实施过程中缺乏权威的规范化指导和有效的综合协调机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基础薄弱,未给予高度关注并做出足够投入,未依法搭建好信息平台 and 渠道;观念滞后和认识片面,广大行政公务人员尚未普遍树立起依法公开政府信息的法治意识。

针对当前我国地市级政府信息公开中存在的问题,应当从以下几个方面来推动和改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的实施:一要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制度的可操作性和实效性建设,尤其注重基层部门各项制度的细化、衔接与社会化公开;二要推进重要事项如“三公”经费、财政预决算的主动公开力度和范围;三要加强信息公开网络电子平台、新闻发言人

制度、政府热线电话建设,充分依托这些平台,展示公开信息,答复公众询问,回应公众关切;四要有针对性地加强对不同层级政府工作人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培训,逐步普及政府信息公开理念与基本知识,树立和强化行政公务人员“透明政府”下的为民服务理念;五要通过加强社会宣传等推动社会公众对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参与。

公开是民主政治的核心理念,也是法治社会的必备要素,政府信息公开就是对公众负责。公众参与到公共管理过程中来,通过掌握政府信息,对政府作出准确评价,来帮助政府更有效地进行运作。它对于人们节省收集信息的成本、促进经济发展、监督政府行为、确保行政的公正和民主特别是防止政府腐败,能起到重要作用。^[4]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作为现代法治政府的基本理念,是当代行政法制发展的基本趋向,是促使行政机关积极优质地为公民和社会提供行政服务的一项制度设计,其有效实施是推动我国行政体制改革的重要一环,是建设一个透明、公正、负责、高效和有限政府的题中之义。要实现这一改革目标,需要各级政府和行政机关及其公务人员的重视、投入和努力,也需要公众的理解、支持和参与。只有全社会形成政府信息公开的常态化认知,公众出于自身权益的需求自觉行使知情权,有效地监督政府,才能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促进透明政府的建设。

[参 考 文 献]

- [1] 温家宝.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492号)[EB/OL]. (2007-04-24)[2014-04-30]. <http://www.gov.cn/xxgk/pub/govpublic/tiaoli.html>.
- [2] 新华网. 十八大报告(全文)[EB/OL]. (2012-11-19)[2014-04-30]. http://www.xj.xinhuanet.com/2012-11/19/c_113722546.htm.
- [3] 新华网. 国办关于印发当前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EB/OL]. (2013-07-10)[2014-04-30]. http://news.xinhuanet.com/2013-07/10/c_116486270.htm.
- [4] 莫于川. 政府信息公开法的基本理念、立法目的和指导原则再检讨——兼从年度报告看政府信息公开法的基本理念、立法目的和指导原则的实现情形[J]. 河南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学报, 2009(6):11.

[文章编号] 1009-3729(2014)04-0036-07

新兴产业国内外研究综述

——基于新兴产业和新兴产业集群的视角

高雪莲

(南开大学 城市与区域经济研究所, 天津 300071)

[摘要] 新兴产业是引领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动力。学者们从新兴产业和新兴产业集群2大视角,围绕影响因素、经济社会贡献、市场需求拉动创新、区域发展、发展存在的问题等进行了大量研究,但在新兴产业选择与培育、区域空间导向、市场需求引导与供求缺口弥补、成长动力与机制贯通等方面还较为欠缺,有待进一步探索研究。

[关键词] 新兴产业;新兴产业集群;区域成长

[中图分类号] F062.9 **[文献标志码]** A **[DOI]** 10.3969/j.issn.1009-3729.2014.04.007

世界经济社会发展史证明,每一轮新兴产业的成长都是引领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动力。后金融危机时代,为重振经济增长,抢占科技和经济发展新高地,发展新兴产业成为世界各国,特别是美国、欧盟和日本等发达地区和国家的重大战略。我国更为明确地提出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目标,这对于构建国际竞争新优势、掌握发展主动权和推进我国现代化建设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2008年金融危机以来兴起的新一轮新兴产业,尚幼稚,处于发展阶段。学者们从影响因素、经济社会贡献、市场需求、区域发展、发展存在的问题等角度对新兴产业和新兴产业集群进行了大量研究。笔者在界定新兴产业内涵的基础上,从新兴产业和新兴产业集群2个方面梳理总结国内外研究成果,并指出现有研究的不足。

一、新兴产业的内涵

战略性新兴产业一词,是中国政府和学术界对全球新兴产业发展态势进行提炼和升华后提出的,目的是将新兴产业塑造成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经济增长新动力。国外文献多采用新兴产业这一提法,相近的概念还有初生产业和孵化产业等,这些概念

都是指产业发展的早期和成长阶段,需要精心培育才能走向繁荣昌盛。本文将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新兴产业视作同一概念。学界对于新兴产业的内涵主要有以下3类看法。

一是认为新兴产业是完全原生性的,在全球发展前景较好的新产业。如经合组织把生物经济、绿色增长战略产业和知识经济(知识、信息和高技术制造业,以及知识密集型服务业,如金融保险通讯教育和健康产业)视为新兴产业^[1]。国务院界定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是以重大技术突破和重大发展需求为基础,对经济社会全局和长远发展具有重大引领带动作用,知识技术密集、物质资源消耗少、成长潜力大、综合效益好的产业^[2]。

二是融合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的新产业。辜胜阻等^[3]认为,在工业化发展阶段,传统产业的高新化需成为首要任务。厉以宁^[4]指出我国高新技术产业应与传统产业相结合,否则不利于双方发展。熊勇清等^[5]也认为,升级转型并激发培育新兴产业应以现有传统产业为基础,这是新兴产业培育和发展的主要途径之一。陆立军等^[6]论证了传统产业与新兴产业融合的3个阶段,即相互适应、协调发展和分化替代阶段。Sarah Lubik等^[7]也认识到,

[收稿日期] 2014-06-16

[基金项目] 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资助项目(NKZX1406);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11&ZD049)

[作者简介] 高雪莲(1974—),女,河南省项城市人,南开大学副教授,博士,主要研究方向:产业经济与产业政策。

新兴产业既可以是运用现有技术的新产业,也可以是打破现有价值链以便满足消费者要求的新技术。

三是在发达国家发展成熟但在欠发达国家仍属于管理和技术方面较新的产业。大量文献从贸易保护和产业保护视角,认为欠发达国家应该保护新兴产业使其参与国际竞争,并运用正式模型来说明哪种保护(配额、关税或补贴)能够达到最佳效果^[8-10]。

近年来,各国对前两类新兴产业特别是第一类新兴产业非常重视,即使是发展中国家也在大力发展自有知识产权的高新技术产业。随着我国工业化进入后期阶段,第三类产业已不再是关注焦点。因而笔者围绕前两类新兴产业,着重梳理原生性新兴产业的研究文献。新兴产业既是全球发展的共同热点,同时也以产业集群的形式集聚在某些区域。学者们的研究成果可分为新兴产业和新兴产业集群两类。

二、新兴产业研究进展

1. 研究领域、评价指标和选择方法

学者们对于新兴产业的研究,主要集中在绿色产业和技术密集型的领域,如生物能源、低碳节能技术、风能、生物医药、保健食品、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意产业等,通常选取某个国家的某一领域为案例,以便解析复杂的新兴产业。剑桥学者 Heffeman 等^[11]从商业发展的角度出发,侧重从创意到产品的转化过程,研究新兴产业的一般特征、发展路径和动态演进系统。

新兴产业的评价指标,国外一般是用高技术产业或企业来衡量。美国国会技术评估办公室 1982 年提出,高技术企业应是那些将科技知识系统应用到新产品和新流程的企业。^[12]经合组织(OECD) 1997 年提出,界定高技术产业应主要看其研发密度(研发支出与增加值之比)。^[13]Daniel Hecker^[14]认为,高技术企业应是研发支出比例较高,雇用了大量的科技和工程人员的企业。Christopher Kask 等^[15]研究了 1987—1999 年间美国制造业的生产率增长,发现研发比重高、技术密集型工人较多的信息技术等高新技术产业生产率增长(年均增长率为 9.5%)远高于一般性制造业(年均增长率为 3.2%),提出以生产率增长高低为高技术制造业的选择标准。国内学者设计了更为复杂的指标体系,比如运用 Weaver-Thomas 法、因子分析法、层次分析法和综合模糊评价法等选择战略性新兴产业^[16-19]。

2. 影响因素和贡献研究

学者们较为关注培育孵化新兴产业的制度环境问题,重视创新企业、相关集群和制度网络的共同演进,以及可能阻碍发展的因素^[20-24]。Natoshi Osa-da^[25]调查了日本 12 个新兴产业领域(包括医疗福利、文化生活、信息通讯、新兴制造业(服务导向型制造业)、货物配送、环境保护、商务支持、生物技术、新能源和节约能源、人力资源开发、住宅和新材料)里 3 108 家中小企业,发现中小型风险企业首选服务型新兴产业领域,其次是制造导向型新兴产业领域。

新兴产业虽然在短期内无法产生经济效益,但对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的影响却是长期的、持久的,研发创新与经济增长互为促进。Romer 等^[26-29]的新经济增长理论,阐释了内生性技术创新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全球企业监测研究项目(GEM)于 1999 年调查了 10 个国家,2000 年增加到 19 个,2001 年增加到 29 个,2002 年增加到 37 个,2007 年增加到 42 个,发现企业创新活动与国家经济增长高度相关。^[30]Bulent Guloglu 等^[31]研究了 OECD 高收入国家的研发支出、创新与经济增长的因果关系,发现技术创新、市场规模与经济增长呈多重互动关系,说明了技术推动和需求拉动的重要性。

3. 新兴产业的市场需求研究

市场需求是催生新兴产业发展的重要驱动力。众多学者把关注焦点放在了研发创新和产业自身发展方面,对于市场需求与新兴产业关系的研究相对较少。现有研究对此有 2 种看法:

一是强调市场需求在新兴产业发展中的重要地位。施莫克勒^[32]“需求引导模型”表明,市场需求引导了几乎所有技术创新活动和产业发展。迈尔斯等^[33]1969 年对 5 个产业的 567 个创新样本做了问卷调查,有 75% 的被调查者认为需求是激发企业创新的最主要因素。Acemoglu 等^[34]以医药行业为案例,证实了新兴产业的预计市场规模对远期创新投入有显著影响。波特^[35]指出,新兴产业领先市场更能推动国内企业成功实现国际化的创新设计。杨以文等^[36]认为创新设计是否符合国际市场需求,直接影响战略性新兴产业在世界市场的竞争力和未来发展路径,并以长三角的企业为例,从管理学角度论证战略性新兴产业会受市场需求和渠道商控制等因素影响。谭洪波等^[37]研究了消费者特征影响新产品和新技术的市场需求,进而影响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兴起过程。Toby Harfield^[38]的研究表明,在新兴产

业成长过程中,市场竞争规律要比政府鼓励措施更为必要。Nicole Pohl^[39]研究了日本产业振兴合作组织(IRCJ),发现该组织作为政府调控市场的一个半公开组织,功能不很明确,对于产业的扩大再生产作用并未达到预期要求,政府的作用机制和干预方式并不如想象的那么完美。

二是认为市场需求与技术创新同等重要。兰格里希^[40]的综合因素模型表明市场需求与技术创新机会同等重要。D. Mowery 等^[41]认为,产业的形成发展非常复杂,科学技术和市场需求应当共同发挥作用,以促进新兴产业形成发展。大多数学者认为,市场竞争选择与政府扶持共同作用将会促进新兴产业的发展。^[42-43]刘险峰^[44]认为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不但要重视针对技术、资金、土地、人才等生产要素的供给激励政策,而且要推进激励需求政策,即从需求角度,通过调整、优化、创造、管理社会需求的手段来引导和促进产业发展。傅利平等^[45]对 212 家企业所做的问卷调查表明,新兴产业的技术跨越能力与市场跨越能力具有严格正向相关关系。

4. 中国新兴产业发展现状、发展环境和存在的问题

资料显示,2010 年我国新兴产业增加值为 25 513.71 亿元,占 GDP 的比重为 6.36%,比 2004 年提高 1.51 个百分点。从构成看,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和高端装备制造业占全部战略性新兴产业比重为 84%,节能环保产业、生物产业、新能源产业、新材料产业和新能源汽车产业等较为薄弱^[46]。从技术储备看,余江等^[47]对新兴产业 1985—2010 年国内市场的代表性专利所做的统计分析发现,我国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创新已经跨越到科学技术商业化的大科学阶段,但与在华跨国公司相比,中国本土企业优势不足,在电子通信领域的技术创新产出份额逐渐占据上风,而在新能源汽车领域,以丰田为首的日美韩等在华跨国公司优势突出。

相关研究表明,我国新兴产业面临的发展环境不容乐观:一是全球性技术结构和主导产业处于青黄不接的断裂更替期,旧有核心技术的创新潜力基本耗尽,新的核心技术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正在酝酿培育^[48];二是发达国家利用专利技术和标准化战略对发展中国家进行遏制,以维持技术优势和现有利益,迫使我国必须进行自主创新;三是长期以来“市场换技术”策略并未换回核心技术^[49],延误了新兴产业的跨越式发展。

相关研究还表明,我国新兴产业发展现存在 3

个突出问题:一是缺乏必需的前瞻性技术储备,自主创新能力薄弱,与发达国家有较大差距;二是市场需求引导、财政、税收、金融、知识产权保护、政府采购、人才培养与使用等存在制度性缺陷,难以有效激励新兴产业的创新;^[50]三是区域新兴产业恶性竞争严重,地方政府过于追求投资拉动和 GDP“升级”,各地盲目跟风、重复建设和政策雷同^[51-54]。这源于地方政府忽略了科技创新导向特征,简单套用传统产业发展模式,由此跌入“惯性陷阱”。^[55]

5. 新兴产业培育和发展研究

培育和发展新兴产业是我国学者尤为关注的话题。学者们借鉴国外新兴产业的发展经验可以概括为:依照本国经济发展水平和市场需求选择重点产业和优先发展领域;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掌握核心技术;提供良好的资金政策环境^[56-59]。2010 年,科技部部长万钢^[60]提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须把握好产业发展规律、科技超前部署规律、新兴产业发展规律、政策引领和推动作用规律、人才聚集和成长规律。朱瑞博^[61]认为,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要以体制改革为主线,以抢占主导产业制高点为重点,以提升重点产业技术竞争力为目标,加强企业研发机构和产业化基地建设,完善技术创新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6. 新兴产业的区域化发展研究

Maryann P. Feldman^[62]研究发现,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受产业地理布局的影响较大。我国学者们非常关注区域创新与产业结构升级和转型问题。柳卸林等^[63]综合研究了区域创新体系建设与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祝尔娟等^[64]侧重研究了“十二五”时期京津冀区域重化工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现状、趋势与升级问题。吴金明^[65]以失衡、转型与新兴产业为题,研究了长株潭城市群新兴产业的发展问题。刘嘉宁^[66]认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与区域产业结构升级之间存在强烈的耦合关系,耦合点包括科技创新和产业结构升级着眼点等。邓龙安等^[67]认为产业技术范式转移下,区域新兴产业必须进行模块组合和构架组合的产品创新管理、模块网络的组织创新管理和综合开发的市场创新管理。

我国学者一致认可高新区的重要作用,特别是国家高新区,是新兴产业发展极重要的空间载体。高新区在产业集群、技术转移、企业孵化、创新服务环境、科教资源和人才资源等方面具有优势,是发展新兴产业的强大引擎和载体^[68-71]。

在我国,区域新兴产业发展尚存在盲目发展、一哄而上等问题。特别是各地方政府,对于区域自身

产业的发展状况需求了解不足。对于区域新兴产业方面的研究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理论基础薄弱。欧阳晓等^[72]认为,现有研究大都过于宏观,缺乏机制机理的微观基础分析。往往直接借用国民经济主导产业的选择标准,去选择区域战略性新兴产业,忽略区域的产业基础、资源禀赋等因素。二是产业选择方法模型欠缺,忽视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区域空间特征。国内有关区域战略产业选择的模型,主要从静态角度考察,未能真正区分战略产业与支柱产业、主导产业、新兴产业的差异。比如,张海莹等^[73]从动态视角,运用层次分析法和波士顿矩阵模型,研究区域战略产业选择问题;郝明丽^[74]运用层次分析法;赵西君^[75]以北京昌平区为例研究发现,区域战略性新兴产业选择均忽视了区域的空间性。三是培育模式选择不甚清晰。从技术角度看,可供选择的培育模式有:传统产业改造和升级模式,核心技术拉伸和带动模式,先进技术引进、吸收和再创新模式,各地区首先应在最有基础、最有条件的产业领域率先突破^[76]。从主体角度看,有政府主导型、市场推进型、政府与市场共推型^[77],但这些模式仅是粗略的框架,用于指导生动而又复杂的现实发展显得有些力不从心。

三、新兴产业集群研究

1. 集群分类和发展要素研究

菲舍尔等^[78]依集群三维度(时间、联系、地理)将集群分为现有集群、新兴集群、潜在集群和技术集群。奎特^[79]以巴西堪培拉新兴高科技产业集群为例,研究了新兴产业集群的发展要素包括国家和地区环境、高科技企业、支撑机构、本地联系、竞争联系和政府政策等各方面。波特^[80]分析了澳大利亚新能源产业集群从1949—2007年的发展情况。克里波^[81]研究了硅谷电子集群和底特律汽车产业集群的初创与成长过程。利费夫^[82]研究了加拿大魁北克地区的新材料产业集群,指出其发展因素包括知识转移、充足供应、公共资金支持、基础设施发展、特定服务和技术集群。

2. 发展路径研究

马丁^[83]认为新兴集群有三大可能发展路径:基于新技术嵌入特定地区,生产研发重组激发地区经济重组,整合现有技术为新产业发展提供基础。瑟维尔等^[84]提出集群原动力概念,原动力由目标、设定和过程三部分构成,研究如何推动尚不够完善的产业集群。布雷茨曼等^[85]识别并研究了美国

2002—2006年发展最快的前50位新兴产业集群。

3. 智力资本在技术集群和区域发展中的重要性研究

Morrison^[86]发现地方性产业区的集群,拥有诸多专门负责收集各类知识的社会观察员网络,比其他区域更富有内在活力。Camagni^[87]认为地域资本包括制度因素(稳定的企业间关系网络等)、智力资本、社会资本(合作精神与互惠)和政治资本(集体行动能力),能够提升区域整体潜力。Batabyal等^[88]构建的两部门区域经济理论模型表明,运用创意资本生产可贸易的知识产品部门拥有较高生产率。Barak S. Aharonson等^[89]将加拿大的生物技术集群分为创造型和非创造型区位,创造型区位集中在温哥华、多伦多和蒙特利尔这3个大都市区,拥有技术核心和更大的智力规模,强调R&D投资与公私协作。Frank J. Calzonetti等^[90]研究多伦多的案例发现,大学有助于推动技术密集型集群的生成,还有助于提升技术有限型集群的管理水平,进而推动本地经济发展。

4. 新兴产业集群的区域发展研究

我国学者认为,能否在特定区域成功形成产业集群,是判断新兴产业培育能否取得阶段性成果的重要标准之一。张世如^[91]以收益变迁为基点探讨集群形成机制,提出从规则、制度、机制方面改进企业知识共享、区域资源环境、资本融通和风险保障问题,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邹辉霞等^[92]以复杂科学管理(CSM)整合论为理论基础,认为战略性新兴产业要通过产业内、产业间的互动来实现资源有效整合,产业集群是最直接、最有效的互动形式。熊勇清等^[93]建立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与传统产业耦合发展评价模型中,产业空间布局的耦合形式主要表现为产业集群。刘志阳等^[94]阐释了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集群特征、培育模式、创业扩散机理,李扬等^[95]论证了集群的创新规律。余雷等^[96]对比新兴产业集群与传统内生型产业集群网络发现,新兴产业集群跨越了传统内生型集群所必经的经济网络、社会网络、创新网络3个阶段,在新的集聚环境下,将会以创新网络为核心的综合网络,并向高端自主价值链网阶段和资源利用网阶段发展。

四、结论

综合国内外理论研究和实践经验可见,影响新兴产业和产业集群发展的因素,可以归结为企业/产业、市场和政府/公共3个层面,企业方面包括创新

企业、智力资本和知识转移、相关技术和生产集群、制度网络、公共基础研究和资金支持、基础设施发展、政府支持等因素。无论是技术密集型企业还是技术有限型新兴产业,产业集群都是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形成和发展的最有效形式。各国各区域应立足本地实际,注重积累根植性强的地域资本(强化企业间关系网络、智力资本、社会资本和集体行动能力),尽快提升区域整体潜力,促进互利共生型产业集群的健康成长,以便更有利地选择、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从全球发展看,新兴产业刚刚起步,技术创新、产品规模化、产业化发展不足,相对于日益精细和挑剔的市场需求还存在较大缺口。尽管政府政策支持力度较大,但距离企业发展的要求还显得粗糙,不够精细。无论是较为全面但相对宏观的国内研究,还是较为细致的西方前沿研究,多集中在技术和产业成长视角。但这些研究对产业发展面临的具体问题跟踪了解不充分,对于如何选择产业技术创新方向,如何培育和引导市场需求成长,以及市场需求与技术创新如何共同发挥作用等动力机制的研究成果较少。

[参 考 文 献]

- [1] OECD. OECD Annual Report(2009)[EB/OL]. [2009-01-07](2014-04-01). <http://www.oecd.org/dataoecd/38/39/43125523.pdf>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关于加强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EB/OL]. [2010-10-18][2014-04-16]. http://www.gov.cn/jw/gk/2010-10/18/content_1724848.htm.
- [3] 辜胜阻,李正友. 创新与高技术产业化[M]. 武汉:武汉大学出版社,2001:33.
- [4] 厉以宁. 让信息化带动工业化,而不是代替工业化[J]. 中国制造业信息化,2005(S1):3.
- [5] 熊勇清,曾丹. 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培育与发展:基于传统产业的视角[J]. 重庆社会科学,2011(4):49.
- [6] 陆进军,于斌斌. 传统产业与战略性新兴产业的融合演化及政府行为:理论与实证[J]. 中国软科学,2012(5):28.
- [7] Sarah Lubik, Sirirat Lim, Ken Platts, et al. Market-pull and technology-push in manufacturing start-ups in emerging industries[J]. Journal of Manufacturing Technology Management,2013(1):10.
- [8] 姜江. 主要发达国家发展战略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情况及对我国的启示[J]. 领导之友,2010(5):12.
- [9] 杨丹辉. 新能源产业贸易、国际分工与竞争态势[J]. 重庆社会科学,2012(11):86.
- [10] 朱宗宏. 战略性新兴产业的评价指标体系研究[J]. 广东经济,2011(2):33.
- [11] Heffernan P, R Phaal. The Emergence of New Industries [R]. Cambridge: The University of Cambridge, 2008.
- [12] United States Congress, Office of Technology Assessment. Technology, Innovation, and Regional Economic Development [R]. 1982.
- [13] Thomas Hatzichronoglou. Revision of the High-Technology Sector and Product Classification [J].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1997:1.
- [14] Daniel Hecker. High-technology employment: a broader view [J]. Monthly Labor Review, 1999(3):18.
- [15] Christopher Kask, Edward Sieber. Productivity growth in 'high-tech' manufacturing industries [J]. Monthly Labor Review, 2002(3):16.
- [16] 贺正楚,张训,周震虹. 发达国家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启示[J]. 科学学与科学技术管理,2010(12):62.
- [17] 贺正楚,张密. 战略性新兴产业的评价指标体系研究[J]. 学海,2011(4):72.
- [18] 贺正楚,张训,陈文俊,吴艳. 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产业选择问题研究[J]. 湖南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3(1):65.
- [19] 敖永春,金霞. 区域战略性新兴产业选择的理论思考[J]. 商业时代,2012(21):118.
- [20] Antonelli Cristiano, Teubal Morris. Venture capital as a mechanism for knowledge governance: new markets and innovation-led economic growth [J]. Dipartimento di Economia, 2008(1):23.
- [21] Marjolein C J Caniels, Henny A Romijn. Actor networks in strategic niche management: insights from social network theory [J]. Original Research Article Futures, 2008(7):613.
- [22] Garnsey E, Leong Y. Combining resource-based and evolutionary theory to explain the genesis of bio networks [J]. Industry and Innovation, 2008(6):669.
- [23] Rodriguez-Clare. Trade Policy under firm-level heterogeneity in a small economy [R]. NBER working paper, 2008.
- [24] Jorgen Hansen, Camilla Jensen, Erik Madsen.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Danish windmill industry [J]. Review of World Economics, 2003(1):170.
- [25] Natoshi Osada. Structured impediments for smaller ventures in creating new emerging industries in a service-oriented [J]. Economy Journal of Services Research, 2005(4):1.
- [26] Romer Paul. Increasing returns and long-run growth [J].

-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1986 (5) :1002.
- [27] Lacus. On the mechanics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J]. Journal of Monetary Economics, 1988(22) :3.
- [28] Gene M Grossman, Elhanan Helpman. Innovation and Growth in the Global Economy [M]. Cambridge, M A: MIT Press, 1991.
- [29] Philippe Aghion, Peter Howitt. Endogenous Growth Theory [M]. Boston: The MIT Press, 1998.
- [30] The Global Entrepreneurship Monitor. GEM 2007 Report: Entrepreneurship is Going Global [EB/OL]. <http://www.gsom.spbu.ru/en/research/eship/projects/gem>.
- [31] Bulent Guloglu, R Baris Tekin. A panel causality analysis of the relationship among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innovation, and economic growth in high-income OECD countries [J]. Eurasian Economic Review, 2012, 2(1) :32.
- [32] Jacob Schmookler. Invention and economic growth [M]. Harvard: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6:332.
- [33] S myers, D G Marquis. The anatomy of success in industrial R&D [J]. Innovation, 1965(5) :42.
- [34] Acemogluo D, Linn J. Market size in innovation: theory and evidence from the pharmaceutical industry [J]. NBER Working Paper, 2003:10058.
- [35] [美] 迈克尔·波特. 国家竞争优势 [M]. 李明轩, 邱如美, 译. 北京: 华夏出版社, 2002.
- [36] 杨以文, 郑江淮, 黄永春. 需求规模、渠道控制与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于长三角企业调研数据的实证分析 [J]. 南方经济, 2012(7) :80.
- [37] 谭洪波, 郑江淮. 需求对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拉动作用研究综述 [J]. 华东经济管理, 2012(5) :134.
- [38] Toby Harfield. Competition and cooperation in an emerging industry [J]. Strategic Change, 1999(4) :120.
- [39] Nicole Pohl. Industrial revitalization in Japan: the role of the government vs the market [J]. Asian Business & Management, 2005(4) :45.
- [40] 黄跃熊, 胡军. 论述技术进步与经济关系的相互关系 [J]. 科学技术管理, 2005(10) :85.
- [41] Mowery D, Rosenberg N. The influence of market demand upon innovation [J]. Research Policy, 1979(8) :102.
- [42] 桂黄宝. 战略性新兴产业成长动力机制分析 [J]. 科学管理研究, 2012(3) :48.
- [43] 熊鸿儒. 新兴经济体中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制度环境: 政府主导还是市场主导 [R]. 海口: 中国改革国际论坛, 2013.
- [44] 刘险峰.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中的需求激励政策研究 [J]. 中国财政, 2011(13) :56.
- [45] 傅利平, 刘洁. 战略性新兴产业技术跨越能力实证研究 [J]. 科学管理研究, 2013(2) :31.
- [46] 周晶.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现状及地区分布 [J]. 统计研究, 2012(9) :24.
- [47] 余江, 陈凯华. 中国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技术创新现状与挑战——基于专利文献计量的角度 [J]. 科学学研究, 2012(5) :682.
- [48] 卡萝塔·佩雷斯. 技术革命与金融资本: 泡沫与黄金时代的动力学 [M].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7:43.
- [49] 赵增耀. 市场换技术的意图、可行性及其局限 [J]. 学术月刊, 2007(3) :85.
- [50] 张和平. 对于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思考与建议 [J]. 经济界, 2010(3) :56.
- [51] 沈刚. 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亟待理清几个问题 [J]. 中国发展观察, 2010(5) :35.
- [52] 郭连强. 国内关于“战略性新兴产业”研究的新动态及评论 [J]. 社会科学辑刊, 2011(1) :.
- [53] 刘洪昌. 中国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选择原则及培育政策取向研究 [J]. 科学学与科学技术管理, 2011(3) :87.
- [54] 刘铁, 王九云. 区域战略性新兴产业选择过度趋同问题分析 [J]. 中国软科学, 2012(2) :115.
- [55] 孙智君, 王文君. 战略性新兴产业: 新一轮地方竞争的焦点 [J]. 学术月刊, 2010(7) :12.
- [56] 赵刚. 战略性新兴产业要重点关注商业模式创新 [J]. 中国科技财富, 2010(23) :6.
- [57] 姜江. 世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动态与趋势 [J]. 中国科技产业, 2010(7) :54.
- [58] 陈文锋, 刘薇.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国际经验与我国的对策 [J]. 经济纵横, 2010(9) :63.
- [59] 文骐, 童舒静. 战略性新兴产业: 政策演进与理论创新 [J]. 重庆社会科学, 2011(1) :46.
- [60] 万钢. 把握全球产业调整机遇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J]. 求是, 2010(1) :28.
- [61] 朱瑞博. 中国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及其政策取向 [J]. 改革, 2010(3) :21.
- [62] Maryann P Feldman, 2010 Under the Lens: The Geography of Optical Science as an Emerging Industry [J]. Economic Geography, 2010(2) :147.
- [63] 柳卸林, 陈傲. 中国区域创新能力报告 2011: 区域创新与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M]. 北京: 科学出版社, 2012.
- [64] 祝尔娟, 王天伟, 陈安国. 京津冀产业发展升级研究: 重化工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现状、趋势与升级 [M]. 北京: 中国经济出版社, 2011.
- [65] 吴金明, 黄进良, 朱锐. 失衡、转型与战略性新兴产业: 兼论长株潭城市群战略性新兴产业 [M]. 长沙: 湖南教育出版社, 2011.
- [66] 刘嘉宁. 战略性新兴产业与区域产业结构升级耦合机制分析 [J]. 求索, 2011(7) :18.
- [67] 邓龙安, 刘文军. 产业技术范式转移下区域战略性新兴产业自适应创新管理研究 [J]. 科学管理研究, 2011

- (2):9.
- [68] 杜占元. 高新区将成为我国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载体[EB/OL]. [2009-11-15] (2014-04-10). <http://www.eeo.com.cn/calendar/popular/2009/11/15/155751.shtml>.
- [69] 王德禄. 国家高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摇篮[J]. 中国市场,2010(2):24.
- [70] 王晓阳. 集聚战略性新兴产业应成为开发区发展的主旋律[J]. 改革与开放,2010(6):9.
- [71] 凌捷,苏睿. 后金融危机时代高新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研究[J]. 改革与战略,2010(6):160.
- [72] 欧阳晓,生延超. 战略性新兴产业研究述评[J]. 湖南社会科学,2010(5):111.
- [73] 张海莹,戴卫华,李国平. 区域战略产业选择研究[J]. 科技进步与对策,2011(2):69.
- [74] 郝明丽. 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理论基础与培育模式研究[J].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1(4):91.
- [75] 赵西君. 区域战略性新兴产业选择研究——以北京市昌平区为例[J]. 中国能源,2011(5):29.
- [76] 郭连强. 国内关于“战略性新兴产业”研究的新动态及评论[J]. 社会科学辑刊,2011(1):152.
- [77] 王大明. 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理论基础与培育模式研究[J]. 西华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1(4):89.
- [78] Feser J, Renhki H. High-Tech Clusters in North Carolina [R].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at Chapel Hili,2000.
- [79] Quandt C. The Emerging High-technology Cluster of Campinas, Brazil [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Research Centre,1997.
- [80] Porter E. The Australian Renewable Energy Cluster [R]. The Harvard Business School,2008.
- [81] Steven Klepper. The origin and growth of industry clusters: The making of Silicon Valley and Detroit [J]. Journal of Urban Economics,2010(1):15.
- [82] Lefèvre M. Advanced Materials Cluster [R]. The Communaute Metropolitaine de Montreal,2004.
- [83] Martin R, Sunley P. Deconstructing clusters: chaotic concept or policy panacea [J]. Journal of Economic Geography,2003. 3.
- [84] Solvell O, Lindqvist G. The Cluster Initiative Green Book [R]. The Competitiveness Institute,2003.
- [85] Breitzman A, Thomas P. The Emerging Clusters Project Final Report [R]. Technology Administration U. S. Department of Commerce,2007.
- [86] Morrison A. Gatekeepers of knowledge within industrial districts: Who they are, how they interact [J]. Regional Studies,2008:817.
- [87] Camagni R. Regional competitiveness: towards a concept of territorial capital [J]. Heidelberg: Springer SBM,2008.
- [88] Batabyal A A, Nijkamp P. Richard Florida's creative capital in a trading regional economy: a theoretical investigation [J]. Annals of Regional Science,2010:241.
- [89] Barak S Aharonson, Joel A C Baum, Anne Plunket. Inventive and uninventive clusters: the case of Canadian biotechnology [J]. Research Policy,2008(6-7):1108.
- [90] Frank J Calzonetti, Diane M Miller, Neil Reid. Building both technology-intensive and technology-limited clusters by emerging research universities: the Toledo example [J]. Applied Geography,2012(5):265.
- [91] 张世如. 基于收益变迁的集群形成机制研究——兼论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 [J]. 宏观经济研究,2011(12):61.
- [92] 邹辉霞,姜棱炜.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国际经验与我国的对策——基于复杂科学管理整合论视角 [J]. 科技进步与对策,2011(10):63.
- [93] 熊勇清,李世才. 战略性新兴产业与传统产业耦合发展的过程及作用机制探讨 [J]. 科学学与科学技术管理,2010(11):84.
- [94] 刘志阳,程海狮. 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集群培育与网络特征 [J]. 改革,2010(5):38.
- [95] 李扬,沈志渔. 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的创新发展规律研究 [J]. 经济与管理研究,2010(10):31.
- [96] 余雷,胡汉辉,吉敏. 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网络发展阶段与实现路径研究 [J]. 科技进步与对策,2013(8):64.

[文章编号] 1009-3729(2014)04-0043-05

基于模块化理论的航空物流 服务链整合模式研究

鞠红

(郑州轻工业学院 经济与管理学院, 河南 郑州 450002)

[摘要] 引入模块化理论和方法对航空物流服务链进行整合设计,可增强航空物流服务链的整体性、战略弹性和动态适应性。航空物流服务链整合模式的构成包括结构、界面和标准三要素:我国航空物流服务链整合的核心企业是机场,机场与其他节点企业应视具体情况建立正式契约或关系契约,同时构建有效的知识共享机制,并通过组合模块实现服务创新;其检验标准可以看客户价值的可实现性、模块的可替代性和子模块企业的“全局观”三方面指标。

[关键词] 航空物流;服务链整合模式;模块化

[中图分类号] F526.6 **[文献标志码]** A **[DOI]** 10.3969/j.issn.1009-3729.2014.04.008

2011年以来,我国航空货运市场持续低迷,传统的航空货运在现代物流发展中已逐渐失去其优势,而快捷的海运与铁路快运正在蚕食传统航空货运市场,如何提升航空物流的竞争力遂成为摆在航空业面前的课题。统计数据表明,单纯点对点的航空运输服务对航空物流服务链的贡献率不到20%,在其整合了机场货站的操作业务后,贡献率可以上升到25%左右,若再整合综合货站处理与仓储服务,其贡献率可以上升到30%以上。^[1]因此,航空物流服务链的整合是提高航空物流效率,提升航空物流竞争力的关键。

通过对学界研究成果的总结,我们发现航空物流服务链整合战略实施的关键是核心企业的选择、契约的制定、知识共享和服务创新。^[1-3]但目前的研究成果并未提出具有可操作性的解决方案。笔者认为,航空物流服务链整合的关键点主要集中在2个方面:一是航空物流服务链中各个节点企业资源和能力的整合,二是航空物流服务链向弹性组织形态的转变。也就是说,整合后的航空物流服务链既要

能够协同运作又要有敏捷应变能力。近些年,模块化作为解决复杂问题的一种方法日益得到广泛应用。本文拟引入模块化理论和方法,对航空物流服务链整合进行设计,以增强航空物流服务链的整体性、战略弹性和动态适应性。

一、航空物流服务链整合的传统理论和评析

航空物流服务链整合的传统理论和方法主要集中于3个层面:(1)航空物流服务链一体化整合。魏然^[4-5]提出一体化整合战略构想,认为一体化整合实施的途径主要有以下2条:一是航空物流业内部的纵向一体化;二是航空物流业外部的链条无缝对接。航空物流业内部纵向一体化主要包括空中运输与货站服务的整合和空中运输服务与地面运输服务的整合。航空物流业外部链条无缝对接主要是航空物流业与相关制造业的对接。但是这种一体化的结构相对僵硬,反应迟缓,对此魏然也没有提出具体的操作方法。(2)基于信息技术的航空物流服务链

[收稿日期] 2014-05-10

[基金项目] 河南省社会科学规划决策咨询项目(2014D011);河南省教育厅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2014-qn-064)。

[作者简介] 鞠红(1979—),女,宁夏回族自治区贺兰县人,郑州轻工业学院讲师,硕士,主要研究方向:物流管理、供应链管理。

整合。张钟文^[6]提出了在使用 RFID 等信息技术的基础上建立各环节数据库,最终建成第三方航空物流数据中心,以期将航空物流服务链上的相关企业整合起来。可是,信息技术只能解决航空物流服务链中各企业信息共享的技术问题,航空物流服务链整合的其他问题并没有得到解决。(3)基于集成思想的航空物流服务链整合。钟波兰等^[7]以航空货代为核心企业构建了航空物流服务链整合的结构模型,提出航空物流服务链整合应包括服务资源整合、服务能力整合、服务流程整合3个方面。对于这3个方面的整合,研究者仅仅关注如何降低冗余度,并没有提出如何进行动态调整以满足顾客的多样化需求。

综上,我们发现,航空物流服务链整合的传统理论要么停留在战略构想上,要么是从单一角度指导实践,或者是以静态的观点对待航空物流服务链整合这一复杂的过程,忽略了整合后组织的动态柔性,因而整合后的航空物流服务链的市场竞争力并不理想。因此,要想使整合后的航空物流服务链具有协同性、灵活性,就需要引入新的整合方法。模块化理论为我们认识和解决复杂事物提供了方法论,通过模块分解和模块整合可以实现对复杂事物的处理和操作。航空物流服务链正是这样的复杂事物,更为重要的是,利用模块化理论整合后的航空物流服务链可具有模块化组织结构的柔性化、扁平化、分散化决策的特点,有助于提升航空物流企业的竞争力。

二、基于模块化理论的航空物流服务链整合新方法优势解析

青木昌彦等^[8-9]学者发现,在柔性化、扁平化的趋势中,模块化对新的产业结构是最具解释力的。所谓“模块”是指半自律性的子系统,它可以通过和其他同样的子系统按照一定的规则相互联系而构成更加复杂的系统或过程。而把复杂的系统拆分成不同模块,并使模块之间通过标准化接口进行信息沟通的动态整合过程就叫做“模块化”。模块化理论的集大成者 C. Y. Baldwin 和 K. B. Clark 认为,模块化是指利用每个可以独立设计的、并且能够发挥整体作用的更小的子系统来构筑复杂产品或业务的过程。被模块化的复杂系统内部有2类信息:一类是“看得见的信息”,即“系统信息”;另一类是“看不见的信息”,即“个人信息”,前者指模块系统内部各子模块共享的信息,这类信息使各子模块之间建立明确的联系规则,它包括结构、界面和标准3方面的信息,为了应对不断变化的经济环境,各模块之间的联

系规则是不断发展变化的;后者是被子模块“包裹”起来的信息,这类信息使各子模块可以独立、平行地开展工作的。

模块化生产最先是作为一种工艺设计方法被运用到钟表行业,之后逐渐被运用到汽车制造、计算机与软件开发等行业。目前,模块化包含3种层级的形态:一是设计的模块化;二是生产的模块化;三是组织的模块化。^[10]组织模块化可以发生在企业内部,也可以发生在企业外部。企业内部组织模块化是指将凝结在产品中的业务功能分解成特定的价值模块,并确定这些价值模块如何相互联系和相互作用;企业外部的组织模块化表现为外包、代工、战略联盟、虚拟企业等形式。航空物流服务链整合属于企业外部的组织模块化。

1. 构建模块生产网络的意义

企业生产网络模块化的出现,使原来由1个企业从事生产经营的所有功能由多个企业来完成,传统的包揽生产经营活动全过程的垂直一体化企业的生产模式因此被打破。一体化虽然有利于获得规模经济和范围经济,但已不能适应知识经济时代所需要的灵活性和敏捷性。知识经济时代的模块化生产方式需要企业内部、企业之间、企业与供应商、企业与合作伙伴、企业与顾客之间形成更有效的集成。因此,为了与模块化生产方式相适应,企业组织形式发生了重大的变革,从而出现了模块生产网络。

在模块生产网络中,传统的组织边界已经十分模糊,企业不再是自我封闭的利润实体,而是生产网络中的一个节点。灵活分散的生产组织形式同样能够拥有规模经济和范围经济,这里的规模经济是通过模块化产品构件来获得的,而范围经济是通过在不同产品中使用模块化构件来获得的。这样的生产形式既能够实现低成本生产,又能够对市场变化做出迅速反应。此外,模块生产网络整合过程中逐步完善的界面使子模块之间更具兼容性,而且每个子模块是独立经营的企业,具有自组织特性,同时模块化设计能够降低企业的投资成本,使企业成为低成本、低产量、灵活多变的柔性生产网络的有机组成部分。

航空物流服务链是由这个链条上的诸多企业组成的,所以可以将其模块化,构成一个模块生产网络,使其既能够低成本运作,又能够做到服务创新,满足消费者的个性化需求。

2. 形成模块化组织对创新的推动

模块化组织有助于推进创新,这可以从3个方面来说明。(1)模块化组织内各子模块企业之间

“背靠背”竞争具有“淘汰赛”式的激励效果。(2)模块化组织内各子模块企业之间平行开展工作可以促进创新。一方面,子模块企业内部信息包裹化使每个子模块企业内创新项目免受外部干扰;另一方面,也使得模块整合者有多个备选创新项目以对付不确定性。(3)由于多个企业从事同一模块产品的设计工作,创新性产品系统不需要事先集中设计便可以自行演化。^[8-9]

航空物流服务链提升其竞争力的一个关键点就是服务创新,若将航空物流服务链中各要素企业进行柔性重整,那么形成的模块化组织形态就具有自发的协调性和创新性。

三、航空物流服务链模块化整合的新模式

模块化组织内统一的联系规则就像是有一只“看不见的手”在引导组织协同运转。联系规则涉及结构、界面和标准3个要素,这3个要素及其协同运转机制的设计决定着模块化的成功与否。

下面基于结构、界面和标准3个要素来分析航空物流服务链模块化整合的关键问题(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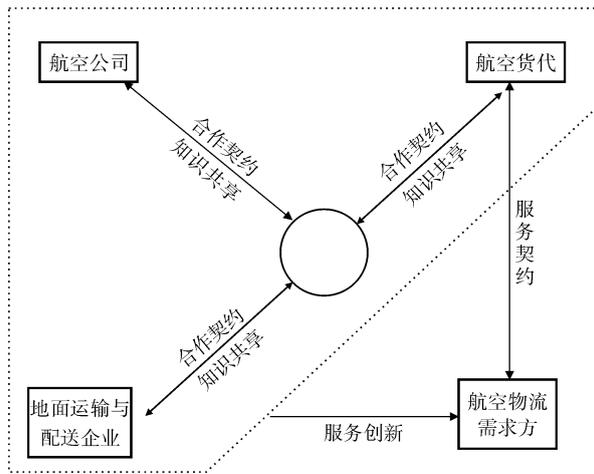


图1 航空物流服务链模块化整合示意图

1. 结构

在模块化组织联系规则中,结构确定哪些模块是系统的构成要素、模块如何发挥作用。航空物流服务链由航空公司、机场货站、航空货代企业或第三方航空物流企业,以及地面运输与配送企业和航空物流需求企业构成。

(1)航空公司。航空公司提供空中运输服务,主要经营点到点的货物运输,其业务仅占航空物流服务链条中的一小部分,与其他环节相比,作业附加值较低,获取的利润相对较薄。

(2)机场。在我国,许多航空公司地面代理和销售代理均委托机场操作,机场还是口岸职能部门的所在地。此外,机场货站是衔接空中运输与地面运输的重要环节,其经营的主要业务有:进港货物安全检验、始发站货仓配载与装卸、出港货物临时储存与分拨等。

(3)航空货代企业/第三方航空物流企业。在整个航空物流过程中,航空货代企业或第三方航空物流企业是与航空物流需求方直接接触的唯一环节,它全面掌握货源信息与航线网络信息。

(4)地面运输与配送企业。地面运输与配送企业一般承担航空货物的地面运输业务,服务内容通常比较单纯。

(5)航空物流需求方。没有客户的需求,航空物流服务链各个环节的服务就缺失了对象,因此,航空物流需求方是航空物流服务链中最重要的一环。当下,我国信息产业发展迅猛,服务业和制造业的国际转移明显加快,高附加值的信息产品、各种商务文件、信函、包裹等的快递需求强劲,这为正处于发展初期的中国航空物流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

2. 界面

在模块化联系规则中,界面详细规定模块如何相互作用,模块之间的位置如何安排、如何交换信息等。航空物流服务链整合中包含4个关键点:核心企业的确定;契约的制定;知识共享;服务创新。

(1)核心企业的确定。周鹏^[11]根据企业之间实力地位和影响力不同,把模块化组织模式分为核心企业型网络组织模式和分散型网络组织模式。在核心企业型网络组织模式中,处于核心地位的模块化整合企业负责制定系统规则和各模块之间的联系界面,并由其与各模块供应商通过协商交流最终确定下来;在分散型网络组织中,系统的联系规则是由网络中的各个模块与中介机构共同协商制定、逐步完善的,最终由市场选择。当前,由于我国航空物流服务链中各节点企业之间的实力不均衡,我国航空物流服务链模块化整合应该选择核心企业型网络组织模式,这种模式是以核心企业的权威为基础的。这是因为,一方面,权威能够充分确保核心企业地位的有效性;另一方面,权威也是一种资源配置方式,核心企业可以通过控制成员企业的资源来维系模块化组织的有序性。那么在航空物流服务链中哪个企业拥有这样的权威性呢?

在知识经济时代,网络与声誉是稀缺资源,是权威的2大支柱,它们作为资本创造价值的例子比比

皆是。充当航空物流服务链模块化整合者的核心企业也必须拥有这两项资源。在国外,实力雄厚的航空货代企业是航空物流服务链整合的核心,但我国大部分货代企业经营规模小、服务功能单一、普遍缺乏一批有着良好业务素质和能力的操作人员,无法承担整合重任。能够拥有网络与声誉的企业是航空公司和机场。可是通过上面对航空公司的分析,可以发现我国的航空公司一般只承担点到点的货物运输,其地面代理和销售代理都委托机场运作。不仅如此,在我国,由于长期以来机场货站经营具有较高的政策性和技术性的进入壁垒,航空公司直属机场货站仅占机场集团公司直属机场货站的23%。^[12]因此,机场应是我国航空物流服务链模块化整合的核心企业。

(2) 契约的制定。模块化组织是以中间产品契约为主的一系列契约的联结,这些契约主要包含2方面的内容:合作规则的制定和合作剩余的分配。

模块化组织的合作规则包括正式契约和关系契约2部分。正式契约主要有控股和参股等,而到底选择哪种形式则取决于核心企业的发展战略。当核心企业希望与成员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或者通过参与董事会来掌握对成员企业的话语权时,就会选择参股的形式;当核心企业希望控制成员企业的核心资源和知识,甚至完全掌控成员企业时,便会选择控股的形式。在航空物流服务链模块化整合中,作为核心企业的机场,首先要做的工作是甄别与合作企业关系的重要性。航空货代是与航空物流需求方直接接触的唯一环节,掌握着大量的货源信息与航空网络信息,与机场的交易频率高且交易不确定性高,在这种情况下,机场可以采用控股的形式控制航空货代的货源信息与航线网络信息,进而达到完全主导航空货代的发展战略使之与机场发展战略相匹配。地面运输与配送是实现门到门服务的重要环节,机场可以选择几家运输实力较强的公司签订联运协议,必要时可以采取参股的方式掌握决策的话语权。

在航空物流中,航空公司是空中运输服务的提供者,与机场交易频率高,如果机场成为某家航空公司的地面代理或销售代理,两者之间实际上已经建立起了休戚与共的关系,交易不确定性很低,因此,虽然机场与航空公司最初签订的是正式契约,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之后更多体现的是关系型契约。同时,机场与航空物流需求者之间也更多体现的是关系型契约。关系型契约强调的是“互惠共生”,而“互惠共生”是以权利公平为基础的。合作中的公

平原则包括两方面:一是同等利益的交换,即我们通常所说的互惠;二是同等损害的交换,即我们常说的强互惠,它带有惩罚性质。也就是说,互惠应当包括同等损害的交换,只有这样才能保证模块化组织的合作剩余最大化。而最常用的惩罚方法就是拒绝与其合作。一般来说,处于航空物流服务链模块化整合核心位置的机场应该扮演强互惠者的角色,执行利他性惩罚。

在航空物流服务链模块化整合中,从合作剩余的分配关系到组织的整体效率,都应进行最合理分配。航空物流服务链中每个节点企业都有“公平”的概念,即当节点企业的贡献与合作剩余的分享成正比时,它才会留在航空物流服务链中,才会尽自己最大的努力把合作剩余做大,这时链条才是相对稳定的、效率的。所以,这样的分配是最合理的。

(3) 知识共享。知识共享是航空物流服务链节点企业之间快速响应的必要条件。在这个问题上,以往的研究更多关注的是集中信息平台的构建,即从技术上解决知识共享问题。实践证明,知识共享不仅是技术上的问题,更多的是机制的问题。因此,本文的关注点就落脚在有效知识共享机制的构建上。有效的知识共享机制应该能够解决两个问题:一是哪些知识可以共享;二是如何有效共享知识。依照这个思路,我们在航空物流服务链模块化整合过程中,可以通过以下几个步骤构建知识共享机制。

首先,在航空物流服务链模块化整合的过程中,各节点企业要对自有知识进行结构性分解,区分核心知识、重要知识和一般知识。这里的核心知识是指节点企业创造核心能力的知识,是企业不可泄露的那部分知识;一般知识包括所有普遍掌握的知识或已经被其他节点企业所知悉的知识;而重要知识则介于核心知识与一般知识之间,既不直接构成核心能力也没有被广泛知晓,节点企业可以根据是否是核心知识的关键支撑来划分重要知识。由结构性分解得到的核心知识和起关键支撑作用的重要知识是节点企业需要着力保护的,最好的控制方法便是通过产权界定。而除此之外的其他知识就是可以与其他节点企业共享的知识。

其次,在航空物流服务链模块化整合过程中,对于可以共享的知识,可以通过建立联合智囊团的方法来解决。联合智囊团由机场相关负责人牵头,各节点企业的相关专家共同组成,致力于对共享知识的吸收与融合、对组织系统知识的升级与重构等工作。通过联合智囊团可以有效协调各方资源,解决

知识基础膨胀导致的组织系统复杂性不断上升的问题。

以产权知识保护和联合智囊团为基础的知识共享机制不仅能够强化航空物流服务链模块化组织知识流动的有序性,而且还能提高知识的利用率,使不同类型的知识得以发挥最大的潜能。

(4)服务创新。航空物流不可储存和转移的特征决定了不可能有提前生产和储存的服务“库存”。因此,航空物流服务链是一个典型的客户需求驱动式服务链条,服务创新是其生存之本。模块化是实现服务创新的重要方法,航空物流服务链中各节点企业拥有各自的服务模块,以机场为核心将功能各异的服务模块通过不同方式进行组合,能够迅速地制造出满足消费者个性化需求的服务产品。不仅如此,各节点企业还具有创新的原动力,不断自主创新,不断推出新的服务模块。但在航空物流服务链中需要注意的是不同环节间的数量比例要协调,如机场的货运处理能力、仓储能力;航空公司的航线、航班数和货运运力;地面运输企业的配送能力、仓储能力等之间的数量比例协调,这样才能够最大限度地提高资源利用率,满足客户需求。

3. 标准

标准是用来检验模块是否符合设计规则、是否达到了设计的性能。在当前客户需求多样化的市场环境中,航空物流赢得客户的主要竞争力来源于满足和创新客户价值。因此,航空物流服务链模块单元的考核标准之一就是:能否为客户创造价值和创造的价值能否达到预期目标。由于航空物流服务链在运作过程中是通过最佳能力要素模块的组合来发挥自己的竞争优势和发展新的服务项目的,因此,航空物流服务链模块单元的考核标准之二就是:同类模块的可替代性。另外,在航空物流服务链中,子模块企业均是理性经济人,难免存在本位主义和短视行为。因此,航空物流服务链模块单元的考核标准之三就是:子模块企业的“全局观”,也就是从整体角度对子模块企业进行绩效考评。

四、结论

本文利用模块化理论对航空物流服务链进行整合,从结构、界面和标准3个方面探讨航空物流服务链模块化整合的关键问题。笔者认为:(1)在我国,航空物流服务链整合的核心企业是机场,而不是航空货代;(2)航空物流服务链模块化整合的契约有正式契约和关系型契约2种,机场应该采用控股的

形式控制航空货代,采用参股的形式参与地面运输与配送企业的决策,与航空公司和客户建立“互惠共生”的长期关系;(3)节点企业的贡献与合作剩余的分享应该成正比;(4)在知识共享中,首先应通过结构性分解得到能够共享的知识和必须通过产权保护的知识,其次对于能够共享的知识应建立联合智囊团,以提高知识的利用率;(5)以机场为核心将不同模块以不同方式进行组合来实现服务创新,但是要注意不同环节间数量比例的协调;(6)可以从客户价值的可实现性、模块的可替代性和子模块企业的“全局观”3方面对模块进行检验。

应当指出,作为探索性研究,本文对某些问题的研究还不够深入:一是本文只是对“合作剩余”的分配进行了定性探讨,没有进行定量研究;二是对于模块检验,本文仅仅提出了3个检验的标准,并没有针对每个标准提出具体检验指标。这些问题仍有待进一步探讨,相关的后续研究与拓展工作将进一步展开。

[参 考 文 献]

- [1] 钟波兰,李芙蓉.基于核心竞争力的航空企业资源整合[J].商业研究,2011(1):200.
- [2] 向昭华.提升航空物流企业服务质量的研究[D].天津:天津财经大学,2009.
- [3] 郑玲.创新一体化航空物流服务运营模式[J].中国经贸导刊,2010(5):75.
- [4] 魏然.我国航空物流链纵向整合及其实施途径[J].港口经济,2011(5):38.
- [5] 魏然.航空物流链一体化经营的战略分析[J].综合运输,2007(12):46.
- [6] 张钟文.第三方航空物流业务整合模型[J].物流技术,2009(4):43.
- [7] 钟波兰,李经山.航空物流服务供应链整合策略研究[J].改革与战略,2011(3):146.
- [8] [日]青木昌彦,安藤晴彦.模块时代:新产业结构的本质[M].周国荣,译.上海:上海远东出版社,2003:3-118.
- [9] Baldwin C Y, Clark K B. Design Rule: The Power of Modularity (Vol. 1) [M]. Cambridge: MIT Press, 2000: 1-483.
- [10] 于唤洲,段虹伊.企业并购后组织整合的新方法的探讨:组织模块化整合[J].经济论坛,2009(5):44.
- [11] 周鹏. DIY: 企业组织分析的另一个视角[J]. 中国工业经济, 2004(9): 86.
- [12] 罗军. 如何推动我国机场货站特许经营健康发展[J]. 空运商务, 2010(20): 31.

[文章编号] 1009-3729(2014)04-0048-05

基于植入情景与品牌形象关系的 植入式营销传播效果研究

——以雪佛兰汽车的植入式营销分析为例

王丽波

(河南工业大学 管理学院, 河南 郑州 450001)

[摘要] 基于植入情景与品牌形象关系进行分析,以雪佛兰各类汽车在《变形金刚》《乡村爱情》中的品牌植入为研究样本,从传播辐射力、网络舆论力、购买意愿拉升力3方面评估植入广告的传播效果,得出结论:(1)植入作品要有较强的传播力度,品牌才能与植入情景自然融合;(2)植入情景要与植入品牌的目标受众一致;(3)植入广告不应与反面角色或情节产生关联。

[关键词] 植入情景;品牌形象;植入式营销

[中图分类号] F713.8;G206 **[文献标志码]** A **[DOI]** 10.3969/j.issn.1009-3729.2014.04.009

作为广播广告效果递减的结果,企业越来越多地转向将产品植入电影或电视进行推广。为了解消费者和从业者的意见,对植入式广告效果的研究也不断涌现。Vollmers Mizerski^[1]在对71名大学生的调查中发现:96%的参与者都知道品牌植入,93%的参与者能正确识别他们已经看过的电影中出现的品牌。P. B. Gupta等^[2]认为显性植入更能突出产品品牌,从而导致更大的品牌回忆度。林升梁^[3]对影片《一声叹息》中出现的飘柔和沈渍、二锅头和吉通卡、别克和中国银行,从品牌意识和消费者价值观角度出发,对植入式营销效果进行了研究。王菲等^[4]以电视剧《金婚风雨情》为例,通过对植入类型、受众关联度、植入式营销利益信息量等方面进行分析,对植入式营销效果从认知效果、情感效果、意动效果3方面研究了电视剧植入式广告在中老年受众中的总体效果与影响因素。但已有关于产品植入式营销的研究大多集中于记忆衡量营销手段的有效性,很少或者几乎没有学者从广告传播效果角度研究其植入效果。鉴于此,本文拟在对植入情景与品牌形象的关系进行分析的基础上,以雪佛兰品牌汽车在《变形金刚》《乡村爱情》中的植入效果为例探讨其规律性,以期为企业更

好地进行植入式营销提供一些借鉴和参考。

一、植入式营销效果影响因素与评价指标

营销效果是企业品牌推广的过程中所进行的一系列营销活动对消费者购买欲望所产生的影响,主要包含心理效果和社会效果。心理效果是指营销活动对受众的心理认知、意志和情感的影响程度,是营销活动的传播、社会、教育、经济等功能的集中体现。社会效果是营销活动对社会道德、文化教育、伦理、环境的影响。良好的社会效果也能给企业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营销效果的评估一般是指经济效益的评估,是关于消费者对于各种媒体,如报纸、杂志、电台、电视、户外广告等接触情形的调查和影响的评估。

Barry^[5]提出了影响层级(hierarchy-of-effects)模型,认为信息对消费者的影响包括3个层次:认知、情感和意动。认知包括消费者对于信息的记忆和理解,情感意味着兴趣或者偏好,而意动则包括购买意愿甚至最终的购买行为。随着研究的不断深入,学者们开始更加关注影响植入式广告效果的各种因

[收稿日期] 2014-04-10

[基金项目] 河南工业大学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10xPT006)

[作者简介] 王丽波(1978—),女,河南省济源市人,河南工业大学讲师,主要研究方向:市场营销。

素,这些影响因素可以分为植入刺激要素和消费者个体差异要素。植入刺激要素包括植入的媒介类型、节目类型、植入方式、植入的显著程度和频率,以及产品或品牌自身与植入媒介之间的关联度等。消费者的个体差异要素则包括消费者对广告植入形式的态度、对产品或品牌的熟悉程度(类似品牌知名度)、使用植入媒介时的卷入程度(如观看电影时的投入度)、消费者对植入与自身联系感知一致性——包括对故事角色、情节、媒介的认同。杨波^[6]构建了基于“传播辐射力、网络舆论力、购买意愿拉升力”的视频广告传播效果评估模型,并对其应用价值进行了深入探讨。由于本文是从传播学角度进行研究,所以将杨波的广告传播效果评估指标作为本文研究植入效果评价的标准之一,同时也将企业产品的植入方式与品牌形象的吻合度要素作为评价核心,以让本文的案例研究结果更加直观。

二、雪佛兰植入营销的传播效果分析

近年来,汽车走进影视作品,银幕品牌营销活动络绎不绝。如《007》中的宝马、阿斯顿马丁、福特,《变形金刚》系列里的雪佛兰,《雷神》中的讴歌,《不再让你孤单》里的比亚迪等。雪佛兰(Chevrolet)作为美国经典汽车品牌之一,给消费者的印象一直都是高品质、设计富有表现力、性能活跃、物超所值。植入式营销是雪佛兰在市场推广过程中最常用也是最有效的营销方式之一,从受年轻人超级欢迎的电影《变形金刚》系列、贺岁电影《父亲》、青春系列电影《老男孩》,再到引爆收视狂潮的《爱情公寓3》《乡村爱情4》等电视剧,都能看到雪佛兰各种车型在剧中的显现。

通用公司雪佛兰汽车广告战略投入构成比例如下:电视广告占31.20%,影视植入性广告占28.30%,网络广告占18%,报纸杂志等平面广告占11.50%,户外路牌停车亭广告占8.00%,大型墙体广告占3.30%。从中可以看出,雪佛兰的植入式营销是仅次于电视广告的第2大广告使用方式,其植入式营销效果如何将会对该品牌车辆的销售造成较大影响。因此,本文以雪佛兰在《变形金刚》系列电影和《乡村爱情4》中的植入营销为例,在深入发掘雪佛兰的品牌形象与植入情景吻合度的基础上,对雪佛兰品牌植入营销的传播效果进行深入对比研究,挖掘其可借鉴的价值。

1. 雪佛兰汽车在电影《变形金刚》的植入效果分析

纵观《变形金刚》系列电影,作为主人公男孩萨

姆的第一辆车,从2007年7月上映的《变形金刚I》中“大黄蜂”(Camaro)崭露头角,到2009年6月上映的《变形金刚II》以“大黄蜂”为主角的雪佛兰汽车家族的集合,再到2011年7月上映的《变形金刚III》装备了新的武器、变得更有力量的汽车人“大黄蜂”,雪佛兰“大黄蜂”以其超酷的外型成为影片中最耀眼的明星。

首先,就植入情景来看。虽然目前对植入情景概念的界定尚未统一,但多数学者认为植入情景即植入式营销的传播环境。植入式营销的传播环境一般包括植入载体、植入方式和植入过程3个因素。由于《变形金刚》系列电影是以汽车为题材的高科技好莱坞大片,汽车不只是一个道具,而是取代演员成为主角,几乎所有的影视情节都在此或围绕此展开。即使观众看出这是植入式广告,观众心里依然很乐意接受并且沉迷其中。调查中很多观众坦言,看《变形金刚》系列电影更多的时候都是为了看电影里面那些车。从植入深度来看,由于与剧情的关联度极高,该车在影片中植入方式全面、植入时间长(贯穿整部电影)、次数多、品牌标识呈现明显,属于深层植入。当植入的层次越深,观众对其的认识就越全面,留给观众的印象也就越深刻。

其次,就品牌形象吻合度而言。所谓品牌形象是指企业或其某个品牌在市场上、在社会公众心中所表现出的个性特征,它体现公众特别是消费者对品牌的评价与认知,包括产品形象和品牌定位。雪佛兰一向树立的是积极向上、活力年轻、好的气派和风度的品牌形象,“大黄蜂”更是秉承这一品牌形象定位,外形动感时尚,车身颜色亮黄,给人一种充满活力的感觉。年轻群体是《变形金刚》系列电影的主要观影群体,对年轻人来说,时尚与活力是他们对生活的追求。作为科技和时尚代名词的“大黄蜂”,其动感、时尚、活力、超越自我的品牌形象恰好满足了观众群体的这种心理诉求,赢得了众多电影粉丝和车迷的追捧。雪佛兰通过《变形金刚》系列电影获得的超高人气和大量潜在客户,为雪佛兰赢得了一次完美的品牌营销,真正实现了电影票房收入与汽车销售的双赢。

再次,从传播效果来看。自从《变形金刚I》2007年上映后,剧中的“大黄蜂”,也就是现实中的Camaro在北美市场上供不应求,且至2014年4月,一直稳居北美同等级别跑车市场的第1名。调查中发现,一提起雪佛兰,许多年轻消费者头脑里出现的第一联想就是《变形金刚》。凭借“大黄蜂”这一角色在电影中的重要地位,雪佛兰一跃成为话题性和曝光率最高的汽车品牌。2011年《变形金刚III》上

映以后,我国 200 多家雪佛兰经销商中有 150 家在影院包场,组织车主、准车主观看《变形金刚》系列,让车主体会到雪佛兰品牌的荣耀,同时也让雪佛兰的品牌形象得到进一步的提升。2011 年,“大黄蜂”在全球的销量达到 81 299 辆,超越了福特野马在该跑车领域内 23 年的销量记录。就传播效果角度评估《变形金刚》中“大黄蜂”在我国具体的植入效果,可以发现:(a)传播辐射力:《变形金刚》系列分期在美国、法国、英国、中国、日本、韩国、澳大利亚、智利、巴西等国家上映,辐射欧美、亚洲等大部分地区,全球票房近 27 亿美元,中国票房将近 18 亿人民币,《变形金刚 III》票房收入近 11 亿人民币。(b)网络舆论力:百度搜索词条数达 459 000 个;百度跑车类热搜风云榜第 2 名,搜索指数达到 25 588;以“大黄蜂科迈罗”为题的讨论帖达 1 687 484 篇,论坛达 480 511 人;新浪微博“大黄蜂科迈罗”关注度很高,粉丝群达 89 645 人次。(c)购买意愿拉升力:根据网上数据分析,看完《变形金刚 II》《变形金刚 III》,21%的观众表达了强烈的购买意愿,37%的观众表示会把“大黄蜂”列为购车选项之一。

2. 雪佛兰汽车在电视剧《乡村爱情 4》的植入效果分析

在电视剧《乡村爱情 4》中,雪佛兰汽车可谓“仅次于一号角色的一号角色”,整部剧中几乎所有车主出场都和雪佛兰汽车联系在一起(见表 1),雪佛兰汽车几乎囊括了《乡村爱情 4》里所有的座驾,给观众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1) 雪佛兰“新赛欧”的植入效果分析

从品牌形象来看,“新赛欧”的产品定位为“全民理想家轿”,专为成长中的中国幸福家庭量身打造。而其简洁明快的内饰设计风格,漂亮时尚、极富动感的外观,非常适合现代年轻人的审美标准,5.68~7.58 万的定价区间也很符合刚踏入社会打拼的年轻人的经济条件。从植入方式来看,“新赛欧”作为剧中主角王小蒙的座驾,经常出现,不但有特写镜头,而且多次探讨该车所具有的各种功能,属于明显的视听结合显性深层植入。剧中王小蒙、谢

小梅等作为农村中奋斗致富年轻人的代表,是一群简单务实的年轻人,追求家庭美满和质朴真实的幸福,追求生活质量的提升,她们展示出了“新赛欧”年轻与活力,积极向上的品牌形象。在具体的植入场景中,“新赛欧”产品意义延伸与剧情、角色定位也都基本吻合。

自从 2011 年 5 月 5 日《乡村爱情 4》在北京电视台黄金时段开播以来,“新赛欧”受到了更多年轻人的关注,销量也较开播前有了很大的提升。由图 1 可以看出,2011 年 5 月份是“新赛欧”的销售高峰期,而后的几个月中,其销量也较前期呈上升趋势。

从整体来看,雪佛兰“新赛欧”的植入是比较成功的,广告产品的消费群体和潜在消费者需求与植入载体受众相符合,达到了对产品进行宣传 and 强化产品形象在受众意识中的地位,以提高产品形象和销量这一植入式营销目的。同时向消费者传递了包括产品价格、性能、颜色、操作方法等方面的知识,给消费者留下了正面的认知记忆,植入效果相对理想。

(2) 雪佛兰“新景程”的植入效果分析

雪佛兰“新景程”作为一款商务、家庭公私兼用车,俊朗的外观、宽敞舒适的空间,以及低于 A 级车水平的市场报价都让“新景程”成为商务家用两相宜的高性价比理想车型。就植入情景来看,该车也是多次出现,是刘一水、王兵、王长贵与镇长齐三泰等人的座驾,有明显的品牌标识特写镜头和围绕车发生的故事情节,属于深度植入。剧中“新景程”作为刘一水的座驾比较合适,刘一水作为年轻的私企业主代表与其品牌形象相吻合。但是剧中王长贵这一角色与“新景程”的结合则引起人们的激烈讨论,而且这种讨论对产品品牌产生了负面的影响。

国家对干部用车有明确的规定标准,省部级干部专车,副部级、副省级干部保证有固定工作用车,其他地方各级国家党政机关配车为公务用车。在我国许多地方,乡镇水利站仅是事业单位,站长级别相当于股级,根本不可能配备专人固定用车。剧中王长贵以水利站站长的身份不够配备公务用车级别。群众对政府官员的“三公”消费一直都有很大

表 1 《乡村爱情 4》中出现的雪佛兰汽车有关信息

车型	剧中车主	官方指导价	品牌形象	植入方式
新赛欧	黄亚萍、王小蒙、谢小梅	5.68 万 ~ 7.58 万	“全民理想家轿”,专为成长中的中国幸福家庭量身打造,外观极富动感,非常适合年轻人的审美标准,是一款相当不错的低价位代步车型	视听结合的显性深层植入
新景程	刘一水、王长贵、王兵、齐三泰	10.88 万 ~ 16.19 万	公私兼用车,俊朗的外观,宽敞舒适的空间,五星标准的安全	视觉显性深层植入
科帕奇	刘大脑袋、王大拿、汇源老总朱新礼	22.48 万 ~ 37.28 万	更高的越野性和安全性,并有运动感,兼顾经济性,便于日常生活、外出旅行和野外休闲,丰富个性化的生活	视觉显性中层植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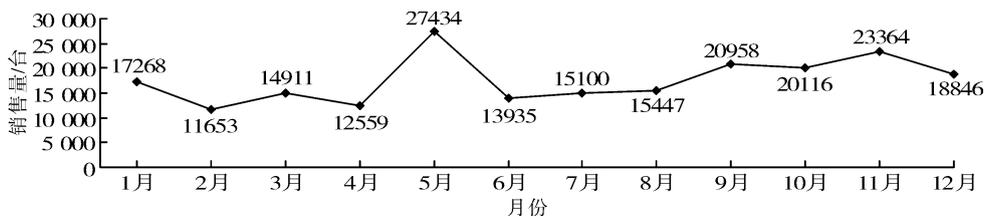


图1 2011年雪佛兰“新赛欧”全国销量趋势图

意见,剧中把“新景程”植入情景选择在引人关注的非现实环境中,引起了观众的极大关注和讨论,在观众心里产生了负面的感情认知和不好的记忆联想,这对该产品品牌的传播效果会产生负面影响。

(3) 雪佛兰“科帕奇”的植入效果分析

雪佛兰“科帕奇”外观阳刚,外形出色,有着原装进口品质、良好的操控性能。目前,主流消费群体多数是一些成功人士,如企业精英、具有时尚品位的高级白领或特立独行的知名人士。他们把SUV看作“轮上高尔夫”。在他们眼中,SUV除了具备中高档轿车的舒适性,还有更高的越野性和安全性,兼具运动感,便于日常生活、外出旅行、野外休闲和丰富个性化的生活。就植入过程来看,该车作为刘大脑袋、象牙山庄董事长王大拿与汇源集团老总朱新礼的座驾,也是多次出现,且有明显的品牌标识特写镜头,属于中度植入。剧中象牙山庄董事长王大拿和总经理刘大脑袋作为该山庄的高层管理者,与报价22.48万~37.28万的“科帕奇”的定位还算合适,与生活现实基本吻合,消费者基本上可以接受。但汇源集团老总朱新礼乘坐“科帕奇”去参加谢永强的公司奠基典礼,这个植入过程与人物身份、场合环境不符,更与现实生活不符。而且作为一款偏向城市SUV的“科帕奇”,经常在剧中出现的场景是行驶在象牙山的山间公路上,这与其城市SUV的产品定位不合拍。

从整体上来说,雪佛兰在剧中选择视觉植入方式,所有产品都是以道具、背景、故事情节等方式出现,增加了品牌的曝光度,但剧中有太多的镜头和很多长时间的远近切特写给予产品,会让观众产生视角上的疲劳,继而造成心理上的反感。而且有的在角色匹配方面出现了问题,植入情景与品牌形象吻合度出现偏差。上海通用对雪佛兰品牌的定位规划是平民品牌,目标市场以务实的城市人群为主,作为这样一个主打一线市场的品牌,选择以农村题材为背景的电视剧《乡村爱情4》为植入载体,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雪佛兰品牌营销策略上的失误。这种品牌传播偏差,不但会有损雪佛兰汽车的品牌形象,让

观众对品牌定位产生误解,更会影响到消费者或者潜在消费群体对品牌理念的理解,从而产生认知上的混乱。而且剧中王长贵要车和朱新礼参加奠基庆典情节让人费解,不符合现实常规,观众会认为是为了提高植入品牌的曝光度而增加剧情,为了植入而植入。这种不符合逻辑的植入情景选择,不但会有损品牌形象,而且植入效果较差。从传播效果角度评估雪佛兰在《乡村爱情4》整体植入效果,可以发现:(a)传播辐射力:2011年5月,《乡村爱情4》选择在北京卫视和乐视网首播,获得收视开门红,平均收视率超过10%,是北京卫视近两年开播收视率最高的电视剧。根据乐视网提供的数据,《乡村爱情4》首集点播数近200万,每集点播均超过30万,总点击量近亿次。之后在其他卫视又进行了多轮播出,均取得不错收视率。(b)网络舆论力:百度搜索引擎关键词“乡村爱情4 雪佛兰”词条数达108 000个,但负面信息达22 748条;百度新闻有关“雪佛兰植入《乡村爱情4》拉低形象”的新闻达7 160条,“植入不合适”质疑达21 300条;百度贴吧相关负面帖子达984篇,内容以“雪佛兰植入广告太明显,植入情景不和谐,植入太多引起观众反感”为主。(c)购买意愿拉升力:据百度贴吧统计,因观看《乡村爱情4》询问雪佛兰汽车相关信息的帖子达349条,而对其广告植入效果吐槽的帖子达592条,并表示对其定量植入反感,有155人次表示因看过《乡村爱情4》不想再购买雪佛兰汽车。

三、结论与建议

本文继承并拓展了以往关于植入式营销的研究,以植入情景与品牌形象吻合度为核心,以雪佛兰汽车在《变形金刚》系列电影和《乡村爱情4》里的品牌植入为研究样本,从传播辐射力、网络舆论力、购买意愿拉升力3方面评估视频广告传播效果得出以下结论。

1. 植入作品要有较强的传播力度,品牌才能与植入情景自然融合

植入作品的社会轰动性将影响植入广告的传播

力度。从案例中我们可以看出:电影上映范围广、票房好,电视作品收视率高,都会给品牌带来较大的传播辐射力。

植入式营销栖身于载体,必然受载体本身品质、受众对象层次的影响,载体本身的定位与品牌定位是否一致,也会直接影响到品牌植入效果。品牌整体植入要符合剧情背景、符合逻辑和较高的现实活性,在保证不过分破坏剧情的情况下增加品牌曝光度,在观众无意识中接触、接受产品品牌,扩大品牌传播范围,提升品牌形象,强化受众对品牌的记忆程度,提高传播的有效性。这要求既要考虑影视剧题材、背景等与产品品牌所表达的意义是否一致,又要从影视剧中植入情景各方面进行准确把握,确保植入情景能正确的诠释品牌意义。如电影《变形金刚》,本身是以汽车人大战为主,所以雪佛兰的汽车植入是合情合理的,且“大黄蜂”的炫酷形象与电影的高科技主题相得益彰,融入程度较高,既提高了品牌植入效果,又有效地传播了产品品牌和品牌理念。但品牌过分的曝光也会影响品牌的植入效果。如《乡村爱情4》在植入过程安排上,雪佛兰出现的情节大多是幽默诙谐的片段,在观众开怀大笑的时刻会对产品有更清晰、深刻的印象,但因其植入过多,剧情场景、演员台词涉入过多就明显让观众感觉到在做广告,继而产生负面的认知情感,植入效果大打折扣。

2. 植入情景要与植入品牌的目标受众一致

企业营销活动开展是以目标客户为基础的,也就是说只有广告信息接收人群与产品或品牌的目标消费人群相一致,才能达到好的植入效果。因此,企业在选择影视剧进行品牌植入时要充分考虑品牌自身是否适合进行植入,适合哪些类型题材的影视作品进行植入,植入情景和品牌是否吻合。植入情景与品牌吻合度是品牌进行植入式营销要充分考虑的因素,正确把握品牌目标消费人群,才能提高植入式营销效果。如果单纯为了广告而勉强进行植入,一旦植入情景与品牌定位和品牌理念不符,则会适得其反,对品牌造成损害。如果品牌在植入的影视作品中所表达的意义与品牌定位不一致,就会造成消费者品牌认识的混乱,潜在消费者对品牌认知不清晰,从而造成消费者的叛离和潜在消费群体的流失。如“科帕奇”在《乡村爱情4》中进行植入式营销,而该剧是乡村题材电视剧,而该车却是偏向城市的SUV汽车,主流消费群体是企业精英、高级白领等,这种品牌与载体之间的差异会导致主流消费群体的

品牌认识混乱,对观众来说又是一种品牌误导。

3. 植入广告不应与反面角色或情节产生关联

企业根据品牌的形象战略与品牌的传播战略,应选择与品牌定位、品牌个性形象、品牌主张、品牌视觉标识形象、品牌成熟度、品牌目标市场定位、品牌营销传播策略等相吻合的、关联度较高的传播载体。根据移情理论,如果产品与影片的反面角色或情节产生关联,观众就会对该产品品牌形象产生不好联想,无形之中会贬损自身品牌形象。正面角色和情节对有助于扩大产品美誉度。作为广告,应让产品或品牌给受众积极的联想,促使受众对品牌产生正面的认识与积极的态度。如《乡村爱情4》中“新景程”与王长贵要车的情节联系就引起人们的激烈讨论,而且这种讨论对产品品牌产生了负面的影响。相反,作为《变形金刚》中代表正义的英雄形象的“大黄蜂”汽车人,则给观众带来了更多的正面的品牌联想和情感认知,使其品牌形象大大提升,植入效果也相对更好。同时,植入广告传播信息应与品牌信息一致,植入广告传播的信息应该与产品或品牌一贯的品牌形象相符。在植入广告中,品牌形象、个性和被植入的载体内容的意义存在着互相构架的情况。如果表达不当,产生形象不一致的植入则不利于品牌的推介与发展。

[参 考 文 献]

- [1] Vollmers Mizerski. Product placement in Brazilian prime time television—The case of the reception of a telenovela [J]. Journal of Broadcasting and Electronic Media, 1994 (4):411.
- [2] Gupta P B, Lord K R. Product placement in movies; the effect of prominence and mode on audience recall [J]. Journal of Current Issues and Research in Advertising, 1998(1):59.
- [3] 林升梁. 植入式广告效果的实证研究[J]. 广告大观:理论版, 2007(1):30.
- [4] 王菲, 张皓凝. 电视剧植入式广告在中老年受众中的传播效果研究[J]. 广告大观:理论版, 2011(4):73.
- [5] Barry Thomas F. The development of the hierarchy of effects: an historical perspective [J]. Current Issues and Research in Advertising, 1987(10):251.
- [6] 杨波. 微视频广告传播效果评估模型构建及应用价值研究——以“花露水的前世今生”微视频广告传播为例[J]. 2006(5):32.
- [7] 李雪韬, 杜萌雅. 对《变形金刚》中植入式营销的探讨 [J]. 大众文艺:理论版, 2009(3):11.

[文章编号] 1009-3729(2014)04-0053-04

资本结构对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绩效影响分析

——基于创投参与的企业角度

谷秀娟, 赵晓鹏

(河南工业大学 经济贸易学院, 河南 郑州 450001)

[摘要]通过对创投参与企业资本结构对企业绩效的影响性进行实证分析发现,企业资本结构中债务水平与企业绩效呈负相关,股权集中度上升能够促进企业绩效的提升,所有权结构对企业绩效影响不大;成长性高的企业会促进企业的发展,而行业特性与企业绩效呈负相关。鉴于此,创业投资机构在对企业进行投资时,需要将企业的资本结构考虑在内,对于债务水平低或股权集中度高的企业,可以给予优先考虑,对于债务水平高或者股权集中度低的企业进行投资时需要谨慎。此外,还需要同时将行业特性和企业的成长性考虑在内,优先考虑成长性高的企业和销售费用占比小的企业。

[关键词] 资本结构;企业绩效;股权集中度;债务结构

[中图分类号] F276.3 **[文献标志码]** A **[DOI]** 10.3969/j.issn.1009-3729.2014.04.010

资本结构又叫融资结构,是指企业内各种资本的构成及其比例关系,资本主要分为权益资本和债务资本^[1]。广义资本结构是指企业内全部资本之间的比例关系,即自有资本与负债资本之间的比例关系;狭义资本结构指企业自有资本与长期债务资本的比例关系,而将企业的短期债务作为营运资本来管理^[2]。本文采用的是广义的资本结构概念。

资本结构优化是企业财务管理的核心问题之一,资本结构优化的理想目标是企业价值最大化。资本结构不仅影响企业的融资成本和市场价值,还与企业的治理结构、公司经营绩效和宏观经济的正常运行紧密相关。针对资本结构对企业经营绩效的影响,国内外相关学者进行了大量研究。Maslis^[3]通过实证研究发现,企业负债对企业价值有促进作用;而 Hatfield 等^[4]通过实证分析却发现,企业价值的提升与行业负债率之间不存在显著关系;Shah^[5]通过实证研究表明,企业财务杠杆的提高能够促进企业股票价格的上涨;Shleifer 等^[6]通过研究发现,股权结构能够促进企业价值的提升,而且呈现出曲

线关系,这与 Hill 等^[7]的实证研究结果相似,但与 Fuerst 等^[8]的实证研究结果相反。

洪锡熙等^[9]的实证研究表明,盈利能力、企业规模与企业负债呈正相关,公司权益、成长性与企业资本结构之间没有显著性关系;黄少安等^[10]认为,存在股权偏好的企业在融资后对资金的使用效率、经营绩效和投资者利益方面都有一定的促进作用;而张军等^[11]却认为,中国上市公司并不存在最优的资本结构,也不存在股权融资偏好。

通过对以上国内外文献的研究分析可知,国内外的学者对资本结构对企业绩效的影响进行了深入的研究,但是对于创业投资参与的 IPO 企业,国内外的学者对其资本结构变化对企业绩效影响的研究还不是很多。近年来创业投资对我国资本市场的发展具有很大的推动作用,2009 年中小企业板上市的 54 家企业中,有 18 家企业有创投参与,占当年 IPO 企业总数的 1/3,2011 年更是达到了 61 家,占总数的 35.47%。笔者拟在国内外相关研究的基础上,结合 2009 年中小企业板创投参与企业的相关数据,利用

[收稿日期] 2014-06-06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13BJY085);郑州市创新型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工程项目

[作者简介] 谷秀娟(1968—),女,河南省郑州市人,河南工业大学教授,博士,主要研究方向:金融学。

DEA 方法对样本企业的经营绩效进行分析,通过对绩效指标与相对应的资本结构相关变量之间关系进行多元回归分析,最终得出资本结构对创投参与企业绩效的影响性,以期对创投机构优化上市公司资本结构提供帮助,为我国资本市场的健康发展提供相应的对策和建议。

一、模型构建与数据选取

1. 研究假设

根据资本结构的相关研究可知,资本结构主要包括债务结构和股权结构,而股权结构又包括所有权结构和股权集中度^[12]。因此本文对研究的样本公司中资本结构与企业绩效的关系作如下假设:

假设 1:企业负债与企业经营绩效之间存在显著的正相关。由于资本市场存在信息不对称现象,绩效优的企业为了能够将自己与绩效差的企业区别开来,往往采用高负债策略。由于高负债往往伴随着高风险,绩效差的企业多半不采用这样的策略。这样,绩效优的企业与绩效差的企业就可以通过负债水平的高低来进行区分。本文用资产负债率来表示企业负债水平。

假设 2:民营控股企业与企业绩效呈正相关。我国中小板企业的企业性质分为民营控股和国有控股 2 个主体。通常认为,前者比后者更能够促进企业的发展,因为民营控股的企业产权更加明晰,控股股东的经济利益与企业的发展密切相关,因此采用民营控股形式更能够促进企业的发展。但晏艳阳^[13]的实证研究结果表明,企业的性质与企业的价值和绩效没有显著的关系。本文设置虚拟变量 NOE 表示企业性质,NOE = 1 表示民营控股企业,NOE = 0 表示其他企业。

假设 3:股权集中度与企业绩效呈显著负相关。股权集中度是反应股权集中或分散的量化指标。它主要是指企业全部股东因持股比例不同所造成的股权分散状态,是衡量企业稳定性强弱的重要指标。通常认为,当企业的股权过于集中在一个或者少数几个股东手上时,企业的控制者往往会对企业的生产效率产生 2 方面影响:一方面是控股股东会加强对企业管理层的监督,同时还会指派或者亲自进入企业参与企业的经营,最终会提升企业的经营绩效;另一方面,企业的控制者可能利用自己的控股地位,为了自身利益的最大化,做出一些损害企业利益、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这些行为包括关联交易、资产转移等。本文利用企业第一大股东的持股比例来

表示股权集中度。

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的影响因素主要是债务结构和股权结构,此外还有其他影响因素。这些因素包括经营者的偏好、所在行业的性质等。本文结合已有文献研究成果,选取公司的行业特性(销售费用/营业收入)和成长性(营业收入增长率)作为企业经营绩效的控制变量。

2. 模型构建

(1) 模型 I

本文利用 DEA 方法中的 BC² 模型对企业绩效进行分析。由于是对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进行的绩效分析,考虑到中小板上市企业间不同行业的产出不具有可比性,本文选用如下投入导向型模型:

$$BC^2 \begin{cases} \max \sum_{w=1}^s \eta_w y_{wd} + \eta \\ \sum_{w=1}^k \eta_w y_{wj} - \sum_{i=1}^m \omega_i x_{ij} + \eta \leq 0, j = 1, \dots, n \\ \sum_{i=1}^m \omega_i x_{ix} = 1 \\ \omega_i > 0, i = 1, \dots, m \\ \eta_w > 0, w = 1, \dots, k \end{cases}$$

其对偶规划为:

$$D \begin{cases} \text{mix} \theta_d \\ s. t. \\ \sum_j \alpha_j x_{ij} \leq \theta_d x_{ix}, i = 1, \dots, m \\ \sum_j \alpha_j q_{wj} \geq q_{wd}, w = 1, \dots, k \\ \sum_j \alpha_j = 1 \\ \alpha_j \geq 0, j = 1, \dots, n \end{cases}$$

该模型将规模效率考虑在内,使得技术效率 = 纯技术效率 × 规模效率。DEA 方法的优点体现在对变量的选择上,可以做多输入和多输出变量分析,且在指标选择上要求既要能够客观反应评价单元的竞争能力,又要避免输入(输出)指标之间缺乏强的共线性,同时指标要具有易获性。

本文通过模型 I 得出企业的经营绩效,并以此为基础,为模型 II 多元回归提供变量。

(2) 模型 II

以通过模型 I 计算出来的企业经营绩效为因变量,以债务结构、股权结构和其他控制变量为自变量,做多元线性回归,具体模型如下:

$$\begin{cases} ROE = \alpha_1 + \beta_1 ALR_{it} + \beta_4 IC_{it} + \beta_5 GR_{it} + \mu_{it} & \textcircled{1} \\ ROE = \alpha_1 + \beta_1 ALR_{it} + \beta_2 NOE_{it} + \beta_4 IC_{it} + \beta_5 GR_{it} + \mu_{it} & \textcircled{2} \\ ROE = \alpha_1 + \beta_1 ALR_{it} + \beta_2 NOE_{it} + \beta_3 OC_{it} + \beta_4 IC_{it} + \beta_5 GR_{it} + \mu_{it} & \textcircled{3} \end{cases}$$

其中, ROE 表示绩效, ALR 表示资产负债率, NOE 表示虚拟变量——企业性质, OC 表示股权集中度, IC 表示行业特性, GR 表示企业成长性。式①首先对假设 1 中资产负债率与绩效之间的关系进行验证, 采用的因变量是模型 I 中得出的技术效率, 自变量是资产负债率和其控制变量; 式②在式①的基础上引入虚拟变量——企业性质, 用以验证假设 2; 式③是在式①②的基础上引入股权集中度, 用以验证假设 3。

3. 样本与数据来源

本文选取 2009 年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 IPO 企业中有创投参与的 18 家企业为样本, 利用这 18 家企业 2009—2012 年的财务数据来进行绩效分析和回归分析。由于 DEA 方法中不能出现负值, 因此本文对相关指标的负值作零处理。相关的数据来源于 Wind 数据库、国泰君安数据库、巨潮资讯网和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实证分析

1. 创投参与和无创投参与 IPO 企业资本结构比较

本文对 2009 年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中创业投资参与和无创业投资参与的 IPO 企业 2009—2012 年的资本结构进行比较, 具体见表 1。

由表 1 可知, 2009 年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中创业投资参与的 18 家 IPO 企业与无创投参与企业的债务结构和股权结构有所不同。在债务结构方面, 创投参与和无创投参与的企业 4 年间资产负债率平均值与标准差呈现递增趋势。创投参与的企业平均资产负债率比无创投参与的企业低, 而且创投参与

的企业资产负债率相对比较集中。虽然在 4 年内创投参与企业资产负债率的标准差呈现递增趋势, 但是前者始终小于后者标准差的变化。在股权结构方面, 创投参与的企业股权集中度平均水平除了 2012 年小于无创投参与的企业外, 2009—2011 年都大于后者, 而且两者股权集中度的平均水平都处于递减趋势。两者的股权集中度都比较集中, 4 年内没有大的波动, 但总体上无创投参与企业的波动比创投参与企业的波动剧烈。通过对这 2 个方面的比较可知: 创投参与的企业负债水平低于无创投参与企业的负债水平, 前者的股权集中度平均水平高于后者, 而且创投参与企业不管是负债方面还是股权方面都比后者稳定, 没有太大的波动性。下面以此为基础, 对创投参与的企业绩效进行分析。

2. 创投参与企业经营绩效分析

本文根据 DEA 选取指标时的相关要求, 选取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为输出指标、总资产、营业成本、销售费用为输入指标, 利用上述指标对 2009 年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中创投参与的 18 家 IPO 企业 2009—2012 年的绩效进行实证分析, 结果见表 2。

从表 2 可知, 2009 年创投参与的 IPO 企业 4 年的平均绩效水平呈现递减趋势, 说明随着 IPO 企业上市时间的增加, 其经营绩效呈现递减态势。4 年中 18 家企业的技术效率最大的是 1, 说明每年都有企业的技术效率值达到最优; 而且每年技术效率的平均值都大于 0.8, 最小值都大于 0.6, 说明 18 家企业表现都相对优秀。2009—2012 年的技术效率的标准差没有大的变化, 说明 4 年中 18 家企业的经营绩效表现都相对稳定。通过以上分析可知, 创投参与 IPO 企业的绩效表现总体良好。

表 1 创投参与和无创投参与 IPO 企业资本结构比较

资本结构	创投参与				无创投参与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资产负债率/%	平均值	19.348 8	26.038 6	30.416 1	34.299 4	23.723 6	26.718 0	31.475 6	34.839 0
	最大值	46.937 9	57.535 9	64.072 4	75.249 3	62.065 9	72.296 4	71.296 4	80.166 4
	最小值	3.418 9	5.661 9	6.993 1	5.003 8	2.475 7	2.059 2	2.059 2	3.469 1
	标准差	10.277 6	13.114 6	16.451 2	16.195 1	14.623 0	17.079 9	19.130 8	20.627 4
股权集中度/%	平均值	41.204 1	41.203 9	40.788 9	39.397 5	40.973 9	40.973 9	40.559 2	40.407 5
	最大值	69.750 0	69.750 0	69.750 0	69.750 0	71.560 0	71.560 0	71.560 0	71.560 0
	最小值	17.390 0	17.390 0	17.390 0	17.730 0	16.870 0	16.870 0	16.870 0	16.870 0
	标准差	12.868 3	12.868 3	12.505 3	13.800 9	15.253 2	15.253 2	15.004 2	15.136 4

3. 资本结构对创投参与 IPO 企业绩效影响性分析

为判断资本结构中债务结构、股权结构和其他变量对经营绩效的影响,本文将得到的 18 家企业的经营绩效作为因变量,对式①②③进行多元回归,得出实证研究结果(见表 3)。

从表 3 可知,资本结构中债务结构和股权结构对企业绩效的影响性是不同的。实证结果显示;方程拒绝假设 1,即创投参与的中小企业板上市企业的技术效率值与表示债务结构的资产负债率之间呈现出显著的负相关,说明创投参与的中小企业板上市企业中负债水平越高,企业的经营绩效就越低。对引入代表企业性质的虚拟变量的式②进行分析,

表 2 创投参与 IPO 企业绩效分析结果

绩效指标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平均值	0.877 20	0.873 40	0.861 50	0.807 90
最小值	0.659 00	0.639 00	0.623 00	0.661 00
最大值	1.000 00	1.000 00	1.000 00	1.000 00
标准差	0.103 25	0.112 61	0.102 57	0.104 64

表 3 影响企业绩效的资本结构回归分析

变量	式①		式②		式③	
	参数	T 值	参数	T 值	参数	T 值
C	0.9551	26.58***	0.989 768	14.19***	0.915 208	11.08***
IC	-0.005 456	-2.55**	-0.005 409	-2.46**	-0.006 394	-2.8***
GR	0.000 979	2.93***	-0.000 968	2.89***	0.000 967 9	2.97***
AIR	-0.002 762	-4.09***	-0.002 783	-4.11***	-0.002 714	-4.09***
NOE			-0.038 508	0.567	-0.087 365	-1.18
OC					0.003 095	1.79*

注:(1)回归结果通过 stata12.0 软件得到;(2)***、**、* 分别表示在 1%、5%、10% 的水平下显著;(3)本文中部分数据来源于《2010 年中国风险投资年鉴》《2012 年中国风险投资年鉴》。

三、结论

本文通过回归分析研究创投参与中小企业板上市企业中资本结构对企业绩效的影响性,实证研究结果表明,资本结构中的股权结构和债务结构对企业的经营绩效产生相反的影响。资产负债率与企业效率之间是显著的负相关,即股权融资更能够提高企业的效率,这也正好能够解释创投参与的 18 家企业的平均绩效在 4 年中呈现递减趋势的原因。假设 2 和假设 3 的验证说明:企业性质与企业绩效之间没有显著关系,即企业性质对企业的经营绩效影响不大;而股权集中度能够促进企业的发展,即控股股东会随着持股比例的增大,加强对企业的管理,从而提升企业的经营绩效。行业特性及成长性对企业绩

结果显示:变量没有通过显著性检验,说明民营控股与企业绩效之间不存在相关关系。这与晏艳阳的实证研究结果相似,即企业性质与企业的经营绩效之间无显著关系。本文在式②基础上引入股权集中度指标,实证结果显示:股权集中度变量在 10% 的统计水平下显著,说明大股东持股比例与企业绩效之间存在相关关系,且相关值为正值,可知股权集中度与企业绩效之间是正相关关系,即创投参与的中小企业板上市企业股权集中度越高,对促进控股股东的“斗志”、企业绩效提升的帮助性就越大。对于控制变量方面,从实证结果可知,成长性变量与企业的经营绩效呈正相关,说明创投参与的中小企业板上市企业的成长性越高,越能促进企业绩效的提升。这一结果与理论是相符的,成长性较高的企业其无论是资金使用效率还是公司治理方面都体现相对较高的效率。行业特性与企业绩效呈现显著负相关,说明行业中销售费用占比大的企业,其经营绩效低于销售费用占比小的企业。

效的实证研究结果表明:行业特性中销售费用占比大的企业将降低企业的绩效,而成长性高的企业,其企业绩效相对较高。

综上所述,创业投资机构在对企业进行投资的时候,需要将企业的资本结构考虑在内,对于债务水平低或者股权集中度高的企业,可以给予优先考虑,对于债务水平高或者股权集中度低的企业进行投资时需要谨慎。同时还需要将行业特性和企业的成长性考虑在内,优先考虑成长性高的企业和销售费用占比小的企业。

[参 考 文 献]

[1] 贾明琪,吴莹. 中小板上市公司资本结构影响因素实证研究[J]. 财会通讯,2013(5):19.

[文章编号] 1009-3729(2014)04-0057-04

期货市场、货币供应量对 农产品价格波动的影响

——基于对小麦、玉米、大豆的实证分析

朱一鸣

(河南工业大学 经济贸易学院, 河南 郑州 450001)

[摘要]近年来我国农产品价格波动频繁,特别是短期内小宗农产品价格波动剧烈,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农业生产秩序和物价稳定。基于2010年1月至2014年4月小麦、玉米和大豆价格的月度数据,采用VAR模型实证分析农产品期货价格和货币供给的增长对农产品价格波动的影响,从中发现:农产品价格长期上涨趋势与货币供给的增长是一致的;农产品期货价格是短期内影响农产品价格波动的重要因素。为避免我国农产品价格异常波动,应加快建设农产品市场的现代流通体系,进一步强化农产品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建立规范高效的农产品期货市场;不断提高农产品市场的差别化管理水平。

[关键词]农产品价格波动;VAR模型;期货市场;货币供应量

[中图分类号]F820.3 **[文献标志码]**A **[DOI]**10.3969/j.issn.1009-3729.2014.04.011

农产品是人们生活中最重要的必需品,其价格直接影响农民的收入和城镇居民的日常生活,稳定农产品价格一直是政府农业宏观管理的核心问题。2007年之前,我国农产品价格总体比较稳定,虽然也经历过几轮价格波动,但是波动幅度较小,周期则长至9年、6年,并未引起民众过度注意。从2007年7月开始,农产品价格快速上涨,2008年国际金融危机爆发,农产品价格又迅速下降,到2009年价格增势逐渐平稳,2010年农产品价格又开始持续上涨,农产品价格又进入新一轮波动周期,且周期不断缩短,波动不对称,呈暴涨暴跌的状态。

如今,农产品的属性正在变化:由过去单纯的消费属性向金融属性转化。农产品价格形成机制具备了杠杆作用,价格的轻微变动会造成暴涨或暴跌,供求关系会变得异常不平衡。如果农产品特别是小宗农产品价格上涨或下跌持续时间过长,农户看涨或看跌心理就加重,而贸然跟风生产或减产的概率越大,则供求便越是失衡。政府干预在短期内固然能

够稳定农产品价格,但反复的价格波动会破坏市场秩序,加重社会负担。

近年来,农产品价格尤其是小宗农产品价格非理性的暴涨暴跌,引起国内外学者对农产品价格波动深层次原因的探讨,传统的价格影响因素,比如种植成本、人力成本、自然灾害等,不再是主要的关注点,关注更多的是农产品的金融化趋势。随着金融业与农业之间关联性日益增强,货币政策对农产品价格形成机制的影响成为农业研究方面的焦点问题。因此,分析农产品价格波动的影响因素,特别是非传统的外部因素,具有重要的理论和现实意义。农产品价格波动受市场的货币供应量、汇率水平、国内农产品期货价格、国内通货膨胀水平、国际生物能源发展计划、国际农产品期货价格等因素的影响。现有研究已开始定量考察金融化因素对农产品价格波动的影响^[1-7],但这些研究未能充分揭示农产品期货价格和货币供应量对农产品价格波动影响的差异性。我国农产品期货的品种主要有强麦、硬麦、棉

[收稿日期] 2014-06-23

[作者简介] 朱一鸣(1988—),男,河南省商丘市人,河南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主要研究方向:金融工程与风险管理。

花、早籼稻、大豆、玉米等。根据已有的研究,农产品期货价格和现货价格具有很强的联动性,且是单向的价格溢出效应,那么货币供应量对农产品价格波动的影响如何?与农产品期货价格相比,二者在影响农产品价格方面差异性怎样?鉴于此,本文拟分析农产品期货价格和货币供应量对我国农产品价格波动的影响,以期回答上述问题提供一些帮助。

一、变量与数据来源

本文重点研究农产品期货价格和货币供应量对农产品价格波动的影响,以及二者影响效果的差异性。这里,我们将广义货币供应量 M_2 作为政府货币政策的代理变量,这也是大多数研究文献普遍采用的方法。我国农产品期货主要在郑州和大连2个商品交易所交易,郑州商品交易所主要交易小麦、棉花、早籼稻等,大连商品交易所主要交易黄大豆、玉米和豆粕等,本文以小麦、玉米和大豆3个品种农产品为研究样本。

本文选取2010年1月至2014年4月为研究时段,共52个月度数据。其中,小麦、玉米和大豆的月度数据来自中华粮网,货币供应量 M_2 的数据来源于中国人民银行统计数据。为了尽量避免数据的波动性,除去时间序列的异方差性,我们对所有数据进行了对数化处理。经上述处理后小麦的现货和期货价格分别为 $LXMP$ 、 $LXMF$,玉米的现货和期货价格分别为 $LYMP$ 、 $LYMF$,大豆的现货和期货价格分别为 $LDDP$ 、 $LDDF$,货币供应量以 LM_2 来表示。

二、平稳性及协整检验

由于谬误相关和谬误回归问题的存在,在对时间序列数据进行回归检验之前,需对变量的平稳性进行检验。本文采用单位根检验方法对各变量序列的平稳性进行检验。本文采用 ADF 检验方法,原假设为存在1个单位根。表1报告了我们使用 Eviews6.0 分析软件得出的检验结果: $LXMP$ 、 $LYMP$ 、 $LDDP$ 、 LM_2 、 $LXMF$ 、 $LYMF$ 与 $LDDF$ 原序列均是非平稳的,但是经过一阶差分后均在5%的显著水平下拒绝存在单位根的原假设,即6个变量均为一阶单整序列。

非平稳的时间序列直接建立回归模型,估计结果的可信度会降低,但是,在同阶单整的条件下,可能存在协整关系。基于上述 ADF 单位根检验结果,本文采用 Johansen 极大似然法分别对变量 $LXMP$ 和 LM_2 、 $LXMF$,变量 $LYMP$ 和 LM_2 、 $LYMF$,变量 $LDDP$

和 LM_2 、 $LDDF$ 进行协整关系检验。结果表明,货币供给和对应农产品期货价格分别与小麦、玉米、大豆价格之间具有长期的均衡关系。

表1 各变量平稳性检验结果

变量	ADF 值	5% 临界值	是否平稳
$LXMP$	0.046 3	-2.919 9	不平稳
$D(LXMP)$	-5.769 9	-2.921 2	平稳
$LYMP$	-2.325 5	-2.921 2	不平稳
$D(LYMP)$	-5.992 6	-2.921 2	平稳
$LDDP$	-0.642 8	-2.919 9	不平稳
$D(LDDP)$	-3.257 9	-2.922 4	平稳
LM_2	-0.722 0	-2.921 2	不平稳
$D(LM_2)$	-9.487 0	-2.921 2	平稳
$LXMF$	-1.869 7	-2.919 9	不平稳
$D(LXMF)$	-5.433 4	-2.921 2	平稳
$LDDF$	-1.855 9	-2.919 9	不平稳
$D(LDDF)$	-6.425 8	-2.921 2	平稳
$LYMF$	-2.362 7	-2.921 2	不平稳
$D(LYMF)$	-5.135 6	-2.921 2	平稳

三、VAR 模型与脉冲响应函数分析

1. 模型的构建

由于 Johansen 检验已证实各变量之间存在协整关系,为了研究农产品期货价格和货币供应量对农产品价格波动影响的差异性,本文采用脉冲响应函数来分析。在进行脉冲响应函数分析之前,我们先建立 VAR 模型,分别对小麦现货价格与其他2种农产品现货价格和货币供应量 M_2 、期货价格建立向量自回归模型,因此,本文总共建立6个向量自回归模型。根据 VAR 模型滞后结构的检验,我们最终确定滞后长度为二阶。根据 AR 根的图表显示,我们建立的模型都是稳定的。由于文章篇幅所限,下面只给出部分估计结果的矩阵形式。

$$\begin{bmatrix} LXMP_t \\ LXMF_t \end{bmatrix} = \begin{bmatrix} 1.1923 & 0.1493 \\ -0.4329 & 1.1408 \end{bmatrix} \begin{bmatrix} LXMP_{t-1} \\ LXMF_{t-1} \end{bmatrix} + \begin{bmatrix} -0.1963 & -0.1599 \\ 0.4873 & -0.2787 \end{bmatrix} \begin{bmatrix} LXMP_{t-2} \\ LXMF_{t-2} \end{bmatrix} + \begin{bmatrix} 0.0552 \\ 0.6711 \end{bmatrix}$$

$$\begin{bmatrix} LYMP_t \\ LYMF_t \end{bmatrix} = \begin{bmatrix} 0.9662 & 0.3313 \\ -0.3965 & 1.1370 \end{bmatrix} \begin{bmatrix} LYMP_{t-1} \\ LYMF_{t-1} \end{bmatrix} + \begin{bmatrix} -0.1196 & -0.2147 \\ 0.3686 & -0.2260 \end{bmatrix} \begin{bmatrix} LYMP_{t-2} \\ LYMF_{t-2} \end{bmatrix} + \begin{bmatrix} 0.2794 \\ 0.9080 \end{bmatrix}$$

2. 脉冲响应函数分析

脉冲响应函数是用来衡量来自随机扰动项的一个标准冲击对内生变量当前和未来取值的影响。农

产品价格对农产品期货价格和货币供应量的脉冲响应见图1。图1左侧显示了分别受农产品期货价格一个标准差单位的正向冲击后小麦、玉米和大豆的脉冲响应函数;右侧则显示了分别受货币供应量一个标准差单位的正向冲击后小麦、玉米和大豆的脉冲响应函数。

给定一个标准差的正向期货价格冲击,小麦现货价格的脉冲响应值在前10期都是正的,并在第3期达到最大值,但从第3期开始冲击减弱,缓慢趋向于0。这表明:小麦期货价格对小麦现货价格在冲击初期有较大的影响,但在市场逐渐回归理性时,这种冲击的影响缓慢消失;在一个标准差的正向货币冲击下,小麦价格在滞后期内的冲击效应开始为非常小的负效应,但是随后在第2期之后转变为正的冲击效应,且冲击力由弱到强,呈缓慢上升趋势。

给定一个标准差的正向期货价格冲击,玉米现货价格的脉冲响应值在前10期也都是正的,在第3期达到最大值之后,冲击效应虽有下降,但仍然保持在相对较高的水平,这说明玉米期货价格对现货价格具有较大且持续性的影响;而在一个标准差的正向货币冲击下,货币供应量对玉米价格的冲击在前10期都是负向影响,但是可以看到,这种负向影响呈逐渐削弱趋势,缓慢趋向于0。

最后,在一个标准差的正向期货价格冲击下,大豆现货价格的脉冲响应值在前2期呈急剧上升态

势,在第2期之后,上升态势逐渐平稳,与小麦和玉米对期货价格的脉冲响应相比明显不同,在第10期之后才有可能出现缓慢下降趋势,这表明,大豆期货价格对大豆现货价格具有较强的影响;货币供应量 M_2 对大豆价格的波动在前10期都呈正向影响冲击,从第2期开始,这种正向影响开始呈稳定上升趋势。

通过上述分析,我们发现农产品期货价格和货币供应量对农产品价格波动的影响存在显著的差异性。具体而言,既有的研究已经证实农产品期货价格和现货价格之间存在联动性,期货价格会影响现货价格,我们研究发现,期货价格对现货价格的影响主要在波动的前期比较显著,在长期内,这种影响会逐渐减弱,农产品现货的价格会自动回归理性;而在货币供应量增长过快时,短期内并不会造成农产品价格的大幅度波动,这是因为货币政策对价格的影响存在滞后效应,所以表现出的响应过程不同于期货市场价格的影响。

四、结论与建议

本文采用2010年1月至2014年4月的月度数据,由VAR模型和脉冲响应函数的实证分析,发现农产品期货价格和货币供给的增长在影响农产品价格波动方面显著不同。我国农产品价格长期上涨趋势与货币供给的增长是一致的,即农产品价格长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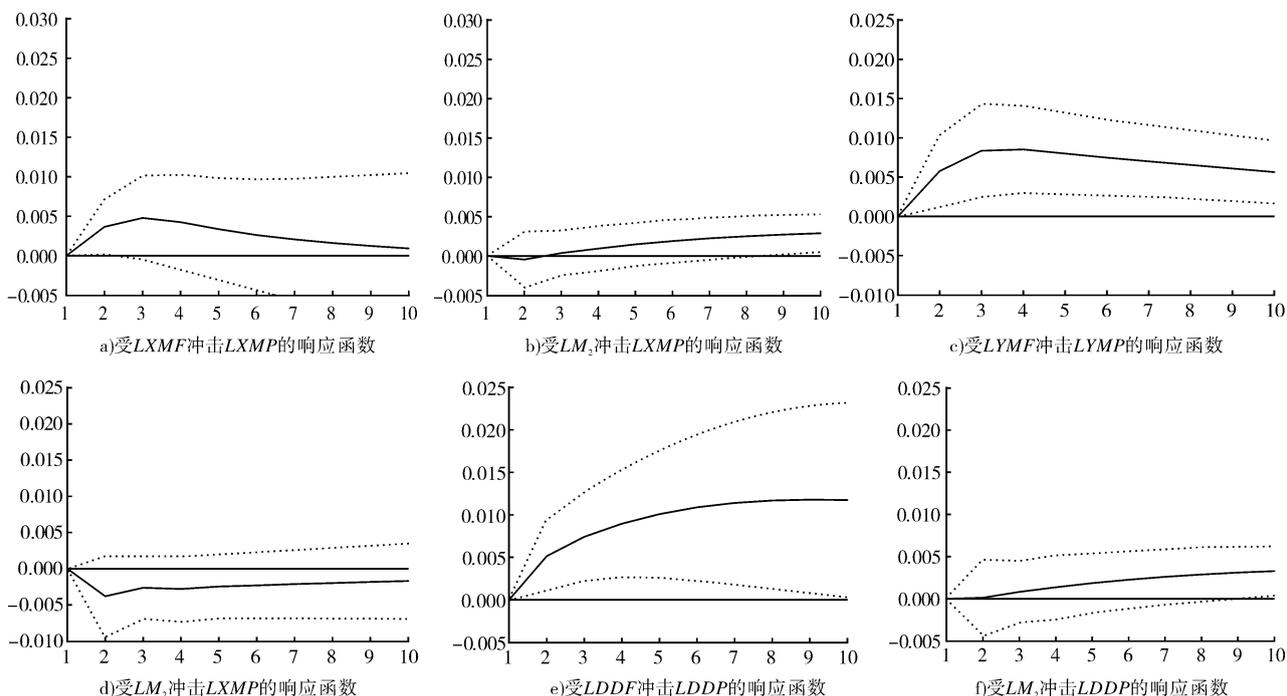


图1 农产品价格对农产品期货价格和货币供应量的脉冲响应

上涨的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宽松的货币政策,但是短期内的大幅度波动并不能完全归因于货币供给的变动,短期内货币供给量的变动并不会对农产品价格造成太大的影响,而农产品期货价格则是短期内影响农产品价格波动的重要因素。

政府调控农产品价格波动的目标不是要消除农产品价格的波动,而是允许其在合理的范围内波动,最大限度地减少其异常波动的次数和程度。这是因为农产品价格在正常范围内进行的不规则周期性波动,可以调节农产品市场中的供求关系,调整农业生产链中各个参与主体的利益分配。要避免国内农产品价格的异常波动,应从以下方面着手:(1)加快建设农产品市场的现代流通体系,进一步强化农产品物流基础设施建设,这对完善农产品供给、保障农产品需求、减少农产品价格异常波动现象、平抑农产品市场价格都具有积极作用。(2)建立规范高效的农产品期货市场。我国农产品期货市场与现货市场的波动溢出较为显著,并且能够在一定程度上稳定现货市场的价格波动,因此,要优化期货市场结构,注重创新。(3)不断提高农产品市场的差别化管理水平。在制定农产品价格调控策略时,要明确干预的范围和品种,哪些是政府应该干预的,哪些属于市场

自动调剂的,要根据具体情况和目标加以区分,不要盲目干预放大波动。

[参 考 文 献]

- [1] 张树忠,刘磊. 小宗农产品价格波动及货币供应量的影响[J]. 金融理论与实践,2012(11):75.
 - [2] 庞贞燕,刘磊. 期货市场能够稳定农产品价格波动吗——基于离散小波变换和 GARCH 模型的实证研究[J]. 金融研究,2013(11):126.
 - [3] 胡冰川,徐枫,董晓霞. 国际农产品价格波动因素分析——基于时间序列的经济计量模型[J]. 中国农村经济,2009(7):86.
 - [4] 吕惠明,蒋晓燕. 我国大宗农产品价格波动的金融化因素探析——基于 SVAR 模型的实证研究[J]. 农业技术经济,2013(2):51.
 - [5] 苏应蓉. 全球农产品价格波动中金融化因素探析[J]. 农业经济问题,2011(6):38.
 - [6] 罗锋. 外部冲击对我国农产品价格波动的影响[J]. 农业技术经济,2011(10):23.
 - [7] 黄大洋. 我国粮食期货市场与现货市场联动机理分析——基于对大豆、玉米、小麦、粳稻粮食品种的实证分析[J]. 价格理论与实践,2013(1):77.
-
- (上接第 56 页)
- [2] 李鹏飞. 企业规模与资本结构:基于中国上市公司的实证研究[J]. 中国海洋大学学报,2005(6):87.
 - [3] Maslis. The impact of capital structure change on firm value: some estimates[J]. Journal of Finance,1983(38):107.
 - [4] G Hatfield, L T W Cheng. The determination of optimal capital structure:the effect of firm and industry debt ratios on market value[J]. Journal of Financial and Strategic Decisions,1994(2):3.
 - [5] Kshitij Shah. The nature of information conveyed by pure capital structure changes[J]. 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1994(1):89.
 - [6] Shleifer A, R W Vishny. Large shareholders and corporate control[J].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1988(3):461.
 - [7] Hill C W, S Snell. Effects of ownership structure and control on corporate productivity[J]. Academy of Management Journal,1989(32):35.
 - [8] Fuerst, S H Kang. Corporate governance, expected operating performance and pricing[D]. New Haven: Yale School of Management, 1998.
 - [9] 洪锡熙,沈艺峰. 我国上市公司资本结构影响因素的实证分析[J]. 厦门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0(3):114.
 - [10] 黄少安,张岗. 中国上市公司股权融资偏好分析[J]. 经济研究,2001(11):12.
 - [11] 张军,郑祖玄,赵涛. 中国上市公司资本结构:股权融资偏好、最优资本结构、还是过度融资[J]. 世界经济文汇,2005(6):1.
 - [12] 王艳芳. 上市公司股权结构与公司绩效关系研究[J]. 东方企业文化,2013(23):310.
 - [13] 晏艳阳. 我国上市公司资本结构与企业价值研究[J]. 财经理论与实践,2002(4):50.

[文章编号] 1009-3729(2014)04-0061-05

我国社会保障对居民消费影响的定量分析

——基于2012年的统计数据

陈皓

(北京外国语大学 国际商学院, 北京 100089)

[摘要] 利用2012年中国综合社会调查数据库的统计数据,选取居民可支配年收入、是否拥有城市/农村基本养老保险、年龄、户口类型、受教育年限、工作单位体制6项指标,定量分析我国社会保障对居民消费支出的影响,结果表明:各因素对居民消费支出的影响不尽相同。其中,居民可支配收入对居民消费支出存在着显著的正向影响,是否有养老保险则对居民消费支出有着显著的正效应,年龄变量与居民消费支出呈现倒U型关系,城市居民较农村居民有着更高的消费意愿,教育年限对居民消费支出的影响显著为正,就业于国有单位的居民较就业于非国有部门的居民有着更高的消费意愿。因此,建议在继续推进国民经济又好又快发展、促进国民整体收入水平提高的同时,加大低收入阶层保障力度,健全社会保障制度;加强社会养老保险资金管理,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促进非公有制经济改革与发展,缩小不同群体社会保障的差距,推进社会保障管理服务一体化改革。

[关键词] 社会保障;居民消费;非公经济

[中图分类号] F126.1 **[文献标志码]** A **[DOI]** 10.3969/j.issn.1009-3729.2014.04.012

我国的社会保障相比西方社会而言起步较晚,但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改革带来居民风险的持续增加,探究社会保障对居民消费的影响对实现我国经济平衡健康增长意义重大,社会保障对我国居民消费之影响的研究也日益成为研究重点,许多学者从多个角度展开研究,以探求两者之间的相关程度,进而找到提高居民消费水平的途径。这些研究大多为定性研究,并且选取宏观角度研究的较多。其研究大致分为以下3个方面:一是社会保障对消费的积极影响。陈树文^[1]从恩格尔系数、居民边际消费倾向和基尼系数的角度研究了社会保障对居民消费的影响,认为社会保障的收入分配作用能够均衡不同个体和同一个体不同时期的消费需求,有助于总需求的增长。尹华北^[2]从宏观角度和微观角度分别研究了农村居民社会保障与消费的关系。方匡南等^[3]利用2006年的家庭微观调查数据研究了城乡社会保障制度对居民消费的影响及其差异,结果表明,有社会保障家庭的人均消费支出要高于无

社会保障家庭的人均消费支出。二是社会保障对消费的消极影响。谢文等^[4]研究发现,无论是从长期还是从短期来看,社会保障体系并没有对处于低消费层次的农村居民的消费起到正向效应。三是社会保障对消费的影响不确定。杨志明^[5]选取我国各省市自治区的时间序列数据与面板数据,分别采用协整方法和面板数据模型对其进行研究,结果发现,在短期内,社会保障对居民消费产生了挤出效应,而在长期均衡状态下,则会产生促进作用。笔者拟利用2012年中国综合社会调查数据库(CGSS)的相关调查数据进行定量分析,以考察社会保障对居民消费的多种效应,并据此提出促进我国社会保障制度建设、提高居民收入的建议。

一、模型的建立

1. 变量选取

根据西方经典消费理论,多种不同的因素共同影响着居民消费支出,本文根据重要性、可得性和简

[收稿日期] 2014-05-16

[作者简介] 陈皓(1992—),男,河南省郑州市人,北京外国语大学学生,主要研究方向:金融。

洁性原则,选取以下变量进行研究。

(1)收入因素。影响居民消费支出的因素有很多,其中居民可支配收入具有决定性的作用。西方经济学中的“绝对收入假说”指出:在较短的一段时间内,居民现期收入的多少决定了居民消费支出的多少;收入提高的同时,消费支出也会相应地增加;消费支出的增长率低于收入的增长率,居民的边际消费倾向随着收入的增加而减少。

(2)社会保障因素。社会保障对居民消费有多方面的影响,既有正面的收入增长效应、资产替代效应,也有负面的消费挤出效应和引致退休效应。从我国社会保障发展现状来看,我国初步形成了以社会保险为主、覆盖城乡居民的较为全面的社会保障体系。在各种社会保险福利中,依据其对经济社会影响大小排序,养老保险排在第一位,医疗保险排在第二位。本文选取是否拥有城市/农村基本养老保险这个变量,来分析社会保障对居民消费的作用。

(3)其他因素。除以上因素之外,居民年龄、性别、受教育年限、户口性质也不同程度地影响居民消费支出。其中,根据生命周期理论,青年人和老年人具有比中年人更高的消费倾向;居民的消费支出随着受教育年限的提高而逐步趋于理性,消费支出更加稳定;城乡不同居民消费受收入差距制约,也有着不同的边际消费倾向。

除此之外,本文引入单位体制变量。过去的研究更多的是关注城乡二元经济结构下,社会保障对城乡居民消费的不同作用。随着我国社会保障城乡统筹建设的逐步推进,城乡居民社会保障差距逐步缩小,但不同行业内的人社会保障差距逐步拉大。与在非国有企事业单位工作的人相比,在国有企事业单位工作的人有着更为完善和规范的社会保障体系,其保障水平和保障力度远远高于在非国有企事业单位就业者。因此,研究不同单位体制下社会保障对居民消费的影响十分必要。具体指标及变量说

明见表1。

2. 数据来源说明及处理

本文数据来源于2012年中国综合社会调查数据库(CGSS)。本文根据研究目的,选取数据库中有居民消费、收入、性别、年龄、教育、工作单位类型等数据进行分析研究。

关于样本的规模,剔除样本中无回答和不适合考察的被访问者样本,本文共计选取样本5 063个:1 665个在国有企事业单位工作的样本,1 240人有养老保险,425人无养老保险;3 398个在非国有企事业单位工作的样本,1 142有养老保险,2 256人无养老保险。样本比例与国家宏观统计数据比例一致,样本代表性较好。

3. 社会保障对居民消费的影响分析

为了研究不同类型社会保障对居民消费的影响,首先构建如下居民消费支出模型:

$$\ln exp = \beta_0 + \beta_1 sec + \beta_2 \ln income + \beta_3 \ln age + \beta_4 \ln age^2 + \beta_5 \ln edu + \beta_6 hktype + \beta_7 worktype + \varepsilon$$

其中,因变量 $\ln exp$ 表示居民消费支出的对数, $\ln income$ 表示居民收入水平的对数; sec 是虚拟变量,表示有无养老保险; $\ln age$ 表示被访者年龄的对数, $\ln age^2$ 表示年龄平方的对数; $\ln edu$ 表示被访者受教育年限的对数; $hktype$ 是虚拟变量,表示户口为城镇或是农村; $worktype$ 是虚拟变量,表示被访者工作单位类型。 β_0 为模型的截距项, ε 为服从正态分布的随机扰动项。

4. 模型的拟合检验

我们使用 STATA 软件分析,分别估计了4个回归模型,回归结果见表2。

在回归模型1中,我们仅加入了个人可支配收入变量, R^2 达到了0.714,模型拟合较好,说明个人可支配收入是决定居民消费最为重要的变量。并且,在4个模型中,这个变量的系数值及显著性变化的幅度较小,相当稳健。

表1 影响居民消费的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变量类型	变量说明
收入因素	居民可支配年收入	定量变量	—
社会保障因素	是否拥有城市/农村基本养老保险	虚拟变量	1表示被访者享有养老保险,0表示被访者没有养老保险
	年龄	定量变量	—
其他因素	户口类型	虚拟变量	1表示城市居民户口,0表示农业户口
	受教育年限	定量变量	—
	工作单位体制	虚拟变量	1表示被访者在国有企事业单位工作,0表示被访者在非国有企事业单位工作

表2 多层次回归结果

回归项	模型1	模型2	模型3	模型4
<i>sec</i>			0.043*** (0.02)	0.038** (0.02)
<i>lnincome</i>	0.861*** (0.01)	0.816*** (0.01)	0.813*** (0.01)	0.812*** (0.01)
<i>lnage</i>		-0.170*** (0.02)	-0.181*** (0.03)	2.595*** (0.47)
<i>lnedu</i>		0.041*** (0.01)	0.038*** (0.01)	0.031*** (0.01)
<i>hktype</i>		0.069*** (0.02)	0.059*** (0.02)	0.064*** (0.02)
<i>worktype</i>		0.041** (0.02)	0.033* (0.02)	0.041** (0.02)
<i>lnage</i> ²				-0.362*** (0.06)
常数项	0.868*** (0.08)	1.870*** (0.14)	1.936*** (0.15)	-3.333*** (0.91)
<i>N</i>	5 063	5 063	5 063	5 063
<i>R</i> ²	0.714	0.722	0.722	0.724
调整后的 <i>R</i> ²	0.714	0.721	0.722	0.723
<i>F</i> 值	13 000	2 621	2 188	1 893

注:括号中数据为标准偏差;* $P < 0.1$, ** $P < 0.05$, *** $P < 0.01$ 。

在回归模型2中,我们加入另外4个控制变量, R^2 值上升到0.722,拟合优度进一步提升,模型拟合度较好。从经济计量上来说,年龄与消费显著负相关,教育水平与消费显著正相关,城市户口、国有单位居民的消费要显著高于农村户口、在非国有部门就业居民的消费水平。

在回归模型3中,在控制了5个显著影响居民消费的变量的基础上,我们重点考察居民有无社会保障(是否有养老保险)对居民消费的影响。结果显示,有养老保险的居民的消费水平要显著高于没有养老保险的居民的消费水平,说明人们在没有养老的后顾之忧后,消费的倾向更加强烈。模型的拟合优度 R^2 值仍是0.722,没有发生变动。

在回归模型4中,我们要检验年龄与消费是否存在倒U型关系。结果显示,年龄的二次项系数为-0.362,显著性水平为1%,这说明倒U型关系存在。具体来说,年轻时随着年龄增长,消费也随之增长;到达一定年龄后,消费会随着年龄增长而下降。

最后,我们选取模型4做为我们最终的分析模型。

二、模型检验

1. 经济意义检验

(1) $\beta_1 = 0.038$,表示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具有养老保险的居民较其他类型居民,消费高出0.038个单位(对数值)。这种结果符合经济现实。

(2) $\beta_2 = 0.812$,表示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居民可支配收入每增长1个百分点(对数值),居民消费增加0.812个百分点(对数值)。这种结果符合经济现实。

(3) $\beta_3 = 2.595$, $\beta_4 = -0.362$,表示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年龄与居民消费的关系呈现先增长后下降的态势。这种结果符合经济现实。

(4) $\beta_5 = 0.031$,表示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教育年限(对数值)每增长1个百分点,居民消费增加0.031个百分点(对数值);反之,降低0.3031个百分点。这种结果符合经济现实。

(5) $\beta_6 = 0.064$,表示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具有城镇户口的居民较其他类型居民,消费高出0.064个单位(对数值)。这种结果符合经济现实。

(6) $\beta_7 = 0.041$,表示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在国有单位工作的居民较其他类型居民,消费高出0.041个单位(对数值)。这种结果符合经济现实。

综合以上分析,模型4完全符合经济现实,经济意义检验通过。

2. 统计与计量检验

通过上述线性回归得到模型,现在就其具体形式进行检验。

(1) 拟合优度检验

R^2 的值越接近1,说明回归直线对观测值的拟合程度越好;反之, R^2 的值越接近0,说明回归直线对观测值的拟合程度越差。

由回归参数估计结果可得,样本决定系数 $R^2 = 0.724$,修正的可决系数为0.723,这说明模型对样本的拟合度较好。

(2) *F* 检验——整个回归方程显著性检验

针对 H_0 (所有自变量的系数全等于零): $\beta_1 \sim \beta_7 = 0$,给定显著性水平 $\alpha = 0.05$,在 *F* 分布表中查出自由度为 $k = 7$ 和 $n - k - 1 = 5055$ 的临界值 $F_\alpha(7, 5056) = 2.01$ 。由 OLS 回归分析表得到 $F = 1893$,由于 $F = 1893 > F_\alpha(7, 5056) = 2.01$,应拒绝原假设 H_0 ,说明回归方程显著,即我们所选取的收入、社保、年龄等7个变量确实对居民消费水平有

显著影响。

(3) T 检验

分别针对 $H_0: \beta_j = 0 (j = 1, 2, 3, 4, 5, 6, 7)$, 给定显著性水平 $\alpha = 0.05$, 查 t 分布表得自由度为 $n - k - 1 = 5055$ 的 $t_{\alpha/2}(n - k - 1) = 1.96$ 。由 OLS 回归可得, 与 $\beta_1, \beta_2, \beta_3, \dots, \beta_7$ 对应的 t 统计量分别为 2.44、94.52、5.48、-5.87、2.92、3.82、2.37, 因而, 所有待估计系数的 t 检验量均大于 5% 显著性水平(双侧)上的临界值 1.96, 所有的变量均在 5% 水平上显著; 并且, 不难发现大部分系数估计在 1% 水平上显著。

(4) 多重共线性检验

由表 3 所示相关系数矩阵可以看出, 各解释变量相互之间的相关系数较低, 说明我们所选取的变量不存在多重共线性。

(5) 异方差检验

首先, 我们可以在完成回归后, 画出残差与拟合值的散点图。从图 1 大致可以看出, \lnexp 的拟合值在中等水平时, 扰动项的方差较大。

其次, 为了得到准确的检验结果, 我们可以利用怀特检验, 得到图 2 所示结果。

检验结果显示, P 值等于 0.000 0, 故强烈拒绝同方差的原假设, 认为存在异方差, 这个检验结果证实了之前根据残差图所做的大致判断。

为了纠正异方差的影响, 我们使用加权最小二

乘法估计(WLS)和“OLS + 稳健标准差”2 种办法来重新估计模型 4, 结果见表 4。在 WLS 估计中, 解释变量 \lnincome 可以解释 $\ln e^2$ (残差平方的对数值) 近 62.94% 变动, 说明残差平方的变动与 \lnincome 高度相关, 从而确定了权重变量。

(6) 序列相关检验

由于我们的样本是 2012 年的截面数据, 按照一般的计量理论, 截面数据不容易出现自相关。由于我们的数据不是时间序列数据, 因此, 无法在 STATA 中完成杜宾(DW)检验或 BG 检验等自相关的检验工作。

三、模型评价

1. 模型的缺陷

本文所提出之模型的主要缺陷在于: (1) 数据是横截面数据, 难以从很长的时间序列上分析诸多关系的动态变化; (2) 模型中变量的数量较少, 预测变量 1 个, 控制变量 6 个, 因此模型的拟合优度在 0.7 水平上, 如果再增加一些影响居民消费的重要的遗漏变量, 我们的模型可能更加完美; (3) 没有考虑变量间的交互作用; (4) 居民的消费估计, 可以先将人群划分为多个层次, 然后再施以回归分析, 可以使用分位数回归技术来重新验证我们的假设。

2. 模型估计的总体分析

综合以上分析, 各因素对居民消费支出的影响

表 3 相关系数矩阵

解释变量	\lnexp	\lnincome	sec	\lnage	\lnedu	$hktype$	$worktype$
\lnexp	1	0.83***	0.24***	-0.24***	0.48***	0.31***	0.25***
\lnincome	0.85***	1	0.25***	-0.21***	0.49***	0.30***	0.26***
sec	0.23***	0.24***	1	0.13***	0.32***	0.41***	0.38***
\lnage	-0.25***	-0.24***	0.14***	1	-0.35***	0.08***	0.15***
\lnedu	0.40***	0.40***	0.25***	-0.34***	1	0.48***	0.38***
$hktype$	0.29***	0.29***	0.41***	0.08***	0.37***	1	0.49***
$worktype$	0.24***	0.25***	0.38***	0.15***	0.28***	0.49***	1

注: * $P < 0.1$, ** $P < 0.05$, *** $P < 0.01$; 右上角为 Spearman 相关系数, 左下角为 Pearson 相关系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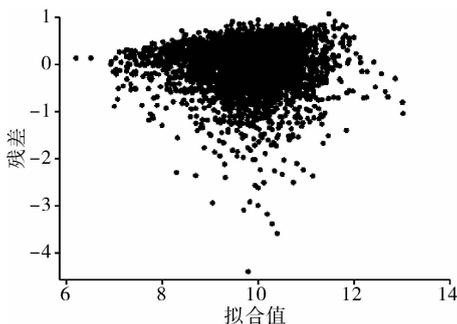


图 1 残差与拟合值的散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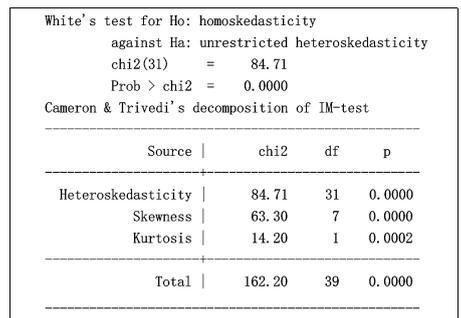


图 2 怀特异方差检验截图

表4 不同方法对模型4重新估计的比较

或然逆转 方差项目	OLS 法	WLS 法	稳健 标准差
<i>lnincome</i>	0.812*** (0.01)	0.796*** (0.01)	0.812*** (0.01)
<i>sec</i>	0.038** (0.02)	0.041** (0.02)	0.038** (0.02)
<i>lnage</i>	2.595*** (0.47)	2.714*** (0.48)	2.595*** (0.47)
<i>lnage²</i>	-0.362*** (0.06)	-0.378*** (0.06)	-0.362*** (0.06)
<i>lnedu</i>	0.031*** (0.01)	0.041*** (0.01)	0.031*** (0.01)
<i>hktype</i>	0.064*** (0.02)	0.058*** (0.02)	0.064*** (0.02)
<i>worktype</i>	0.041** (0.02)	0.047*** (0.02)	0.041** (0.02)
常数项	-3.333*** (0.91)	-3.411*** (0.93)	-3.333*** (0.90)
<i>N</i>	5 063	5 063	5 063
<i>R²</i>	0.724	0.703	0.724
调整后的 <i>R²</i>	0.723	0.703	0.723
<i>F</i> 值	1 893	1 711	2 009

注:括号中数据为标准偏差;* $P < 0.1$, ** $P < 0.05$, *** $P < 0.01$ 。

不尽相同。其中,预测变量估计中,是否有养老保险则对居民消费支出有着显著的正效应,符合我们的预期;在控制变量中,居民可支配收入是影响居民消费的主要因素,收入对居民消费支出存在着显著的正向影响;教育年限对居民消费支出的影响显著为正,说明教育层次越高的居民,其消费水平越高;年龄变量与居民消费支出呈现倒U型关系;户口类型变量对消费的影响是显著的,且系数为正,说明城市居民较农村居民有着更高的消费意愿;单位类型变量对消费的影响是显著的,且系数为正,说明就业于国有单位的居民较就业于非国有单位的居民有着更高的消费意愿。

四、完善社会保障制度的政策建议

基于以上分析,影响居民消费支出的正向因素主要为居民可支配收入、拥有城市/农村养老保险、受教育年限等。为提高居民消费支出水平,建议我国社会保障制度建设加强如下薄弱环节。

1. 在继续推进国民经济又好又快发展的同时,加大低收入阶层保障力度,健全社会保障制度

国民经济又好又快发展可大大促进国民整体可

支配收入的增加,从而促进居民消费支出。同时随着我国改革进入“深水区”,社会保障制度的健全与完善迫在眉睫。健全的社会保障制度一方面应为由失业、年老、患病等原因导致的贫富差距不合理提供解决方案和有力保障措施;另一方面,还要为收入分配向中低收入阶层倾斜、缩小各阶层收入差距等目标的实现提供强有力的制度保障。

目前应着力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加强社会最低生活水平保障制度的建设。作为社会保障制度金字塔的基石,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的建立离不开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完善。大中城市应力求做到应保尽保;在农村及落后地区,应将符合条件的贫困人员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保证他们的基本生活需求。二是随着我国综合国力与经济实力的稳步提升,社会最低生活保障的标准也应该做相应的调整。三是持续加大国家对社会困难群体的救助力度。尽管我国处在经济高速发展的时期,但我国现阶段低收入人群数量仍十分庞大。由于种种原因,他们无法完全依靠自身能力改变生活现状,作为最后一道安全屏障的社会救助制度在为他们提供最低生活保障方面不可或缺。作为建设和谐社会的主要内容之一,政府应当对生活、教育和医疗等方面对社会困难群体提供最基本的救助。

2. 加强社会养老保险资金管理,完善社会保障体系

经济的飞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使得现代人的平均寿命比过去提高很多,作为人口大国,中国出现了新的挑战——人口老龄化。我国历史上并没有积累养老金的惯例,1990年代才开始建立养老保险制度,且现收现付到统账结合的转变使我国养老保险金陷入了极可能遭遇亏损的尴尬境地。2013年,我国养老保险金已发生亏损,且损失有持续扩大的趋势。我国现存的一些保障制度存在很多不足,在稳定性和可持续性等方面面临很大挑战。因此,需要为社会保险基金的投资与管理确立一套统一的法规,确保社会保险基金投资过程的安全运作。政府部门在养老保险金的筹集、托管、运营等方面应加强政策规范和法规监管,完善我国社会保障体系,为和谐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3. 大力发展非公经济,缩小不同群体社会保障差距,推进社会保障管理服务一体化改革

我国现行的社会保障制度中,覆盖全国的基本

(下转第70页)

[文章编号] 1009-3729(2014)04-0066-05

论快递服务中损害赔偿的法律适用

翁强

(南京财经大学 法学院, 江苏 南京 210023)

[摘要] 快递服务中的损害,其类型主要包括延误、丢失、毁损和内件减少等。对于快递延误,应事先视延误程度区分一般延误和彻底延误,再根据快递服务合同追究快递企业的违约损害赔偿,并且不适用保价条款规定。对于快递丢失、毁损和内件减少,如果发生违约责任与侵权责任竞合,消费者可根据情况选择追究快递企业的违约责任或侵权责任。在适用违约责任损害赔偿时,对于保价的快递或快递公司故意损害快递,应按照实际损失来赔偿,不受可预期损失的限制;对于未保价的快递,不能简单适用限额赔偿的规定,应根据合同法上的可预期损失规则,在限额赔偿以上、实际损失以下确定赔偿数额。如快递服务造成加害给付,则消费者有权根据侵权法追究销售者或生产者的侵权责任,同时追究快递企业的违约责任。

[关键词] 快递服务;损害赔偿;违约责任;侵权责任;保价;加害给付

[中图分类号] D923 **[文献标志码]** A **[DOI]** 10.3969/j.issn.1009-3729.2014.04.013

2013年12月20日,有媒体报道“山东现‘夺命快递’ 市民网购鞋子致1死7人中毒”的新闻,在该事件中,由于快递在运送过程中受到有毒化学品的污染,致使网购鞋子的收件人中毒身亡。^[1] 涉案的快递公司在运送快递过程中使快递受到污染,自然违反了快递服务合同,要承担违约责任,而收件人又因此而死亡,这就不仅仅是一个违约责任问题了,还构成加害给付,涉及到侵权责任。该案引起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而从民法角度而言,则涉及到快递服务损害赔偿的法律适用问题。鉴于目前快递服务中延误、丢失、毁损和内件减少等损害赔偿问题日益多发,甚至出现侵害消费者人身权利的现象,而当前学界虽然在快递服务中某一种类型的损害赔偿上取得了许多研究成果,如快递延误、保价条款适用、丢失货物等方面的损害赔偿等,但对快递服务中损害赔偿的法律适用缺乏系统研究,对于快递服务中新出现的侵权责任问题更缺乏必要的关注。为了保障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快递服务的健康发展,本文拟在区分快递服务中不同损害类型的基础上,从快

递服务中不同损害类型进路系统研究当前我国快递服务中损害赔偿的法律适用问题。

一、快递延误的损害赔偿

最常见的快递损害类型就是延误,即快递公司没有及时将快递送达收件人。这里所说的“及时”是指在快递公司承诺的服务期限内送达,若超过承诺的服务期限,就构成延误。不同的快递公司所承诺的服务期限并不相同,即使是同一个快递公司,为了满足不同客户需求,也有不同的服务期限。以圆通速递公司为例,其有“8小时同城区域当天件”“12小时次晨达”“24小时次日达”等不同快递业务^[2],这3种快递业务的承诺服务期限分别为8小时、12小时和24小时。如果有消费者选择“8小时同城区域当天件”,而圆通公司没有在8小时内同城区域送达,则构成延误。快递延误可分为一般延误和彻底延误。一般延误是指快递公司送达快递虽然超过了承诺的服务期限,但没有严重到造成彻底延误的程度;彻底延误是指快递延误超过了一定期限,进而

[收稿日期] 2014-06-17

[基金项目] 南京财经大学2013年研究生创新研究项目(M13013)

[作者简介] 翁强(1988—),男,江苏省新沂市人,南京财经大学硕士研究生,主要研究方向:民法学。

消费者可以将快件视为丢失。那么究竟超过了承诺的服务期限多长时间才算是彻底延误呢?对此,我国《快递服务邮政行业标准》做出了明确规定,即“同城快件为3个日历天;国内异地快件为7个日历天;港澳快件为7个日历天”。如果没有超过前述3天和7天的时间,但迟延造成消费者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下简称《合同法》)第94条第4款,此时快递企业的行为构成根本违约,也应属于彻底延误。如消费者过中秋节网购月饼,月饼快递本应在中秋节前送达,但直到中秋节过后才到,此时即使没有超过上述3天和7天时间,也应该认定属于彻底延误。之所以要区分一般延误和彻底延误,其意义在于损害赔偿上的法律后果不同。

1. 一般延误的损害赔偿

在快递服务一般延误情况下,目前多数快递公司的损害赔偿是给消费者免除本次运费,如笔者通过实际调查发现,中通速递详情单背面的“契约条款”第6条就规定“快件发生延误、毁损或丢失,免除本次运费(不含保价等附加费用)”;天天快递运单背面的“快递服务协议”第5条规定“因本公司原因造成交寄物逾期送达7天以上的,本公司承诺免除本次运费,不做其他赔偿”。笔者认为,对于快递一般延误采取免除该次运费的做法是比较妥当的,原因在于此时快递公司仅构成一般违约,并没有构成根本违约,消费者受到的损失也不大,毕竟交寄物本身没有受到损害,合同的目的也没有落空,快递公司赔偿责任范围不应该超过其收取的运费,否则对快递公司明显不公平。我国《快递服务邮政行业标准》A.3.1第1款对此也规定:“延误的赔偿应为免除本次服务费用(不含保价等附加费用)。由于延误导致内件直接价值丧失,应按照快件丢失或损毁进行赔偿。”快递公司对快递一般延误采取免除该次运费的做法,也符合消费者与快递公司在快递服务合同中的约定,如果约定没有违反法律强制性和禁止性规定,就应当有效。因此,在快递服务一般延误情况下,应该视延误的程度由快递公司在其收取的运费数额内对消费者进行赔偿。

2. 彻底延误的损害赔偿

彻底延误包括2种情况:一是快递被视为丢失,二是合同目的不能实现。在彻底延误情况下,消费者受到的损害较大,快递企业除了要免除此次收取的运费外,还应进行其他赔偿。对于第一种情况,其损害赔偿将在下文快递丢失的损害赔偿部分进行论

述;对于第二种情况,快递公司构成根本违约,应该赔偿损失。损失赔偿范围该如何确定呢?首先不能适用一般延误情况下的仅免除该次运费的做法,即使在快递服务合同中有这样的条款也不能适用,因为这是《合同法》第40条规定的排除对方主要权利的格式条款,将消费者的索赔权利限制在运费范围内对消费者来说是明显不公平的,属于无效条款。既然快递服务合同约定的损失赔偿范围无效,就应该按照法定的损失赔偿范围来确定,对此应按照《合同法》第113条第1款来确定。《合同法》第113条第1款规定:“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损失赔偿额应当相当于因违约所造成的损失,包括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但不得超过违反合同一方订立合同时预见到或者应当预见到的因违反合同可能造成的损失。”如2013年中秋节在昆明曾经发生过这样一个案例:昆明计女士的北京朋友在9月17日给她快递了一份月饼,可她在中秋节过了7天后才收到月饼,快递公司的延误致使计女士用月饼过中秋节的合同目的落空,因此她向快递公司索赔,月饼价值400多元,邮寄费是80元,快递公司赔了292元。^[3]对此,笔者认为,快递公司的违约使合同目的完全不能实现,延误导致了快递内件价值丧失,因此快递公司除了要免除运费80元外,还应该赔偿400多元的月饼价值。

二、快递丢失、毁损和内件减少的损害赔偿

与快递延误相比,快递丢失、毁损和内件减少的后果更为严重。快递丢失是指快递找不到了,快递公司也不知道快递在哪儿;快递毁损是指快递虽然被送达收件人,但所寄物品已经被毁坏;内件减少是指所寄物品在收件人收到后数量变少了。无论是快递丢失、毁损,还是内件减少,都有一个共同点,即所寄物品受到了侵害,侵犯了消费者对所寄物品所享有的财产权,同时快递企业也违反了快递服务合同,因此,有可能会存在违约责任与侵权责任竞合的问题,在违约责任中,会有保价条款的适用问题,对于这3种类型的快递损害赔偿可以一起讨论,现实中也是这样做的。

1. 快递损害赔偿中违约责任与侵权责任竞合时的法律适用

在快递服务损害赔偿中,在所寄物品为寄件人所有,且发生的是快递丢失、内件减少或毁损等侵害

财产权益情况下,会发生违约责任与侵权责任的竞合。^[4]对快递服务中违约责任与侵权责任竞合的处理,我国《合同法》第122条规定:“因当事人一方的违约行为,侵害对方人身、财产权益的,受损害方有权选择依照本法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或者依照其他法律要求其承担侵权责任。”因此消费者有权选择追究快递企业的违约责任或侵权责任。但选择追究违约责任或侵权责任都是各有利弊的,消费者该如何选择呢?消费者在选择的时候,要综合考虑所寄物品的价值、快递服务合同中关于保价等条款的约定,以及举证的难易程度等情况,权衡利弊,选择能够最大限度维护自己合法权益的索赔方式。^[4]

2. 快递损害赔偿中保价条款的效力

目前我国的快递合同广泛采用格式条款,根据我国《合同法》第39条第2款规定:“格式条款是当事人为了重复使用而预先拟定,并在订立合同时未与对方协商的条款。”在快递合同中,规范快递损害赔偿问题的保价条款也是格式条款,保价条款大都规定对保价的快递按照实际损失来赔偿,对未保价的快递实行限额赔偿,这个限额各快递公司规定不同:或为运费的3倍,或为运费的5倍,或是一个具体数额,数额300~1000元不等。保价条款对于消费者索赔显然不利,那么其效力如何呢?这就涉及到合同中格式条款的效力问题了。

首先,我国《合同法》第39条明确规定采取格式条款订立合同的,提供格式条款的一方应采取合理的方式提请对方注意免除或者限制其责任的条款,按照对方的要求,对该条款予以说明。在快递服务合同中,如果快递公司工作人员在与消费者订立快递合同时,没有采取合理的方式提请消费者注意保价条款——保价怎么赔、不保价怎么赔,那么该保价条款就没有效力,在事后发生快递损害赔偿纠纷上,快递公司不得引用该条款来推卸自己的赔偿责任,其有关赔偿问题应根据《合同法》第113条来解决。

其次,格式条款不得有《合同法》第40条规定的“提供格式条款一方免除其责任、加重对方责任、排除对方主要权利”的情形,否则无效。在快递合同中的保价条款里,快递公司作为提供格式条款的一方,其愿意承担限额赔偿,因此其既没有免除自己的责任,也没有加重消费者的责任,但可能构成排除消费者主要权利,因为消费者本来有权利要求快递公司对丢失、毁损和内件减少的所寄物品全赔,而现在只能要求快递公司在限额内赔偿。因此,保价条

款如果有这种情形,也是无效的,有关赔偿问题也应根据《合同法》第113条来确定。

3. 快递损害赔偿中保价条款的适用

应当承认,消费者选择保价与未保价,在快递损害赔偿上是应当有所区别的,如果没有区别,快递公司对于保价和未保价实行一样赔偿的话,那么保价的消费者还多支付了保价费,这显然是不公平的。如果不采取保价,快递公司在收取少量运费的情况下却要价值上千上万的物品承担全赔偿责任,这对快递公司来说责任过重,也不公平。同时,如果消费者真的寄了一个价值上千上万的贵重物品而没有选择保价,快递公司根据格式条款只赔几倍运费或者几百元钱,则排除了消费者主要权利,对于消费者也不公平。因此如何适用保价条款,使消费者与快递公司之间的风险与利益实现平衡,就显得尤为重要。

消费者若选择保价,快递公司则应该按照实际损失价值进行赔偿。问题在于若消费者未选择保价,快递公司究竟该如何赔偿,怎样才能实现快递公司与消费者利益的平衡?对此,杨立新^[5]认为,应当在可预期损失之下、格式条款约定的赔偿数额之上确定适当赔偿数额,要根据快递公司故意、重大过失、一般过失等不同过错程度分别承担全赔或赔50%~90%等不等的赔偿责任。杨立新的观点有2点值得肯定:一是具有可操作性,即先划定了赔偿范围,在此基础上,再根据快递公司的过错程度来进一步确定赔偿份额,这使得如何确定赔偿责任有了明确标准;二是符合实际,杨立新并没有完全否定现实中快递公司限额赔偿的做法,因为要求快递公司对保价快递和未保价快递都一样赔偿肯定是不现实的。但笔者认为有一点值得改进:在快递公司故意损害快递的情况下,仍要求在可预期损失之下来确定快递公司赔偿责任,不符合侵权法精神,因为消费者在快递公司有过错情况下,完全可以选择追究快递公司侵权责任,而侵权责任不受可预期损失的限制,这对消费者来说是有利的。追究快递企业的侵权责任,不仅不受可预期损失的限制,还不受违约责任不赔精神损害的限制。^[4]因此在快递企业故意损害情况下,快递企业应该对快递损害负全赔偿责任,不受可预期损失限制。而在快递公司有过失情况下,则根据过失程度在限额赔偿以上、实际损失以下确定赔偿责任,同时要受到可预期损失的限制。

综上所述,在消费者已选择保价或快递公司故意损害快递情况下,快递公司应赔偿全部实际损失,不受到可预期损失的限制;在未保价情况下,则根据

快递公司过失程度在限额赔偿以上、实际损失以下确定赔偿责任,同时要受到可预期损失限制。

三、快递服务造成加害给付的损害赔偿

在本文开篇所讲案例中,快递在运送过程中由于受到有毒化学品的污染,致使快递损毁,还造成了收件人中毒、死亡,侵害了收件人固有的人身权利,这在民法学上已经构成了加害给付。台湾学者王泽鉴^[6]先生认为,加害给付是债务关系中给付的方式或内容并未符合债之本旨,致履行利益以外权益之损害;王利明^[7]教授认为,加害给付乃是指因债务人的不当履行造成债权人的履行利益以外的其他损失。从中可以看出,加害给付不仅损害了履行利益,还造成了履行利益以外的损害。就像上述案件中,快递公司污染了快递,造成了快递损毁,损害了收件人的履行利益,同时被损毁的快递还造成了收件人死亡,这是履行利益之外的损害。因此在快递服务中,如果快递公司损毁了快递,而被损毁的快递又造成了收件人其他损害,则存在加害给付问题。

但这里有一个前提需要解决。在快递服务导致加害给付情况下,收件人与快递公司之间没有订立合同,快递服务合同是作为销售者的寄件人与快递公司订立的,由于合同具有相对性,那么收件人是否有权利追究快递企业的违约责任呢?笔者认为答案是肯定的,原因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2条规定:“消费者为生活消费需要购买、使用商品或者接受服务,其权益受本法保护;本法未作规定的,受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保护。”作为收件人显然是接受快递服务的消费者,有赔偿请求权,应受到法律保护。另外,我国《邮政业消费者申诉处理办法》也认可了收件人对快递企业进行申诉的做法,该法第12条规定:寄件人和收件人均是可以向快递企业提起申诉的直接利害关系当事人。

那么对于快递服务中的加害给付应该如何赔偿呢?根据《合同法》第122条规定:“因当事人一方的违约行为,侵害对方人身、财产权益的,受损害方有权选择依照本法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或者依照其他法律要求其承担侵权责任。”虽然在快递服务构成加害给付情况下,既有违约责任,又有侵权责任,但笔者认为此时不应该适用该条款。因为适用《合同法》第122条的前提是只存在一个责任主体,所以受害者只能选择追究违约方的侵权责任和违约责任中的一项,如果既让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又要其

承担侵权责任,则其将面临承担双倍赔偿责任的不公平境遇。而在快递服务造成加害给付情况下,有2个责任主体,一是快递公司,二是产品的销售者或生产者,不存在责任竞合的问题。在快递服务加害给付中,消费者既有权利根据快递合同要求快递企业承担违约责任,因为快递企业损毁了快递物,违反了快递合同;同时,由于是产品责任,消费者也有权利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侵权责任法》(以下简称《侵权责任法》)第41~43条要求生产者或销售者承担侵权责任。假如产品的生产者和销售者生产或销售的产品不存在缺陷,那么生产者或销售者在承担赔偿责任后如何弥补自己的损失呢?对此,《侵权责任法》第44条规定:“因运输者、仓储者等第三人的过错使产品存在缺陷,造成他人损害的,产品的生产者、销售者赔偿后,有权向第三人追偿。”在快递损害构成加害给付中,快递公司就是使产品存在缺陷的运输者,因此产品的生产者、销售者赔偿消费者损失后,有权向快递公司追偿。在这种情况下,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受到了充分保护:一方面,消费者通过追究快递企业的违约责任使得其履行利益得到了保护;另一方面,消费者通过追究生产者或销售者的产品责任,使其可以获得人身、财产侵权损害赔偿。

再回到前文的案例中,在这个案例中,受害者家属一方面有权利根据快递服务协议要求快递公司承担违约责任,要求其赔偿鞋子被损毁的损失,另一方面也有权利要求鞋子的销售者或生产者承担侵权责任,要求其依据产品责任承担人身损害赔偿。同时,由于是快递公司在运输过程中保管不善,未将有毒化学品与其他物品分开运输,致使鞋子受到污染,成为有缺陷的产品,进而导致收件人死亡,根据《侵权责任法》第44条,鞋子的生产者或销售者向受害人家属赔偿后,可以向该快递公司追偿。

四、结论

快递服务中的损害类型是多样的,包括延误、丢失、毁损、内件减少和加害给付等,其带来的损害赔偿问题也颇为复杂,既包括违约赔偿,也包括侵权赔偿,同时还可能会有加害给付。为了在现有立法情况下解决快递服务损害赔偿问题,比较科学和可行的做法是以快递损害类型为出发点,将其划分为3个类型分别研究其赔偿问题。对于快递延误,应首先视延误程度区分一般延误和彻底延误,再根据快递服务合同分别追究快递企业的损害赔偿;对于快递丢失、毁损和内件减少,如果发生违约责任与

侵权责任竞合,消费者可根据自身情况选择追究快递企业的违约责任或侵权责任。在适用违约责任损害赔偿时,要区分是否保价以分别对待。对于保价的快递或快递公司故意损害快递,应按照实际损失来赔偿,不受可预期损失的限制;对于未保价的快递,不能简单适用限额赔偿的规定,应根据合同上的可预期损失规则,在限额赔偿以上、实际损失以下确定赔偿数额。对于加害给付,消费者既有权利追究快递企业的违约责任,也有权利追究生产者或销售者的产品责任,二者不发生竞合,这有利于最大限度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参 考 文 献]

- [1] 人民网. 山东现“夺命快递”市民网购鞋子致1死7人中毒[EB/OL]. (2013-12-20) [2014-04-11].

<http://house.people.com.cn/n/2013/1221/c164220-23907405.html>.

- [2] 圆通速递. 时效产品[EB/OL]. (上传日期不详) [2014-04-12]. <http://www.yto.net.cn/cn/product/timepro.html>.
- [3] 柏立诚. 女子中秋7天后收到月饼 因快递员冒充其签字[EB/OL] (2013-09-27) [2014-04-12]. <http://news.qq.com/a/20130927/006717.htm>.
- [4] 翁强,郝俊潇,章程. 论快递服务损害赔偿中违约责任与侵权责任的竞合[J]. 大庆师范学院学报,2014(2):60.
- [5] 杨立新. 确定快递服务丢失货物赔偿责任的三个问题[J]. 中国审判,2010(12):58.
- [6] 王泽鉴. 民法学说与判例研究(3)[M]. 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8:85.
- [7] 王利明. 违约责任论[M]. 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7:277.

(上接第65页)

社会保障网已经建立,但是对于不同地区、不同体制、分属城乡的居民,社会保障水平的差距还是较大的,仍然无法实现全国统筹,有待于进一步改善。一方面,要大力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完善非公有制企业的社会保障体系,使其员工享有与国有企事业单位人员同等水平的社会保障,从而扩大这部分人的消费支出,带动内需;另一方面,要大力提高社会保障的统筹层次,推进社会保障管理服务的一体化改革,以保证参与社会保障的居民在不同制度、不同地区之间能够顺利流转,避免出现在转移过程中社会保障关系无法衔接的问题。

[参 考 文 献]

- [1] 陈树文. 社会保障拉动需求增长的理论分析[J]. 大连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2(4):26.
- [2] 尹华北. 社会保障对中国农村居民消费影响研究[D]. 成都:西南财经大学,2011.
- [3] 方匡南,章紫艺. 社会保障对城乡家庭消费的影响研究[J]. 统计研究,2013(3):51.
- [4] 谢文,吴庆田. 农村社会保障支出对农村居民消费的影响的实证研究[J]. 财经理论与实践,2009(5):27.
- [5] 杨志明. 农村社会保障与农村居民消费的关系——基于中国数据的经验分析[J]. 经济与管理,2011(6):28.

[文章编号] 1009-3729(2014)04-0071-04

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的构建

李冠亚, 王增瑞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 治安学院, 北京 102600)

[摘要] 证件合一是针对当前社会居民持有的证件繁杂众多、使用流程复杂低效的现状而提出的简化证件、合众为一的构想,其背后的支撑或实质则是证件合一的网络信息平台。鉴于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构建过程中存在牵扯部门众多、需要规模庞大的软硬件支持、公民个人信息安全问题严峻、信息众多导致录入维护困难、立法滞后等制约因素,建议采取如下应对措施:权威部门牵头,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合力共建;加大资金投入力度,整合利用原有资源;在保障信息安全的基础上,按照生命轨迹,不间断并有条理地收录、维护公民个人信息;完善相关立法。

[关键词] 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电子证件;信息安全

[中图分类号] D192.1;F49;TP309 **[文献标志码]** A **[DOI]** 10.3969/j.issn.1009-3729.2014.04.014

当今社会,人们在享受网络信息化带来的方便快捷高效生活的同时,又深深地被证件系统方面的种种不便所困扰。具体来说,就是各种证件种类繁多、颁发重复、功能重合,这既带来携带不便、办理困难的困扰,又因使用低效而造成资源浪费。从政策和理论上来说,制作和颁发每一种证件的初衷都是把证件当作服务的工具,保障群众享受相关的权利,但由于证件越发越滥,最终造成其使用效果事与愿违。^[1]与此同时,与证件有关的一些服务性系统如金融系统、安检管理系统、服务性的登记系统(如就医时的患者信息录入系统)却与相关证件没有太多软件与硬件上的联系。这样,一方面造成服务性系统收录、核实用户信息耗费大量时间、精力与财力,自身的服务能力弱化,政府职能部门、企事业单位的效益低下;另一方面也给公民带来诸多不便,使其失去了本应享有的高品质现代服务。目前,学界有关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的构建研究主要涉及其微观方面,涵盖电子证件的信息硬件支撑、安全防伪技术、信用制度、隐私保护与立法研究,而缺乏对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本身构建的系统性研究。本文拟在对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的构建概念、组成部分、运行方式、可能面临的问题及其对策进行初探,以期有助于

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建设,更好地为民众提供优质高效服务。

一、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概述

证件合一是指将功能相同或联系紧密的证件整合统一,简化居民持有证件的种类、数量,加强发证机关、部门之间的联系合作,使其所掌握的证件信息共享,以方便公民的日常生活,提高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和具有服务性质的企事业单位的工作效率,降低其运作成本的一种证件措施。具体来说,证件合一就是将现有的所有证件按照不同功能划分成几大类,将原先各种证件所包含的信息进一步整合完善,并针对性地只颁发几类实体证件。为此,需要构建一个包含软件与硬件的庞大的网络信息系统平台。这一平台由以下几部分构成,即存储各类证件信息的信息数据库、各级维护信息平台运行的具有不同管理控制权限的分中心、各种权限等级的数据收录与获取的终端,以及连接以上所有系统与各个社会上现存的拥有具体功能的企事业单位等子系统的高速主干网、次级网络和局域网。这样公民就可以在办理各种业务、出入各种场所时,凭借其随身携带的几个证件和一些附带的身份识别技术,在各种终端

[收稿日期] 2014-04-12

[作者简介] 李冠亚(1992—),男,河南省周口市人,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学生,主要研究方向:治安。

登录验证,凭借背后的数据库与高速网络来高效快捷地办理各种业务。

在当今信息化社会,证件合一的表面形式只不过是公民所持有的实体证件的减少,其背后的支撑或实质则是证件所含不同种类信息的交汇处理平台,即证件合一的网络信息平台。证件合一就是要求各种证件发证机关将各自所掌握的相关信息实现共享,一起构建一个动态的信息收集、处理、存储与应用的共享平台。简单来说,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就是一个连接众多职能部门与服务机关的网络数据库。例如公民持有的一张与医疗、劳动就业、保险、保健相关的证件,其功能涉及公民在进行有关医疗、劳动就业保障、获取和支付保险,以及个人保健的过程中所进行的身份核实认证、相关服务信息的录入登记等。证件合一中有关公民的所有信息由之前的各个部门系统所掌管转变为信息共享,可以指定其中的一个单位、部门进行信息的收集、录入与维护,也可以共同进行,使经过初步整理的信息可以在一个平台上共享。这样一来,居民在获得医疗服务时,由医疗服务单位收集到的本居民的医疗信息能及时上传更新到一个其他部门能够收到的信息平台上。当公民在办理、支付医疗保险时,相关保险机构只要通过该公民持有的证件核实一下该公民身份,就可以获得该公民详细而又准确的医疗信息,能在节约调查核实医疗信息所耗费的时间、精力与费用的基础上及时为公民办理保险业务,当然相关的保险信息也要及时上传到共享信息平台上。以此类推,劳动部门、保健机构也可及时获得相关信息,高效且低成本地完成与该公民相关的服务业务办理。

二、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构建过程中的制约因素

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的应用前景广阔,但要实现这一重大系统工程需要面对诸多问题与挑战,存在很多制约因素。具体说来,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 涉及部门众多

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的构建是一项巨大的系统工程,其所需信息来源多、分布广,在其构建过程中必定会涉及众多部门。除去原有颁发证件的部门外,还涉及许多服务性事业单位、公司、组织、行业协会、团体和支持这一平台本身的部门,大到公安系统、财政系统和交通系统,小到小区门卫、公路收费

站和医院挂号处。所有涉及到的信息部门在整合各自信息时首先面对的就是技术的标准化问题。每个部门在证件信息的录入、整理、存储和应用时都有一套自己的技术标准,在整合时,依照谁的标准、以谁为主势必会产生一些分歧。与此同时,整合完成后由谁来主导证件合一后的信息工作,即由谁来负总责也会经过众多部门的博弈。如果没有一个强有力的部门统一领导,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是无法构建起来的。

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的构建是一个庞大的系统工程,涉及的方面众多,这是由其本身功能所决定的。因为它所服务的对象是广大公民,其所服务的内容涉及到居民工作、生活的方方面面。这就需要其所含信息要满足所有涉及到的系统的需要,而之前受到技术水平、生产力水平的限制,这些信息只能由不同系统部门分别或共同掌握。

2. 需要规模庞大的软硬件支持

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的构建需要规模庞大的软硬件支持,而这些软硬件背后则需要强大的技术储备和巨额资金的支持。不仅是建设初期,而且系统真正运行起来后的定期软件更新、不间断的设备维护,还需要数量众多的专业技术人员和持久稳定的资金注入。虽说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的构建需要巨大的软硬件支持,但远远低于证件合一之前分散于各个部门系统的软硬件所耗费的资源,因为各个系统部门占用大量软硬件、重复建设浪费了大量资源。因此,从长期来看,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的构建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节约资源。

3. 公民个人信息安全问题严峻

从公民个人隐私的种类来看,可以将其分为个人事务、个人信息和个人领域3类。^[2]证件合一网络信息系统不仅涉及个人信息,还涉及个人事务、个人领域。把原来众多的证件信息综合于一体,甚至还会增加一些个人信息,这样的个人资料将联网式地被各个部门、单位、企业等应用,很容易被获取、另作他用。这样完备的公民个人信息极易被侵犯,却还不容易确定是被谁侵犯的。同时,作为证件合一之后出现的有限的几种证件(极其重要的个人凭证)一旦丢失,也就意味着证件的拥有者将不再拥有他其他所有的凭证,而拾到证件的人就拥有了一个新的身份和享有其他服务的凭证。

关于公民的信息安全,首先要明确一点,就是信息安全与信息传播的便捷性成反比。长期以来就有关于公民信息安全的无休止的争论,在这里我们应

先搁置这些争论,在保证公民个人信息安全的同时,尽可能地为信息传播清除障碍,即在构建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的过程中,找到信息安全与高效应用的平衡点。

4. 信息录入维护困难

证件合一后,需要大量的个人信息(从生日到当前阶段)用于给众多部门和服务性系统提供支持。例如公民的人身信息、金融信息、医疗教育信息、职业信息、诚信记录等。同时由于信息具有时效性,是不断发展变化的,所以就需要及时、不间断地收录、维护。信息录入维护困难的主要原因就是之前没有进行过系统的录入、定期的录入,具体表现就是各个系统部门各管各的,不定期地收集,致使信息重复收录且在时间节点上不具有连续性。这也是导致资源浪费与办理低效的原因之一。

5. 立法滞后问题

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的构建在立法层面上面临非常尴尬的境地:一是证件合一这一新兴的证件运行管理模式本身没有法律指导;二是证件合一所主要依靠的基础即网络信息在立法环节上与其自身的发展速度相比相对滞后,在许多重要方面基本上处于空白状态,很多网络信息行为在无任何法律法规约束下自由进行;三是现行的各种法律法规有的已经明显不适应社会发展需要,有关网络安全、信息认证、加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没有及时跟进,对网络犯罪的预防、监管、责任追究等也缺乏完备的法律依据。^[3]尤其需要注意的是,网络安全同样缺乏法律保障,与之相对应的规范化管理制度建设相对滞后,从而造成网络安全管理漏洞,在立法方面存在网络安全隐患。

三、构建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的建议

1. 权威部门牵头,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合力共建

构建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需要众多部门协商、协调,因此首先要寻求国家层面的帮助、民众的广泛支持。这需要相关专家在广泛调研和充分论证的基础上提出完整、有效的构建思路,形成具体、成熟的构建方案,以获得政府和民众的支持,进而制定颁发相关法律法规,组建专门建设、管理该平台的部门或者是指定现有的权威部门牵头协调组织各部门系统进行建设、运行。为了保证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建设的可靠性、可控性、效用性,可以先在部分地区进行试点,整合一部分证件功能,连接一部分系

统,之后再逐步推进完善。

2. 加大资金投入力度,整合利用原有资源

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属于公共设施建设,构建这一平台投入大、见效慢、风险高,须由国家来进行强有力的统一协调,并由各个子系统、部门尤其是获益单位的共同努力来解决。从短期来看,将分散的证件信息收集整理,建设新的数据库、信息传输网络和证件信息终端会耗费大量的资金,但是从长远来看,这是一个资源优化配置的过程,一旦新的体系建立起来,在其运行过程中可以节省大量的资金。因此前期的资金投入是值得的。此外,构筑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所需要的软硬件资源还可以从其他部门原有的硬件设备和技术人才整合中获取,可以对其他部门的硬件设备按照新的要求进行改造,成为新系统的一部分;还可以对原先分散于各个部门进行证件信息维护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统一的培训。这样既节省费用,又不浪费原有资源。

3. 保障信息安全

可用一句大白话来描述如何平衡信息安全与高效应用问题——让该知情的人尽快知情,把不该知情者的路堵死。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中的信息安全主要面临2方面危险,即“天灾”和“人祸”。“天灾”就是网络运行设备遇到自然原因而出现的问题。为应对“天灾”我们应注重数据库备份的建设,采用双机并行和多级网络结构,可以把存有重要证件信息的数据分存到几个数据库中,并将巨型数据库分散于不同地理区域中,通过通信网络将其连接。此外,应把证件信息平台的实体网络划分成多级别多层次多部分,形成相对独立的结构;每个部门的子系统、终端设备应有相应的权限设置,使其只能在权限内获取一部分信息。只有这样,才能实现网络设备的物理隔绝、单向运行、数据分流,确保各应用部门严格分离。“人祸”是指信息管理维护过程、信息资源传递过程、信息应用过程中各方面人员(包括黑客)对公民信息的窃取、破坏,以及公民自身因丢失、损坏证件设备,致使自身信息受到侵犯。为防止“人祸”,首先,在获取信息之前要确保通过一定级别的第三方认证;其次,每一个接触公民信息的单位或个人必须有相应权限和充足的理由,且在使用信息的过程中由本单位负责人监督、负责,每一次使用都有事后可查的记录。除此之外,还应建立行之有效的证件识别(包括对携带证件者本人的识别,如面部、指纹识别等)和挂失冻结制度等。

4. 按照生命轨迹,不间断、有条理地收录、维护公民个人信息

个人信息要从个人生命的起点开始,按照生命的轨迹不间断且有条理地收集、维护。一种设想是从公民的出生开始,有关他的出生信息、生理特征就无差别地记录到他本人的证件之中,通过医院的证件信息收集终端传送到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上;伴随其生命轨迹的运行,在进行每一次涉及身份认证业务活动的同时,与此相关的准确信息也同时记录在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上。这样,收集和维持信息就变得简单,公民每使用一次证件、办理任何一项业务都是一次信息采集、更新和维护的过程。

5. 完善相关立法

法律规章是确保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运行的基础,从法律层面上给予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一个法律身份,一方面可以规范其运行方式、程序,明确其中的权责关系;另一方面可以给予参与其中的各方(包括公民、各管理服务机构)以信心,为其提供法律保障。这样,参与各方会在法律框架下进行各种有关证件的活动,解决出现的各种问题,公民也会放心地将自己的信息交给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平台的管理部门也会权责明确地参与其中。有关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的相关立法主要涉及居民证件信息保护、居民个人信息收集、信息管理部门的信息处理与使用权限,以及救济途径4个方面的法律规定。

四、结语

综上所述,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的构建虽然

面临着种种问题与挑战,但是构成这一平台无论是从技术层面还是从社会实践层面来看条件都已具备,是社会经济政治的快速运行以及公民生活的迫切需求,是信息化社会的必然结果。当然,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的构建需要相关专家在广泛调研和充分论证的基础上提出完整、有效的构建思路,形成具体、成熟的构建方案,获得政府和民众的广泛支持,制定、颁发相关法律法规。

此外,证件合一网络信息平台的构建还需要注意以下2点:

其一,证件合一不是简单地把所有证件合为一种,而是按照科学的分类标准划分成几类,每一类实行一种证件;其二,证件合一还包含将众多系统转化为一个大系统中的若干子系统,例如将凭证系统、支付系统、诚信系统、地理信息系统等融合成为一个有机的大系统,以现代网络信息化背景下的数据库和高速网络通道为依托,综合、高效、科学地为参与其中的每位成员提供多方位的信息服务和支撑。

[参 考 文 献]

- [1] 张蕾. 减少证件种类,优化证件功能[N]. 亚洲中心时报(汉),2009-04-28(002).
- [2] 吕欣,高枫. 电子政务信息共享中的隐私保护问题研究[J]. 信息网络安全,2012(8):188.
- [3] 徐晓林,张宁英. 基于电子证件的政府公共服务信息资源共享[J]. 中国行政管理,2012(3):28.

[文章编号]1009-3729(2014)04-0075-05

《每周评论》与五四时期的社会变革

王燕

(河南大学 近代中国研究所, 河南 开封 475001)

[摘要]作为五四新文化运动最有影响的报纸之一,《每周评论》紧跟时代潮流,密切关注时事。在国际国内政治环境不断发生变化的情况下,该报积极介绍俄国十月革命和马克思主义,连续系统地报道五四运动,宣传自由、民主、平等思想,并以附录的形式汇集当时社会最引人关注的热点问题,客观真实地报道时事。《每周评论》第1~25期由陈独秀任主编,主要以评论时事政治为主,笔锋犀利;从第26期开始,胡适接任了报纸主编,报纸内容发生了很大变化:评论性文章减少,成为“问题与主义”之争的阵地,由政治评论转向多元化评论。随着西方文化的传入和新文化运动对新文学、白话文的提倡,《每周评论》大部分文章都是用白话文所写成的,语言通俗易懂。顺应时代发展潮流,《每周评论》较之前的报纸在版式上也有所变化:分段分行;区分大小标题;使用标点符号。《每周评论》较为全面深入地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现实,赢得了全国思想界和舆论界的积极反响与回应,因此,研究《每周评论》对研究五四时期的思想、文化、社会变革都有很重要的意义与价值。

[关键词]每周评论;社会变革;政治评论;白话文;版式设计

[中图分类号]G219.29 [文献标志码]A [DOI]10.3969/j.issn.1009-3729.2014.04.015

《每周评论》是1915—1923年五四新文化运动时期最有影响的报纸之一。1918年12月22日,《每周评论》在北京创刊,这是陈独秀、李大钊等《新青年》同仁,为适应形势需要而创办的对时事政治进行评论的报纸,办报宗旨为“主张公理,反对强权”^[1],以政治鼓动为主。该报共出版37期,前25期由陈独秀任主编;从第26期起,因陈独秀在北京散发传单被军阀政府逮捕,由胡适接任主编。《每周评论》每周于周日出一张,4开4版,辟有《国外大事评述》《国内大事评述》《社论》《文艺时评》《随感录》《新文艺》《国内劳动状况》《通信》《评论之评论》《读者言论》《新刊批评》《选论》12个栏目,每期必有5个栏目以上。^[2]除正常版面以外,有时还增出《特别附录》,随报赠送。胡适任主编后,该报逐渐删减了时事政治内容,改用主要篇幅发表杜威的演讲和罗素的著作,成为宣传实用主义的报纸。1919

年8月30日《每周评论》出至第37期时,被北洋政府查禁。目前,学术界对《每周评论》进行全面研究的论文较少,大多仅涉及《每周评论》与五四新文化运动的关系、《每周评论》的办报人、《每周评论》的影响等某一个方面。本文拟从当时国际国内环境的变化、报刊主编人的变化、语言文字的变化、版面形式的变化对《每周评论》进行全面的分析,以期深入了解社会环境对报纸媒体的影响与报纸媒体在时代变革中的重要作用。

一、国际国内政治环境的变化与《每周评论》

《每周评论》作为19世纪末20世纪初社会转型期重要的信息传播媒介,对国内国际的政治环境变化反应迅速,有时整版甚至整期都是反映当时国内国际重要的时事问题,在传播事实的同时也表达

[收稿日期]2014-02-16

[基金项目]河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2012BLS013)

[作者简介]王燕(1989—),女,河南省新安县人,河南大学硕士研究生,主要研究方向:中国近现代史社会史。

了办刊人的价值判断。

1.《每周评论》对十月革命和马克思主义的介绍

五四新文化运动后期,十月革命影响至中国,马克思主义得到了广泛传播。在此期间,报纸媒体对其在中国的传播起到了重要作用。《每周评论》在1919年第3期上发表李大钊的《新纪元》一文,热情歌颂十月革命,说它是“世界革命的新纪元、人类觉醒的新纪元。是在黑暗的中国、死寂的北京,也仿佛分得那曙光的一线、好比在沉沉深夜中得一个小小的明星照见新人生的道路”^[3]。陈独秀在《每周评论》1919年第18期上发表《二十世纪俄罗斯的革命》一文,指出:20世纪初俄国的十月革命与18世纪法国的政治革命一样,都被后来的历史家当作人类社会变动和进化的大关键^[4]。与此同时,《每周评论》还发表了《共产党宣言》的部分内容,积极传播马克思主义。^[5]

2.《每周评论》对五四运动的报道

五四运动的导火线是巴黎和会上中国外交的失败。中国代表参加巴黎和会的情况之所以能迅速被国人所熟知,且发展成一次大的爱国运动,源于报纸媒体的报道。如果没有大众传媒的新闻报道、密约公布、舆论组织和民众动员,国人很难知道“外争国权”的必要性和“内惩国贼”的迫切性。五四运动的发生和发展说明大众传媒时代来临后,其对新闻的关注和报道更敏捷,对社会的影响更大。^[6]

对于五四运动的报道,《每周评论》起到了舆论先导的作用。五四运动前夕,陈独秀已在《每周评论》上发表文章,痛斥巴黎和会是“分赃会议”“各国都在争本国的权利”^[7]。五四运动爆发后,《每周评论》不仅作了连续系统的报道,而且及时评论并给予支持和引导。运动发生的当天,该报就在第20期的《国内大势述评》一栏上一方面报道巴黎和会上日本的狡诈态度,一方面披露北洋政府外交部电令和会代表采取对日妥协退让的消息,吁请读者注意“卖国贼”的阴谋诡计。^[8]从第21期开始,报纸又连续5期用全部或大部的篇幅(有时还增出专页)给予关注。报纸第21、22、23期全部,都是对山东问题的报道和评论。第21期的《一周中北京的公民大活动》一文中,提出了北京学界的全体宣言,并呼吁“与全国同胞立两条信条:中国的土地可以征服而不可以断送!中国的人民可以杀戮而不可以低头!”^[9]还有一些文章是对日本目的和罪行的揭露,

以及列强对山东青岛问题在欧会中讨价情形的介绍等。第22期的《特别附录》——《对于北京学生运动的舆论》,专门对五四运动进行了全面报道。其中,《学生无罪》一文提到北京高等学校学生因青岛事件被捕,从法律、国家和外交3个方面论证学生运动的正当性,呼吁应将学生无罪释放,这给了当局者以舆论压力。第23期有关对山东问题的报道中,提到五四运动的精神是“学生牺牲的精神,社会制裁的精神,民族自决的精神”^[10],第一次提出了学习五四运动的精神。这种旗帜鲜明的号召,给五四学生运动以很大鼓舞,推动了学生运动的进一步高涨。这些对五四运动的大力报道和评论,对民众的导向作用是显而易见的。

3.《每周评论》对国内劳工状况与问题的报道

随着中国新文化运动的蓬勃发展,民主与科学得到了弘扬,马克思主义也随之被介绍到中国,人们的思想得到了解放,国际上对下层劳工状况的异常关注也引起人们对中国劳工的关注,各种对劳工情况的报道也随之而来。《每周评论》专设一栏对国内外劳工情况进行了介绍,如1918年第1期的《劳工神圣》,1919年第3期的《北京之男女佣工》,第4期的《修武煤厂之工头制》,第5、6期的《北京剃头房与理发店之今夕》,第8期的《人力车夫问题》,第12期的《唐山煤厂的工人生活》等。其中,《唐山煤厂的工人生活》一文反映出工人不如骡马、生活条件恶劣、每日工作时间长、工资很低、有时会发生因公事而死的情况。^[11]这些文章是对下层工人状况的深度报道,也是对社会黑暗面的揭露,同时也呼吁社会关注下层民众生活。另外,《每周评论》还有很多介绍国内劳工状况的文章,而在此前各种媒体的宣传中很少有关注这方面问题的。

4.《每周评论》对自由主义的宣传

19世纪末20世纪初是中国社会的转型期,新文化运动带来了思想的解放,自由、平等的言论充斥着当时的社会,反映在舆论媒体上,即对独立、自由、平等思想的传播。《每周评论》第24期的《危险思想与言论自由》一文宣扬思想自由的重要性:“思想是绝对的自由,是不能禁止的自由”,提醒当局“要利用言论自由来破坏危险思想,不要借口杜绝危险思想来禁止言论自由”^[12]。这一时期对自由思想的宣传在《每周评论》中时有体现,扩大了自由思想影响的范围,全国各地形成了广泛的社会舆论,谴责军阀政府的专制统治,要求外交公开并保证人民的言

论、集会和出版自由。

5. 《每周评论》的3个《特别附录》

《每周评论》以附录的形式将当时社会最引人关注的热点问题汇集到一起,强化了人们对问题的认识,如1919年4月13日第17期和1919年4月27日第19期中的《特别附录》——《对于新旧思潮的舆论》,都是以北京大学的新潮运动为主要内容,汇集了这一阶段民众对自由、平等、改革旧思想、文学改革等方面的迫切需求;1919年5月18日第22期中的“特别附录”——《对于北京学生运动的舆论》,对五四运动进行了大力报道,汇集了民众对五四学生运动的支持和对国民爱国精神的赞赏。附录集中主要观点和言论,充分表现出《每周评论》的办刊特色,即对社会问题反应快,且“附录”是随报赠送的。《新潮》杂志称赞《每周评论》说:“读他的人可用最廉的代价,最经济的时间,知道世界上最新最重要的事件。”^[13]

6. 《每周评论》对时事的客观真实报道

《每周评论》的报道大部分是反映国际国内政治经济现状,关乎人们切身利益的现实问题,因此大都是针对客观事实的直接报道,直陈现实,客观报道,较少虚浮的语言。如对国内外政治、重大事件的报道与评论,对社会现实的随感录等,每期都是作为新闻报道的,且在报道重大事件时,均是综合各方面的材料进行评论、分析,使读者深入地了解该事件的背景、后果、影响。^[14]另外,《每周评论》不刊载任何商业广告,政论性极强,因此深受读者喜爱。从报纸发展的一般规律来看,《每周评论》消息简洁明快、客观公正,符合报纸的特点。

二、报纸主编的变化与《每周评论》

《每周评论》从第1期到第25期由陈独秀任主编,主要以评论时事政治为主,笔锋犀利;从第26期开始,胡适接任了该报主编。胡适政治上主张进行渐进的改良,因此,不主张报纸刊登针对当局的过分激烈的批评文章,于是报纸内容发生了很大变化。

其一,评论性文章减少。新闻评论往往抓住一个新闻事件,分析该事件发生的原因、性质与影响,指出解决问题的办法,针对性强,文章多短小精悍。由于当时国内外形势日趋紧张复杂,新闻事件很多,迫切需要加强对新闻的评论。因此,这一时期许多报纸都发表大量评论性的文章,如《每周评论》中的社评、评述等。《每周评论》在陈独秀任主编时期,

评论直陈时弊,文字简练明快,立场鲜明,且多从现实入手进行深入分析,政治色彩浓厚,引起了读者莫大兴趣。其中,《每周评论》中的社评,使报纸找到了一个新闻与评论相结合的好形式,顺应了报纸改革的要求,“评论是代表一个报的主张和政见,并且是一个报纸整个精神寄托的所在”^[14]。但胡适任主编后,基本上取消了反映政治斗争的内容和激烈的社会评论,撤掉了每一期的《国内大事述评》《国外大事述评》《社论》等栏目,刊登大量杜威来华讲学的内容和罗素的著作和教育方面的内容,如第26、27期全部都是《杜威讲演录》的内容。

其二,成为“问题”与“主义”之争的阵地。胡适在第31期上发表《多研究些问题,少谈些主义》一文,接着李大钊在第35期上发表了《再论问题与主义》,予以有力反驳,由此引发了一场“问题”与“主义”的激烈论战。《每周评论》第31~37期都刊载有关“问题”与“主义”之争的文章,在五四时期的思想界产生了广泛影响。受此影响,五四新文化运动内部也从统一走向分裂,《新青年》发生分化并走上了不同的政治道路。《每周评论》对“问题”与“主义”之争的详细报道,对研究新文化运动具有重要的价值。

其三,由单纯政治评论转向多元化评论。胡适担任《每周评论》主编后,《每周评论》介绍了大量俄国的土地制度、婚姻、新经济法等,如第29期的《俄国的土地法》、第30期的《俄国的婚姻制度》、第32期中对俄国新银行法的介绍等,并结合我国的具体情况对其进行了简单的评论,这些介绍对国内的经济建设有重要指导意义。

总之,胡适接任主编后,《每周评论》大大增加了改良主义色彩,避开了政治性的内容,且语言温和,以避免与当局发生直接冲突。正因为如此,有学者称“胡适是以学者立言,陈独秀是以革命家立言”^[15](P230)。陈独秀是一个老革命党,对政治有特殊的敏感,经常发表政论文章。而胡适决心20年不谈政治,在《每周评论》上发表的文章多是文艺性的。^[15](P231)两位主编的不同政治态度与个人取向,将《每周评论》分为前后2个阶段,报纸刊载的内容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尽管如此,《每周评论》作为一份紧跟时代风潮、密切关注时代风云变幻的报纸,仍不失其作为反帝反封建阵营中一个具有战斗力的、影响广泛的舆论阵地。

三、语言文字的变化与《每周评论》

19世纪末20世纪初,随着西方文化的传入和新文化运动中对新文学、白话文的提倡,中国语言风格的变化比较明显。著名学者胡适是积极推动白话文的先驱,他在1917年《新青年》上发表的《文学改良刍议》一文,是倡导文学革命的第一篇文章。作者提出今日文学改良的8条要求,其中第8条为不避俗字俗语。^[16]“白话文字有一种根本上的大经济,就是先生说的‘教育上的经济’。一句文言,懂得的有十人;一句白话,懂得的有千人万人”。^[17]语言文字的变革在《每周评论》中也得到了体现。

第一,《每周评论》中大部分文章都是用白话文写成的。如第13期“新文艺”一栏上刊载的《背枪的人》:“早起出门、走过西珠市。行人稀少、店铺多还关闭、只有一个背枪的人、站在大马路里。我本愿人‘卖剑买牛、卖刀买犊’怕见恶狠狠的兵器。但他长站在守望面前、指点道路、维持秩序、只做大家公共的事——那背枪的人、也是我们的朋友、我们的兄弟。”^[18]这是一篇对背枪的人歌颂的文章。

第二,语言通俗易懂,不再咬文嚼字。如第23期“随感录”一栏中的《黑暗的东方》:“天明了、曙光现了、光明的境界没有强盗恶魔们立足之地了,一个一个的都跑到黑暗的东方来。所以边疆上就有谢米诺夫、霍尔瓦特这一流人扰乱治安,内地就有一种外国的外交官替崇拜强权的国家政府捕拿国事犯、摧残出版和言论的自由。呵!好了!我只替你们祝福。祝你们永远不要回归你们那光明的故土,祝你们永远有个黑暗的东方作你们的逋逃藪。”^[19]文章通俗易懂,易于理解。

白话文以简单明了为特点,与晦涩难懂的古文形成鲜明对比。《青年励志会十周年纪念刊》中是这样提到白话文好处的:“普及教育的工具;能大量表现出作者心中的情感,并能引发读者之同情;科学的文学。”^[20]白话文简明易懂,有利于对西学的吸收,反映在报纸上则是更利于社会消息的广泛传播。

四、版式设计的变化与《每周评论》

报纸版式是办刊者对报纸形式的设计,它是一种文化、一种审美的体现,也是自身形象的体现。近代以来,随着报业发展与各种技术在报纸出版中的运用,主办者也开始注重版面的设计。报纸的版面形式虽具有相对的独立性,但它与内容密不可分,不

仅对读者的阅读起着重要的导向作用,也直接关系到报纸的宣传效果。《每周评论》较之以前报纸在版面形式上的变化主要表现在以下3个方面。

一是分段、分行。每一期分4个版面,每一版面分4个栏目,全部竖排,每一段写完之后都另外起行,而不像早期报纸一样没有分段,《每周评论》第1~37期都是如此。整体看起来非常整齐、美观而不杂乱,令读者赏心悦目。

二是每一个大标题周围都用提花加以修饰,从而将每一大部分都鲜明地突显出来。大标题之下的小标题用三角形或实心圆加以标注,从而将每一小部分都鲜明地区别开来,使读者一目了然。

三是标点符号的使用。标点符号的正确使用可以明确表达出说话人的心理活动和意思,因此标点符号作为书面语言的有机组成部分,是不可或缺的。“在我国,对标点符号向来是忽略的,从五四白话文一提倡,才渐渐被重视”^[21]。《每周评论》除第1期、第2期的国外、国内大事述评没有标点符号外,其他部分都有标点符号,从第3期开始每部分都有标点符号。但第1、2、3期每一部分的标点符号,都是标注在每句话最后一字的侧面,这种标法有时可能会出现错误。从第4期开始,每一部分的标点符号直接标注在每一句话之后,占据了一个字符的位置,这样标点符号就融入到文章之中,使读者读起来更顺畅通流。

《每周评论》版式设计的变化,顺应了时代发展的潮流,让人们更容易、更方便地了解社会消息,进而了解《每周评论》。

五、结语

《每周评论》作为五四时期重要的消息传播媒介,无论是内容还是形式的变革,每一步都紧跟时代脉搏,密切关注时代变化,较为全面深入地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现实,赢得了全国思想界和舆论界的积极反响与回应,因此其对研究五四时期的思想、文化、社会现象都有重要的意义。

[参 考 文 献]

- [1] 佚名. 发刊词[N]. 每周评论, 1918-12-22(1).
- [2] 佚名. 本报简章列左[N]. 每周评论, 1918-12-22(1).
- [3] 李大钊. 新纪元[N]. 每周评论, 1919-02-05(2).
- [4] 陈独秀. 二十世纪俄罗斯的革命[N]. 每周评论, 1919-

- 04-20(3).
- [5] 马克思,恩格斯.共产党宣言[N].每周评论,1919-04-06(2).
- [6] 熊玉文.五四时期“卖国贼”问题中的传播因素研究[J].南京社会科学,2012(11):155.
- [7] 陈独秀.两个和会都无用[N].每周评论,1919-05-04(3).
- [8] 佚名.山东问题[N].每周评论,1919-05-04(1).
- [9] 亿万.一周中北京的公民大活动[N].每周评论,1919-05-11(1).
- [10] 毅.“五四运动”的精神[N].每周评论,1919-05-26(1).
- [11] 明明.唐山煤场的工人生活[N].每周评论,1919-03-09(3).
- [12] 常.危险思想与言论自由[N].每周评论,1919-06-01(3).
- [13] 佚名.每周评论[J].新潮,1919(2):355.
- [14] 张炳钧.关于新闻纸之评论的研究[J].河北前锋,1931(3):5.
- [15] 耿云志.重新发现胡适[M].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11.
- [16] 胡适.文学改良刍议[J].新青年,1917(2):1.
- [17] 胡适.同音字之当改与白话文之经济[J].新青年,1919(6):645.
- [18] 仲密.背枪的人[N].每周评论,1919-03-16(2).
- [19] 常.黑暗的东方[N].每周评论,1919-05-26(3).
- [20] 顾承勋.白话文的利益[J].青年励志会十周年纪念刊,1924:38.
- [21] 俞钧.谈标点符号[J].行知,1947(4):14.

本刊数字网络传播声明

本刊已许可中国学术期刊(光盘版)电子杂志社在中国知网及其系列数据库产品、万方数据资源系统、维普网等中以数字化方式复制、汇编、发行、信息网络传播本刊全文。其相关著作权使用费与本刊稿酬一并支付。作者向本刊提交文章发表的行为即视为同意我刊上述声明。

[文章编号] 1009-3729(2014)04-0080-12

宋代吏部尚书致仕研究

惠鹏飞

(河南大学 历史文化学院, 河南 开封 475001)

[摘要]宋代吏部尚书致仕比例并不高,尤其是北宋后期,致仕比例仅有两成,这与当时的政治环境是分不开的。宋代吏部尚书致仕官品阶以从三品及以上为主,这是因为北宋前期吏部尚书为正三品的官阶,本身就很高,元丰改制后吏部尚书为从二品的职事官,寄禄官阶也不太低,而且他们在担任吏部尚书之后往往还有升迁,因此宋代吏部尚书的致仕官品阶是比较高的。没有致仕的吏部尚书则以担任实职或者祠禄官而卒为主,其他遭贬谪、弃官不仕的比例很小。以实职卒于任上的吏部尚书往往是因为皇帝对其信任不允其致仕或者因疾病卒于任上;而以祠禄官卒则是吏部尚书一种较为委婉的引退方式,这对于官员的晚年生活有较大意义。

[关键词]宋代;吏部尚书;致仕;品阶;祠禄官

[中图分类号] K244 **[文献标志码]** A **[DOI]** 10.3969/j.issn.1009-3729.2014.04.016

致仕,又称为引年、致政、休致、休退、挂冠、请老、告老等,指的是古代官员退休,告老还乡;致仕官,指古代官吏退休时的官职。在宋代,致仕官的品级分为从正一品到从九品共18个等级。致仕官品级的大小对官员退休后的待遇影响很大,以高品级致仕官退休的官员可以继续享有丰厚的俸禄,恩荫数名子孙为官。宋代是中国古代官员致仕制度逐渐形成、完善的重要阶段,而吏部尚书又是宋代朝廷高级官员的代表,对宋代吏部尚书致仕情况进行考察,既有助于对宋代致仕制度的进一步认识,也有助于管窥中国古代社会朝廷官员的致仕情况。

目前,学术界对官员致仕情况的研究论著比较多,如苗书梅的《宋代官员选任与管理体制》、游彪的《宋代荫补制度研究》、祝丰年与祝小惠的《宋代官吏制度》、朱瑞熙的《中国政治制度通史·宋代卷》、张希清的《宋朝典章制度》、龚延明的《宋代官制辞典》、李旦与张传亮的《宋代官吏的致仕制度研究》、吴擎华的《北宋官员致仕制度浅探》、景北记的《北宋的致仕制度和冗官冗费》等。这些论著均涉及到官员的致仕情况,其中,苗书梅、祝丰年、朱瑞熙、张希清、吴擎华等侧重从对官员管理的角度来探

讨官员致仕制度;游彪是从致仕荫补的角度探讨致仕,景北记则探讨了官员致仕制度与冗官冗费的关系。此外,还有张霞的《宋代致仕官生活研究》,从社会生活史的角度对宋代致仕官员进行了探讨。总体上看,学术界对朝廷重臣吏部尚书群体致仕情况进行专门研究的论著目前尚未出现。本文拟通过对宋代吏部尚书致仕情况的考察,探讨其特征以及宋代高级文官的致仕制度,以期对当今社会的管理制度和退休制度提供一些借鉴。

一、宋代吏部尚书致仕考

宋代可考吏部尚书共222任。其中,3次担任吏部尚书的只有1人,即洪拟;2次担任吏部尚书的共22人,即王曾、陈执中、文彦博、李清臣、曾孝宽、许将、唐恪、卢法原、李光、沈与求、孙近、张焘、晏敦复、汪应辰、胡沂、郑侨、楼钥、刘德秀、袁说友、许应龙、赵以夫、叶梦鼎。因此,宋代吏部尚书实际可考人数为198人。另外,卢法原在北宋后期与南宋初期均担任过吏部尚书,为避免重复统计,只在北宋后期统计卢法原的致仕情况,南宋时期不再统计。本文在李之亮《宋代京朝官通考》所统计的吏部尚书

[收稿日期] 2014-04-16

[作者简介] 惠鹏飞(1987—),男,河南省平顶山市人,河南大学博士研究生,主要研究方向:宋史。

人员基础上,又进行了再判断,去掉了李先生误以为吏部尚书的官员,增加了经过考证确实是吏部尚书的官员。

宋代官员的致仕官很多时候并不是一成不变的,官员退休时如果满足政府规定的各种条件,一般可以获得比其退休前寄禄官相同或者高出数阶的致仕官;其后每逢朝廷举行大礼、皇帝登基、庆寿等活动时,部分致仕官有可能继续得到提升。因此,在宋代某些官员的致仕官记载中,会出现1种至几种甚至数十种致仕官。本文考察宋代吏部尚书的致仕官时,以其最高致仕官为研究对象。

宋初,张昭任吏部尚书之职时,吏部尚书为实际职务,之后吏部尚书成为阶官,大多不领实际职务,直到元丰改制以后,三省六部九寺五监的职能才得以恢复,吏部尚书成为职事官,重新恢复实际职务。有鉴于此,本文在考察宋代吏部尚书致仕情况时,凡是官阶达到吏部尚书和职事官为吏部尚书的官员一律统计在内,但不统计元丰改制后寄禄官阶为金紫光禄大夫的官员。因此,本文考察的官员包括北宋元丰改制前的张昭与其他官阶达到吏部尚书的官员和元丰改制后实职为吏部尚书的官员。由于南宋地域缩小,诸多方面与北宋有所不同,故本文将宋代分为如下3个时期来分别考察其吏部尚书致仕情况:北宋建立到元丰改制前的北宋前期(960—1082)、元丰改制到靖康二年的北宋后期(1082—1127)、南宋时期(1127—1279)。

按照首次担任吏部尚书的时间顺序进行排列,从建隆元年(960年)首任吏部尚书张昭,到景炎元年(1276年)最后一任吏部尚书陈仲微,宋代吏部尚书的致仕情况如下。

1. 北宋前期

张昭,“宋初,拜吏部尚书……太祖不说,遂三拜章告老,以本官致仕,改封陈国公”^{[1](P901)},致仕官为吏部尚书,正二品。

宋琪,至道二年(996年)春,“拜右仆射……是年九月被病……又口占遗表数百字而卒”^{[1](P9131)},未致仕,以实职卒。

吕蒙正,“凡七上章求解政事,改太子太师,仍封莱国公”^{[2](第14册,P268)},致仕官为太子太师、莱国公,从一品。

张齐贤,大中祥符五年(1012年),“代还,再抗章请老,授特进、守司空致仕”^{[2](第16册,P190)},致仕官为特进、守司空,从一品。

宋白,“乃以兵部尚书致仕,因就宰臣访问其资产,虞其匮乏,时白继母尚无恙,上东封,白肩輿辞于

北苑,召对久之,进吏部尚书……大中祥符三年,丁内艰。五年正月,卒”^{[1](P13000)},致仕官为兵部尚书,致仕后因家贫被召为吏部尚书,从二品。

王钦若,“毕加司徒……三年冬十月兼译经使,赴上于传法院归第感疾请告……十一月……戊申薨”^[3],未致仕,以实职卒。

向敏中,“祠礼成,进位左仆射加昭文馆大学士……比至中夜,疾不可起,乃明日己卯以不起闻”^[4],未致仕,以实职卒。

寇准,天圣元年(1023年)闰九月,“移授银青光禄大夫、检校国子祭酒、行衡州司马,是月七日以疾终于贬所”^{[2](第14册,P35)},遭贬,以行衡州司马卒,未致仕,以散官卒。

丁谓,“明道末复秘书监致仕,居安州,又徙光州卒”^{[5](P206)},遭贬,致仕官为秘书监,正五品。

冯拯,“五上表愿罢相,拜武胜军节度使、检校太尉兼侍中、判河南府……卒”^{[1](P9611)},以使相卒,未致仕,以实职卒。

王曾,“曾言亦有过者,遂与夷简俱罢,以左仆射、资政殿大学士判郓州。宝元元年冬……如期而薨,年六十一”^{[1](P10185)},未致仕,以实职卒。

吕夷简,“寻致军国之议,频表请老,乃以太尉致仕”^{[6](P592)},致仕官为太尉,正一品。

夏竦,皇祐三年(1051年)秋,“武宁军节度使、检校太师兼侍中、判河阳、郑国公以疾请归于京师……公疾寝剧矣,既就第,未几以薨”^{[7](第1916册,P449)},以使相卒,未致仕,以实职卒。

陈执中,嘉祐四年(1059年)二月,“制除守司徒、岐国公致仕”^{[6](P622)},致仕官为守司徒、岐国公,从一品。

元彦博,元丰六年(1083年),“请老,除守太师、河东永兴军节度使。彦博又固辞,许罢两镇,以守太师致仕”,元祐五年(1090年)“复以太师致仕”^{[2](第16册,P347—348)},致仕官为太师,正一品。

王拱辰,元丰八年(1085年)七月,“彰德军节度使、检校太师、北京留守王拱辰卒”^{[2](第16册,P440)},以节度使卒,未致仕,以实职卒。

曾公亮,“旋以太傅致仕”^{[1](P10233)},致仕官为太保,正一品。

赵槩,“遂请老不已,以太子少师致仕”^[8],致仕官为太子少师,从二品。

王安石,元祐元年(1086年)四月,“观文殿大学士、守司空、充集禧观使、荆国公王安石薨”^{[2](第16册,P357)},未致仕,以祠禄官卒。

吴充,“明年春,肩輿归第,遂拜观文殿大学士、

西太乙宫使,四月甲午朔公薨”^[2](第15册,P231—232),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2. 北宋后期

李清臣,崇宁元年(1102年)正月,“资政殿大学士、右光禄大夫、知大名府兼北京留守司事、大名府路安抚使李公薨”^[9],未致仕,以实职卒。

曾孝宽,元祐五年(1090年)八月,“资政殿大学士、中大夫、守吏部尚书曾孝宽卒”^[10],未致仕,以实职卒。

吕大防,“未几,遂责授舒州团练副使、循州安置,未逾岭卒”^[2](第16册,P387),遭贬,未致仕。

范纯仁,“不数月,以观文殿大学士中太一宫使召……既而公疾益侵,请老不许,建中靖国元年正月癸亥薨”^[11](P375),未致仕,以祠禄官卒。

孙永,“进资政殿大学士兼侍读,罢选事,提举中太一宫,未及拜命,以不起闻制”^[12],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苏頌,“以太子少师致仕,今上即位迁太子太保”^[11](P384),致仕官为太子太保,从一品。

许将,“拜观文殿大学士,除奉国军节度使。在大名六年,召为佑神观使,未几而卒”^[13](P826),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苏辙,致仕官为端明殿学士、大中大夫^[14]。大中大夫,从四品。

邓润甫,“遂拜尚书左丞。卒”^[13](P826),以实职卒,未致仕。

傅尧俞,元祐四年(1089年)“拜中书侍郎。在位二年卒”^[13](P764),以实职卒,未致仕。

苏轼,“乃复朝奉郎、提举成都玉局观,居从其便……建中靖国元年六月请老,以本官致仕”^[2](第15册,P228),遭贬,致仕官为朝请郎,正七品。

王存,元符二年(1099年)正月十七日,“韩忠彦……资政殿大学士、右正义大夫致仕王存各降一官”^[15](P3899),致仕官为资政殿大学士、通议大夫。通议大夫,正四品。

胡宗愈,绍圣元年(1094年)闰四月,“资政殿大学士、新知定州胡宗愈(卒)”^[15](P1400),以实职卒,未致仕。

彭汝砺,“以宝文阁待制知江州……至郡数月得疾,草遗表,家人怪之。公笑曰:‘此何可免?’作诗贻其子。十二月某甲子,有星陨于郡衙。是日,公终于正寝”^[2](第15册,P300),以实职卒,未致仕。

林希,“夺职知扬州,徙舒州。未几卒”^[1](P10914),以实职卒,未致仕。

王震,“为枢密都承旨,遂坐折狱滋蔓、倾摇大

臣夺职知岳州,卒”^[1](P10407),以实职卒,未致仕。

黄履,“徽宗立,召为资政殿学士兼侍读,复拜右丞。未逾年,求去,加大学士、提举中太一宫,卒”^[1](P10574),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邢恕,“俄复显谟阁待制、知郑州,提举崇福宫,以中大夫致仕”^[13](P845),遭贬,致仕官为中大夫,正五品。

叶祖洽,“官至徽猷阁直学士、太中大夫。政和七年四月六日终于真州寓舍”^[16](P2035),以实职卒,未致仕。

韩忠彦,“以宣奉大夫致仕,逾年薨于安阳之里第”^[2](第16册,P34),致仕官为宣奉大夫,正三品。

陆佃,“遂罢为中大夫、知亳州,数月卒”^[1](P10920),遭贬,未致仕。

温益,崇宁二年(1103年)正月,“中书侍郎温益卒”^[1](P5514),以实职卒,未致仕。

赵挺之,“京复相,挺之再除观文殿大学士、佑神观使。未几而卒”^[13](P875),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何执中,致仕官为太傅^[17](P275),正一品。

徐铎,“进吏部尚书,卒”^[1](P10607),以实职卒,未致仕。

虞策,“属疾祈外,加龙图阁学士、知润州,卒于道”^[1](P11194),以实职卒,未致仕。

朱潞,大观元年(1107年)六月,“尚书右丞朱潞卒”^[1](P5517),以实职卒,未致仕。

时彦,“迁工部尚书,进吏部,卒”^[1](P11169),以实职卒,未致仕。

林摅,“加观文殿学士,拜庆远军节度使。言者复论罢之。还姑苏,瘡生于首而卒”^[1](P11111),以实职卒,未致仕。

余深,致仕官为特进^[18],从一品。

管师仁,大观三年(1109年)六月,“管师仁自同知枢密院事以资政殿大学士依前中大夫领佑神观使,寻卒”^[1](P5519),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刘拯,“时商英去位,侍御史洪彦昇并劾之,削职,提举鸿庆宫,卒”^[1](P11200),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王襄,“至是,降宁远军节度副使,永州安置,卒”^[1](P11127),遭贬,未致仕。

张克公,“为徙吏部尚书……居吏部六年,卒”^[1](P11033),以实职卒,未致仕。

许光凝,“始以布衣自岭外护其丧以归,人皆多之。后登第,终吏部尚书”^[19],以实职卒,未致仕。

蒋猷,致仕官为徽猷阁直学士、左宣奉大夫^[20]。左宣奉大夫,正三品。

宇文粹中,绍兴九年(1139年)五月戊戌,“资政

殿学士、左光禄大夫、提举凤翔府上清太平宫宇文粹中薨”^{[21](P2077)},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王孝迪,绍兴十年(1140年)二月,“端明殿学士、提举西京嵩山崇福宫王孝迪薨于绍兴府”^{[21](P2152)},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何志同,建炎四年(1130年)六月,“徽猷阁待制何志同坐父子误国,降充集英殿修撰”^{[21](P658)};绍兴三年(1133年)正月,“徽猷阁待制何志同卒”^{[21](P1060)},以实职卒,未致仕。

唐恪,“遂罢为观文殿大学士、中太一宫使……恪既书名,已而呼其诸子,谓曰:‘吾为大臣,而国家至此,何以生为?’乃仰药而死”^{[13](P924—925)},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卢法原,“张浚承制起知夔州,寻为龙图阁学士、川陕等路宣抚处置副使,进端明殿学士、川陕宣抚副使……帝手诏诘问,法原自辩甚力,上颇不直之,忧恚,卒于军”^{[1](P11651—11652)},以实职卒,未致仕。

李棖,后降金,未致仕。

卫仲达,绍兴二年(1132年)十二月,“秘阁修撰、提举亳州明道宫卫仲达卒”^{[21](P1049)},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梅执礼,“钦宗立,徙知镇江府,召为翰林学士,道除吏部尚书,旋改户部……死时,年四十九”^{[1](P11233—11234)},为金人所杀,未致仕。

莫俦,“公自述古殿直学士,责授宁江军节度副使、潮州安置。建炎三年遇恩北归,议责者论徽宗皇帝北迁,公与孙传送边檄一人之数,再徙韶州”^[22],投奔伪楚遭贬,未致仕。

王时雍,投奔伪楚,后被诛杀于潭州,未致仕。^{[1](P13365)}

谢克家,绍兴四年(1134年)七月,“资政殿学士、知衢州谢克家薨”^{[21](P1277)},以实职卒,未致仕。

3. 南宋时期

路允迪,致仕官为龙图阁学士、朝请大夫^[23]。朝请大夫,从六品。

周武仲,建炎二年(1132年)八月十六日,“除龙图阁学士、提举江州太平观,公既遂所请,即欲归吴中。已而疾亟,上章乞谢事,转朝请大夫致仕”^[24],致仕官为龙图阁学士、朝请大夫。朝请大夫,从六品。

吕颐浩,“诏颐浩除少傅、依前镇南军节度使、成国公致仕”^{[15](P4166)},少傅,正一品。

刘珪,“责授秘书少监,贬衡州。绍兴元年,许自便。明年,以朝散大夫分司西京。卒于梧州”^{[1](P11668)},遭贬,未致仕。

洪拟,“起知温州,提举亳州明道宫。卒”^{[1](P11750)},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胡直孺,绍兴元年(1131年)十一月,“兵部尚书兼侍读胡直孺卒”^{[21](P869)},以实职卒,未致仕。

李光,绍兴二十九年(1159年)六月,“左朝奉大夫李光守本官致仕”^{[21](P3026)},致仕官为左朝奉大夫,从六品。

权邦彦,绍兴二年(1132年),“除端明殿学士、签书枢密院事……三年,卒”^{[1](P12076—12077)},以实职卒,未致仕。

沈与求,“除同知枢密院事,从驾至建康,迁知枢密院事……月得小疾,一夕薨”^{[25](P264)},以实职卒,未致仕。

席益,“资政殿学士、左中大夫席益九年四月赠五官”^{[15](P2027)},“特赠五官依条与致仕遗表恩泽制”^{[25](P305)},致仕官为资政殿学士、左中大夫。左中大夫,正五品。

郑滋,绍兴十九年(1149年)二月,“显谟阁学士、知建康府郑滋卒”^{[21](P2576)},以实职卒,未致仕。

胡松年,绍兴十六年(1146年)十月,“端明殿学士、提举临安洞霄宫胡松年薨”^{[21](P2518)},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孙近,绍兴二十六年(1156年)正月,“故责授左朝散郎、秘书少监分司南京、赣州居住……追复资政殿学士……因奏孙近亦已死于贬所”^{[21](P2806)},遭贬,未致仕。

刘大中,绍兴十年(1140年)九月,“中大夫刘大中以忧免。至是卒,诏复资政殿学士致仕”^{[21](P2215)},卒后致仕,致仕官为资政殿学士,正三品。

张焘,乾道二年(1166年)四月,“资政殿大学士、右中大夫致仕张公薨于饶州德兴县之里第”^{[26](第1147册,P678)},致仕官为资政殿大学士、右中大夫。右中大夫,正五品。

晏敦复,绍兴十五年(1145年)十月,“宝文阁直学士、提举亳州明道宫晏敦复卒于明州”^{[21](P2487)},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吴表臣,“课最,除敷文阁待制。三岁请祠,进直学士,提举江州太平兴国宫。家居数年,卒,年六十七”^{[1](P11733)},“左朝议大夫、知婺州吴表臣复敷文阁待制”^{[21](P2487)},“敷文阁直学士吴表臣转一官致仕”^[27]。综上判断,吴表臣致仕官为敷文阁直学士、中散大夫。中散大夫,从五品。

罗汝楫,“除龙图阁学士知严州……提点江州太平兴国宫……薨”^[28],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周三畏,不详。

张杞,不详。

林大鼐,“以左朝散郎、提举江州太平兴国宫,寻卒”^{[29](P300)},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董德元,“端明殿学士、左中大夫致仕董德元隆兴二年二月赠左正奉大夫”^{[15](P2027)},致仕官为端明殿学士、左中大夫。左中大夫,正五品。

张纲,“资政殿学士、左通议大夫致仕、赠光禄大夫张纲,谥章简”^{[15](P1664)},致仕官为资政殿学士、左通议大夫。左通议大夫,正四品。

刘才邵,绍兴二十八年(1158年)二月,“显谟阁直学士、提举江州太平兴国宫刘才邵卒”^{[21](P2959)},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陈康伯,乾道元年(1165年)二月,“罢左仆射,授少师、观文殿大学士、鲁国公致仕”^{[1](P5572)},致仕官为少师、观文殿大学士、鲁国公。少师,正一品。

王师心,乾道元年(1165年),“提举江州太平兴国宫,再上章告老,乃进左朝奉大夫致仕”^{[30](第1989册,P279)},致仕官为左朝奉大夫,从六品。

贺允中,“资政殿大学士、左通议大夫致仕”^[31],致仕官为资政殿大学士、左通议大夫。左通议大夫,正四品。

叶义问,“资政殿学士、左通奉大夫致仕叶义问八月赠左银青光禄大夫”^{[15](P2027)},致仕官为资政殿学士、左通议大夫。左通议大夫,正四品。

周麟之,隆兴二年(1164年)二月三日,“诏责授左朝奉大夫、秘书少监、分司南京周麟之复左中大夫致仕,从所请也”^{[15](P4122)},遭贬,后复左中大夫致仕,正五品。

洪遵,“未几,五营成,复原官,仍拜资政殿学士。淳熙元年,提举洞霄宫。十一月,薨”^{[1](P11569)},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徐嘉,“赐徽猷阁直学士、通奉大夫、提举江州太平兴国宫徐嘉,辞免特转一官致仕,恩命不允”^{[26](第1148册,P173)},“徐嘉一作嘉”^{[32](第528册,P263)}。故徐嘉致仕官为徽猷阁直学士、通奉大夫。通奉大夫,从三品。

汪应辰,“力疾请祠,自是卧家不起矣,以淳熙三年二月卒于家”^{[1](P11882)},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何溥,绍兴三十二年(1162年)三月,“翰林学士兼侍读、兼权吏部尚书何溥充龙图阁学士、提举江州太平兴国宫,以疾自请也”^{[21](P3344)},“除翰林学士兼吏部尚书,以疾卒”^{[33](P2867)},故何溥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凌景夏,致仕官为宝文阁学士^{[30](第1987册,P81)},正三品。

金安节,“诏以敷文阁学士转一官致仕……官至中奉大夫”^{[34](P236)},致仕官为敷文阁学士、中奉大夫。中奉大夫,从五品。

叶颙,“观文殿学士、左正奉大夫致仕叶颙乾道四年正月赠特进”^{[15](P2025)},致仕官为观文殿学士、左正奉大夫。左正奉大夫,正三品。

魏杞,“后以端明殿学士奉祠,告老,复资政殿大学士”^{[1](P11833)},致仕官为资政殿大学士,正三品。

陈之茂,乾道二年(1166年)八月六日,“徽猷阁直学士、朝请大夫陈之茂知府事。九月二十四日致仕”^{[16](P1503)},致仕官为徽猷阁直学士、朝请大夫。朝请大夫,从六品。

陈俊卿,淳熙十三年(1186年)正月十四日,“少傅、观文殿大学士致仕、福国公陈俊卿为少师,依前观文殿大学士致仕,进封魏国公”^{[15](P2332)},致仕官为观文殿大学士、少师、魏国公。少师,正一品。

周执羔,“上曰:‘遂除龙图可也’……上度不可夺,诏提举江州太平兴国宫……乾道六年卒,年七十七”^{[1](P11899)},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陈良祐,淳熙四年(1177年),“起知徽州,寻除敷文阁待制、知建宁府,卒”^{[1](P11903)},以实职卒,未致仕。

胡沂,“遂以龙图阁学士仍提举兴国宫。淳熙元年卒,年六十八”^{[1](P11911)},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汪大猷,致仕官为敷文阁学士、宣奉大夫^{[35](P1606)},宣奉大夫,正三品。

王之奇,“诏公以外祠旧职罢,即日理舟西归……道遇大雨,得脚弱之疾,寻复痊愈,而心气顿耗,饮膳不复如初。舟次黄冈,薨于临皋亭”^[36],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张津,不详。

李彦颖,“观文殿学士、光禄大夫致仕、赠少保李彦颖,谥忠文”^{[15](P1663)},致仕官为观文殿学士、光禄大夫。光禄大夫,正三品。

龚茂良,“谢廓然因劾之,乃落职放罢;寻又论茂良擅权不公,矫传上旨,辄断贾光祖等罪,遂责降,安置英州。父子卒于贬所”^{[1](P11846)},遭贬,未致仕。

留正,嘉泰元年(1201年),“进封魏国公,复少师、观文殿大学士”^{[1](P11977)},致仕官为观文殿大学士、少师。少师,正一品。

蔡洸,“洸谢,即奉祠以归。卒,年五十七”^{[1](P11956)},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韩元吉,“除龙图阁学士、复知婺州,罢为提举太平兴国宫”^{[37](P146-147)},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程大昌,绍熙五年(1194年),“请老,以龙图阁

学士致仕”^{[1](P12860)},致仕官为龙图阁学士,正三品。

周必大,致仕官为观文殿大学士、少傅^{[35](P1715)}。少傅,正一品。

王希吕,淳熙十四年(1187年)四月三日,“知太平州王希吕放罢”^{[15](P4011)},未致仕。

郑丙,“诏公年德俱高、践扬滋久,进端明殿学士……绍兴四年引年致仕,转正奉大夫”^{[26](第1147册,P695)},致仕官为端明殿学士、正奉大夫。正奉大夫,正三品。

萧燧,“积官宣奉大夫封豫章郡开国公”^{[26](第1147册,P717)},“资政殿学士正奉大夫萧燧转一官致仕”^{[35](P578)},致仕官为资政殿学士、宣奉大夫。宣奉大夫,正三品。

颜师鲁,“宝文阁学士、大中大夫颜师鲁转一官致仕”^{[35](P619)},致仕官为宝文阁学士、大中大夫。大中大夫,从四品。

郑侨,“以观文殿学士致仕”^{[29](P259)}。观文殿学士,正三品。

赵汝愚,“既歿,党禁寢解,旋复资政殿学士、太中大夫,已而赠少保”^{[1](P11989)},卒后复资政殿学士、太中大夫致仕。太中大夫,从四品。

余端礼,“致仕授少保、郇国公”^[38],致仕官为少保、郇国公。少保,正一品。

罗点,“六月拜端明殿学士、签书枢密院事……上有事于明堂,公扈从斋宫,俄得气疾,遂还私第,三日而薨,实九月十有四日也……案:累赠上原本有致仕二字,考本传点扈从斋宫,得疾卒,此文后云还私第三日薨,无致仕事,应属衍文”^{[39](第2029册,P187)},以实职卒,未致仕。

楼钥,“除资政殿学士、知太平州,辞,进大学士提举万寿观……转两官致仕,命下而公薨”^{[39](第2029册,P180-181)},卒后致仕,致仕官为资政殿大学士,正三品。

叶翥,“以观文殿学士致仕”^{[33](P2871)},致仕官为观文殿学士,正三品。

许及之,“侂胄诛……降两官,泉州居住。嘉定二年,卒”^{[1](P12042)},遭贬,未致仕。

傅伯寿,“累迁礼部尚书出知建宁府……开禧初,侂胄倡开边议,伯寿贻书侂胄……未几卒侂胄既诛,追伯寿三官”^{[37](P432)},遭贬,未致仕。

刘德秀,不详。

袁说友,“以资政殿学士、知镇江府辞,提举临安府洞霄宫、加大学士致仕”^{[37](P149)},致仕官为资政殿大学士,正三品。

张釜,“除端明殿学士、签书枢密院事,以疾奉

祠归,薨”^[40],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费士寅,不详。

钱象祖,不详。

黄由,不详。

颜棫,开禧元年(1205年)二月,“除工部尚书依旧兼(直学士院),五月除权吏部尚书依旧兼职,六月致仕”^[41],致仕官为工部尚书,从二品。

丁常任,“以太中大夫、宝谟阁待制致仕”^[42],致仕官为太中大夫、宝谟阁待制。太中大夫,从四品。

杨炳,“迁权吏部尚书……开禧三年除宝谟阁直学士,奉祠卒”^{[32](第529册,P532)},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卫泾,“除资政殿学士、金紫光禄大夫致仕”^[43],致仕官为资政殿学士、金紫光禄大夫。金紫光禄大夫,正二品。

陆峻,不详。

林大中,致仕官为签书枢密院事^{[35](P1801)},从二品。

宇文绍节,“进资政殿学士致仕”^{[1](P12117)},致仕官为资政殿学士,正三品。

曾映,嘉定三年(1210年)三月,“除吏部尚书。四年四月致仕”^{[44](P172)},致仕官为正奉大夫、吏部尚书。正奉大夫,正三品。

张伯垓,不详。

汪逵,嘉定七年(1214年)二月,“除职在京宫观仍兼尚书致仕”^{[44](P172)},“登进士第,仕至吏部尚书、端明殿学士”^{[1](P11882)},致仕官为端明殿学士、吏部尚书。吏部尚书,从二品。

李大性,“寻以端明殿学士知平江府,引疾丐祠,卒于家”^{[1](P12050)},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任希夷,“寻提举临安洞霄宫,薨”^{[1](P12050)},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徐应龙,“会景献太子薨,请老,上不许,徙吏部尚书。以焕章阁学士提举嵩山崇福宫。嘉定十七年卒”^{[1](P12051-12052)},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薛极,端平元年(1234年)四月,“薛极少保,依旧观文殿大学士、和国公致仕。五月庚子,赠少师,乙巳,卒”^{[1](P5613)},致仕官为少保、观文殿大学士、和国公。少保,正一品。

程璘,“宋端明殿学士、宣奉大夫致仕,新安郡开国侯、食邑一千五百户,赠特进”^{[34](P569)},致仕官为端明殿学士、宣奉大夫。宣奉大夫,正三品。

朱著,宝庆二年(1226年),“拜吏部尚书,未几致仕”^[45],除龙图阁学士,赠四官致仕。安徽省博物

馆藏拓本《有宋淑人赐冠帔洪氏墓志铭》载:通议大夫、试吏部尚书、兼修国史、兼实录院修撰、兼侍读朱著撰并书。综合判断,朱著致仕官为龙图阁学士、通议大夫。通议大夫,正四品。

陆德与,不详。

杨焯,不详。

崔与之,端平三年(1236年)九月,“崔与之自参知政事特转正议大夫,除右丞相、兼枢密使……(嘉熙三年)六月庚子,崔与之力辞相位,诏依前官,特授观文殿大学士,致仕”^{[1](P5615、P5618)},致仕官为观文殿大学士、正议大夫。正议大夫,从三品。

陈卓,“端平初签书枢密院事,未几丐祠,以资政殿学士还里”^{[29](P277)},致仕官为资政殿学士,正三品。

李埴,“李埴转一官守同知致仕制”^[46],致仕官为守同知枢密院事,从二品。

魏了翁,“诏以资政殿大学士、通奉大夫致仕”^{[1](P12970)},致仕官为资政殿大学士、通奉大夫。通奉大夫,从三品。

李鸣复,“未几,出知福州、福建安抚使,寻予祠。监察御史蔡次传按劾落职,罢官观,后卒于嘉兴”^{[1](P12550)},遭贬,未致仕。

余天锡,“以观文殿学士致仕”^{[1](P12552)},致仕官为观文殿学士,正三品。

许应龙,“累辞,会正言郭磊卿有论疏,以端明殿学士提举洞霄宫”^{[1](P12555)},“积阶至中大夫致仕,特赠大中大夫。遗表上,赠资政殿学士、银青光禄大夫”^[47],致仕官为端明殿学士、大中大夫。大中大夫,从四品。

赵彦斌,“累官吏部尚书,兼给事中,以华文阁直学士知平江府卒”^[48],以实职卒,未致仕。

游似,淳祐五年(1245年)十二月,“自知枢密院事兼参知政事授宣奉大夫,除右丞相兼枢密使,加封邑”^{[1](P5623-5624)};淳祐七年(1247年),“特授观文殿大学士、醴泉观使兼侍读,进爵国公。十一年,转两官致仕,薨”^{[1](P12498)},致仕官为观文殿大学士、银青光禄大夫。银青光禄大夫,从二品。

袁甫,“权兵部尚书,暂兼吏部尚书,卒”^{[1](P12242)},以实职卒,未致仕。

赵与權,“拜少傅,卒”^{[1](P12406)},以实职卒,未致仕。

吴潜,“责授化州团练使、循州安置……端坐而逝”^{[1](P12519-12520)},遭贬,未致仕。

徐荣叟,“徐荣叟自朝奉大夫、权礼部尚书除端明殿学士、签书枢密院事”^{[1](P5619-5620)},淳祐二年

(1242年),“乞归田里,以资政殿大学士提举洞霄宫。六年,转一官致仕。卒”^{[1](P12556)},致仕官为朝散大夫,从六品。

高定子,“以资政殿学士转一官致仕,卒”^{[1](P12322)},致仕官为资政殿学士,正三品。

金渊,“侍御史刘汉弼论渊尸位妨贤,罢政予祠。监察御史刘应起言,落职罢祠。十一年,妻盛氏诉于朝,乞曲加贷宥,少叙官职。诏止量移平江府居住。卒”^{[1](P12559)},遭贬,未致仕。

杜杲,“请老,诏不允,再疏,进一秩,升宝文阁学士致仕”^{[49](第1323册,P34-35)},致仕官为宝文阁学士,正三品。

钱相,不详。

赵与踬,宝祐三年(1255年),“以观文殿学士再守郡……景定元年复知平江,丐祠封周国公,八月卒”^{[50](第4册,P128)},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赵以夫,“自正奉进光禄大夫,自端明进资政殿学士致仕”^{[49](第1323册,P60)},致仕官为光禄大夫、资政殿学士。光禄大夫,正三品。

史宅之,淳祐九年(1249年)十二月,“同知枢密院事史宅之卒”^{[1](P5629)},以实职卒,未致仕。

徐清叟,景定三年(1262年)十月,“徐清叟授宣奉大夫、守观文殿学士致仕,十一月丙申,卒”^{[1](P5643)},致仕官为宣奉大夫、守观文殿学士。宣奉大夫,正三品。

赵性夫,淳祐十二年(1252年)八月,“宝章阁直学士知建宁府赵公卒于府”^{[49](第1323册,P42)},以实职卒,未致仕。

张礪,“进对长乐郡公,转三官,守参知政事致仕。九月,卒”^{[1](P12578)},致仕官为守参知政事,从二品。

陈垲,致仕官为资政殿学士^{[51](P167)},正三品。

颜颐中,致仕官为宝章阁学士、通奉大夫^{[49](第1306册,P134)},通奉大夫,从三品。

蔡抗,开庆元年(1259年)七月,“蔡抗自参知政事致仕,癸亥卒”^{[1](P5638)}致仕官为参知政事,正二品。

陈显伯,“历转至吏部尚书兼端明殿大学士、通奉大夫,爵长乐郡开国侯……乃诏加端明殿大学士致仕”^[52],致仕官为端明殿大学士、通奉大夫。通奉大夫为从三品。

徐粟,不详。

饶虎臣,“叙复原官,提举太平兴国宫。卒。德祐元年,礼部侍郎王应麟、右史徐宗仁乞追复元官,守资政殿学士致仕”^{[1](P12580-12581)},卒后以守资政殿

学士致仕,从三品。

江万里,“丐祠,加观文殿大学士知福州,辞,依旧职,提举洞霄宫。又授知潭州、湖南安抚大使,加特进,寻予祠……及饶州城破……万里竟赴止水死”^{[1](P12525)},为国以实职卒,未致仕。

王燾,德祐元年(1275年)七月,“罢王燾为醴泉观使……十二月戊申,王燾薨”^{[1](P5653—5654)},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叶梦鼎,德祐二年(1276年),“益王即位于闽,召为少师、太乙宫使。航海遂行,道梗不能进,南向恸哭失声而还。后二年卒”^{[1](P12436)},以祠禄官卒,未致仕。

陈昉,“引年,拜端明殿学士提举秘书省,进职资政殿致仕”^{[53](P798)},致仕官为资政殿学士,正三品。

常挺,咸淳四年(1268年)十一月,“以资政殿学士致仕”^{[1](P5649)},致仕官为资政殿学士,正三品。

洪焘,不详。

程垵,“宋亡弃官归”^{[53](P1233)},宋亡弃官,未致仕。

章鉴,德祐元年(1275年)三月,“章鉴罢右相,予祠,戊戌,罢祠,六月庚戌,放归田里”^{[1](P5653)},遭贬,放归田里,未致仕。

陈宜中,至元十九年(1282年),“井澳之败,宜中欲奉王走占城,乃先如占城谕意,度事不可为,遂不反。二王累使召之,终不至……大军伐占城,宜中走暹,后没于暹”^{[1](P12532)},宋亡至占城,未致仕。

刘黻,景炎元年(1276年)五月,“宜中为左丞相兼都督,李庭芝为右丞相,陈文龙、刘黻为参知政事”^{[1](P940)},“及贾似道、韩震死,宜中谋拥二王由温州入海,以兵逆黻共政,将逊相位,于是黻托宗祀于母弟成伯,遂起,及罗浮,以疾卒”^{[1](P12249)},以实职卒,未致仕。

常楙,德祐二年(1276年),“拜参知政事,为夏士林缴驳,拜疏出关,后六年卒”^{[1](P12598)},拜疏出关,未致仕。

王应麟,德祐元年(1275年)十一月,“丞相留梦炎用徐囊为御史……(王应麟)缴奏上疏,驳之并纠梦炎……疏入,又不报,即引归。十二月……以翰林学士宣召……力辞不赴。二年丙子,五十四岁,是岁,宋亡。先生杜门不出”^[54],宋亡不仕,未致仕。

丁应奎,德祐元年(1275年)十二月,“权吏部尚书丁应奎、左侍郎徐宗仁遁”^{[1](P936)},未致仕。

陈仲微,“厓山兵败,走安南。越四年卒”^{[1](P12620)},未致仕。

宋代吏部尚书致仕情况统计见表1。

表1 宋代吏部尚书致仕情况统计

致仕情况	北宋前期	北宋后期	南宋时期	合计
致仕官阶				
正一品	3	1	7	11
从一品	3	2	0	5
正二品	1	0	2	3
从二品	2	0	6	8
正三品	0	2	26	28
从三品	0	0	5	5
正四品	0	1	4	5
从四品	0	1	4	5
正五品	1	1	4	6
从五品	0	0	2	2
从六品	0	0	6	6
正七品	0	1	0	1
小计	10	9	66	85
未致仕情况				
以实职卒	7	22	15	44
以祠禄官卒	2	11	22	35
遭贬等	1	2	8	11
投金/伪楚	0	3	0	3
宋亡不仕	0	0	3	3
宋亡遁	0	0	1	1
宋亡至他国	0	0	2	2
小计	10	38	51	99
不详	0	0	14	14
总计	20	47	131	198

二、宋代吏部尚书致仕特征

从表1可以看出,宋代吏部尚书的致仕情况有以下特征。

1. 从整体上看,宋代吏部尚书致仕比例不高

宋代吏部尚书总人数为198人,其中有85人拥有致仕官,占比为42.92%;没有致仕官者达99人,占比为50.00%;情况不详者14人,占比为7.07%。也就是说,宋代吏部尚书五成以上的都没有做过致仕官,他们要么在职而卒,要么以其他方式而卒。其中,北宋前期20位吏部尚书中,只有10人拥有致仕官,占比为50%;北宋后期47位吏部尚书中,只有9人拥有致仕官,占比为19.15%。这就是说,北宋后期超过八成的吏部尚书都没有做过致仕官。南宋时期131位吏部尚书中,有66人拥有致仕官,占比为50.38%。

2. 从致仕官品阶来看,宋代吏部尚书以正三品致仕者居多,其他各品人数较少

宋代吏部尚书有85位拥有致仕官,其致仕官品阶除没有正六品之外其他官阶都有,以正三品致仕

的吏部尚书最多,为28人,占比为32.94%;以正一品致仕的吏部尚书有11人,占比为12.94%,其他各品人数均较少,而且比较分散。其中,北宋前期有10位吏部尚书拥有致仕官,其中9人致仕官阶均为从二品或者以上品阶,占比为90%;北宋后期有9位吏部尚书拥有致仕官,其中以正三品致仕者2人,占比为22.22%;南宋时期有66人拥有致仕官,其中以正三品致仕者为26人,占比为39.39%。

可见,宋代3个时期的吏部尚书致仕情况大体如下:北宋前期五成吏部尚书拥有致仕官,其中九成吏部尚书的致仕官品阶为从二品及以上,品阶较高;北宋后期吏部尚书拥有致仕官的比例大幅下降,不到二成,其中六成以上吏部尚书的致仕官品阶为正三品及以上品阶;南宋时期吏部尚书致仕官比例有所上升,有五成的吏部尚书拥有致仕官,其中七成吏部尚书致仕官品阶为从三品及以上品阶。总体上看,北宋后期吏部尚书致仕者最少,其他2个时期基本持平,致仕官品阶总体上还是以高品阶为主。

3. 从未致仕的吏部尚书情况来看,以实际职务和祠禄官而卒者占绝大多数

祠禄官,指的是担任宫观官并且享受俸禄,但大多时候并无实际职掌的官员。宋代有99位吏部尚书最终并没有致仕,以实职和祠禄官而卒者达79人,占比为79.80%,占据绝对优势,其他情况人数则相对较少。这79人当中,其中有44人以实职而卒,占比为44.44%;以祠禄官而卒的吏部尚书占比为35.35%;其他情况,如以遭贬安置、居住某地、被放罢、放归田里等方式而卒没有致仕的吏部尚书共11人,占比为11.11%;而由于宋王朝的灭亡而投敌、弃官不仕、遁、至他国者达9人,占比为9.09%。其中,各个时期又有所不同,北宋前期有10位吏部尚书没有致仕,7人以实职卒,占比为70%;2人以祠禄官卒,占比为20%;遭贬为1人。北宋后期有38位吏部尚书没有致仕,其中22人以实职卒,占比为57.89%;11人以祠禄官卒,占比为28.95%;2人遭贬、3人投金/伪楚而未致仕。南宋时期有51位吏部尚书没有致仕,其中15人以实职卒,占比为29.41%;22人以祠禄官卒,占比为43.14%;其他因遭贬而卒、宋亡而没有致仕者14人,占比为27.45%。

总之,宋代3个时期吏部尚书未致仕情况大体如下:北宋前期有五成的吏部尚书没有致仕,其中有七成以实职卒,两成以祠禄官卒;北宋后期吏部尚书没有致仕者大幅增加,八成多的吏部尚书都没有致仕,其中又有将近六成的吏部尚书以实职卒,近三成

的吏部尚书以祠禄官卒,吏部尚书以实职卒的比例下降一成,以祠禄官卒的比例增加一成;南宋时期,吏部尚书没有致仕者将近四成,同北宋后期相比大幅下降,其中三成吏部尚书以实职卒,四成多的吏部尚书以祠禄官卒,同北宋后期相比,吏部尚书以实职卒的比例大幅下降,下降三成,以祠禄官卒的比例又增加一成。也就是说,吏部尚书没有致仕比例最高的是北宋后期,其中以实职卒的比例在不断下降,而以祠禄官卒的比例却在不断上升。

三、宋代吏部尚书致仕情况分析

宋代继承了唐代的致仕制度,并且逐渐发展,从而形成了一套较为完备的致仕制度。致仕对于官员而言,主要有以下优待:一是可以领取一半或者全额的退休俸禄,二是致仕官阶可以循资迁转,三是可以根据其级别荫补子孙为官,四是有可能被赐予一些钱财田产,五是遇郊祭大礼等可以为直系亲属叙封官爵等。因此,致仕对于官员而言有着重要的意义。

宋代初年,仍然遵守“士大夫七十而致仕”^[55]的古制。宋真宗咸平五年(1002年)诏:“文武官七十以上求退者,许致仕;因病及历任有赃犯者,听从便”^{[15](P4148)}。提前致仕者,则称为“引年致仕”。真正70岁整致仕的情况并不是特别普遍,不少人于70岁之前卒,有的官员则过了70岁才致仕,比如官至宰相的文彦博,85岁才致仕。

宋初致仕沿袭前代惯例,中上层官员70岁致仕,个别年迈的大臣先被安排为祠禄官,之后再致仕;随着政局的日益稳健,致仕逐渐形成了制度,待遇同之前相比也逐渐优厚。然而,在元丰改制到北宋灭亡的这段时间里,北宋后期朝廷动荡,内忧外患,致仕制度遭到了一定的破坏,许多官员由于政见不同要么被贬谪,要么被授予祠禄官,要么劝退而未及时办理致仕手续,因此许多官员都没能够致仕。随着南宋的建立,各种制度也逐渐慢慢恢复,尤其到了宋孝宗时期,他励精图治,重视人才,扩大了大臣致仕的范围,提高了致仕的待遇。

导致宋代3个时期吏部尚书致仕情况各异的原因,有如下几点。

1. 从整体上看,宋代吏部尚书致仕比例不高,这与宋代政治环境有密切关系

宋代吏部尚书最终得以致仕者仅占42.42%,比例并不高。宋代吏部尚书各个时期均有,吏部尚书职位没有出现长时间空缺的现象。北宋前期致仕形成制度,范围较广,因此北宋前期20位吏部尚书中有10人拥有致仕官,比例达到了五成;北宋后期,

宋神宗将一大批反对派授予祠禄官,又因朋党之争、元祐更化、宋哲宗绍述、宋徽宗时期的变动、靖康之难等,大批的官员不能够按时致仕或者根本不能致仕,这一时期47位吏部尚书仅有8位正常致仕,比例非常低;南宋时期致仕制度又逐渐得以恢复与完善,官员能够致仕的比例又逐渐升高,吏部尚书拥有致仕官者的比例又回到了北宋前期的五成。

2. 从致仕官品阶上来看,从三品及以上品阶的致仕官最多,这与宋代元丰改制前后吏部尚书品阶接近从三品有很大关系

宋代吏部尚书致仕官品级为从三品及以上品阶者,各个时期均达到60%以上的比例。吏部尚书在元丰改制前其官阶为正三品,因此能够在仕履中官阶达到吏部尚书的官员,只要没有遭到贬谪,其致仕官阶一般来说是不会低于正三品的。当然,部分官员由于是兼吏部尚书,其本官阶则不一定能达到正三品。所以,北宋前期10位拥有致仕官的吏部尚书中,只有丁谓的致仕官阶为正五品,这与丁谓在政治生涯的晚期遭到贬谪有直接关系。丁谓与寇准之争,造成2人最终均遭贬黜,其致仕官阶较低。

元丰改制后,吏部尚书成为职事官,为从二品,随着新的寄禄官阶的推行,吏部尚书的寄禄官阶要比从二品低一阶或者低更多。不过,许多担任吏部尚书的官员在之后的仕履中都得到了升迁,因此他们致仕时的官阶要比其担任吏部尚书时的官阶要高一些,寄禄官阶会升到从三品或以上,当然还有不少吏部尚书的寄禄官阶仍然不高。北宋后期致仕官品阶较低的各一人,分别是正五品、正七品,这与其遭到贬谪有直接关联。邢恕在《宋史》中被列入奸臣传,其“内怀猜猾”“天资反覆”^[1](P13704—13705)],故致仕官阶不高。苏轼则是由于元丰改制前后政见的不同而被贬谪,熙宁四年(1071年),苏轼上书谈论新法的弊病,引起王安石的愤怒,被迫请求出京任职;元丰二年(1079年),苏轼又因“乌台诗案”而被宋廷一贬再贬,险些丢掉性命;元祐年间,苏轼终于被召回中央任职,但他的政见不能容于新党,又不能见谅于旧党,因而再度自求外调;绍圣年间,苏轼再次不断地被贬谪,最远时被贬谪到今海南省。^[1](P10801—10819)]因此,苏轼最终能够致仕本已是万幸,故致仕官阶只有正七品。南宋时期情况较为复杂,高低品阶的致仕官都有,而且数量都不少,这与南宋时期吏部尚书出现的新特点有很大关系。

南宋时期,由他官兼吏部尚书或兼权吏部尚书的情况大量出现,其寄禄官阶也是各个级别的官员都有,尤其是不少官员本身官阶很低,比如以权工部

侍郎的身份兼权吏部尚书,其寄禄官阶之低可想而知。因此,南宋时期,除了正三品这一官阶以26人占了同时期致仕吏部尚书的近40%之外,其他致仕官品阶分布都很分散,但是仍然以高官阶为主,即吏部尚书在之后的仕履中得到了升迁。

再来看致仕官阶为一品的情况。普通官员的官阶想达到一品,是十分困难的。作为致仕官,一品的官阶在许多方面都有很大的优待,能够以一品致仕是宋代官员的一大殊荣。宋代吏部尚书中共有16位致仕官阶为一品,包括从一品与正一品,这16人中只有1位薛极仕履中最高官只做到枢密使、知枢密院事、参知政事等而没有担任过宰相,其他15位吏部尚书都官至宰相。

3. 没有致仕官的吏部尚书中,绝大多数以实职或祠禄官卒,以实职而卒的吏部尚书,往往是皇帝对其信任,不允其致仕,或因疾病卒于任上;而以祠禄官卒则是吏部尚书一种较为委婉的引退方式,对官员晚年而言有较大意义

(1)宋代3个时期以实职卒的吏部尚书占同期没有致仕官人数的比例分别为70%、58.97%、29.41%。这一时期改革变法、打击反对派、政局的变动、靖康之难等,造成了许多官员不得致仕,最终卒于任上,或者离开岗位后因未办理致仕手续而最终没有致仕。

北宋前期,“七十而致仕”的标准并没有得到严格的执行。由于宋朝刚刚立国,大多机构沿用后周旧臣,宋朝人才暂时匮乏,同时外敌(辽、西夏、北汉)压境,国内的稳定就显得格外重要。因此,宋廷尽可能让官员久任,许多官员年过70岁仍然要担任实职。另外,由于突发的疾病或者寿终正寝等原因,也造成了不少吏部尚书以实职而卒。

北宋后期,超半数的吏部尚书是在实际职务的任上而卒,与这一时期的政治环境有很大关系。北宋后期伊始,宰相王安石为了富国强兵,在宋神宗的支持下,大刀阔斧地进行改革,推行了许多新政策,涉及政治、经济、文化等诸多方面。与此同时,以保守派为代表的部分官员反对变法,甚至从中作梗、破坏新法。为了使新法能够顺利推行下去,宋神宗对不少反对变法的官员予以贬黜,其中很多官员死在被贬谪的路上,从而没有得以致仕,以实职而卒。宋哲宗即位后,高太后执政,王安石变法期间反对变法的保守派官员重新得势,占据要职,而支持变法的官员则大多被贬谪,史称“元祐更化”。随后宋哲宗亲政,高太后执政期间,王安石变法期间支持变法被贬谪的官员得到平反,而之前得势的保守派官员再次

被贬谪,史称“哲宗绍述”。“元祐更化”与“哲宗绍述”2次大的政局变动,贬谪了一批又一批官员,他们中很多死在被贬谪的路上,从而没有得以致仕,以实职而卒。北宋后期,宋徽宗时期以蔡京、童贯为首的“六贼”将政局搅得乌烟瘴气,稍不顺其心意者即遭打击、报复,要么被贬谪卒于路上,要么被强迫致仕却没有来得及办理退休手续,从而没有得以致仕,以实职而卒。到了北宋末年,宋金交战,京师开封最终陷落,部分官员抱着“国在人在,国亡人亡”的信念,毅然决然自缢而死,因而未能致仕,以实职而卒。

北宋立国168年,各项制度均较为完善,南宋在诸多方面直接顺承北宋,较少作出变动。在致仕制度方面,南宋的致仕范围不断扩大,致仕待遇也不断提高。相对而言,南宋的政局较之北宋稳定。当然,南宋也发生过不少较大的政治事件,诸如“开禧北伐”“湖州之变”“端平入洛”等,但是总体来看,南宋政局的变动较之北宋平和。因此,大多官员能够顺利致仕,吏部尚书没有致仕者较少,以实职而卒的比例得以降低。

(2)宋代3个时期以祠禄官卒的吏部尚书占同期没有致仕人数的比例分别为20%、28.21%、43.14%。可见,以祠禄官而卒的吏部尚书的比例是在不断提高的。其实,祠禄官本身就是一种优待,许多官员晚年虽然没有致仕,却能够待在家中,担任着祠禄官的闲职,并能领到不错的薪俸。譬如提举西京嵩山崇福宫,嵩山崇福宫显然已经不在南宋统治范围内,因此这类的祠禄官仅仅是为了优待某些大臣而设立的,就是为了让他们的收入可观,安度晚年。

北宋前期,人才较为匮乏,部分官员尽管年事已高,仍然被委以重任,故有不少以实职而卒。同时,部分年事已高的官员屡次求退,皇帝又不允,但为了安抚他们,皇帝通常会授予他们以祠禄官,这其实是朝廷对重臣、人才、皇帝宠臣的一种优待。

北宋后期,由于王安石变法、“元祐更化”“哲宗绍述”等政治因素,部分官员被贬谪而卒于路上,还有部分官员虽然也被贬谪,但是皇帝出于对他们的喜爱,大多让他们担任祠禄官的闲职。如宋徽宗朝大臣刘拯,与“六贼”之首宰相蔡京不和,反对其将元祐期间的一些大臣编入奸党,后又上言户部入不敷出,彻底激怒蔡京,迁为他官。直到张商英任宰相时,刘拯才被召为吏部尚书。不久,张商英宰相去位,侍御史洪彦升在蔡京的指使下立即弹劾刘拯,刘拯职务被免,仅提举鸿庆宫,不久卒。足见,刘拯以祠禄官卒与北宋后期以蔡京为首的“六贼”有很大

关系。

南宋时期,顺承祖宗之法,官员的待遇,包括在职时的俸禄、致仕后的待遇等都在不断提高。因此,部分官员即使与宋廷政策政见不一,或者是由于老病而无法正常处理事务,大多会被授予宫观的闲职,给予优待。事实上,以祠禄官卒的吏部尚书比例的不不断提高,也正是南宋王朝政策灵活的体现。

四、结语

宋代吏部尚书致仕比例并不高,特别是北宋后期致仕比例最低,这与北宋后期元丰改制中对不同政见的打击、朋党之争、元祐更化、哲宗绍圣、靖康之难等政治环境是分不开的。品阶方面,得以致仕的吏部尚书品阶以从三品及以上为主,这是因为北宋前期吏部尚书为正三品的官阶,元丰改制后吏部尚书为从二品职事官,寄禄官阶也不低,而且他们在担任吏部尚书之后往往还有升迁。没有致仕的吏部尚书则以担任实职或者祠禄官去世为主,其他遭贬谪,投金、遁、弃官不仕等的官员比例很小。以实职而卒的吏部尚书,往往是皇帝对其信任不允其致仕或因疾病卒于任上;而以祠禄官卒则是吏部尚书一种较为委婉的引退方式,对官员晚年而言有较大意义。

宋代吏部尚书致仕较为优厚。致仕对官员而言,并不是简单的退休,而是涉及到诸多方面,比如离任后的俸禄、致仕官阶的升迁、子孙的恩荫等。因此,历代统治者都重视官员致仕制度,致仕制度对于稳定、安抚曾经为王朝作出贡献的官员来说非常重要。

[参 考 文 献]

- [1] [元]脱脱等.宋史[M].北京:中华书局,1977.
- [2] [宋]杜大珪.名臣碑传琬琰集[C]//宋代传记资料丛刊第14-16册.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6.
- [3] [宋]夏竦.文庄集[C]//宋集珍本丛刊第2册.北京:线装书局,2004:670.
- [4] [宋]祖无择.龙学文集[C]//文渊阁四库全书影印本第1098册.台北:商务印书馆,1986:869.
- [5] [宋]曾巩.隆平集[C]//宋代传记资料丛刊第13册.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6:206.
- [6] [宋]张方平.张方平集[C]//郑涵,点校.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1992.
- [7] [宋]王珪.华阳集[C]//丛书集成初编第1916册.北京:中华书局,1985:449.
- [8] [宋]苏轼.苏轼文集[C]//孔凡礼,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6:542.
- [9] [宋]晁补之.鸡肋集[C]//四部丛刊初编第1036册.

- 上海:商务印书馆,1919:71.
- [10] [宋]李焘.续资治通鉴长编[M].北京:中华书局,2004:10741.
- [11] [宋]曾肇.曲阜集[C]//文渊阁四库全书影印本第1101册.台北:商务印书馆,1986.
- [12] [宋]苏颂.苏魏公文集[C]//王同策,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8:803.
- [13] [宋]王称.东都事略[M].孙言诚,崔国光,点校.济南:齐鲁书社,2000.
- [14] [宋]刘安上.刘给谏文集[C]//宋集珍本丛刊第31册.北京:线装书局,2004:518.
- [15] [清]徐松辑.宋会要辑稿[M].北京:中华书局,1957.
- [16] [宋]周应合.景定建康志[M].宋元方志丛刊本.北京:中华书局,1990.
- [17] [宋]慕容彦逢.摘文堂集[C]//丛书集成续编第102册.上海:上海书店,1994:275.
- [18] [宋]许景衡.横塘集[C]//宋集珍本丛刊第32册.北京:线装书局,2004:245.
- [19] [宋]王明清.挥麈录[M].穆公,点校.上海:上海书店,2001:83.
- [20] [宋]汪藻.浮溪集[C]//丛书集成初编第1960册.北京:中华书局,1985:344.
- [21] [宋]李心传.建炎以来系年要录[M].北京:中华书局,1988.
- [22] [宋]孙觌.鸿庆居士文集[C]//丛书集成续编第102册.上海:上海书店,1994:1019.
- [23] [宋]程俱.北山小集[C]//宋集珍本丛刊第33册.北京:线装书局,2004:536.
- [24] [宋]杨时.龟山先生全集[C]//宋集珍本丛刊第29册.北京:线装书局,2004:566-567.
- [25] [宋]刘一止.苕溪集[C]//宋集珍本丛刊第34册.北京:线装书局,2004.
- [26] [宋]周必大.文忠集[C]//文渊阁四库全书影印本第1147-1148册.台北:商务印书馆,1986.
- [27] [宋]周麟之.海陵集[C]//文渊阁四库全书影印本第1142册.台北:商务印书馆,1986:156.
- [28] [宋]洪适.盘洲文集[C]//宋集珍本丛刊第45册.北京:线装书局,2004:507.
- [29] [明]郑岳辑.莆阳文献[M].北京图书馆古籍珍本丛刊第19册.北京:书目文献出版社,1987.
- [30] [宋]汪应辰.文定集[C]//丛书集成初编第1986-1989册.北京:中华书局,1985:400.
- [31] [宋]韩元吉.南涧甲乙稿[M].丛书集成初编第1979-1984册.北京:中华书局,1985.
- [32] [清]谢道承等.〔乾隆〕福建通志[M].〔清〕郝玉麟等监修.文渊阁四库全书影印本第527-530册,台北:商务印书馆,1986.
- [33] [清]沈翼机,〔清〕傅王露.浙江通志[M].〔清〕嵇曾筠,〔清〕李卫,修.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
- [34] [明]程敏政.新安文献志[M].文渊阁四库全书影印本第1375册.台北:商务印书馆,1986.
- [35] [宋]楼钥.楼钥集[C]//顾大朋,点校.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2010.
- [36] [宋]蔡戡.定斋集[C]//丛书集成续编第105册.上海:上海书店,1994:83.
- [37] [清]陆心源.宋史翼[M].北京:中华书局,1991.
- [38] [宋]杨万里.杨万里集笺校[M].辛更儒,点校.北京:中华书局,2007:4783.
- [39] [宋]袁燮.絜斋集[C]//丛书集成初编第2027-2031册.上海:商务印书馆,1935.
- [40] [宋]佚名.京口耆旧传[M].宋代传记资料丛刊第31册.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6:302.
- [41] [宋]何异.宋中兴学士院题名[M].宋代传记资料丛刊第44册.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6:126.
- [42] [明]凌迪知.万姓统谱[M].中华族谱集成第1册.成都:巴蜀书社,1995:835.
- [43] [明]林世远,王鏊.〔正德〕姑苏志[M].北京图书馆古籍珍本丛刊第26册.北京:书目文献出版社,1987:795.
- [44] [宋]何异.宋中兴东官官僚题名[M].宋代传记资料丛刊第44册.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6.
- [45] [清]陈衍.〔民国〕闽侯县志[M].中国方志丛书·福建省.台北:成文出版社,1966:194.
- [46] [宋]许应龙.东涧集[C]//宋集珍本丛刊第73册.北京:线装书局,2004:195.
- [47] [宋]赵汝腾.庸斋集[C]//文渊阁四库全书影印本第1181册.台北:商务印书馆,1986:295.
- [48] [清]黄宗羲.宋元学案[M].〔清〕全祖望,补修.陈金生,梁运华,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2:2493.
- [49] [宋]刘克庄.后村先生大全集[C]//四部丛刊初编本第1289-1336册.上海:商务印书馆,1936.
- [50] [明]董斯张.〔崇祯〕吴兴备志[M].民国嘉业堂本第4册.1920:128.
- [51] [宋]马廷鸾.碧梧玩芳集[C]//宋集珍本丛刊第87册.北京:线装书局,2004:167.
- [52] [清]王世臣,〔清〕林乔蕃.康熙罗源县志[C]//中国地方志集成·福建府县志辑.上海:上海书店,2000:300.
- [53] [明]徐象梅.两浙名贤录[M].北京图书馆古籍珍本丛刊第17册.北京:书目文献出版社,1987.
- [54] [宋]王应麟.四明文献集(外二种)[M].张骁飞,点校.北京:中华书局,2010:560.
- [55] [宋]高承.事物纪原[M].〔明〕李果订,金圆,许沛藻,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9:201.

[文章编号] 1009-3729(2014)04-0092-04

从认知语言学视角看网络英语新词的 构词特征和发展趋势

孟京颐

(许昌职业技术学院 外语系, 河南 许昌 461000)

[摘要]网络英语语言作为一种特殊的语言变体,反映了网络文化与网络生活的变化,因而以某种形式改变了人们的交流方式。网络英语新词的生成是一个值得研究的语言现象。英语新词从产生到逐渐传播,再到被普遍应用成为一个约定俗成的词汇单位,是大脑运用认知语言学的隐喻、谐音、转喻等修辞手法对新事物进行思维的结果,其生成过程既随意、简单,又抽象、复杂。由此产生的多数新词已经固化成凝固词,在句法上具有独立性,在语义上具有完整性,在语用上具有经济性。网络英语新词构词的突出特征就是灵活多变:一是构词方式灵活多变,主要有缩略法、词链类推法、同音借用法;二是语义变化灵活多变,主要有扩大旧词含义、缩小旧词含义、引申旧词含义、改变旧词词性等。网络英语新词的发展呈现出不断增加、求简、趋繁、多语化和重应用化的趋势。

[关键词]网络英语新词;认知语言学;隐喻;转喻

[中图分类号] H030 **[文献标志码]** A **[DOI]** 10.3969/j.issn.1009-3729.2014.04.017

互联网深刻地影响着人们的生活,尤其是对网络语言的影响。目前,互联网上使用最多的语言是英语,网络英语新词是互联网飞速发展的衍生品,这些新词被认为是网民进入虚拟空间的身份符号,网络语言的使用是虚拟社区特有的标志。网络新词作为语言学的一个分支,它的研究方法跟一般语言学的研究方法是一致的。语言学包括认知语言学、生成语言学、比较语言学、类型语言学等。本文拟从认知语言学视角分析人们对网络英语新词的整个认知过程,揭示英语词汇在语境、社会心理等作用下发生的语义转移,同时对网络英语新词的发展趋势进行预测,以期为网民更好地认识和利用网络英语语言提供理论支撑。

一、网络英语新词的构词特征

瑞士语言学家费尔迪南·德·索绪尔^[1]认为,新词是以一定的语音形式与一个全新概念或意义相结合的在语言运用中具有稳定性和复杂性的语言单

位。网络英语新词构词除了符合索绪尔对新词的界定之外,其突出的特征就是灵活多变。这种特殊的语言变体不拘泥于语法限制,拼写简单随意,构词方法和语义灵活多变。

1. 构词方式灵活多变

网络英语新词构词方式的多样性充分说明了网络语言灵活多变的特征。从词汇学的角度看,网络英语新词多用缩短式或组合式构成法,意在简洁明了、经济方便,这既符合语言经济的原则,又可以满足网络用户的心理需求。

(1)缩略法。缩略法就是把词的音节加以省略或简化,是语言的一种简化用词现象^[2],具有字数少,结构紧凑,易读、易写、易懂等特点,符合语言学家 Zipf^[3]的省力原则与 Mantinet^[4]的经济原则。缩略法的认知理论基础是:大脑的认识活动是在记忆知识的基础上以最节约的方式进行,遇到繁杂冗长的短语或者词汇,大脑便潜意识地去繁就简,用简单具体的概念取代复杂抽象的概念。换言之,缩略语具备人们认知事物的2个特点:一是容易引起并保

[收稿日期] 2014-04-23

[作者简介] 孟京颐(1969—),女,河南省许昌市人,许昌职业技术学院讲师,主要研究方向:英语教育。

持人们的注意;二是便于记忆和使用。语言的省力原则在形式上即是语词的缩减。英语是表音文字,词汇是系列字母的组合,其经济原则主要体现在字母的缩写,缩减字母的原则取决于使用是否便利。缩略构词法主要有以下5种。其一,首字母缩略法,如 EEC——European Economic Community(欧洲经济共同体,欧洲共同市场),A/S/L——age/sex/locati(年龄、性别、地址),FYI——for your information(供你参考)。其二,音节省略法,如 pgup——page up(网页上翻);pgdn——page down(网页下翻),nat——nationalist(民族主义者),mod——modern(时髦的)。其三,词素改变法,如 biz——business,plz——please,wot——what。其四,成分省略法,即用1个成分来替代复合词,如 server(服务器)代替 client serve。其五,单词截短法,如 con 来自 convention,decaf 来自 decaffeinated,vert 来自 vertical,sig 来自 signiture。总之,英语新词简化形式之多、简化程度之大使我们目不暇接。这些词从无到有,逐渐固化为网络语言中的词汇单位。

(2)词链类推法。随着经济、政治、文化的发展,新事物新现象促使许多具有同一特征的词汇以系列化的形式出现,而已有的词汇已不能准确地表达它们,短时间内创造新词也并非易事,最便捷的方法就是旧词的再加工创造,词链类推便是其中一种。词链类推法属于认知语言学理论范畴,符合人们认知事物的思维模式。大脑认知新事物时首先会把具有同一特征的系列关联词汇归类形成词链,例如把词汇归为电脑类、家庭类、教育类、经济类等,然后再在每类词链范畴中找出反映此类词汇共性的一个基本词,这样基本词汇范畴下便可以容纳较多的相关词汇,最后以基本词为核心词再与其他附属词结合便可发散性地形成许多系列“家族词汇”,即词链。大脑一旦形成词链思维模式,就可以进行类推,自创新词。例如,与电子相关的词汇可以仿照以下的模式类推自创:e-service(电子服务),e-cash(电子现金),e-revenue(电子商务收入),等等。显然这一系列新词的基本词是 e(electronic),其他与之组合的词称作附属词,只要在意思上能够入列的任何词都可以和 e 搭配,生成“家族成员”。再如,与污染相关的词有 environmental pollution(环境污染),thermal pollution(热污染),internal pollution(体内污染),visual pollution(视觉污染),antipollutionist(反污染者)等;与隔阂相关的词汇有 generation gap(代沟),credibility gap(信誉隔阂),culture gap(文化隔阂),communication gap(通信隔阂)等。这些词形成之时,也许是出于语用和表达便捷的需要,而一旦被

接受,就会凝固成一个整体意义。词链类推法造词功能强大,人们以此可自创大量形态类似的系列英语新词。

(3)同音借用法,也称谐音法。谐音法构词的2个基本要素是主项和随激项,其构词过程可以从以下2个角度来进行分析:第一,从话语者的角度分析。话语者之所以能借用同音造词,是因为大脑对于语言符号所产生的第一本能反应就是语言符号的声音形式,即语音。主项(目标词汇或者句子)通过语音刺激大脑进行联想,使大脑本能地搜寻所储存的另外同音或者近音却不同义的词汇,借谐音建立音联关系,然后以此为基础生成音相似而义不同的新的义项新词,即随激项,用之取代繁杂的句子或者音节长的单词。网络中以谐音修辞法联想的随激项往往简短、实用,缩短了网络输入时间,其形式多以单个的字母、数字或者字母的组合出现,简称谐音“字母词”或“数字词”。如 IC——I See(我明白了);good 9——good night(晚安);It's up 2 u——It's up to you(这由你来决定)等。第二,从听话者的角度分析。当听话者看到随激项新词时,会本能地将之与熟悉的旧词(谐音主项)建立音联关系,并在此基础上,结合生活经验、逻辑推理、语境联想、背景知识等手段识别并找出与新词最为相融的对应表达,从而实现对同音联接的理解。在诸多网络英语新词中,同音借用语占据流行语相当大的比例,通过谐音修辞后的字母词或数字词,具有简约、生动等特点,符合网民社交方便快捷的主观需要,以及实现自我价值和宣泄情感的表达需要。正因为如此,很多同音借用语被广泛应用,并且逐渐成为固定词项。

2. 语义变化灵活多变

语义变化不是人们的任意行为,有其语言学上的理论依据。张永言^[5]指出,词义从历时的角度可分基本意义和引申意义、词源意义和现行意义。基本意义就是原词义项,也就是我们最早习得的旧词的含义,原词义项又通过人们认知机制以发散性的方式向外扩张,从而获得引申意义。新事物的出现必然会造成词汇空缺,这时大脑会寻找已经存在的概念,对新旧事物的性质、功能、作用等特征进行联系、比对和归类,然后借助熟悉的、具体的概念通过隐喻、转喻、引申等工具对抽象范畴进行概念化的认知,即由简单域向复杂域映射,其结果是将基本语义范畴进一步延伸,以形成新的语义辐射范畴。正如语言学家 F. Ungerer 等^[6]所指出的,隐喻和转喻是我们对抽象范畴进行概念化的有力的认知工具,它们的认知基础是意象模式,它们来源于日常生活的

基本经验,在概念域的映射中起重要作用。这种思维方式可以充分利用原有英语词汇资源,有效发掘其表达潜力。语义变化途径通常有以下4种。

(1)扩大旧词含义。旧词通过认知转喻机制在新的语境下又有了新的词义,词义范畴得到扩充,换言之,旧词被赋予1个新义就是在词汇中增加了1个新词位。转喻手法的思维模式是以生活中不同认知类型事物之间的邻近联想为基础,提取事物之间的关联性特性,在同一认知域内用具体的、易感知的、易记忆的1个词汇泛指更广的、较为抽象的含义,换句话说,就是用部分指代整体。陈建生^[7]指出,新义通常是在本义的基础上通过转喻的方式产生的。例如英语 head 由原义“头”扩展引申出一切事物的顶部,再引申出身居高位的人,由此义扩展开去,泛指各种各样的带头人。这样的例子有很多。例如, cherry-pick 原指摘樱桃,借用转喻,现泛指挑选最好的东西; hot potato 原指热土豆,现泛指所有棘手的事情; plastic 原指塑料,现指欺诈的、虚伪的。转喻的方法能使原词词义范畴扩大。由此可见,转喻是旧词意义转移的工具,人们借此可以更好地理解新事物并形成新概念。同时,新词不仅有了诙谐的含义,而且表达更加生动、形象。

(2)缩小旧词含义。还有一些网络英语新词词义比原词词义范畴小,这种方法也可以归类于转喻。转喻认知思维侧重建立2个不同认知类型事物之间的邻近关系,将一种事物的概念由此及彼地转移指代新事物而创造出新的意义。与扩大旧词含义相反,此类方法是用整体指代部分。例如, bounce 原指弹跳,通过转喻指退回无法投递的邮件; garbage 从生活垃圾变为垃圾邮件或错误的数据; administrator 原指管理人,新义为法庭指定的破产公司管理人; plastic 原指塑料,现在的新义是(塑料制成的)信用卡。转喻的认知功能是通过跨域映射实现的,是我们日常生活中常见的一种表达情感的方式。

(3)引申旧词含义。王文斌^[8]认为,大多数多义词是隐喻认知的产物。网络英语新词也是如此。英语词汇的一词多义是基本意思在一定的语义范畴之内通过隐喻认知对抽象范畴概念化的结果。隐喻之所以能够发挥作用,是依赖事物之间的相似性在不同概念域的映射。当新事物很难找出与之匹配的词汇时,人们便会以相似联想为心理基础,将主观经验与感觉体验相互匹配,进行概念融合,即通过用事物A来理解事物B,用已经存在的概念A来表达概念B,引申词义范畴,最终形成对新事物形象、生动的描述。例如, hit 原指打击,现映射到电脑行业,新的义项是点击; cookie 原指小甜品、饼干,现隐喻为

电脑术语,指服务器暂存放在你计算机上的一笔资料; host 原指主人,现指电脑主机; caption 原指标题、插图的说明、电影的字幕,现普遍指电视屏幕补边的字幕。引申思维模式不仅提供了新的语用意义,为我们定义新事物提供了全新的视角,而且反映了人们习惯用熟悉、稳定的词汇表达新义的认识规律。由此途径达到的语义,是集形象、贴切、实用、经济于一体的思维表达方式。

(4)改变旧词词性。词性的互变是网络英语新词产生的途径之一。词性发生变化时,词的原义也会发生相应变化。词性的转化是英语构词的一种特殊现象。词性转化也是通过隐喻认知来实现的。^[6]词性转化是需要前提条件的:首先,不同词性的语义应该是相互关联、相互包含的;其次,形态结构应具有相似性,以容易使人产生联想。同时,隐喻修辞现象只有在一定的语境中才会产生,孤单的1个词是无法产生任何意义上的联想。例如, text(课本),只有当事人处在要发信息这个语境时,才可以隐喻为发信息; google 本意是搜索引擎,动词为搜索; bling-bling 动词为珠宝的响声,名词指代穿名牌衣服与戴璀璨珠宝; bingo 本意指宾戈游戏,动词泛指赢了,还可以在你答对问题时或者做对事情时说 bingo 表示对了。以上这些词汇就是利用隐喻效应而使词性改变,产生语义变化,而且新的语义逐渐被固定为新的词项。改变词性生成新词不仅有效地填补了词汇空缺,还能够增强表达的准确性和形象性,可谓一举两得。

网络英语新词的生成是一个值得研究的语言现象。新词从产生到逐渐传播、再到被普遍应用成为一个约定俗成的词汇单位,是大脑运用认知语言学的隐喻、谐音、转喻等修辞手段对新事物进行思维的结果,其生成过程既随意、简单,又抽象、复杂。由此产生的多数新词已经固化成凝固词,在句法上具有独立性,在语义上具有完整性,在语用上具有经济性。

二、网络英语新词的发展趋势

1. 网络英语新词将会继续增加

由于语言具有社会性,所以,科学技术的进步、社会的变迁、经济的发展、国际间的合作、不同文化的融合等,都会促使网络英语新词层出不穷。从某种意义上可以说,网络英语新词是真实折射社会历史发展变化的媒介。新词生成形式趋向多样化:全新词汇增多,更多的旧词将会被赋予更广的含义,合成词、派生词将会以更快的速度生成系列化的组合新词以适应人们的需要。

2. 网络英语新词向求简方向发展

语言反映社会现象,它随着社会的发展而发展,求简是各种语言发展的一个共同规律。网络英语是以交际为目的的工具,交际过程更是凸显了其求简的特点。以最简洁的字符传递最大容量的语义信息,符合网络社交快速、经济的需要。此外,缩略语与旧词虽然意义上对等,表达上相互切换,但旧词听起来严肃、正式,而缩略语则比较随意、简单,二者表达效果截然不同。现在,许多缩略语的认可度高,使用频率高,甚至有些缩略词已经取代原词成为一个凝固词。今后,英语词汇的简化不仅指短词取代长词,更多简化体现在用法的灵活性上,即一词具有多种词性、多种意义和多种功能。

3. 网络英语新词向趋繁方向发展

趋繁是英语语言发展的另一个趋势。社会进步使跨文化交流日益频繁,借助互联网交流平台,网络文化不断渗透到我们的生活,所以,新事物往往会以辐射发散的形式产生系列的衍生品,为了短时间概括、反映客观存在的事物,重新定义人们对新事物、新现象抽象的思维活动,语言势必会在原来词汇的形态和含义的基础上通过加工创造来弥补语用方面的需要。未来更多的旧词会以一定的语言规律叠加、组合生成新词,而新词会表现出形态加长、语义延伸等趋于繁琐的特点。

4. 网络英语新词向多语化方向发展

语言学家认为,任何一种语言都不是孤立的,人们要交际、交流,就需要从其他语言中吸取养料,吸收新的东西,英语也不例外。在网络跨文化交际中,文化的碰撞、商务的合作、交流的频繁等会使不同的英语表达形式和用语产生,并且相互融合。许多新词会被母语为英语的国家所吸收而被广泛应用,其吸收形式多体现在借用外来词和赋予词汇以新义。如 mao tai(茅台酒), sushi(寿司),而且这些词汇已经编纂到字典和词典中。如今,网络交际加速了英语的本土化,促成了许多英语变体的形成:中式英语、日式英语、韩式英语等纷纷出现。这些带有本土化色彩的语体,从发音、词义、语法、拼写等方面都结合母语做了改变。例如,blur 原意为污迹、模糊不清的事,在新加坡英语中变为困惑的、缓慢的;skinship 本意皮肤友情,在韩式英语中意为握手、抚摸和爱抚;中式英语表达 long time no see(很久不见), drink tea(喝茶)已成为标准英文词组, No Noising, Welcome to take my taxi, Welcome to use ATM service 等中式表达也已经大行其道。跨文化交际的频繁势必使网络英语语言更具包容性。

5. 网络英语新词向重应用方向发展

网络为人们提供了虚拟的交际平台,相对宽松的空间使得网络新词一开始便呈现出不同于传统语言的特殊性。它不受传统书面语规范的束缚,追求经济、实用。只要方便应用,任何形式的表达都可以为我所用,因此,网络英语新词会表现出很强的随意性:弱化语法概念、精简单词拼写、缩略繁杂句式等。此外,语体交叉使用也是网络英语新词的另外一个特征:口语与书面语交叉,数字词、字母词、缩略语的交叉,词性的交叉,不同领域词汇的交叉等。社会节奏不断加快,人们对信息传播速度的要求越来越高,所以交流力求言简意赅、表意精确。因此,网络英语新词向重应用化方向发展必然成为一种不可逆转的趋势。

三、结语

信息时代,体现个性、随意的特殊语言形式形成了具有时代特色的网络英语语言,但是很多人对网络英语新词的认识只是停留在表面。通过上文分析可得出如下结论:多数网络英语新词都是基于语用的需要通过修辞手段而产生的。因此,语言认知理论在构词机制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作为语言工作者,只有从认知语言理论的角度剖析语言现象的语用根源,研究词的形成、发展和现状,才能深刻地理解语言现象和语义的内在联系,从而提高对网络英语新词的理解和运用能力。

[参 考 文 献]

- [1] [瑞士]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M].高名凯,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4.
- [2] 袁树厚.英汉缩略语的语义及语用比较[J].郑州轻工业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11(1):114.
- [3] Zipf G K. Human Behavior and the Principle of Ieasfort: An Introduction to Humnan Ecology[M]. New York: Hafner, 1949.
- [4] Mantinet A. A Functional View of Language[M].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62.
- [5] 张永言. 词汇学简论[M]. 武汉:华中工学院出版社,1982.
- [6] Ungerer F, Schmid H J. 认知语言学入门[M].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8.
- [7] 陈建生. 认知词汇学概论[M]. 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08.
- [8] 王文斌. 隐喻的认知构建与解读[M]. 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2007.
- [9] 白云. 语言与隐喻思维[J]. 科学技术与辩证法,2008(4):44.

[文章编号] 1009-3729(2014)04-0096-05

幽默语篇识解中的认知定势

吴智慧

(郑州轻工业学院 外国语学院, 河南 郑州 450002)

[摘要] 认知定势是固化于主体认知结构之中的心理、知识、思维等组成的意识状态整体及其表现出来的认识势能,它能决定同类后继认识活动的路线、方向和趋势。认知定势虽然不直接参与幽默语篇的识解活动,但作用于识解活动的每个环节,是幽默主体认知活动的认识准备状态和主体性条件。在幽默识解活动中,认知定势表现为幽默主体在阅读幽默文本和理解幽默语篇的过程中,具有能动指向性的一种准备性心理状态。这种能动性表现在认知定势影响后续心理活动的走向,制约着幽默识解活动的方向。认知定势有普遍认知定势和特殊认知定势。在幽默研究的历史上,富有影响力的各种幽默理论都是建立在普遍认知定势基础之上的。特殊认知定势解释了为什么面对同一则幽默语篇,人们会有迥异的反应。认知定势不是一种自然的生理结构,而是固化于主体的生理和意识中的精神结构,是随人的活动而形成的“后天”结构,认知定势也会不断得到更新。认知定势的更新会使人们对幽默产生审美疲劳,幽默的效果强度与认知定势更新的程度成反比。在幽默的研究中,如果我们从人类的认知定势出发去研究幽默的可笑与不可笑,明晰各个层次的认知定势在幽默识解当中的运作功能,或许可以解决我们研究中遇到的2个难题,即幽默的难以定义性和幽默理论的普适性。

[关键词] 认知定势;语篇解读;幽默研究

[中图分类号] H314 **[文献标志码]** A **[DOI]** 10.3969/j.issn.1009-3729.2014.04.018

人们对幽默的研究由来已久,包括亚里士多德、弗洛伊德、拉斯金在内的许多哲学家、心理学家和语言学家都曾对幽默作过论述。关于幽默,西方学者形成了三大理论:优越论、释放论和乖讹论。三大理论源自社会学、精神分析和心理学领域。直到1970年代末,语言学才在众多幽默理论研究中占据重要位置^[1],最显著的成就体现在 Raskin^[2]的《幽默的语义学机制》,它引领了众多学者从语言学的角度对幽默的制笑原理进行探索。Norrick^[3]从当代语篇分析的角度描述了幽默,对会话模型进行了详尽描述。Attardo^[4]对幽默的所有语言学理论进行了综述,为所有想从语言学角度研究幽默的人提供了“百科全书”式的基础知识。

近些年,随着语用学和认知语言学的崛起,幽默的认知语用视角成为幽默研究的热点之一。很多语

用学和认知语言学的工具,如脚本、概念整合、关联理论、背景理论等都被运用到幽默研究中。在国外,幽默的研究既有对历史的继承,也有对理论不断创新。文献显示,仅2003—2014年便有 Boyd^[5]的游戏论、Marteinson^[6]的幽默本体认识论、Hurley等^[7]的错误推理察觉论、Dukore^[8]的幽默严肃论和 McGraw等^[9]的善意违反论等。在国内,学者们对幽默的研究多集中在对幽默的功能、语义特征、幽默技巧的分析等方面,如高胜林^[10]分析了各种修辞技巧,李捷^[11]借用合作原则、关联理论、语言模因等对幽默语言进行了分析。也有学者在整合现有的认知科学和语言学关于幽默理论的基础上,提出了各种言语幽默的认知模式,如王文斌等^[12]融合了概念整合理论和关联理论来探讨英语幽默言语解读过程中的心理机制,提出了一个认知语用工作模型,方碧

[收稿日期] 2014-04-30

[作者简介] 吴智慧(1980—),女,河南省遂平县人,郑州轻工业学院副教授,主要研究方向:认知语言学。

月^[13]提出了言语幽默的关联整合模式,张迎春^[14]用语境假设整合认知机制解读了幽默言语。国内对幽默的研究近些年不断繁荣,结出了丰硕的成果。但在理论研究上,多习惯于继承国外研究成果,或在某种程度上对其进行拓展,将之整合,原创性不足。此外,笔者发现语言学领域的研究多集中在幽默的载体上,很少有人从幽默的主体角度来分析幽默。幽默现象从本质上来讲应该是幽默主体与幽默客体之间的互动过程。幽默主体可以是幽默创造者、幽默的受众或者旁观者,幽默客体主要指幽默的载体,可以是语言、图片或者其他客观事物。幽默客体是物质的,它需要具备一些特征才能生成幽默效果,这是幽默载体的物质前提。幽默主体既是物质的,又是具备精神特质的社会存在。幽默客体的不和谐是幽默致笑的前提,这一点已经得到了学者们的一致认可,但是离开幽默接受者社会存在的物质前提,幽默的效果也难以产生。Paulos^[15]指出,幽默从根本上来讲,依赖于人类情绪、社会和智力等诸方面的因素,也就是说幽默主体的认知因素会最终影响幽默效果的实现。基于此,本文拟讨论幽默受众的认知定势,即幽默事件中主体的物质前提及其在幽默事件中的地位,以求教于学界同仁。

一、认知定势

定势理论是苏联定势心理学学派的一种基本理论,由苏联格鲁吉亚心理学派的奠基人乌兹纳捷^[16]在1920年代末提出的。定势表现在不同的方面,如运动定势、注意定势、知觉定势、问题解决定势等。认知定势是指由固化、序化于主体认知结构之中的心理、知识、思维等组成的意识状态整体及其表现出来的认识势能,是现实主体完成认识所必备的认识准备状态和主体性条件,它影响、决定同类后继心理活动的趋势。李淮春^[17]指出,认知定势是认识活动中由主体的知识结构、价值观念、心理要素、思维方式等所形成的具有倾向性的准备状态,它能决定同类后继认识活动的路线、方向和趋势,认知定势一经形成,总会以各种各样的方式影响认识活动的发展。苑士军^[18]认为,已经形成的认知定势不管它是心理的、经验的还是思维方式的形态,都以信息的形式储存在主体脑皮质层的不同区域中,在发生新的认识时,认知定势会立即加入到对新的外部信息的加工活动中来,每一认识结果都必然带有主体认知定势的烙印。

本文所讲的认知定势是指幽默识解活动中的主

体心理定势,是幽默主体在阅读幽默文本和理解幽默语篇的过程中具有能动指向性的一种准备性心理状态,这种能动指向性表现在它影响后续心理活动的走向,制约着幽默识解活动的方向,在通常情况下它是作为潜在的心理活动不为主体所察觉。幽默识解活动与主体的心理过程密切相关,认知定势作为一种心理状态,虽不是心理过程的有机组成部分,但能客观作用于心理过程的每个环节。目前很多的幽默理论虽对认知定势直接进行讨论的并不多,但都曾经很自然地流露出认知定势的思想。如优越论认为,笑是突然意识到自己比别人优越时的表现,这种对比是以自身为参照物的,也就是说是以自己的知识结构或价值观念为参照标准所产生的优越感;释放论认为,幽默源自心理期望之突然扑空、经验与现实的矛盾冲突、情感之郁积的巧妙释放,期望扑空是因为幽默主体按照经验所形成的认识活动的路线、方向和趋势与现实发生了矛盾。Beattie^[19]将乖讹定义为两个或更多不一致、不适合、不协调的部分或情况,在一个复杂的对象或集合中统一起来,或以一种头脑能注意到的方式获得某种相互关系,笑便源自于此。该定义中提到的不一致、不协调的参照物也是人类大脑的认知定势中已经固定下来的规则和模式。认知定势是一把“幕后推手”,它作用于幽默识解活动的每个环节,是幽默主体认知活动的准备状态和心理基础。

二、认知定势对幽默识解的影响

在日常交际活动中我们会发现,同样一则幽默语篇,有人捧腹大笑,有人却异常平静。为什么面对同一个对象,不同的人会产生不同的反应?原因就在于认识主体的个体差异,更确切地说,在于主体认知定势的不同。每一认识主体都有自己独特的认知定势,认知定势不同,决定了认识结果的差异。认知定势广泛存在于人的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活动中,并对这两种认识的形成产生重大影响。人的认知定势不是偶然形成的,人所从事的实践活动的方式和特点、长期的生活经验、知识积累、社会环境、受教育情况等,都对认知定势的形成具有重要影响。认知定势有普遍认知定势和特殊认知定势,前者指认识主体普遍具备的认知定势;后者指由个人的特殊环境所凝聚而成的各自特有的定势,这种定势反映出每个人的认知特点。

1. 普遍认知定势

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人们能通过网络、移动终

端、数字媒体等阅读到大量的幽默语篇,并乐于将其相互传播。幽默语篇之所以能给人带来愉悦的感觉,博得人们一笑,关键在于人们共同拥有的普遍认知定势。英国赫特福德学院的学者曾通过网络对全球200多万人进行过调查^[20],发现在40000例幽默语篇中,下面一则能受到所有民族的喜欢。

Two hunters are out in the woods when one of them collapses. He doesn't seem to be breathing and his eyes are glazed. The other guy whips out his phone and calls the emergency services. He gasps: "My friend is dead! What can I do?"

The operator says: "Calm down, I can help. First, let's make sure he's dead" There is a silence, and then a shot is heard. Back on the phone, the guy says: "OK, now what?"

面对这则幽默语篇,尽管幽默语篇的受众来自不同的国别,但人们会有类似的认识活动路线、方向、趋势和反应,具备相同的辨别是非能力,面对其中一个猎人所犯的错误,拥有相同的心理反应。由于人们所面对的社会环境几乎是相同的,所要学习的知识大都是已存在的,所以其从事的实践活动有相同的一面,因而会形成普遍认知定势。

事实上,古往今来,国内外学者在对幽默进行研究时,所有的假设和结论也都是建立在普遍认知定势基础之上的,这些假设和结论适用于绝大多数经验。Raskin^[2]的幽默语义脚本理论指出,一则文本如果部分或完全适用于2个不同的脚本,并且2个脚本在空间上相互对立,那么便会出现幽默^[2]。该理论中的“脚本”是一个包括事物、过程、程序等在内的认知结构,它是人类认知定势的组成部分。面对问题,人的大脑首先会依赖先前的知觉动作内容,有倾向性地选择认识活动中最省力并且在绝大多数时候是正确的路线。但在幽默语篇的识解中,随着信息的推进,认知主体会发现在自身认知定势驱动下产生的理解与当前的语境并不能融合,这时候“妙语会触发受众返回到原点,对该语篇进行重新解读,放弃第1个‘脚本’跨越到第2个‘脚本’”^[21]。Raskin对人们识解幽默的描述,符合大部分人的认知活动,是建立在人们普遍认知定势基础之上的。Attardo和Raskin合作提出的言语幽默一般理论,更多地考虑到了人类认知定势结构中除了“脚本”之外的其他因子,如语言、情景和逻辑,因而也更具科学性和说服力。Attardo提出幽默的识解应该是一个“准备—乖讹—消解(STR)”的过程。

在对“准备”的描述中,他提到“先验”“常规”“预测”“产生期待”等概念,这些明显透露出认知定势的理念。Attardo所说的“准备阶段”,主要是指幽默欣赏主体心理和认知上的物质准备,“准备”为不和谐奠定了基础。Attardo曾提到,其所提出的模式和幽默识解并不一定适用于每一则幽默,或者说未必每一个幽默欣赏主体都经历同样的认知途径,言外之意是说他的理论是在普遍认知定势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在绝大多数情况下都适用。

2. 特殊认知定势

由于每一个人的生活经验、知识积累、社会阅历、受教育情况不尽相同,所以每个人的认知定势并不完全一致。我们把由于个体差异而形成的认知定势叫做特殊认知定势。特殊认知定势在我们生活中随处可见,比如,有不同人文素养或精神需求的人观察同一对象,会从同一个对象身上“看”到不同的东西;再如,受不同理念的支配或所处社会位置的不同,人们在对同样的感性认识材料进行加工时,会得出不完全相同甚至完全相反的结论,这些都是特殊认知定势起作用的表现。

特殊认知定势在幽默识解中的作用具体表现为,同样一则幽默语篇,受众的反应迥异,有人捧腹大笑,有人却异常平静。英国赫特福德学院的调查发现,有些笑话在一个民族中非常可笑,而在另一个民族中却相反。例如,德国人觉得几乎每个笑话都很可笑,而加拿大人对许多笑话都笑不起来。还有研究者如Uekermann等^[22]发现,小孩子对肢体类的幽默,如对打闹剧或木偶剧最敏感,较为成熟的人对讽刺类的幽默更感兴趣。而Brodzinsky等^[23]则发现性别也会影响幽默的理解,男性理解性幽默和攻击性幽默更轻松,而女性理解滑稽类的幽默更加容易。

如下面一则幽默语篇:

A boy received a drum as a present, and he beat it untiringly in the apartment, in the hallways and on the street. Several days later, a neighbor presented him with a knife and said: "I'm sure you'd like to found out what's inside your drum".

对这则幽默语篇,如果其受众是一个习惯于严肃思考问题的人,那么在他的认知定势里,每一句话都必须是真实的或实用的才有意义。他会试图分析邻居为什么给了小男孩一把刀,可能最终会得出一个“邻居不胜男孩之扰,企图诱惑男孩把鼓拆开毁掉”的结论。这样,淘气男孩的无心之举与抓狂邻

居的苦不堪言所形成的幽默对比就无法领略得到。

特殊认知定势解释了为什么面对同一则幽默语篇,有人觉得十分可笑,有人则一点都不觉得可笑,还有的人甚至会觉得反感和厌恶,以及面对同一则幽默,为什么只有少数人看得懂或者看不懂。正是由于特殊认知定势的存在,才使得幽默理论不具有普适性,这也说明了为什么随着每一个理论的提出,都会有人提出质疑。因为随着每个理论的问世,都会有人发现与该理论并不适合的个例,这些个例是受特殊的认知定势支配的。幽默的研究是建立在普遍认知定势基础之上的,每一次研究得出的结论都会因为忽略特殊认知定势的存在而受到后人质疑,进而得以修正并更新。幽默研究囊括到的特殊认知定势越多,得出的结论也就越具备普适性。纵观幽默研究的发展,特殊认知定势在其中的角色虽是隐性的,但其功能和贡献不容忽视。

3. 认知定势的更新

认知定势一旦形成就具有相对的稳定性,它不会因为一两次特殊的认识活动与认知定势发生冲突而轻易改变。当然,“人的认知定势也不是绝对的、一成不变的”^[17],因为它是通过一定的实践和经验积累而形成的,随着实践和认识活动的不断发展,以及人们对自己认识结果的不断检验,人的认知定势也会得以更新,逐步发生改变,从而使人更正确和有效地认识外部世界。英国诗人王尔德曾说,第一个用鲜花来比喻女人的是天才,第二个是庸才,第三个是蠢材。这句话形象地揭示了人们认知结构的更新对审美的消极影响。某种新颖的形式在大脑皮层中建立的暂时性心理联系经多次重复会被人的认知结构所接收,从而使得认知定势被更新,审美距离不复存在。

认知定势的更新也存在于幽默的赏析当中。第一次看到一则幽默语篇,我们会觉得十分好笑,第二次再见到这则幽默语篇时,它的好笑度就可能降低,而且重复见到的次数越多,这则幽默越不好笑。之所以如此,这是因为人们在第一次识别幽默时,大脑中的神经网络连接是一种新路径,这种新奇的路径会带给人一种心理张力(“心理张力”出自Rogers对张力理论修正之后提出的诗歌语言的心理学模式^[24]),使大脑充满鲜活的力量,随着此幽默语篇的反复呈现,神经元连接有了一定的记忆,这种连接被固定下来甚至融合到它自己的网络中成为常规路径,使得幽默主体的认知被重新定势。

认知定势更新会使幽默主体对欣赏对象产生审

美疲劳,即封孝伦所描述的“对审美对象的兴奋减弱,不再产生较强的美感,甚至对对象表示厌弃”^{[25](P403)}。幽默主体产生审美疲劳有主客体两方面的原因,封孝伦认为“审美绝不是纯精神活动”“人本身的物质条件在起根本的制约作用”^{[25](P408-409)},这种物质条件就是本文所讨论的认知定势。认知定势的更新可以改变幽默欣赏主体与幽默对象之间的认知距离,即可以改变幽默识解的难度。Cunningha等^[26]通过实证研究发现,一则笑话太难于理解或者太容易理解时,就没有中等难度的幽默那么可笑。可以说,幽默的效果强度与认知定势更新的程度成反比。不过,在幽默研究领域,很少有人对认知定势更新后幽默欣赏和认知主体的认知特点进行研究。

三、认知定势在幽默研究中面临的难题

认知定势理论可以解决幽默研究中的2个难题:幽默的定义和幽默理论的普适性。对幽默作过研究的人大都清楚一个难题,那就是幽默的定义。幽默是与人类活动相随相伴的,幽默理论的出现从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到现在已有2000多年的历史,每个时期都有学者提出关于对幽默的理解。但是,正如McGhee等^[27]所认为的,在幽默的研究中,始终没有一个可以让所有学者达成共识的定义。这一方面是幽默本身的复杂性所致,幽默既是一种社会现象,又是一种心理和生理反应;另一方面与人类的语言也脱不开干系。与幽默的定义一样,幽默理论的普适性也是幽默研究中的一个难题。李小克^[28]指出,人类对幽默的研究长期以来一直处于“盲人摸象”的状态中,每种认识都很难说是错误的,但是又都是不全面的。^[27]我们知道,学术研究需要有确定的对象、明确的内涵和外延,否则该研究就不具有可操作性,其结论的客观性就会遭到质疑。纵观幽默研究的历史,虽然每一个阶段我们的发现都更加趋于完美,但仍然不具备普适性。其实,幽默的完成必然要涉及幽默主体的认知参与,这一点是无可争议的。所以,如果我们从人类的认知定势出发去研究幽默的可笑与不可笑,明晰各个层次的认知定势在幽默识解当中的运作功能,或许可以解决上述2个问题。

四、结语

幽默现象从本质上来讲应该是幽默主体和幽默

客体之间的互动过程。认知定势在幽默识解活动中,表现为幽默主体在阅读幽默文本和理解幽默语篇的过程中,具有能动指向性的一种准备性心理状态。这种能动性表现在它影响后续心理活动的走向,制约着幽默识解活动的方向。认知定势有普遍认知定势和特殊认知定势。在幽默研究的历史上,富有影响力的各种幽默理论都是建立在普遍认知定势基础之上的。特殊认知定势解释了为什么面对同一则幽默语篇,人们会有迥异的反应。认知定势的更新会使人们对幽默产生审美疲劳,用心理学的原理来解释,即当刺激反复以同样的方式、强度和频率呈现的时候,幽默的效果就开始变弱。不过,在幽默研究领域似乎很少有人对认知定势更新后的幽默欣赏和认知主体的认知特点进行研究。

幽默的识解活动与主体的心理过程密切相关,认知定势作为一种心理状态,虽不是心理过程的有机组成部分,但能客观作用于心理过程的每个环节,其重要性不容忽视。在幽默研究中,如果我们从人类的认知定势出发去研究幽默的可笑与不可笑,明晰各个层次的认知定势在幽默识解当中的运作功能,或许可以解决我们研究中遇到的2个难题,即幽默的难以定义性和幽默理论的普适性。

[参 考 文 献]

- [1] Attardo Salvatore. The semantic foundations of cognitive theories of humor [J]. *Humor: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Humor Research*, 1997(10): 395.
- [2] Raskin Victor. *Semantic Mechanisms of Humor* [M]. Dordrecht: D Reidel Publishing Company, 1985.
- [3] Norrick N. *Conversational Joking: Humor in Everyday Talk* [M].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93.
- [4] Attardo Salvatore. *Linguistic Theories of Humor* [M]. Berlin: Mouton de Cruyter, 1994.
- [5] Boyd Brian. *Laughter and literature: a play theory of humor* [J]. *Philosophy and Literature*, 2004, 28(1): 1.
- [6] Marteinson P. *On the Problem of the Comic* [M]. Ottawa: Legas Press, 2006.
- [7] Hurley, Matthew M, Dennet, etal. *Inside Jokes: Using Humor to Reverse-Engineer the Mind* [M]. Cambridge: The MIT Press, 2011.
- [8] Bernard F Dukore. *Seriousness redeemed by frivolity: ayckbourn's intimate exchanges* [J]. *Journal of Modern Drama*, 2010, 53(4): 447.
- [9] McGraw A Peter, Caleb Warren. *Benign violations: making immoral behavior funny* [J]. *Psychological Science*, 2010, 21(8): 1141.
- [10] 高胜林. *幽默修辞论* [M]. 济南: 山东文艺出版社, 2006.
- [11] 李捷. 模因论视域中的言语幽默 [J]. *外语学刊*, 2008(1): 74.
- [12] 王文斌, 林波. 英语幽默言语的认知语用探究——兼论 UT 与 CB 的互补性 [J]. *外国语*, 2003(4): 32.
- [13] 方碧月, 张志江. 言语幽默的关联整合模式 [J]. *天津外国语学院学报*, 2007(2): 25.
- [14] 张迎春. 幽默言语解读新探: 语境假设整合认知机制 [J]. *外国语言文学*, 2008(3): 90.
- [15] Paulos J A. *Mathematics and Humor* [M].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0.
- [16] [苏联] 乌兹纳杰 II H. *定势心理学的实验基础* [M]. 北京: 人民教育出版社, 1986.
- [17] 李准春. *马克思主义哲学全书* [M].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96: 553.
- [18] 苑士军. 论认知定势 [J]. *晋阳学刊*, 1988(5): 36.
- [19] Ritchie Graeme. *Developing the Incongruity - Resolution Theory* [A]. In *Proceedings of the AISB 9 Symposium on Creative Language Humor Stories*. Edinburgh: 1999.
- [20] Richard Wiseman. *The World's Funniest Jokes* [EB/OL]. (2012-10-04) [2013-09-05]. <http://www.smh.com.au/articles/2002/10/03/1033538722341.html>.
- [21] Attardo Salvatore, Victor Raskin. *Script theory revisited: joke similarity and joke representation model* [J]. *Humor: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Humor Research*, 1991(3): 293.
- [22] Uekermann J, Daum I, Channon S. *Toward a cognitive and social neuroscience of humor processing* [J]. *Social Cognition*, 2007(25): 553.
- [23] Brodzinsky D M, Barnet K, Aiello J R. *Sex of subject and gender identity as factors in humor appreciation* [J]. *Sex Roles*, 1981(7): 561.
- [24] 束定芳. *隐喻学研究* [M].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0: 103.
- [25] 封孝伦. *人类生命系统中的美学* [M]. 合肥: 安徽教育出版社, 1999.
- [26] Cunningham, William A, Peter Derks. *Humor appreciation and latency of comprehension* [J]. *Humor: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Humor Research*, 2005, 18(4): 389.
- [27] McGhee P E, J H Goldstein. *Handbook of Humor Research* [C]. New York: Springer-Verlag, 1983.
- [28] 李小克. *幽默学原理* [M]. 北京: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2007: 226.

[文章编号] 1009-3729(2014)04-0101-03

认知语言的意象性探析

赵楠

(郑州轻工业学院 国际合作与交流处, 河南 郑州 450002)

[摘要] 认知语言的意象性有6个维度,分别为侧面-基础、详细度、述谓辖域、显著度、识解、视角。利用这6个维度对生成于一定语境下的话语进行认知识解,从而发现:在同一语境下不同的话语形式体现不同的语义内容,利用认知语法进行语言分析,不受具体语言形式的束缚,可对具体的语言行为进行深层次的语义识解。

[关键词] 认知语法;意象性;维度

[中图分类号] H314 **[文献标志码]** A **[DOI]** 10.3969/j.issn.1009-3729.2014.04.019

Ronald W. Langacker 自 1976 年创建“空间语法”(Space Grammar),到 1986 年在《认知科学》上发表《认知语法简介》,再到 1991 年其专著《认知语法基础》问世,他的语法理论已经自成一派,创立了一套崭新独特的语法研究理论。此后的 20 年间,Langacker 与其他认知学者一直致力于认知语法机制的完善和扩展。认知语法研究的宗旨在于探索隐藏在 大脑中的具有普遍性的人类语言机制,揭示语言行为背后深层次的、内在的规律。^[1]

认知语言学注重于从人类的基本认知能力出发,通过人与外在现实相互作用过程中形成的概念结构分析来解释语言结构。^[2] 认知语言学认为,句法结构在相当程度上不是任意的、人为规定的条条框框,而是有其自然动因的。Langacker 将语法看成是一种意象(image),认为语法在本质上是意象性的,认知语言学中的意象是在没有直接外界刺激时可出现的类似的知觉感受,是认知主体以不同方式根据表达目标,识解某一场景或事物的能力。这种认知能力内化在我们使用的词库和语法结构中,通过语言表达式体现出来,词库和语法构成了一个由象征成分组成的连续体。认知语言的意象性有6个维度:侧面-基础(profile-base)、详细度(level of specificity)、述谓辖域(predicate scope)、显著度(sa-

lience)、识解(construal)和视角(perspective)。^[3]

语言的意象性自提出至今虽还没有被广泛地应用于语言分析,但它的创新性为语言分析提供了一个全新的分析视角。笔者试图摆脱传统语法拘泥于形式的语言分析方式,尝试从认知语法的视角,以人类经验为基础的认知语义分析方法,通过意象性的6个维度对现实生活中的具体语言实例进行认知分析,说明认知主体针对某一场景,可以有不同的识解与不同的表达方式,进而验证认知语法对具体语言现象有较强的解释力。

一、认知语言的意象性之维度

1. 侧面-基础

在认知语法中,语言只有3类单位:语音单位、语义单位和象征单位。语音单位和语义单位是构成象征单位的二极,即象征单位具有双极性,可表示为([语义]/[语音])。所谓象征是指一定的形式代表一定的意义,而且这种代表是规约性的。象征单位的语义极称为语言述谓(linguistic predication),一个述谓通过描述某一具体场景与特定的认知域发生联系,不同的认知主体在信息处理上的差异,会形成不同的意象。而我们进行选取的第一个依据就是侧面-基础。述谓的基础就是它的认知域,而侧面则

[收稿日期] 2014-04-13

[基金项目] 河南省教育厅人文社科研究项目(2013-QN-648)

[作者简介] 赵楠(1980—),男,河南省开封市人,郑州轻工业学院讲师,主要研究方向:外国语文化。

是基础认知域里的那个特别突出的一点或面或层次,述谓表达的语义值正是通过这二者的结合传达出来的。

不同语法类别的述谓在认知过程中会凸显不同的方面。名词通常凸显的是事情或者实体,就是一个范围的区域。据此,名词类可区分为可数和不可数2个小类。可数名词凸显的是一个有界的区域,不可数名词凸显的则是一个无界的区域。有界与无界的对立是人类一般认知机制的一部分,无界事物的内部是同质的,有界事物的内部是不同质的。如光是无界事物,不管怎么分割,分出的任何一部分都仍然是光;相反,桌子是有界事物,分割的结果可能不再是一张桌子。

而形容词凸显的是一种非时间性的关系。Langacker认为,形容词、副词和介词等语法类别是不必区分的,他更倾向使用术语射体(trajector)和界标(landmark),而且这2个术语可适用于一切关系。^[3]当该述谓的界标解释为特定的时候,那么这个非时间关系就是介词性的;而当该述谓的射体定为事情时,则是形容词性的。

动词通常凸显的是关系和过程,与形容词和介词不同,是一种时间性关系。二者的差别在于心理扫描方法的不同。Langacker认为形容词采用的是综合扫描,是静态的关系;而动词过程的扫描方式是序列扫描,由一连串的状态组成。因此动词可以理解为一组状态的集合。^[3]

2. 详细度

详细度是指对一个述谓情形识解的精细化程度。^[4]如形容一个人:他很高,他有一米八多那么高,他身高一米八七。前面的句子都比后面的句子更图式化,而后者比前者更详细。此外,图式化关系对语法结构也很关键。如在“drop the cup”这一组合中,动词述谓drop会做出图示性指示,表明要有2个参与者共同完成动作,其内部组成成分相互呼应从而影响到整个结构组合。因此the cup作为drop的界标,就呈现出更大的详细度。

3. 述谓辖域

述谓辖域是指一个述谓在相关域里的覆盖范围。在述谓辖域内相关度较大、得到最大突显的内区域叫做直接辖域。例如,身体由几个部分构成,包括头、手臂、腿和躯干,它们的直接辖域就是“身体”。而手臂还可继续细分为手、肘、前臂等^[5],虽然我们不知道每个实体的具体位置,但一提到“肘”这个概念时,认知主体更倾向于建立手与手臂之间的

关联,因为手臂才是“肘”的直接辖域。

4. 显著度

显著度主要指一个述谓的次结构的凸显,由若干因素决定,主要包括事件参加者的凸显和述谓中明确表示出来的其他成分显著度的提高。^[4]关系述谓在对事件或情形的描述中,总是不可避免地表现出不对称性。这种不对称并非完全取决于述谓的内容,这一点可以通过指示对称关系的表达,看得更加直观。例如, resemble 一词, Langacker 认为 X resembles Y 和 Y resembles X 这 2 个表达在语义上是不对等的:前者通过 Y 来定性 X,后者则是通过 X 来定性 Y。这种不对称的关系主要体现在主谓的不对称,主语往往才是凸显的对象。^[3]我们在前面提到的关系述谓在描述句子的参加者时,也体现了一种不对称关系:具有突显价值的参加者称为射体,它是关系侧面中突出的部分,而其他的基础部分就叫界标。其实,射体与界标之间的关系在本质上就是侧面与背景的关系,因此射体通常是句子的主语,而界标通常是句子的宾语。

另外,述谓中明确表示出来的其他成分显著度的提高可以通过语义相近的一对表达表现出来,例如, farther 和 male parent, pork 和 pig meat。后者作为词组都比前面的单独词语显示出更强的显著度,因为在词组构成的象征单元中明确显示了这一事物的来源。

5. 识解

识解是指我们对同一个述谓情形的感知可以有不同的背景期待和假设。例如:

He has a few friends in high places.

He has few friends in high places.

a few 和 few 的区别在于前者表达的是肯定性的概念“一些”,而后者则表达是否定性的概念“没有几个”。这 2 个句子所描述的可以是 1 个事件的相同状态,即述谓区别主要反映了说话人的背景假设不同,对于“friends in high places”数量的心理期望不同。前一句中的 a few 是以零为基础来对一个事物的量的识解,而 few 是根据一个均量来对一个事物的量(述谓情形)的识解,后一句表示他的朋友的数量低于说话人头脑中的均量。

6. 视角

Langacker 认为,视角是说话者从不同方位来观察实体或从不同的关系位置来描述某一场景。视角又分为若干具体因素,如定向、有利地位和方向性等。有利地位是说话人观察一场景时的特定参照

点,而定向则是他视野的中轴。^[3]例如,当某人说“Brian is sitting to the left of Sally”,Sally的实际位置取决于说话者观察两者时所选取的方向,也就是说在这一句话中,说话人本身也成了概念化内容的一部分。

二、实例分析

小强和哥哥爬上家中的壁架,想偷吃里边的饼干,没想到哥哥一不小心碰到架子上的花瓶,结果花瓶跌下壁架摔碎了。看着闻声而来、怒气冲冲的妈妈,小强可以用不同的方式,从不同的角度来回答“到底是怎么回事”——

①花瓶碎了。

②花瓶打碎了。

③哥哥碰到花瓶了。

④哥哥不小心碰到花瓶了。

⑤哥哥把花瓶打碎了。

这5个例句从不同的视角,聚焦于不同的重点,从而激发起听话人不同的联想。根据Langacker的认知语法理论,这些不同的语法表达形式表现了不同的意象。

例句①“花瓶碎了”选择花瓶作为射体,以形容词做句子述谓,突出射体的非时间性关系,描述了它的状态。根据Langacker的理论,主语和宾语的选用不是逻辑问题,也不是语法问题,而是主体意象的认知问题、心智中的“焦点”问题和概念描写中的“凸显”问题。他以“射体—关系—界标”的认知原则来论述分句的“主语—动词—补语”句法结构,并认为后者是前者的具体反映。他将分句的语法主语称为分句射体,将补语(包括宾语)称为分句界标。因此,这一句的表达故意将听话人的注意力聚焦在花瓶上,凸显它的已有状态,对别的种种因素都避而不谈。

例句②“花瓶打碎了”比之上句,态度更诚实点,因为该句虽然仍然选择花瓶作为射体,但是句子的述谓是动词“打碎”。在“A打碎B”的事件图式中,“打碎”这一行动需要一个施动者(射体)和一个受动者(界体),虽然施动者在这里并未提及,但是说话人已经默认他的存在,哥哥和小强其中一人或者两人都会受到妈妈的责备。

例句③“哥哥碰到花瓶了”选取哥哥作为射体,以花瓶作为动作的界体,描写了哥哥的动作过程。

但是动词述谓选择了“碰到”一词,凸显的是射体与界体的接触过程,“A碰到B”图式给人引起的联想是动作的无害性和无足轻重。但是另一方面,界体“花瓶”作为实体,本身具有“易碎、脆弱”的特征,因此,一般的听话人在大脑中能够将这2个认知域的重叠部分勾画出来,也就是“花瓶碰到可能碎”,故而接受这种解释。

例句④“哥哥不小心碰到花瓶了”相比上一句,述谓情形识解的精细化程度更大,不仅故意回避花瓶破碎的结果,而且用“不小心”进一步弱化“碰到”的过失。

例句⑤“哥哥把花瓶打碎了”是对事件最忠实的描写,明确标示了哥哥为射体,花瓶为界体,凸显了一定时间内的动作过程,“打碎”是一个详细程度比较高的动词述谓,既突出了动作,又具体了结果。说话人采用这一述谓则明确表示哥哥要为这一事件负责。

三、结语

本文以Langacker的认知语言学为基本出发点,通过语言意象性的6个维度,结合语言现实,对生成于一定语境下的话语进行了认知识解,从而得出在同一语境下不同的话语形式所体现的不同语义内容。由于认知语法强调语义,从该视角来进行语言分析,可以不受具体语言形式的束缚,它可以对具体的语言行为进行深层次的语义识解,这一过程体现了人的认知能力和推理能力。认知语法给语用现象的研究提供了一个独特的视角,从意象着手,摒弃拘泥于语言形式的传统语法研究套路,往往能使我们管窥到隐藏在深层的语义本质。

[参 考 文 献]

- [1] Langacker Ronald W. Foundations of Cognitive Grammar: Theoretical Prerequisites[M]. Stanford, Californi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7.
- [2] 王晓亮. 汉语存现句式的认知分析[J]. 南阳师范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6(4):66.
- [3] Langacker Ronald W. Cognitive Grammar: A Basic Introduction[M].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8:1-40.
- [4] 牛保义. 认知语言学经典文献选读[M]. 开封: 河南大学出版社, 2008:3-58.
- [5] 沈家煊. R. W. Langacker的“认知语法”[J]. 国外语言学, 1994(1):12.

[文章编号] 1009-3729(2014)04-0104-04

低碳理念在现代服装设计中的运用与体现

魏玉龙

(郑州轻工业学院 艺术设计学院, 河南 郑州 450002)

[摘要]传统服装的大部分原材料是石油类制品,在服装的生产过程中会带来大量纺织原料、废料浪费与水污染,服装行业必须改变以往的设计理念和生产方式,走低碳可持续发展之路。服装设计师应通过大量使用天然环保面料、低染料与“再造”纤维织造的面料来设计制作服装,并大力宣传环保理念、积极引导消费者提高其对环保纤维制成衣的认识;通过设计创意类概念服装,激发人们热爱生命、希望与自然和谐共处的愿望,向消费者传达环保理念;旧衣新作,以有效减少资源浪费;设计“零浪费”与“一衣多穿”的服装,以提升面料的利用率。

[关键词]低碳理念;环保面料;创意类概念服装;旧衣新作;零浪费;一衣多穿

[中图分类号] TS941.2 **[文献标志码]** A **[DOI]** 10.3969/j.issn.1009-3729.2014.04.020

面对世界范围内的资源趋紧、气候变暖、环境污染严重的严峻形势,2007年哥本哈根“世界气候大会”提出:减少碳排放、保护环境是“拯救人类的最后一次机会”。“低碳”遂之成为了社会的焦点词汇,如何实现低碳经济、低碳消费也成为我国政府和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

低碳意味着节约能源、开发新能源、坚持可持续发展。作为我国支柱产业之一的传统服装行业大部分服装的原材料是石油类制品,在服装的生产过程中会带来大量纺织原料、废料浪费与水污染,因此服装业必须改变以往的设计理念和生产方式,走低碳环保发展之路。随着中国人环保意识的逐步增强,人们选择服装不再单纯以“流行”为准则,是否环保也成为其选择服装的重要因素。目前,中国的环保服装设计主要是对天然纤维的研发与对低碳的生产环节控制,而服装设计师进行低碳理念的服装设计却十分不足。鉴于此,本文拟在广泛研究国内外低碳理念服装的最新科学技术与设计思想基础上,对低碳理念在现代服装设计中的运用与体现进行分析与论证,以期引导服装设计走低碳环保发展之路,并将低碳理念的服装推荐给消费者,使其接受并喜爱穿用低碳环保的服装。

一、选择环保面料制作服装,减少环境污染

环保面料一般指的是自然、低碳节能无有害物质、可循环利用的面料。例如,天然的棉、毛、丝、麻,以及近年来开发的竹纤维、彩棉等,这些不是从石油中提炼的面料,而是可以再生的自然资源,如果控制得当、合理利用,可以减少环境污染,是设计环保服装的优质传统面料。天然面料的服装对环保能起到积极作用,一向受到消费者的青睐。如在2009年中国国际时装周春夏系列服装展示会上,设计师梁子采用广东传统的莨绸面料制作的高级定制服装受到了广泛好评。莨绸是濒临失传的中国古老面料,距今已有500多年历史,它以桑蚕丝为原料先织成坯绸,再使用广东独有的植物中草药——薯莨的汁液浸染,纯手工制成,制造过程非常环保。梁子称莨绸为“世界上独一无二的绿色环保面料”^[1],“莨绸染整技艺”也成为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

随着科技的进步,新型环保面料不断出现。例如,RPET面料(再生涤纶面料)是一种新型的再生环保面料,它是将回收的宝特瓶经品检分离、切片、粉碎、冷却后,抽丝拉成极细的纱线再织造成的面

[收稿日期] 2014-03-12

[基金项目] 河南省科技厅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1424004105330)

[作者简介] 魏玉龙(1976—),女,河南省郑州市人,郑州轻工业学院讲师,硕士,主要研究方向:服装艺术设计。

料,俗称“可乐瓶环保布”。这种技术最早是由日本于2002年研制出来的,除了回收的可乐瓶外,废报纸、旧衣物的纤维、天然麻经过粉碎、化学反应、聚合等步骤都能制成RPET面料,这一过程使生态圈系统的石油消耗和CO₂排放量降低约80%^[2]。台湾的Singtex Industrial企业通过利用星巴克和7-Eleven连锁超市里顾客喝完咖啡后剩下的咖啡渣,生产出咖啡碳纤维。这种纤维在高弹机上织造成的面料具有弹性,很适合制作针织服装或内衣。世界知名的美国户外服装品牌Timberland的设计师就使用这种碳纤维面料制作夹克,被称为是“最环保的夹克衫”^[3]。由于弹力面料服装便于活动,许多运动品牌如Nike、North Face、Puma等都争相利用碳纤维面料制作运动服装,打造其健康环保的形象。

目前仍有很多中国人不太认可再生产品制成的服装,认为其是用回收材料、甚至是垃圾制作而成的,产品档次太低。这是一种错误认识。作为服装设计师,要大力宣传环保理念、积极引导消费者提高其对环保纤维制成衣的认识;应通过大量使用天然环保面料、低污染面料,以及再造纤维织造的面料来设计制作服装。

二、通过创意类概念服装设计,传达环保理念

灵感的发掘与寻找需要设计师具有发现美的眼睛,从自然界中发掘和积累素材。创意类概念服装设计要求设计师从自然界物质的纹样、色彩、肌理中获取灵感,从而激发人们热爱生命、与自然和谐共处的愿望。被称为“时尚顽童”的英国设计师亚历山大·麦昆设计了一组以羽毛为主题的服装,有的直接用羽毛黏贴在立体的服装造型上,使我们感受到大自然的馈赠就在身边(见图1);有的是在丝绸服



图1 亚历山大·麦昆的设计作品

装表面使用数码印花机喷印羽毛的纹样,再局部黏贴、固定羽毛,达到了虚实互映的装饰效果。

日本的著名时装设计师古川云雪也被称为“环保的设计师”,本色、自然是其服装设计的夺目之处。古川云雪尤其擅长使用非纺织面料或者面料再造手法进行创意概念服装设计,以抒发情感。2012年,他在中国展示的作品都是以环保为主题,用藤艺编织成夸张的花瓣造型或存在感很强的立体几何造型,非常另类而雅致(见图2)。他在服装上绘制羽毛鲜艳、栩栩如生的鹦鹉,传达了万物同在一个地球上生存、人人都有责任维护自然生态平衡的理念,其醒目的色彩和动感的造型提醒人们,要保持生态平衡,爱护自然环境,唯有这样,美丽的禽鸟才能在森林里繁衍生息,而不绝迹。

另外,废旧的耳机、磁带也可以通过再造制作为服饰配件运用在服装搭配中,营造出另类的时髦。虽然这些天马行空的创意服饰造型过于夸张、超前,还暂时不能用于我们日常生活中,但设计师通过创意类概念服装设计可将自己的低碳理念展现出来,引导消费者接受低碳环保的服装。

三、旧衣新作,减少资源浪费

随着人们物质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更新衣物的速度过快造成了很多资源的浪费。减少购买新衣、将旧衣服循环利用、旧衣新作也成为践行低碳理念的一种方式,并且成为有识之士正在探索的新的盈利模式。

从2006年开始,伦敦时装周专门开辟了展位给一些年轻的致力于环保的设计师,以展示其用再生、回收材料,以及无污染物料和制造方式制作出的华丽时髦的服装。展览产生的积极影响使时装周的主办机构逐年扩大“低碳的服装设计”这一主题展区



图2 古川云雪设计的藤艺服装

的规模,使其成为时装周的一个重要展区,吸引了越来越多持有环保理念的服装设计师在这个展区展出自己的作品。在2013年的时装展位中就有将几年前库存的、有瑕疵的旧衣服剪成布条,再用粗棒针手工编织成的外套,别具一格,赢得了人们的赞誉。

国内也有异曲同工的设计。FAKE NATOO 品牌创立者张娜早在2011年就开展“再造衣银行”的公益项目。通过对日常生活的敏锐观察,她将人们丢弃或闲置不用的废旧衣物和面料收集起来,聘请下岗女工分门别类去清洗拆分;然后根据厚薄、色彩合理搭配,重新拼接成新的面料;最后经过巧妙设计,缝纫成时尚的服装。可见,通过恰当的途径,用最低成本的原材料来设计的环保服饰完全可以实现经济实惠的目标。这些经过循环利用的服装具有丰富奇妙的面料肌理、独特个性的审美效果、唯一、无法复制的款式,“再造衣银行”项目取得了非常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获得的大部分利润用来建立基金帮助一些下岗女工。张娜开展这个项目的初衷就是倡导低碳理念,希望通过人们的怀旧心理,减少资源浪费。虽然这些循环利用的服装没有轰轰烈烈地走向国际,成为品牌,但设计师别具一格的创新思维模式,充分贯彻了绿色环保理念,值得称道。

经营服饰的卖家与生产厂家往往都有大量的过季服饰库存,如果能够成立旧衣回收公司让其作为中间媒介来分类、处理和再利用旧衣物,再通过设计师进行环保服饰的再设计和再生产,几乎可以实现材料的零成本。这类低成本的环保服饰,通过服装设计师的创意设计,必将成为一种国际前卫的环保服饰设计潮流。

四、“零浪费”与“一衣多穿”,有效提升面料利用率

根据纺织行业的一项统计,仅在欧洲与美国,目前每年浪费掉的纺织面料就已接近10万吨^[4]。通常情况下,一件成衣在生产制作过程中就会有15%的布料被浪费^[5]。设计师如果能最大限度地利用面料,减少废料,那么对环境的污染就会越小。

芬兰设计师瑞桑恩(Rissanen)是帕森设计学院的第一个可持续时尚设计方面的助理教授,他主张服装设计面料的“零浪费”。他发明了一种全新的剪裁方法,就是将整块面料剪裁顺序上下颠倒过来,避免往常将衣袖、领口、衣服背面和前面进行衔接时造成的面料浪费,使整件衣服如同拼图一样完整地组合,最终达到物尽其用的效果。虽然这种裁剪方法目前还存在一定的局限性,例如需要的面料幅宽是固定的,以牺牲时尚为前提等,但是,随着“零浪

费”设计理论研究的不断深入,有望在将来把“零浪费”服装推进正式的商业运作中。

另一种可选择的设计方法是1990年代日本著名的服装设计师川久保玲设计的“一衣多穿”服装。其设计简单到不像一件服装成品,仅是在一块正方形的面料上挖出大小不同的若干个洞,而穿着者可以自由地选择不同位置伸进自己的头和胳膊(见图3)。这种设计启发了整整一个时代关于服装的思考,也启迪了许多设计师进行“一衣多穿”概念服装的设计尝试。2000年,由川久保玲的徒弟渡边淳弥设计了一款可以上下颠倒穿着的运动衫(见图4):脱下来把头套进腰部的开口就成了另一件运动衫。这虽然不是时尚界首款“一衣多穿”的服装,却是公认的主流时装界“一衣多穿”的典范。服装带给人的乐趣远不只是穿着的快感,更多的是思想碰撞出的无限可能性。“一衣多穿”虽不是国际知名品牌的主流设计,却是消费者最喜爱的设计理念。随着金融危机的大范围袭来,近年来消费者已经开始越来越关注一件衣服的价值,设计、创意、剪裁、面料、工艺、功能性……许多以往不曾考虑的问题开始更多地成为消费者购衣的考量点。而一些有才华又洞悉市场需求的服装设计师便开始了“一衣多变”的设计。

美国的服装设计师一贯以线条流畅、造型简洁、注重实用、性价比高为设计成衣的原则。他们能够站在消费者的立场思考穿着的舒服、随意,敏锐地感觉到设计“多任务的时装”是一种聪明讨巧的做法:一样的价钱,多一种穿法,人们就会觉得物有所值。年轻设计师Osman Yousefzada设计的一件有2种穿法的裙子被人们戏谑地称为“大萧条连衣裙”:第一种穿法是把垂坠的部分斜穿过肩胛骨,成为一件波西米亚风格的长裙;第二种穿法是将垂坠面料抻拉并正好遮掩住小腹,成为一件腰腹部有堆叠褶皱的优雅礼服,2种穿法都很完美。人们称它是“大萧条连衣裙”其实是对其功能性的褒奖:一件服装满足2种场合、2个环境,实现了价值最大化。这件裙子的真正售价是600镑,其价格虽然比较昂贵,但让人耳目一新的穿着方式让它成为Browns百货公司长盛不衰的畅销产品。Osman从那以后陆续推出了3种穿法、多种穿法的衣服,多变穿法的设计理念成为引领潮流的新理念。

Donna Karan是美国知名的成衣品牌,其设计师Donna Karan也被称为“多种穿法女王”。她已推出数年的“万用”针织外套通过正反前后的颠倒围裹能够演变成套头衫、围巾等,还可以通过拉链的开合、绳带的长短收缩变身手袋、斜挎抽绳小包、超大日用包等12种穿用法,而且每年增加更多色彩和



图3 川久保玲设计的“一衣多穿”作品



图4 渡边淳弥设计的“一衣多穿”作品

面料,该外套一直保持畅销的状态。2011年夏季,她还推出了一件“无限连衣裙”(见图5),号称有百种穿法。这也带动了美国其他很多服装设计师争相挑战设计多种穿法的单品,丹麦的一家设计公司甚至推出有超过40种穿法的连衣裙。

国内也有设计师借鉴外国先进的设计理念,设计出一衣多穿的服装,例如上海FASHION&ART品牌的设计师叶谦用一片布设计出披风、斗篷、围巾的3穿外衣,连袖子也有2种穿法可替换,一种是甜美浪漫风格的泡泡袖,另一种是中性帅气风格的立体袖,可以方便地与其他单品服装进行搭配。

“一衣多穿”的设计方法意味着今天的环保服饰着重功能性、实用性的设计和更创意、节约的剪

裁,这不仅有利于服装业的可持续发展,而且能有效提高衣服的性价比。这样的服装设计趋势,将促使更多的人接受环保服饰。



图5 Donna Karan设计的“无限连衣裙”作品

五、结语

低碳环保的理念正在成为未来中国服装行业发展的新趋势。2012—2013年最新一季的环保服饰倡导前卫的设计理念、合理的价格,这是环保服装设计的主流。服装设计师所不断努力改进的环保服装,已不是10多年前用塑料瓶、包装袋和废报纸做成的简陋的“工艺品”,也不是仅能放在橱窗里展示创新理念的奢侈品。现代的低碳环保服装需要具备更实用、更时尚的特点,使消费者不但消费得起,而且可持续利用。这样的设计理念,将促使更多人接受环保服饰。

如何使服装更低碳环保是设计师的职责之一,也是设计师为环保贡献力量的一种方式。虽然设计师不能控制面料生产的环节,但是在低碳理念下,可努力通过多种创意设计和再利用的方法,合理利用自然资源使服装业走上可持续发展之路。以低碳为核心思想,设计、生产、推广、发展低碳服装,不仅有利于中国纺织服装业的可持续发展,而且从某种意义上将促使纺织服装产业的自主创新,推动生态经济和生态文明发展,实现人类社会与自然环境的协调发展。

【参考文献】

- [1] 王红,朱旭明. 浅谈面料再创造与服装设计[J]. 纺织科技进展, 2010(5): 74.
- [2] 冀海波. 低碳环保新视点[M]. 北京: 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 2014: 36-51.
- [3] 付丽娜. 面料再造及在服装设计中的应用[J]. 浙江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学报, 2010(6): 33.
- [4] 刘增潮. 和谐环境伦理与可持续发展文化[M]. 西安: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出版社, 2012: 55-61.
- [5] 刘昌明. 中华生态环境文化[M]. 北京: 同心出版社, 2007: 37-40.

[文章编号] 1009-3729(2014)04-0108-05

基于消费心理的食品包装设计的味觉表达

黄璐

(郑州轻工业学院 艺术设计学院, 河南 郑州 450002)

[摘要]食品包装设计不仅要研究食品本身,还要研究消费者的购买动机等消费心理因素。鉴于消费者购买食品不仅有基于生活必需的购买动机,还有情感动机、理智动机和惠顾动机,因此,在食品包装设计中,可利用通感引发消费者味觉联想,以唤起相应的情感进而激发消费者的购买欲望。食品包装设计的味觉表达主要体现在色彩、图形、造型和材质等方面,针对消费者不同购买动机,可运用摄影图片或在包装外观上采用全透明、半透明、开窗式的方法来展现食物,也可运用写实性绘画、抽象绘画、装饰性绘画等表达形式和手法来进行味觉表达,以达到激发消费者购买欲望的目的。

[关键词]食品包装;消费心理;味觉表达

[中图分类号] TS206.2 **[文献标志码]** A **[DOI]** 10.3969/j.issn.1009-3729.2014.04.021

食品作为与人关系最为密切的商品,其包装设计是影响其销售状况的重要因素之一。传统食品包装的主要功能有3个:一是保护内装食品的完整、卫生,有效防止食品污染和有害物质对人体健康造成危害;二是清晰表达内装食品的信息,如生产原料、生产厂家、保质期等;三是方便食用、携带、运输和保存。如今,食品包装的功能更多,内涵也更加丰富,除上述功能外,食品包装还成为促进销售、塑造品牌、传递文化的使者。因此,食品的包装设计需要通过展现符合自身品牌风格定位的图案、文字和色彩,以使产品更有吸引力、更具说明性和更加差异化,从而激发消费者的食欲、购买欲,实现促进产品销售的目的。

本文旨在通过对消费心理因素的分析找寻食品包装设计的重点,并对其作系统的阐述,以期较以往单纯的消费心理研究或食品包装设计研究更具有针对性和应用价值。

一、食品包装设计中的心理因素

食品包装设计不仅要研究产品本身,还要重视消费人群的心理研究与分析。食品包装只有把握消费者的心理、迎合消费者的喜好、满足消费者的需求,才能激发消费者的购买欲。因此,在进行食品包

装设计时需要考虑消费者的购买动机。

动机是在一定条件下需要的体现,是由人的需要转化而来的。^[1]消费者购买食物的动机主要有以下4种。一是本能动机。人们购买生活必需品的的主要动机是为了维持和延续生命,这种在由生理需要转化而来的购买动机推动下的购买行为,具有经常性、重复性和习惯性的特点,属于本能模式下的购买动机。

二是情感动机。它是指由道德感、安全感、归属感等人类高级情感所引起的动机。^{[2](P80)}例如,为交际而购买馈赠食品等。情感动机推动下的购买行为,一般具有稳定性和深刻性的特点。

三是理智动机。它是指建立在人们对商品的客观认识的基础之上,经过分析比较、判断决策之后产生的购买动机。^{[2](P81)}例如,经过对质量、价格、生产日期等的比较分析后,选择同类食品中某品牌的产品。理智动机推动下的购买行为,具有客观性、计划性和控制性的特点。

四是惠顾动机。它是指基于情感与理智的经验^{[2](P82)},对特定的品牌或商品产生特殊的信任和偏好,使消费者重复地、习惯地前往购买的动机。例如,有的消费者多年一贯地食用某种品牌的方便面。惠顾动机推动下的购买行为,具有经验性和重复性

的特点。

因此,在对不同食品包装设计进行定位时,应对消费者的需要和动机类型做调查研究,以便基于消费者购买食品的动机,有针对性地设计食品包装。

二、视觉信息传递对消费者购买过程的影响

消费者的购买过程大致分为3个阶段:注意——兴趣——购买。注意是心理或意识活动对一定事物的指向与集中^{[2](P247)},是购买行为的开端。增强食品包装视觉效果是引发注意的首要因素,激发兴趣是产生购买欲望的前提。成功的食品包装设计应能激发消费者的兴趣,实现产品与消费者之间的信息交流和情感沟通,做到与众不同又体现出产品的卖点和文化内涵。购买行为来源于满足某种欲望的需要,通过对食品包装的视觉认知产生需要该食品的欲望,从而促进购买行为的产生。基于此,食品包装设计应通过具有新奇特征的视觉刺激物吸引消费者的注意力,利用视觉元素的准确表达激发兴趣并与目标消费者产生情感上的共鸣,使消费者从注意、感兴趣到产生需要,最终实现购买(见图1)。

由图1可知,视觉信息的传递对购买过程中的心理活动产生关键影响。当人看到食品包装时,由色彩、造型、图形、文字、材质、肌理等元素所形成的视觉刺激会通过视细胞传递给大脑,从而影响人的欲望与情感。激发购买欲望的“刺激效能”的大小决定了食品包装设计的优劣^{[2](P266)},而最能加大“刺激效能”的刺激物是通过视知觉引发的味觉联想。所以,食品包装设计必须研究可以传达食品味觉信息的视觉元素,通过传达食品味觉信息的色彩、图形、造型与材质等元素激发消费者的食欲,从而使消费者产生美味的联想和预期,以引发其购买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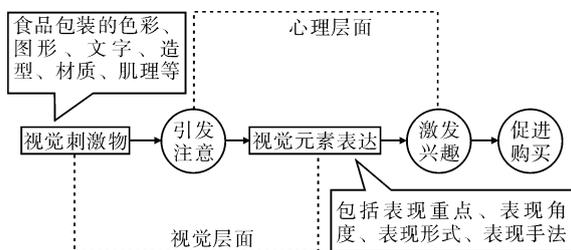


图1 视觉刺激与购买心理的关系

三、食品包装设计中的味觉信息表达重点

食品包装设计要激发消费者对食物的欲望,必须通过强化视觉感知和触觉感知的联想来产生味觉暗示,使消费者看到食品包装就能够对包装内食品

的味道和品质产生联想,因此,食品包装设计中的味觉元素是食品包装设计的重点。食品包装设计中的味觉信息表达主要包括以下3个方面。

1. 色彩

饮食文化讲究色香味俱全,其中色彩排在首位。色彩可以快速引发人们对味道的分辨和联想,有些色彩可以给人以美味的暗示,有些则恰恰相反。色彩与食物本身的味觉记忆信息有关,这种色彩与味觉间的联系已逐渐形成一些带有共性规律的认知。例如,桃红、黄、橙等暖色容易使人感到有香味,深褐色容易使人联想到焦糊味,黑色使人联想到苦味,柠檬黄和其邻近色通常使人联想到酸味,高明度的色彩易使人联想到甜味,高饱和的红色及其相邻的颜色易使人联想到辣味等。图2是外国某品牌系列雪糕的包装设计,它运用不同的色彩联想表现产品不同的水果口味,快速、准确、生动地将产品的味道与水果的味道进行了完美的结合。

色彩给人带来的味觉联想除了主要的甜、咸、酸、苦、辣的“舌”感外,还有各种“口”感^[3],如:松软、黏稠、坚硬、酥脆、顺滑、爽口等,这些口感主要通过色彩的明度、饱和度和冷暖性来体现。高明度的色彩适合表现松软、细腻的口感,低明度的色彩适合表现坚硬、醇厚的口感^[4],饱和度高的色彩适合表现黏稠、酥脆的口感,饱和度低的色彩适合表现清淡、滑嫩的口感,冷色调适合表现冰凉、清爽的口感,暖色调适合表现醇香、甜腻的口感等。

以上是通常情况下食品包装的色彩传达出的味觉联想,在具体的设计应用中,往往还要考虑目标消费者的色彩喜好、色彩搭配的美感、色彩的对比和调和、色彩的情感表达、品牌的色彩识别等因素。食品包装中优秀的色彩设计能准确传达产品味觉信息和情感,快速吸引消费者的注意力,使其形成鲜明的色彩记忆。

2. 图形

人类在没有发明文字之前就已经对图形的表现语言和选型规律有了很深的认识和广泛的运用,图形的直观性使其较文学更能迅速地传达出某物品的特性。在食品包装的视觉设计中,存在着多种图形要素,不同类别的食品包装所表现的侧重点不同,与味觉表达相关的图形主要有产品实物形象、原材料形象和象征性形象。

(1)产品实物形象。在食品包装中,直接展示产品实物形象是运用最多的图形之一,它既能满足消费者想直接看到内容物的心理需求,同时也能传达食品本身的外形、品质、味觉和口感。如,方便面的包装多表现食用时的形象,速溶咖啡的包装通常运用的是刚刚冲泡好的热气腾腾、香气四溢的咖啡



图2 外国某品牌系列雪糕包装

形象。

(2)原材料形象。有些食品本身形象不具备足够的味觉诱惑,这种情况下常常要在包装上展现其原材料的形象,以便消费者了解该食品的品质与口味,强化消费者对该食品味觉的联想。如在果汁包装上展示鲜果的形象、八宝粥包装设计上展示8种精选原料的形象等。

(3)象征性形象。当食品本身和原材料的形态都很难直接表现时,为了增强食品味觉感受和联想,食品包装设计中常运用与食品相关的图形形象,以比喻、借喻、象征等表现手法突出食品的口味和个性。例如,在纯净水的包装中,用冰山的形象象征清澈、无污染的水质和纯粹凛冽的口感;在巧克力包装中,用流动的曲线表现巧克力丝滑、柔顺的口感;还有,人们常用圆形、半圆形、卵形等柔和的形状来表达甜、软、糯、湿的口感,用三角形、菱形、方形等比较尖锐的形状来表现辣、硬、脆、干的口感。

在食品包装中,图形是传达味觉联想不可缺少的部分,它传达出的味觉联想更加直接、单纯,也更容易记忆。在满足情感动机需求的食品包装设计里,注重图形的情感表达尤为重要。例如,巧克力、红酒的包装为了凸显产品浓厚的感情色彩和与众不同的个性,会通过不同主题和不同表达形式的图形给消费者以间接的情感暗示,从而使消费者对产品充满好感,留下深刻的印象。

3. 造型与材质

包装造型与包装材料呈现出来的感觉也是影响食品味觉联想的重要因素,其传达出来的味觉联想主要是通过触觉来实现的。包装的触觉感主要是由材料的质地和肌理造成的,它所产生的不同视觉肌理和触觉肌理能将食品的相关信息快速传递出来,其中就包括食品的味觉判断。准确地将可视的触觉信息传达给消费者,可以提高其对产品的认同度,刺激其购买欲望。因此,食品包装在造型和材质的设计上除了遵循人体工程学、美学等的规则满足包装基本功能的需求以外,还需要特别注意视触感的味觉联想与表达。例如,日本深泽直人的果汁系列包装设计——香蕉汁包装(见图3)。该设计巧妙地对大家熟悉的利乐包进行局部的再设计,将盒型与香蕉的外形结构做了巧妙的嫁接,在消费者心目中形成了一个联想反射,唤起消费者对香蕉的味觉联想;其草莓汁包装(见图4)则是将水果皮肌理效果运用到包装材质上,使包装外表的视觉感、触觉感如水果本身一样。通过这种集视觉、触觉、味觉于一体的通感设计,能使消费者在第一时间获得对包装食品的认知和识别,强化味觉联想。

食品包装的造型和材质不仅仅是构成包装形象的轮廓、体量和材质肌理,而且与人的心理感受有非常密切的联系,其所特有的信息传达效果能唤起消费者不同的感官联想,给予消费者不同的心理感受,在食品包装设计中应引起足够的重视。

四、不同购买动机下的食品包装设计 的味觉表达

味觉表达是指在确定食品包装设计的表现元素后,选择表现重点和角度——产生味觉联想——运用某种表现手法和表现形式来实现设计意图的一种方式,是完成食品包装设计的重要环节。针对消费者购买食品的不同动机,食品包装设计中味觉的表达方式也不相同。

1. 本能购买动机下的食品包装设计味觉表达

针对为了满足生理需要而购买食品,应该在其包装上突出、美化食品或原材料的视觉形象,以充分引起消费者的味觉联想,刺激其食欲。在包装设计上应突出、美化食品或原材料的视觉形象,对味觉的表达可运用摄影图片或者在包装外观上采用全透明、半透明、开窗式的形式来展现食物,直观传达食品本身的信息,以激起消费者的食欲。这2种常见的食品包装设计表现手法在选择运用上要有所区别。摄影形式更适用于食物本身外形、质感和色彩特征不是很突出的食品,其食品照片通过食品造型师的设计、高超的摄影技术、选择的拍摄角度和后期图片修饰等处理,能弥补食物本身美感的不足,增强食品的细节感和质感,将食物味觉诱惑力尽可能地放大。例如,速食食品(见图5)、速冻食品的包装设计,通常会采用摄影表现形式来展现食物烹饪后的诱人画面,让消费者对于食品本身的味道充满想象和期待。全透明(见图6)、半透明和开窗式(见图7)的表现形式则更适用于色彩、质感、肌理具有较强视觉美感和易引起味觉联想的食品,或是需要表现食物本身的品质感、新鲜程度等情况。这种形式比摄影表现形式更具有直观性和吸引力,能在满足消费者对产品好奇心的同时产生对产品的信赖感。

2. 感情动机下的食品包装设计味觉表达

针对情感动机下购买食品,应该在其包装上

强化、渲染某种味觉体验,从而引发消费者的情绪与情感上的共鸣。在包装设计上应强化、渲染具有情感共鸣的味觉体验,从而引发消费者情绪情感上的共鸣。比如可以运用绘画形式表达味觉。常用于食品包装上的绘画形式有写实性绘画、抽象绘画(见图8)、装饰性绘画、手绘插画(见图9)和数字插画(见图10)等。采用绘画形式进行味觉表达更具创造性、艺术性和趣味性,更容易传达产品的个性和情感,获得消费者的情感认同。写实性绘画逼真程度不亚于摄影照片,但更具有艺术美感和独特性,是最接近直接表现的方法。抽象绘画运用点、线、面所组成的图形和色彩来表达产品所需传递的感觉,给观者更多的想象空间。装饰性绘画具有强大的视觉魅力,并常常具有美好的寓意,常被运用在传统食品或者具有一定文化内涵的食品包装上。插画则风格多变,个性突出,手绘插画能体现强烈的手工感,数字插画则体现了现代感和技术感,这2种插画形式常被运用在儿童食品和休闲食品的包装上。

3. 理智动机下的食品包装设计味觉表达

针对理智动机下购买食品,应该在其包装上直观、真实、全面地展示产品,传递给消费者味美价廉等信息。消费者经过分析比较、判断决策后产生购买欲望的食品,在包装设计上应直观、真实、全面地展示食品口味、品质、新鲜、量足、食用方便等特点。对味觉的表达通常也运用摄影图片或者在包装外观上采用全透明、半透明、开窗式的形式来展现。如湾仔码头系列手工水饺的包装,用摄影图片展现煮熟后并被切开的水饺,体现该品牌不同馅料的水饺个大、皮薄、馅料足、食材真的特点,从而使消费者产生味美又实惠的联想,以激发其购买欲望。

4. 惠顾动机下的食品包装设计味觉表达

针对惠顾动机下购买食品,应该注重包装设计中视觉元素的独特性、延续性与统一性,使消费者快速识别出该品牌产品,从而强化消费者良好的味



图3 香蕉汁包装(深泽直人作品)



图4 草莓汁包装(深泽直人作品)



图5 采用摄影图片展现食品的系列速食食品包装



图6 以全透明方式展现食品的系列食材包装



图7 以开窗的形式展现食品的系列面食包装

觉联想与记忆,加深其信赖感。消费者对特定品牌或食品产生特殊的信任和好感,在包装设计中应注重视觉元素的独特性、识别性和延续性,强化良好的味觉记忆和品牌联系。如可口可乐包装中白色的斯宾塞体草书和独特波纹曲线形成的“飘带”具有飘逸流畅的视觉感受,充分体现了产品的液体特质;鲜红的底色使人联想到激情洋溢、活力充沛和特有的口感,这样就使视觉元素与味觉感受、品牌形象紧密结合起来。

总之,人的视觉认知活动是在客观事物与人的主观内部心理因素相互作用下进行的,食品包装设计必须掌握购买过程中消费者的心理活动规律,寻找对购买行为产生关键影响的视觉因素,不论选择

哪种表现形式和手法都需要传递出准确、具体的食品信息,使消费者在阅读包装时对包装内的食品产生兴趣,从而促成购买行为。



图8 采用抽象绘画的什俩蛋糕包装



图9 采用手绘插画的系列儿童饼干包装



图10 采用数字插画的系列蛋糕包装

[参 考 文 献]

- [1] 江林. 消费者行为学[M]. 北京: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2012:67.
- [2] 李彬彬. 设计心理学[M]. 北京:中国轻工业出版社,2012.
- [3] 蔡新元. 食品包装设计的味觉心理[J]. 包装工程,2004(3):137.
- [4] 王安霞. 产品包装设计[M]. 南京:东南大学出版社,2009:126.